周作人散文全集

钟叔河编订

（一九六三——一九六六）

14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周作人散文全集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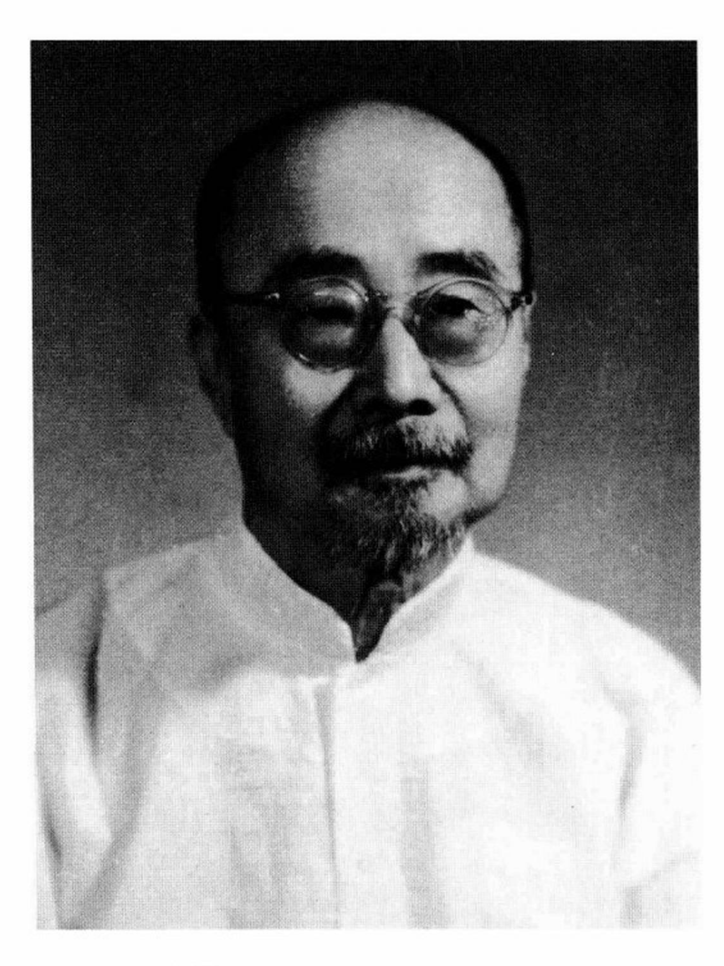
1963～1966

周作人散文全集 14

（一九六三—一九六六）

钟叔河编订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桂林·



一九六五年六月廿二日
知堂年八十一

● 一九六五年摄影
（左为背面题字）

可笑老翁垂八十，行为端的似童痴。剩怖獨脚畏山父，幻作青氈羡野狸。对话有时装鬼脸，谐谈仍喜撒胡荽。低头只顾贪嬉戏，忘却斜陽照土堆。

八十自笑诗

知堂

● **自书《八十自笑(寿)诗》**

(参阅本卷64·012)

耀明兄：

得廿一日手书，知新晚报通告将以八月起登载谈往，至宜说广告一下，又得与大元帅同时揭载，何幸如之！唯事隔数年，连我写的人也忘记说些什么了，其余便更不知。报上说任发表、删节载亦系自由，惟不知係何人执笔，因拙文颇别扭，恐别国人或有不很易得读懂的地方。敝处亦无原稿留存，报上若何说法，也只能听作为定本了吧。

即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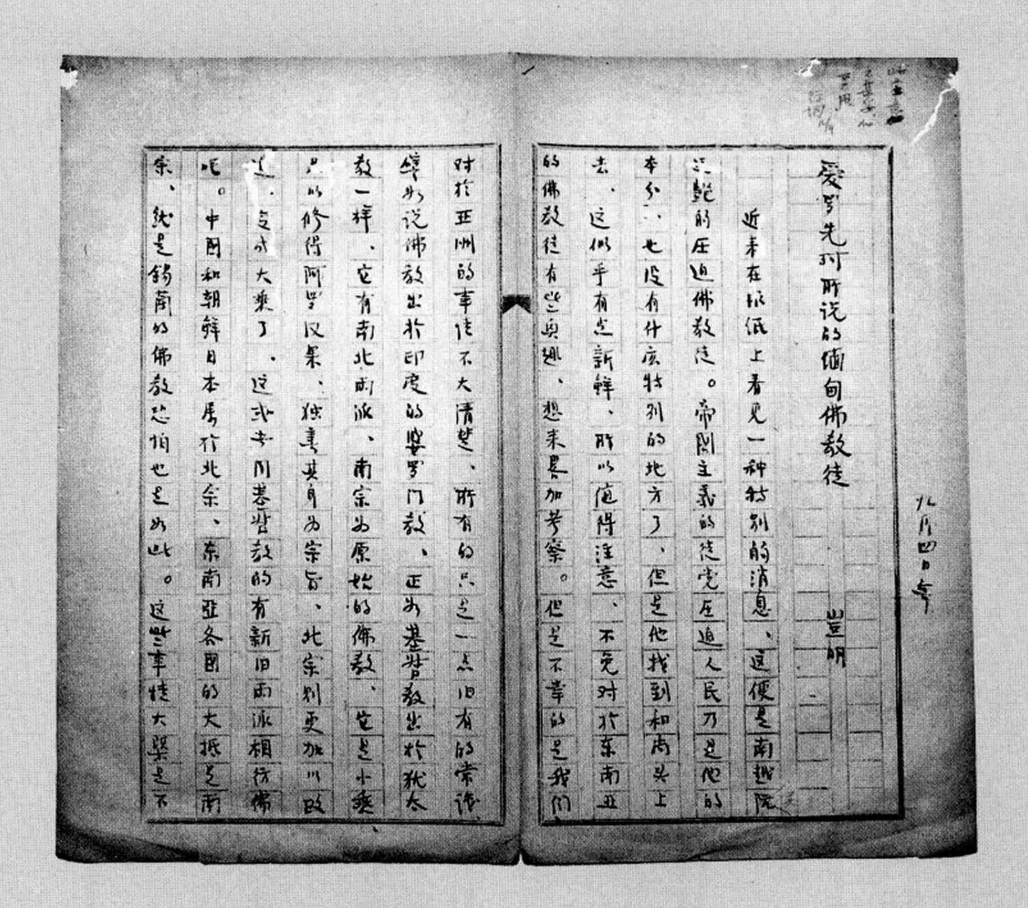
近安

八月五日　作人启

周作人八十所书

● 与鲍耀明书

（参阅本卷 64 · 005）



爱罗先珂所说的缅甸佛教徒

岂明

近来在报纸上看见一种特别的消息，这便是南越吴廷艳的压迫佛教徒。帝国主义的徒党压迫人民乃是他的本分，也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了，但是他找到和尚头上去，这似乎有点新鲜，所以值得注意，不免对于东南亚的佛教徒有些兴趣，想来略加考察。但是不幸的是我们对于亚洲的事情不大清楚，所有的只是一点旧有的常识，据我所说佛教出于印度的婆罗门教，正如基督教出于犹太教一样，它有南北两派，南宗为原始的佛教，它是小乘，只以修得阿罗汉果，独善其身为宗旨，北宗则更加以改进，变成大乘了。这也当同基督教的有新旧两派相仿佛吧。中国和朝鲜日本属于北宗，东南亚各国的大抵是南宗，就是锡兰的佛教恐怕也是如此。这些事情大略是不

九月四日寄

● 《爱罗先珂所说的缅甸佛教徒》手稿

（参阅本卷存稿 · 006）

周作人散文全集

第十四卷

(1963～1966)

目录

1963

1964

1965

1966

存　稿

补　遗

与施蛰存书二通[①]

1963年1月2日起作[②]
署名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一

蛰存先生：

久未通信，唯时在念中。顷得十二月三十日手书，至为欣幸。行年倏过八十，自己也不知道是怎么活下来的，可笑亦复可叹也。近来常苦无书可看，几经研究，近始获得一妙法，即以工作为消闲。因近正翻译《平家物语》，此书成于中国南宋末，却比《三国志演义》要写得好，以是一边看一边译，亦是一妙事也。此外别无善状可以奉告，专复即请

近安。　　　　　　　　　　　　　　　一月二日，弟作人顿首。

---

① 据施蛰存《知堂书简三通》(《回望周作人·知堂先生》)，下同。

② 按第二信中云《药堂谈往》"方才写了"，这"写了"乃是1962年11月间的事，故知信当写于1963年1月。

二

蛰存先生：

好久没有通信，昨得来书，至为忻幸。近来老病颓唐，但为生计尚须继续译书，亦无善状可以奉告。前因曹聚仁君在港，为向《大公报》介绍写稿，惟自问一无所知，苦乏题材，继而想唯一清楚者只有自己的事，因拟写回想记，乃承赞可。荏苒二年方才写了，名为《药堂谈往》，共有三十馀万字，现《大公报》《新晚报》云自春节后开始发表，亦不知何如也。承告[①]近有著作，从事金石校订，甚盛甚盛，见询各节，另纸写呈。《越妓百咏》则奇迹的竟未散失，亦另封寄上，此书对于我已别无用处（所存清代越人著作甚多，已悉被国民党劫去矣），如尊处有用，愿以奉赠，可请不烦抄写了。原来诗尚不恶，写手亦系能书者，只可惜写得太密太挤耳。王古鲁君业于数年前作古，想已知了。北京今年冷而无雪，前日始有少许，然不及一寸也。匆匆不尽，即请

近安。　　　　　　　　　　　　　　　一月三十一日，作人启。

---

① 原无“告”字，今增。

鲁迅佚文及注解

1963年1月17日刊《光明日报》
署名仲密
未收入自编文集

近日得到绍兴鲁迅纪念馆寄来的馆刊第一期，在《捐献鲁迅文物展览》项下，录有一九一一年鲁迅在绍兴府中学堂任教时写给许寿裳的一封信，最近由许的内侄沈家骏检获送给纪念馆的。这封信在《鲁迅全集》的书信中不曾收录，今据以重录于下：

季黻君鉴：得手书如见故人，甚以为喜。复知去年所奉书不达左右，则颇恨邮局彼辈坚目人不知置仆书于何地矣。师范收入意当菲薄，然教习却不可不为，对付今人只得如此对付古人或亦只得如此。燮和之事已定否？倘与相见，希为言仆颇念之。卖田之举去年已实行，资亦早罄，迩方分析公田，仆之所得拟即献诸善人，事一成当即为代付刊资也。绍兴府校教员今年颇聘得数人，刘楫先亦在是，师校学生则有祝颖，沈养之，薛丛青，华联芳，是数人于学术颇可以立，然大抵憧憧往

来吴越间，不识何作，今遂无一存者，仅馀俞乾三、宋琳二子，以(?)今年未播迁耳。起孟来书谓尚欲略习法文，仆拟即速之返，缘法文不能变米肉也。使二年前而作是语，当自击，然今兹思想转变实已如是，颇自悯叹也。俅男与在东京时大不同矣，善扬人短，君若与书札往来，宜留意。此事似已奉闻，或尚未，均已忘却，故更以告。越中棘地不可居，倘得北行，意当较善乎？敬承曼福。　　　　二月初七日，周树人上。

这封信里有两三处应加说明。其一为坚目人。按此一语实为文言译的"眼睛石硬"，这是鲁迅在日本求学时，斥骂那些热中于做官发财的留学生的用语，后来成为普通的指斥人的话。

其二是燮和。即是指张邦华，是鲁迅在矿路学堂及东京弘文学院的同学，在杭州两级师范和教育部时与鲁迅及许寿裳都是同事，或者可能此时还是健在，本是浙江海宁人，可是家在北京西城松鹤庵。

其三是俅男。此为蔡谷清的诨名，谷清名元康，乃蔡孑民的堂兄弟，清末留学东京，毕业于明治大学，夫人郭珊则在女子实践学校。初至东京以邵明之(文镕)之介绍始识鲁迅，同住在本乡的伏见馆，朝夕相见，有些私事也无所不谈，所以鲁迅送给他这个别名，不过只是背后相称罢了。我们和蔡孑民后来相见，虽然他的声名很大，小时候就听见人说，比之于洪水猛兽，可是见面的时候却觉得是"古道可风"，并无什么异常的言行，而这位蔡先生却又是坦率非凡，所以有些自己说的事情或者反要令人怀疑了。

其四是献诸善人及代付刊资。此当系一件事实，或者许寿裳应付什么一笔刊资，鲁迅答应代他付给吧？其所谓善人，则未能详也。

与鲍耀明书九通[①]

1963年2月8日起作
署名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一

耀明先生：

日记尚未寄还，似印刷物照例要比信函迟也，今先写此信。承问要否复写本，现在有原本到来，不需复写本了。日记上所有家里的人，有静子（嫁杨永芳）、丰一。吉明、吉春则是[②]静子之儿子，丰二丰三系我的侄子，即建人所遗弃之儿子，丰三早死，尚有长女鞠子，现在唐山，嫁给山东尹君。苦水为旧北大学生顾随的别字，实在乃是姓名二字的谐音，在北京天津大学任教，近年死了。平伯是俞平伯，乃俞曲园的曾孙，北大卒业，任清华教授多年，今尚健在。平白则是尤炳圻的号，此人乃钱稻孙的学生，唯曾任文学院的秘

① 据鲍氏自编《周作人晚年书札》，下同。

② 原无“是”字，今增。

书，给我办过事，现在兰州师范学院。

日记上记有方框的字，略记如下，唯有并未写错者，不另作说明了。

甲、尔叟为汤尔和，其时为华北政府之教育部长兼北京大学校长。

乙、茂臣即章川岛，系章廷谦的号。

丙、"两共"，盖云试卷两种(即两样功课的试卷)。

丁、《八旗文经》，系满洲人的文章选集，满人凡分作"八旗"，故称"旗下人"。

戊、"鲞"为鲞鱼，即白鲞，乃晒干之黄花鱼。

己、《朔风》，月刊杂志名。

庚、《秋明诗》即沈尹默诗集。

辛、言以书信来邀，同往与汤君谈话。

壬、"衬订"，收拾中国旧书，用连白纸加衬，接宽，再行钉好。

癸、"奉化(?)"丛书，须查原本，疑系指章太炎之《章氏丛书续编[1]》，俟日后查后再说。此请

近安。　　　　　　　　　　　　　　　　作人启，二月八日。

二

耀明先生：

昨才寄一信，想可先到了。需要"破"字，另封寄上两纸。那两首感事旧作是指刺客的事，又一首则因我觉得能够写出我留在华北的"气持"，国势如流水东去，"斜阳"欲落，但仍是不能忘怀，在《立春以前》的《苦茶庵打油诗》中略有说明。来信所说东郭生的诗

---

① "编"原作"篇"。

即是《儿童杂事诗》,记得报上的“切拔”订成一册,曾以奉赠,上边有丰子恺为插画,乃系报馆的好意请其作画者。丰君的画,我向来不甚赞成,形似学竹久梦二者,但是浮滑肤浅,不懂“滑稽”趣味,殆所谓海派者。插画中可取者,觉得不过十分之一,但我这里没有插画本,故只能笼统的说罢了。近来该诗原稿又已为友人借去,里边的诗较好者亦不甚多,但是比起插画来,大概百分比要较好一点罢了。即请

近安。　　作人启,四月四日。

三

耀明先生:

二十日手书诵悉。《读词偶得》另封送上,此书近已无用,即以奉赠,至于《红楼梦》似并无专书,不过俞君从前喜谈“红学”,不虞以此碰壁,以后绝不复谈,闻近所研究乃是李太白。印章当为计划,唯齐白石的那一句(“一息尚存书要读”),大有火气,其反面则为无书卷气也。鄙意旧日成语,如“恨不十年读书”似较胜之,乞考虑为幸。印材问题则甚为麻烦,因为只能就可能出口作标准,拟请金禹民君代为设法,觅一适宜之石,因为此方面以为并不是名品,而文化局鉴定人如认为嘉庆以前,便成了问题,故如能找到石头,有卖店发票为证,则甚方便矣。北京天气已过立夏,即是夏日气候了,而早上还只有十二三度,老人仍须穿棉,待到中午始可望改着夹衣,逮至傍晚则又同早晨一样了。草草不尽,即请

近安。　　作人启,五月八日晚。

四

耀明先生：

廿二日及廿四日手书先后诵悉。《希腊语入门》不日可到，至为欣慰。因其变化甚繁，如非找到动词之原形，则无从在字典里去找，今有此一册则省事多矣。目下正在摘路吉阿诺斯的对话，此工作颇为繁重，虑非老拙所能担当，亦姑且试试耳。现只译其五篇，有原文第七册尚未买到，重要的对话悉在其中（如《游女对话》十五篇），已托了在澳洲的朋友向英国注文，想不久可到，岩波的《游女对话》那时只须暂假以对勘（英译本有几篇不译出，因其不大规矩），用后仍拟奉还，因上边有藏印，故不拟据为己有也。本来原文应该由出版社借给，但请求既费时日，而又须往外国去买，故不如自备之较为省事。

承寄示女公子照片，不过因此乃有进一步的请求，即膝下共有几位子女，希以名字年岁见示。录示港报文人诸语，徐訏君前时[1]在上海曾经见过，唯陶君虽同在北大，却未识荆，所说武氏见访一节已殊不能记忆矣。当时有周化人氏曾来访问，我告以日军人素不讲信用，恐难合作，便嘱为转告于汪君，请其慎重，但不久而"国府还都"，于事实毫无补益也。前信说及我的文章，当系指法院的辩诉，唯诸文多不留稿，故无以应命矣。今日晴朗，虽早上只有十九度，而下午室外已是三十一度了。即请

近安。　　　　　　　　　　　　　　作人启，五月三十日。

① "时"原作"的"。

五

耀明先生：

十九二十日手书先后收到，诵悉一一。拓本制版甚佳，此砖属旧藏已有五十年，文曰凤凰三年七月（存一半），系三国吴时代之物，其时为公元二七四年也。原砖因出自河中，故经水流磨擦，痕迹可见，历时已将千六百年，亦甚希有。此外藏砖存者只有前此拓呈之永明三年砖砚，但已是六朝时物（公元四八五年），此外虽尚有“大吉”砖，当系汉代之物，但因无年号，不能详也。此请

近安。　　　　　　　　　　　　作人启，六月二十六日。

六

耀明先生：

得十三及十九日手书，均诵悉。古砖敝藏已极少，只有汉晋各一，又六朝二（记前已拓呈），俟天气略好时拓之。近日正在雨季，有似南方之梅雨，人也因此感觉懒惰，唯近来雨不大，不然屋漏亦可怕。香港有日本书店甚好，但因此恐不免有时要奉烦耳。新刊目录能随时寄一纸否？所谓过屠门而大嚼，亦足快意乎，一笑。即请

近安。　　　　　　　　　　　　作人启，八月二十八日。

七

耀明先生：

得廿一及廿五日手书，诵悉一一。北燕砖拓以原砖已不存，故尔稍珍异，若以文字花纹论似不及凤凰也。承寄“切拔”甚感，不意港报打笔墨官司，乃殃及池鱼，殊出意外。其实拙文之不行本不待

论,即如“文抄公”的非难自昔已然,最所敝帚自珍之《夜读抄》亦是如此,文中十分七八是抄来的,惟“抄”亦煞费工夫,亦需要一点手段耳。草此即请

近安。　　　　　　　　　　　　　　　作人启,十月二日。

八

耀明先生:

得廿八、三十又五、六两日手书,均悉。承寄下“切拔”,甚为感荷,即使挨骂的文章,亦所欢迎也。所云钱稻孙的译《源氏》,恐系旧话,已经早成为过去了(曾译了一两篇,只在《译文》上登载过,现在亦已找不到了)。目下是丰子恺译,请钱君一阅,算是校阅。日前曾问过他,答说只求文意与故事不错,也就算了。其语颇为幽默,其实丰君是不能胜任的,曾见他翻译石川啄木的小说,里边说一个女人“ハシヤグ”,意思便弄错了,这是我私下说话,所以无妨说了。大概出版社是取其译述颇快这一点,因钱君太是古板执滞,几个月也搞不出一帖来。不过钱君系据原文,不是据与谢野或谷川的现代语本耳。尊需鲁迅纪念邮票,乃是一九五一年物,现在没有新的,适保有旧票一枚,特以附呈,近出的只有熊猫与金丝猴耳。此请

近安。　　　　　　　　　　　　　　　作人启,十月十一日。

九

耀明先生:

得十六日手书,敬悉一一。承寄下梅干,谢谢。《山居诗》附上,但只是单款也。《鲁迅の故家》另已寄上,此书可以奉赠,唯《周作人先生のこと》则无从去找矣。但近见武田泰淳有新出《わが中

國抄》(普通社出版)一书,其中选载他的一篇文章耳。《玉碎》似不大值得纠正,但我说那不是"国府"所做的事,因为太没有道理了,所以断定系日军所为(如《元旦的刺客》中所说),而此君乃自己承认是渝方特务所为,却又说得那么矛盾支离,实在太可笑罢了。如根据《元旦的刺客》所说加以纠正,于我没有什么不方便之处,请尊酌。日前《新晚报》的人来北京见我,说明年起当发表那篇《谈往》了,也姑听之,且看到明年如何,因为在去年也曾说是今年开始登载也。此请

近安。

作人启,十一月二十五日。

中华腌菜谱[①]

1963年2月10日起刊香港《新晚报》
[译文]署槐寿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这是日本汉文学者青木[②]正儿所著。青木著作有《中国戏曲史》,已译成中文,所以在中国也颇闻名的,前在京都帝国大学任教,现已退休,今年七十六岁了,还在著书,都是关于中国的,我所得到的有这几种,如《华国风味》,《中华名物考》,和《酒中趣》,都是很有趣味的著作。今译其《华[③]国风味》中的一篇,原名只是《腌菜谱》,为[④]得明白起见特加二字曰中华,是昭和二十二年(一九四七)所写,距今已是十[⑤]六年了。　　槐寿译竟记。

(一) 榨 菜

以我的很浅的经验来说,中华也有相当可以珍重的腌菜。我

---

① 日本青木正儿原作。
② "青木"原作"青本",下同。
③ 原无"华"字,今增。
④ "为"原作"如"。
⑤ 原无"十"字,今增。

最先尝到的，是北京叫作榨菜的东西。上海称它作四川萝卜，所以这似乎是四川的名物，可也不是萝卜，乃是一种绿色的不规则形状的野菜，用盐腌的，正如其名字所说，是经过压榨，咬去很是松脆，掺着青椒末什么，有点儿辣，实在是俏皮的。

我初次知道这个珍味，是在初临江南的时候，在上海的友人家里，作为日本料理的腌菜而拿出来的。自此以后深切的感到它的美味，乃是后来在北京留住，夏天的一日里同了同乡友人到什刹海纳凉，顺便在会贤堂会饮的那时候。油腻的菜有点吃饱了，便问有没有榨菜？跑堂的连答了三声“有有有”，就拿了从冷藏库里刚取出来冰冷的、切碎的碧绿鲜艳的一碟。很可以下酒，以后到来的几样菜都叫堂倌拿走了，老是叫要榨菜，要了好几回，这才痛饮而散。

(二)虾油黄瓜

我从朝鲜经由满洲[①]到北京去的路上，想起来是在山海关左近的一站。有一种什么东西装在小小的篓子或是罐里，大家都在那里买。虽然不知道是什么，想来总是北方名物吧，我也是好奇，便也买了一个。木刻印刷的标签上，看不很清楚的写着“虾油玉爪”。虾的油是什么东西呢？至于“玉爪”，更加猜不出是什么了，心想或者是一种盐煮的小虾米[②]吧。便朝着篓子看，同车的日本人也伸过头来看，说这是什么呀。答说也不知道这是什么呢！说是不知道就买了么，便大笑一通。

到了北京之后，打开盖来看时，这却很是珍奇。是一种盐渍的还不到[③]小手指头那么粗的黄瓜，满满装着，像翡翠的碧绿。要得

① “经由满洲”原作“满洲经由”。

② “米”原作“来”。

③ “还不到”原作“没有像”。

这样一篓——说是篓却是内外都贴着纸，涂过防水的什么东西——小黄瓜，以我们日本人的常识来说，不知要从几百株的藤上去采摘，而且这样小的黄瓜除了饭馆里用作鱼生什么陪衬，才很是珍重的来加上一两个，算是了不得。于是才知道，从前认作“玉爪”的原来是“王瓜”之误，便是日本所谓黄瓜。虾油者[1]似乎就是盐腌细虾，腐烂溶解的卤汁。后来留心着看，此物[2]往往用作一种调味料，譬如我们叫作成吉思汗料理的烤羊肉，就必须用此，但是因为有一种异样的气味，所以对于日本人是不大相宜的。用了这种卤汁浸的黄瓜，味道很咸，不能多吃，但是当作下酒的菜却是极妙的。回国后过了十多年，偶然有一个在上海的友人，托人带了两瓶这东西给我，我很高兴能够再尝珍味，赶紧拿来下酒，可是比起从前在路上所买的，却没有那新鲜的风味，不觉大为失望。现今想起来，觉得那时胡乱买得一篓，真是天赐口福了。

（三）笋干冬菜

从九江走上庐山，再从山的那一面下来，住在海会寺里。当地山僧拿出来佐茶的有一种笋干，很觉得珍奇，便拿来尽吃。到了第二天出发的时候，和尚在一个旧坛里取出那笋干五六根，又取藏在同一坛内的盐腌的干菜包，上面再包上荷叶，送给我道：“这样用干叶包着，存放到什么时候，都不会变味，而且这菜也可以吃。”我把这包很珍重的拿回日本，对着二三友人常骄傲地说，这是庐山寺里所制的名物，市场上没有得卖的东西，足以称作珍中之珍。这是怎么做的？因为言语不很能相通，不曾问得。好像是用嫩笋盐煮了，

① 此处原衍“是”字，已删。
② 此处原衍“常”字，已删。

随后晒干，拿来细切后闲吃，有一种说不出的风味，是茶人所喜欢的一种食品。（译者按：讲究茶道的风雅人称为茶人。）

按清顾仲清《养小录》里笋油这一条里说，南方制“咸笋干”的时候，其煮笋的汁因为使用旧的，所以后来简直同酱油一样，而且比酱油还要好；山僧每常[1]使用，外边极少能够看见。那么这笋似乎先用盐水煮了晒干，和腌菜略有不同，但是煮汁比酱油更鲜，这笋的所以如此鲜美，正是当然的了。

上面所说包笋干的那种干叶，在南方乡下的茶店里，也有拿出来佐茶的。在北京也有这种同样的东西，称作“冬菜”。不过南方用青菜[2]所做，北方乃是用白菜罢了。北京把它细切，在吃一种名叫馄饨的面食的时候，用来作料，嚼起来瑟瑟作响，很好吃的。

从前我们京都北边鞍马的名物有“木芽渍”的一种食物，从古代镰仓初期的显昭的《拾遗抄注》，直到江户时代都散见菜谱[3]，似乎很是有名。但是不知何时却废止了，现在只能买到一种并不高明的土产品，叫作“木芽煮”了。实在是无聊得很。据雍州府的酿造部里说，这木芽渍是在春末夏初，采取通草叶、忍冬叶和木天蓼叶，细切混和了，泡盐水内随后阴干的。大概与北京的菜有相似的风味，而材料是用的野菜，想必更是富于野趣的了。

（四）泡菜酸菜酱菜

腌白菜最有滋味的，要算是北京“泡菜”。这是用白菜为主，和其他菜蔬，泡在和有烧酒的盐水里，雪白的白菜配着鲜红色的辣

① “常”原作“当”。

② “菜”原作“叶”。

③ 原无“谱”字，今增。

茄，装在盘里很有点像京都的“千枚渍”的模样，味道清雅，宜于送[①]饭，也宜于下酒，风味绝佳。

白菜做成的珍品，北京还有一种“酸菜”。这略为带有一种酸味，可是里边并不用醋，似乎是同[②]京都的“酸茎”的做法一样，盐水泡后，自然发酵成为酸味，但是这不像酸茎的用重物压着，柔软多含汁水，大概是泡在盐水里的缘故。平常吃“火[③]锅子”的时候每用这个，煮了也仍是生脆，比吃煮熟的白菜在味觉触觉上都感到更为复杂，很有意思。

河北省保定的酱菜也是名物，可是盐味太重，吃了觉得嘴都要歪了，还不如[④]京郊海甸村所出产的来得味道温雅。北方酱菜大概都像我们的“福神渍”似的切碎了再腌，好像是装在粗布口袋里去腌的样子。然而长江沿岸九江地方的名物酱萝卜，都是同日本一样的用整个腌，其萝卜像小芋头似的小而且圆，看了也很可爱，味道也和日本的相似。日本的酱菜大概是古时的留学僧人学来的美妙制法。实在北京也有同样的物品，不过猜想这或者是从南方运来的也未可知。

(五)酱豆腐糟蛋皮蛋

酱菜里边最是珍奇的是“酱豆腐”，便是豆腐用酱制成的了。(译者按：这种酱豆腐，所指的是别一种，实际乃是北京所谓臭豆腐。)外皮赤褐色，似乎是腐烂了的[⑤]，内中是灰白色，正像干酪

---

① “送”原作“餸”。

② “同”原作“用”。

③ “火”原作“大”。

④ 此处原衍“北”字，已删。

⑤ “的”原作“时”。

(Cheese)稍为软化一点的样子，有一种异臭，吃不惯的很难闻。但是，味道实在肥美，仿佛入口即化，着舌柔软，很是快适。从各方面看来，这可以称为植物性蛋白质的干酪吧。吃粥的时候这是无上妙品，但当作下酒物也是很好的。和这个同类的东西，还有糟豆腐，就是豆腐用糟制的。这在材料的关系上带着甜味，也没有那样臭味，只有酒糟的气很是温雅，但是当下酒的菜来看，或者还是取那酱豆腐吧。

糟制食品里可以珍重的是“糟蛋”了。这是用鸭蛋糟渍，外观和煮鸭蛋没有什么两样，但是一用筷子去戳，壳是软当当的随即破了。里面粘糊糊的，像是云丹(海胆黄)似溶化了的蛋黄都流出来了。用筷子蘸了来吃，味道也有点像云丹，甚是鲜美，不觉咂舌称美。

说起糟蛋，势必连到“皮蛋”上去。皮蛋一名松花[①]蛋，在日本的中华饭馆也时常有，蛋白照例是茶褐色有如果冻，蛋黄则暗绿色，好像煮熟的鲍鱼的肉似的。据说，是用茶叶煮汁，与木灰及生石灰、苏打同盐混和，裹在鸭蛋的上面，外边洒上谷壳，在瓶内[②]密封经过四十日，这才做成。我想这只有麴店或是做豆豉的老板，才能想出这办法来，总之不能不说是伟大的功绩了。不晓得是谁给起了松花的名字，真是名实相称的仙家的珍味。北京的皮蛋整个黄的[③]，不是全部固体化，只是中间剩有一点黄色的柔软的地方，可以称为佳品。因此想到是把周围的暗绿色看作松树的叶，中心的黄色当作松花，所以叫它这个名字的吧。此外还有一种“咸蛋”，是

① “松花”原作“松化”，下同。

② “内”原作“上”。

③ 此句疑有脱误。

煮熟的[①]盐腌鸭蛋，但是很咸，并不怎么好吃。但是将鸡鸭蛋盐腌了，还想出种种的花样来吃，觉得真是讲究吃食的国民，不能不佩服了。

（六）腌青菜

在江南作春天的旅行，走到常熟的那时的事情。从旅馆出来，没有目的的随便散步，在桥上看见有卖腌青菜的，似乎腌得很好。这正如在故乡的家里，年年到了春天便上食桌来的那种青菜的"糟溃"，白色的茎变了黄色，有一种香味为每年腌菜所特有的，也同故乡的那种一样扑鼻而来。一面闻着觉着很有点怀恋，走去看时却到处都卖着同一的腌菜。这是此地的名物吧，要不然或者正是这菜的季节所以到处都卖吧，总之这似乎很有点好吃，不觉食欲大动，但是这个东西不好买了带着走吧。好吧，且将这个喝一杯吧，我便立即找了一家小饭馆走了进去。于是将两三样菜和酒点好了，又要了腌菜，随叫先把酒和腌菜拿来，过了一刻来了一碗切好了腌菜，同富士山顶的雪一样，上边撒满了白色的东西。心想未必会是盐吧，便问是糖么？答说是糖，堂倌很得意的回答。我突然拿起筷子来，将上边的腌菜和糖全都拨落地上了。堂倌把眼睛睁得溜圆的看着，可是不则一声的走开了。我觉得松了一口气，将这[②]菜下酒，一面空想着故乡的春天，悠然的独酌了好一会儿。

有一回[③]看柳泽[④]淇园的《云萍杂志》，在里面载着这样的故事：飞喜百翁在招待千利休的时候，拿出西瓜来在上边撒上砂糖，

① "的"原作"了"。
② "这"原作"道"。
③ "回"原作"个"。
④ 此处原衍"时候"二字，已删。

利休只吃了没有糖的地方，回去以后对门人说，百翁不懂宴飨人的事情，他给我吃的西瓜，却加了糖拿出来，不知道西瓜自有它的美味，这样做反失去了它的本意，这样说了便很想发笑。我读了想起在常熟酒店里的一幕，不禁惭愧自己的粗暴行为，但是西瓜加糖假如是蛇足，那么腌菜上加糖，岂不更是蛇足以上的捣乱么？若是喜欢吃用酒糟加糖腌了的甜甜蜜蜜的萝卜所谓浅渍者，东京人或者是难说，但是在喜欢京都的酸茎和柴渍的我，却是忍耐不住的觉得不愉快了，况且这又是当作下酒的东西的时候乎。

（七）白梅

可是我近年来在梅干上加糖来吃，也觉得有滋味了。（译者按：这一节似乎是出了题，因为中国腌菜里没有梅子这东西，但是著者因为腌青菜加糖这事顺便说及，故今亦仍之。所谓梅干是指日本的盐渍酸梅，乃是一种最普通的也是最平民的日常小菜，平常细民的饭盒除饭外只是一个梅干而已。）这个因缘是因为我的长男住在和歌山县的南部[①]，乃是梅子的产地，时常把地方的名物“封梅”（去了核的梅子），用紫苏叶卷了，再用甜卤泡浸，带来给我，偶尔佐茶，那时起了头。随后[②]因了砂糖缺乏，封梅不再制造了，但是那种甘酸的味道觉得不能忘记，只在平常的梅干上加点白糖，姑且代用。这种味道的梅干，从前我在苏州也曾吃过。在拙政园游览，因为无聊去窥探一下叫卖食物的人的担子，夹杂在牛奶糖小匣中间，有一种广东制品记着叫[③]什么梅的，便去买[④]了，打开来看时，

---

① 此处原衍“北方”二字，已删。

② “后”原作“小”。

③ 原无“叫”字，今增。

④ “去买”原作“诚实”。

里边是茶褐色的干瘪的小小梅子，吃起来酸甜多少带有盐味，很是无聊的东西。那里的梅干有好吃的，就是在日本的中华饭馆里也时常拿出来的东西，即是“糖青梅”，颜色味道都好，那的确是好吃。

日本人的对于梅干与泽庵渍（译者按：一种盐腌的长萝卜，福建有所谓黄土萝卜，用黄土和盐所腌，盖是一样的东西，泽庵是古时和尚留学中国，所以是他从中国学去的）的嗜好实在根深蒂固，从前所说给海外居留的本国人送去木桶，有相当数量，我到北京以后，和在住的同乡一同吃饭，就特别供给泽庵渍，像是接待新来客人似的。我在中国的时间偶然感冒躺了两天，喝着粥的时候也怀恋起梅干来，叫听差到东单楼的日本店里去买。下粥的菜酱豆腐和酱菜也是很好，梅干的味道却又是特别的。在中国似乎没有像我国那样的有紫苏的梅干，有一种不加紫苏用盐渍的叫作“白梅”，从古以来就制造着，也使用于菜料，这个制法也传到我国。紫苏是制造梅酱时这才加入，从古昔到现在都是如此，清初康熙年间的《养小录》卷上，《柳南随笔》续编卷三和近时世界书局的《食谱大全》第九编所记梅酱制法，虽然有点小异，可是加紫苏的一点却是一致的。那么现行我国的梅干制法，乃是将这里白梅和梅酱的制法合并了制造出来的东西，那么源虽是出在那边，可是可谓青出于蓝的佳品吧。我国古来的文化亏负大陆的地方很多，可是加以修改作出优秀的我国的文化来却有很好的智慧，这就是在小小的梅干上也看得出来，实在是很可喜的。

（八）菜脯

在中国没有听见过用盐加在米糠里腌的东西，泽庵渍这种东西的原本似乎也是没有。然而在萨摩地方（译者按：在日本南端，

向来与中国闽广有往来)，却有[1]与泽庵渍类似的叫作“壹渍”的异样的渍物，尝在那地方出身的人的家里遇着这种食物，觉得珍奇，问其制法，大略是萝卜盐腌日晒，放在簟上揉了又晒，揉了又晒，装在瓶里封好放着。想起来好像是传授了浙江或是福建那边的“菜脯”的做法。这在《八仙卓式记》(《故事类苑》饮食部食卓料理条下所引)里记清国人吴成充(像是船主)在船里招待金石衙门(像是通事即翻译)时的菜单，在“小菜八品”之中有菜脯，附有说明如左：

> 菜脯　在冬月将萝卜一切四块，用盐腌一宿，次日[2]取出晒干，放在簟上熟揉，又放入桶里，上边撒盐，次日取出照常的做，如是者四五日，瓶底敷稻草，搁上萝卜排好，再加稻草，同样加上几重，乃加盖封口，隔些日子取食，用法与此地的小菜相同。

这个制法比我所听到的壹渍的说明，还要说的委曲详尽，那么萨摩壹渍的所本也就明白的可以看出是在这里了。原来从前萨摩是介在琉球中间，把中华的事物种种传来日本的地方。明和年间(1764—1771)萨摩藩主岛津重擅长华语，著有《南山俗语考》五卷[3]，讲解中国语，刊本至今尚存。宽政(1789—1800)年间的《谭海》卷八说起“狗子饭”，便是将米装在小狗的肚里整个烧熟了，曾经盛行过这样的中国料理，也曾进呈藩主，所以那地方与中国事物的交涉相当密切，现在我猜想这菜脯的制法传到了萨摩变成壹渍的想法，也决不是牵强附会的吧。

---

① 原无“有”字，今增。

② “日”原作“月”。

③ “卷”原作“本”。

与这个相类似的渍物在我内人的乡里山口县宇部市也有，叫作“寒渍”。其制法是把萝卜盐腌了晒干，用木槌打了再晒，打了再晒，等到扁平了装入瓶内贮藏。从前据说是用草席包了用脚踏的，其制品可以保存几年，在新的时候作浅茶褐色，日子多了渐渐变黑，软而且甜。这样制法与壹渍稍有不同，其归趋则一，是传来的萨摩制法呢，还是别有所本呢，未能详知。但这也是一种菜脯，我平常很喜欢吃，常常从内人的乡里或是亲戚那里送了来，三十馀年未曾断过，这是寒厨的珍味，吃饭下酒以及佐茶都常爱吃。年数浅的拿来切了，酱油加上酒或是凉开水制成一种汁蘸了来吃，咬去松脆，是酒肴的妙品。年月多了变成漆黑柔软甜美的，就是那么切了，也是佐茶的奇品，足以供利休的党人吃一惊吧。这里且将我“自家做的酱”（俗语：自己夸说自家做的酱），来做这腌菜谱的结束吧。



与孙旭升书三通[①]

1963 年 2 月 13 日起作
署名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一

五康兄：

十日手书诵悉。《杂诗》早已搁浅，原因是旧诗海外无人读，无人愿意出版。《木片集》则似旧运未脱，又已蹈了覆辙，天津的出版社本说在第四季度印出，今已逾期将两个月，大约又将废约，将预付的稿费一笔勾消，算来仍是出版社吃了亏也。

近来因应香港《大公报》之约，为它的晚报写回想录，名曰《药堂谈往》，计费光阴两年，于上月才写毕，有卅馀万字。云自春节后登载，每日千字亦有一年够用，但不知如期发表否。但港方报纸即系此方所办者，亦不能进口，然则在国内亦看不到耳。

承示关于郁家的事，甚感兴趣。故居重修大是好事，即养吾先

① 据孙氏自抄件，下同。

生亦殊古道可风，甚表钦仰。北京来客不知为谁，想亦系“创造”关系的人物也。春来天气渐暖，想浙中更见和暖。此请

近安。　　　　　　　　　　　　　　　　二月十三日，作人启。

二

五康先生：

手书敬悉，承寄回拙稿已收到，又赐酥糖谢谢，通知已来，当于今日去领。来书备承奖饰，深为惶恐，但亦不无知己之感耳，可为一笑。

日前理故纸，于其中找到达夫书简数通，因写小文，寄至香港《大公报》，在晚报上发表，今附呈请赐一阅。唯末后说及要人至富阳，达夫的兄弟不肯往见，却被删去了，可见要人是不能说的。此请

近安。　　　　　　　　　　　　　　　　十月十九日，作人启。

三

五康先生：

三日信收到了。承问之《药堂语录》，已早出版，敝处有一册今寄上，又《俄罗斯民间故事》一册则可以奉赠，《语录》则奉借者也。又所问“腊月二十八”，不知见于何文，是否系僧家用语，意云无常迅速，转瞬死期到来，有如腊月二十八之逼近除夕也。《药堂杂文》封面画上题语，意云交情很好不亦美哉，画上以茨菇洋芋相并放着，表示交情（日语曰“仲”，谓中国的关系）。此请

近安。　　　　　　　　　　　　　　　　作人启，十一月九日。



《唐宋诗醇》与鲁迅旧诗

1963年3月20日刊香港《文汇报》
署名仲密
未收入自编文集

《绍兴鲁迅纪念馆馆刊》第一期上边，有张能耿的一篇文章，其第二节云，《北京鲁迅博物馆中抄得一字条》，文云：

> 鲁迅祖父周福清是清朝翰林，至今老台门斗里还悬挂着他的翰林匾额，上款是“巡抚浙江等处地方提督军务节制水陆各镇兼管两浙盐政杨昌濬为”，下款是[①]“钦点翰林院庶吉士周福清立”。
>
> 鲁迅祖父虽是翰林，但他不是一个弄钱的人，最近我们鲁迅纪念馆收到王莱山先生捐献的鲁迅祖父写给王家的人的八封信，其中两封是向王家借钱的。
>
> 北京鲁迅博物馆陈列室内容丰富，其中鲁迅祖父给少年鲁迅（樟寿）一张字条，很吸引了我。

---

① 原无“是”字，今增。

“初学先诵白居易诗,取其明白易晓,味淡而永。再诵陆游诗,志高词壮,且多越事。再诵苏诗,笔力雄健,词足达意。再诵李白诗,思致清逸。如杜之艰深,韩之奇崛,不能学亦不必学也。示樟寿诸孙。”

这是一份重要资料,有助于对鲁迅少[1]年时代的研究,所以就特地抄了下来。记得有关人士说过,介孚公还主张孙辈求学,可以先看小说,如《西游记》,它想像丰富。

这个字条我看了很面善,记得这是在戊戌(一八九八)以前,介孚公把一部官书局木版《钦定唐宋诗醇》寄回家里,那时候夹在书中一起寄回来的。他其时在杭州狱中,想看书时便向申昌派报处买些《申报》馆的铅印书,或是浙江官书局的木版书来看,《唐宋诗醇》便是属于后者。这部书卷数相当多,是唐宋诗的选本,是清乾隆皇帝钦定的,详细的情节因为事隔多年,记不清了,唐朝是李杜白韩这四家,宋人只是苏黄王陆吧。说到做诗,这位弘历先生实在很不高明,他的题《知不足斋丛书》的诗,写在《唐阙史》前头的,头两句我还明白记得,是什么“知不足斋何不足,渴于书籍是贤乎”,这真是《绿野仙踪》里冷于冰遇到的乡下塾师的佳句“媳钗俏兮儿书废,哥罐闻焉嫂棒伤”的前身了。但是选诗论诗,大概还是有沈德潜等一班帮闲文人做枪手,所以还讲得过去,不会得有像《馍馍赋》那一类的文章出现吧。

可是这一部书对于鲁迅发生过什么影响,有没有像介孚公所指出的那样,对于鲁迅自己做诗有什么帮助呢?那实在不好说,看来是大约没有吧。讲到他在留学时代爱读的诗,第一要算李长吉,

---

① “少”原作“青”。

曾叫我写信托在四川的季自求，替他找了一部王琦的昌谷诗注，其次是温飞卿吧，因为他曾有石印的温集，此外则是那时盛行的一种新派诗，如《饮冰室诗话》里所登的谭壮飞夏穗卿等人所做，都不很好懂，如"帝杀黑龙"一联至今不能解释清楚。鲁迅的诗我不能指定它是哪一路的，但总之不如介孚公所指示的从白陆苏李出来的，那是很明了的了。

关于鲁迅的旧诗，其实还是许寿裳的话说的顶对，说他熟读《离骚》，使用新典故，即所谓"异域典故"，如夏穗卿那么样，这关于那一首《自题小像》是最明显了。一九三六年许氏在《怀旧》一文中[①]说道：

> 一九〇三年他二十三岁，在东京有一首《自题小像》赠我的："灵台无计逃神矢，风雨如磐暗故园。寄意寒星荃不察，我以我血荐[②]轩辕。"
>
> 首句说留学[③]外邦所受刺激之深，次写遥望故国风雨飘摇之状，三述同胞未醒不胜寂寞之感，末了直抒怀抱，是一句毕生实践的格言。

这里的一个难问题在于"神矢"，注释家种种发掘，各有新解释，但是最为确当的也还是极平凡的看法，有如许氏所说，"首句之神矢，盖借用罗马神话爱神之故事，即异域典故"。他说是借用，尤其是有见识，因为心里受了伤，以譬喻受到刺激，并不一定要是恋爱。至于做诗的年代，是一九〇三年二十三岁的时候，也以许氏所

① 原无"中"字，今增。
② "荐"原作"祭"。
③ 原无"学"字，今增。

记为可信。这大概是题在癸卯(一九〇三年)二月所照的“断发”照相背面的,而不是前一年壬寅四月的弘文学院制服的照相,两者的区别只在一是脱帽露顶,一则戴着学生制帽,因为顶上还留着“富士山”,不大雅观。注释多拘泥于那幅手书,“二十一岁时作,五十一岁时写之,时辛未二月十六日也”,以为这是他自己说的,所以许氏所说的一定是错了。鲁迅生于一八八一年辛巳,到辛未是五十一岁,但倒数到[①]二十一岁辛丑,那时他还在南京矿路学堂读书,到第二年才毕了业往日本去留学,即此可以看见这里所说的二十一岁是显有不对了。

① 原无“到”字,今增。



中央亚细亚的故事

1963年3月27日刊香港《文汇报》
署名仲密
未收入自编文集

在前一回的甲寅年里，这便是说六十一年前的一九〇二年，那时我在南京的学堂里，鲁迅于那年的春天往日本留学去了，把他的书籍和抄本都放在我那里，还有他的日记。记得在上边记的两件事，一天夜里起来从锡茶壶里吃冷茶，却不料壶嘴里躲着一条小蜈蚣，舌尖被它螫了一下；又有一回是放假出去骑马，马正跑着却把他摔了下来，跌伤面部。里面还特别记着小姑母的忌辰，我抄录在自己的日记里，只可惜别的不复记忆，至于他的日记则早已散佚了。他所抄的讲义很不少，大都是成本的原书，其中有雷侠尔的《地学浅说》，大概是当作地质学讲授的，我还约略记得，因为有些插图很有意思，有时便拿出来翻看。但是我觉得顶不能忘记的，还是他手抄的有些游记之类的东西，也是元书纸大本，抄的很工整，有些插图似是原本铜版，也仔细描写下来，这大概是从《格致丛编》（当时外国人所编刊的一种中式装订的杂志）上抄下来的吧，因为

看那种插画的样子很是相像。我的确记得有一本写的是“斯文赫定原著”，所讲大抵是中央亚细亚的事情，记忆最清楚的是一幅荒野上捉狼的插图，说明这一件奇怪的故事。据说那地方多狼，捉的方法是用一辆使几匹马的大敞车，到荒野去疾驰，狼便成群的从四面八方追来，向着马车奔扑，因为马足装了甲的又是快跑着，所以没有妨害。车上站着几个人，两个人为一组，一人使用藤的套索，套下去便拉上一只狼来，另一人就动手剥皮，所要的是狼皮，狼的肉便扔下车去，外边的狼看见有肉掉下来，随即抢吃了，也不管是狼不是狼。这样的一直跑下去，等到狼皮装满一车，这才回去。这所说的当然是实事，但是很有惊险的趣味，所以直到现在还是记得。这一则狼的故事，与后来在德文画集里见到一张[①]卫勒须却庚所作的，西伯利亚逃亡的犯人孑身奔跑，后面追着狼群黑压压的一片，漫山遍野的都是，看去印象虽不一样，至今也还是不能[②]忘记。

小时候看到的书，正同小时候吃过的东西一样，总觉得特别的好，老是记得，到得后来从新吃着，那也不过如此，并不是东西变了，实在只是感觉前后不是一样罢了。当初看《新小说》里分期登载的焦尔士威奴的《十五小豪杰》，觉得非常有意思，只可惜每期只登少许，而且没有登载完毕。近年来设法购求了一册日译来看，乃是新译的足本，可是并不觉得怎么好玩，因为这一册本来不是著者的最好的著作。但是对于中央亚细亚的故事，却还是那么神往，明知又要失望，仍想去找了来看，英文书是贵而且难以入手，也只得去寻日译本，恰好在《角川文库》里有一册岩村忍所节译的《中央亚细亚探险记》，是赫定所做的，费了好些麻烦（原价却只是日金九十

① “见到一张”原作“见一到张”。

② 原无“能”字，今增。

圆，不过折合人民币六角多钱，这里说的是关于寄递的麻烦），买了来一看，果然不出所预料，并没有捉狼的故事。里边分作前后两编，前编的题目是《大戈壁之横断》，从喀什噶尔经过戈壁到达和阗，中间因为断水遇见很大的困难，死了两个回族的从人，是一段很好的冒险的故事，后编是《到罗布淖尔》，一路平稳无事，但是记载着访问了"死之都"呼罗珊，乃是古代都市之为流沙所淹没的，也有很有意思的纪事。这本书总算不是白买，虽然因为找不到那六十年前看过的捉狼，所以免不了仍是失望。

这里所谓中央亚细亚原来就是新疆，大戈壁塔克拉玛羌也就在塔里木，这在解放以后这几年已经是颇为谂熟的地名，不再有什么蛮荒之感了。但是到底离的很远，有些可能很别致的习惯和生活，虽然不必有像捉狼那样奇异的狩猎方法，总之使我们听得惊喜的事情一定也有吧，希望在那里工作的内地人（如是本地人便难以辨别这种事情是否与内地不同，值不值得介绍），记录些下来，给我们增加点知识。从前有一种杂志叫《旅行家》，有时登载这样的材料，我觉得这是很好的，现时或者难以希望发行这种专刊，那么就是在普通杂志或日刊上发表，这也是颇有意义的吧。



关于《日本之黑雾》

1963年4月17日刊香港《文汇报》
署名槐寿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一)

松本清张是日本一个著名的小说家,据去年所得税额的调查,最高的是吉川英治,其次便是松本,现今吉川已经去世,那么他应该是第一位了。他所做的都是推理小说,便是从前所谓侦探小说之类,但是他于去年出版一册《日本之黑雾》,乃是记录几年来的实事,都是重大的疑狱,有的已经马虎判决了,有的至今还拖延着,如松川事件便是,这里著者用推理来把它说明白了,很是可以佩服。这些案件都出现在美国占领着日本的期间,便是麦卡瑟打着联合国军总司令部的旗号在日本当着太上皇的那六年(一九四六——一九五一)内,所以都与美国有关系的。因为与美国有关系,所以成为疑狱,本来是有法子可以查得水落石出的,但是中间碰到了总司令部的壁,便无法再查,只得马虎了事,日本官吏也就昧了良心,虽因此陷害些无辜的人民,也就顾不得了。

著者在后边有一篇跋，说明他为什么写这本《日本之黑雾》，起首说道：

> 写《日本之黑雾》，你是什么用意呢？到现在为止我遇见好些人发这个质问了。
>
> 这作为小说家的工作去看，或者给读者以一种奇异之感也说不定。谁都要说，可不是松本有一种反美的用意而写的吧。这里所记的都是些占领中的怪事件，给人家一个印象似乎全是美军的谋略所构成的。
>
> 此外又有人非难说，这种写法既非固有的意味的文学，也不是单纯的报告或评论，不知是什么中间物事，是非驴非马的东西。这也是因为我这人算是小说家而引起来的疑问吧。
>
> 我写这一连串的东西，最初是并没有一点的反美的意图，也从来没有用了占领军的谋略这个定规来分析一切。但是它有这样一个印象，乃是由于追求各事件的内容，归纳起来有了这结果罢了。

可是这里还有胜于雄辩的事实，在一九五二年构和条约发生效力，占领解除，总司令部取消了那时起，那些离奇的事件就像变戏法似的顿时停止了，这使得有点思想的人们不能不思想左倾，有点赤色的嫌疑。最近他在《中央公论》上登载小说名为《北方诗人》，是讲北朝鲜的事的，里边说到南朝鲜的情报社假钞票事件，似乎也是美军借此用以打击劳动党的一种策略。这引起了南朝鲜官僚的抗议，这人名叫曹在千，曾任京城地方法院检事，当时承办这个案件，后来任张勉时代的法相，经朴正熙上台后打下来，以容共名义免职，现在闲居无聊，想借了这事作为转向表示，希图再起，这

是日本报界的一种看法。曹在千的下作的打算与这里所谈的没有什么关系，不过连带的说及就是了。

(二)帝银事件

《日本之黑雾》里边收着六篇文章，我们这里只能就头两篇来加以介绍。第一篇名为《帝银事件之谜》。帝银事件是说昭和二十三年(一九四八)一月二十六日在东京半岛区椎名町帝国银行支店里，有人冒充防疫官，把毒药给行员十六人喝，结果毒死了十二个这一件大量杀人案件。这是一件大案，出现之后东京的警察厅就忙做一气了。因为吃了毒药的人还有四个人没有死，所以在他们的口里得到犯人的面相模样以及服毒的详细情形，可是得不到什么别的证物。犯人在众人服药以前曾经自己示范喝过药，但这只茶杯却已没有，大概因为上边留有指纹及唾沫痕迹，所以带走了。看来是对于医药和犯罪很有经验的人，而且在眼前看着十几个倒下去了，无所动心，也决不是平常的人，疑心是有过些训练的。三月底搜查的目标着重在军关系方面，而且特别提出军关系的办理药品的特殊学校，同研究所以及附属的教导队、防疫给水队或宪兵特务机关在那里曾经服务的嫌疑犯，而且主要是将校级的人。这搜查有点上了轨道了，似乎不久可以得到结果，可是突然的停止了，因为在这里碰到了总司令部的壁，就走不通了。这样的追究下去，势必要涉及旧陆军研究机关[①]细菌毒药战的计划，这倒不是日本政府不愿意暴露，却正是总司令部所忌讳的，因为搞这些犯罪行为的第七三一部队的分子就多为总司令部所留用，第七三一部队的首领石井四郎中将已被重用了，虽然苏联逮捕了他的部属，作为

① 此处原衍句号，已删。

战犯提付审判，但是它的首领终于为美国所包庇，一点都没有受到裁判。于是搜查机关不得不改变方向，不再从这里进行，却只凭了犯人的面相模样去找，于是在八月十日乃从北海道的小樽地方，抓到一个名叫平泽贞通的画家，解到东京来，背上了这个黑锅，锻炼成狱，一直拖延了十年以上，至去年冬天终把他执行了死刑，于是这件疑狱也是冤狱在表面上算是马虎了结了。

我说在表面上马虎了结，就是说实际上这并不了结，因为这帝银事件说平泽是毒杀的凶手，在裁判上有好些漏洞，最明显的是松本所指摘的凶器问题。这凶器在杀人事件上是极其重要的事项，而在这里却没有弄清楚它是什么，在判决书上只笼统的说是氰[1]酸钾。简单的氰酸钾入口即死，这里却经过三四分钟才死亡，比氰酸钾发作稍迟，是一种氰酸的化合物，但是若要分析这是什么化合物[2]，便非得追究下去问特殊研究所不可了。关于毒药来源也只说是平泽从前所有，这两点便都不合法也不合理了。因为要替总司令部隐藏它在研究化学毒药战，包庇些这方面的人物，不惜叫这一案的十二个人白死，而且还抓一个人来顶凶，日本政府之无良也就大可惊异了。但是社会总还有人怀疑，加以揭发，这不能不说是一件差强人意的事，可是人家便有些闲话，有如世间说是“左倾”的女流作家平林泰子去年访问南朝鲜的时候，还说松本的秘书里有共产党员，这也可以算是一种奇闻吧，难怪南朝鲜旧阁员要来和他算账了。

(三)下山事件

第二篇原名《下山国铁总裁谋杀论》，是分析所谓下山事件，断

---

① “氰”原均作“青”。

② 原无“物”字，今增。

定他是被人谋杀，随后去放在铁道上，假装他是自杀的。这事情是出在昭和二十四年七月六日的早晨。下山定则是当时内阁的运输省次官（铁道部次长），是由技师出身，没有什么政党关系，所以被美国人看中了，叫他当日本国有铁道的第一任总裁，并责成他依照了定员法，要裁员减政，计共须裁去九万五千馀人，而且规定七月三日以前要办妥。可是要裁去这许多人，当然有许多困难，下山自己拟了一个方案，并且预定七月五日实行，可是这件事就引起了总司令部的交通监理部门的官吏的不满，这人叫作谢格囊，是一个十分粗暴的汉子，平时总是挂着手枪，满口"我的铁路"（My railroad），在美国不过是小铁道的课长，却来日本居然横行一气了。他在七月三日因为下山不听他的命令，便跑到他的官邸乘醉肆行咆哮。下山本定五日上午同了副总裁加贺山去总司令部接洽公事，不料在三越百货公司下车就失了踪，到了次日早晨这才发见他在五反野地方为火车所轧死了。可是死得却很奇特，所以加贺山便认定这是他杀，警察方面的意见虽然有他杀自杀两样的看法，但也以他杀为最有力。但是从这条路上搜查下去，结果也是碰了壁，而且是同一的不可抗的总司令的壁，情形也愈是严重了，因为以前的案件或者只是与它有关罢了，这回的说不定还是总司令部里的主供，譬如说就是那谢格囊中校的主意，由好许多人做成功的。我说下山死得很奇特，这是什么情形呢？下山的尸体在铁路上，是给火车轧成好几块，但是全身没有血液，地上也没有什么血痕，上身没有穿衣，洋服和衬衫盖在身上，下身的袴和袜子却全是油渍，而上衣却别无油污，鞋也是好好的，只穿一只，随身带着的打火机、眼镜和领带都没有了。这是怎么一回事呢？难道自杀的人会这个样

子么？尸体经过解剖，法医也说轧[1]断面没有生活反应，所以应认为死后才断。这便是先被杀了，再给火车轧断，可是很谨慎的不说是他杀，可知那时的空气是不宜那么说了。其时又有五反野左近的几个人，都证言在七月五日午后遇见像下山模样的人，所以虽然警察厅方面也很主张这是他杀案件，可是后来忽然偏向自杀，就这样的结了案，这里因为不需要顶凶，所以事情更是简单了。这事情一过去就是十五年，似乎不复有人再提起这个怪事件来了。

但是有心的人总还记得，而且还加以分析，使它的真相愈益明白，有如这里松本所做的那样。他以做推理小说的手法，层层解析，似乎即使搜查机关能够放胆进行，所得也不过如此，所不同者只在犯人查不出真姓名以及地点不能确定罢了。但即使这样，这案件是美国人如谢格囊之类所主持，许多日美喽罗帮助实行，那是别无疑问的了。

据推测大略情形如下：下山在三越被人诱拐到美国的一个机关，由暴力劫持之后，失去了知觉，被脱去了上衬衣衫领带以及皮鞋眼镜（一面为的便于叫人扮了下山，到五野车站去徘徊）开始做手术，因为右腕为火[2]车所轧，肩头部分碾得粉碎了，所以推测在这部分打开脉管，放血至死。松本说，杀人的方法在刀刃及注射以外，有抽取血液致死的一法，但这在日本人的杀害感觉里似乎没有。其实这是平常的事，我们乡下凡是杀鸡鸭以至猪羊都用放血的方法，从前罗马诗人彼得罗尼乌斯被宜禄王赐自尽，也就是割开脉管的，不过他一面还饮酒奏乐，快乐的死去，不是下山那样被敌人束缚放血而死罢了，这是小说家松本的看法，但是当时解剖在场

---

① 原无“轧”字，今增。

② “火”原作“大”。

的古畑博士也是这么说，这是尸体里没有血的最为切实的说明了。

这事大概是在田端地方的一处修械厂进行的，事毕之后把尸体装在一种铁匣内，由军用火车运到五反野左近，而这铁匣乃是原来装油的，所以下山的袴和袜子都浸了许多油，总共有三百克之多，也就是有两合，而这乃是特种机油，不是普通火车机器所用的。至于上衣和衬衫鞋子则因为借给了替身去用，后来这才归还，因为匆促也来不及给尸体穿上，只好盖在上面就算了，弄成铁道总裁赤膊自杀，大有三国里许褚的气魄，给自杀论者造成一个很大的矛盾。可是这在官僚却不在乎，结果还是自杀论占了胜[①]利，反把他杀论搜查最为出力的吉武警部补降调到上野署任职去了。任凭一个日本的高官被美国人拿去给鸡鸭一样的宰了，却回过来给敌人掩盖，这虽说是官僚无良，也似乎太甚了，可是这比起松川事件来，还要算是较好的吧。松本的书里第三篇就是松川事件，这事件中国也略知道个大概，这与上回的三鹰事件相同，都是用了电车火车造成大量死伤事故，却去转假在日共身上，要在日本民众中间造成赤祸的印象，这自然也是政府所愿意的了，因此自动的加以协力，百计罗织成狱，迄今已是第十五个年头了，虽然已经仙台高等法院判决无罪，可是检察厅还在反对，那更是不成话了。已经拉得很长了，关于松川事件及以后白鸟事件、拉斯特伏罗夫事件、谋略朝鲜战争这四篇的介绍，也就暂时停止了。

---

① “胜”原作“势”。



关于鉴真和尚

1963年5月5日起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今年一九六三年是鉴真和尚的逝世一千二百年纪念，听说中日两国都要盛大的开会纪念他，所以我来写这篇东西凑个热闹吧。不过参考材料十分难得，我所有的只是安藤更生的两部著作，一是《鉴真》，一是《鉴真大和上传之研究》，他是早稻田大学的日本美术史教授，是专门研究鉴真的，因为那部《鉴真大和上传之研究》得到了文学博士的学位，出版的那本传就要日金二千七百圆，我也没法去购得，还是承他送给我一册，这才能够看到，但是，我觉得独占有点可惜，所以转送了北京图书馆了，现在留着做我的参考的就是那小册的《鉴真》而已。安藤氏还在研究中日的"肉身佛"，著有《日本的木乃伊》一书，不过那是题外的话了。

鉴真和尚（日本称他作"大和上"，因为在七百五十八年曾经敕封他这个称号）是江苏扬州的江阳县人，俗姓淳于，生于唐中宗嗣圣五年（六百八十八年）也即是武后的垂拱四年，其时正是盛唐时代，比王摩诘还要早生十一年，比李太白早十三年了。小时候在扬

州大云寺出家，神龙元年（七百零五年）十八岁的时候从道岸律师受了菩萨戒，在三年之后又在长安实际寺从弘景律师受了具足戒，就成了一个资格完备的僧人了。他的专门研究乃是律宗，对于道宣的《四分律行事钞》和法励的《四分律疏》最有研究，此外也跟了弘景学过天台宗的教义。以后在洛阳长安游学七年，在二十六岁的时候开始登座讲演律疏，就成为有名的律宗大师了。

其时日本政府很需一个律学专家，传授戒律，这事似乎是专属宗教问题，里边却有政治的关系。虽然大化革新（六百四十六年），仿行中国古时的善政，但是奉行的官吏不良，结果反增加人民的苦痛，因此农民生活困难，为免除租税课役起见，多削发变为僧尼。那时佛教盛行，但因制度还未完备，就是正式僧侣也因缺“三师七证”这些传戒导师，多是“自誓受戒”，不能如法授得出家人的“具足戒”。为得要补救这个缺陷，必须从中国迎接杰出的戒师，建立起正确的传戒规范来才好。当时首相舍人亲王接受了高僧隆尊的这一建议，便在天平五年（日本年号，七百三十三年）四月派出“遣唐使”去的时候，叫同船出发的留学僧荣睿、普照两人兼办招请戒师的事务。荣睿、普照首先请得敕许，从洛阳大福先寺的定宾受了具足戒。以后在京洛各处留学，到了玄宗天宝元年（七百四十二年）已经过了十年，便打算回国去了，想到招请戒师的事，便同长安大安国寺的道抗商量。道抗乃是鉴真的一个弟子，说这顶好是请教于他，反正到日本去那时是要从扬州出发的，其时鉴真五十五岁，正在扬州大明寺讲律。大约当时并没有想请他自己去的意思，因为像他一个淮南第一流的名僧怎能请他屈尊去呢，无非是想他推荐一个适当的弟子罢了。荣睿、普照就请道抗一同到扬州去，道抗答应了，同行的人还有长安僧澄观，洛阳僧德清，朝鲜僧如海，此外

有从日本来的留学僧玄朗玄法，也一同去扬州预备回国去。[1]

道抗与首相李林甫的哥哥林宗相识，荣睿等因此去见李林甫，请求出国的帮助，林甫不但答应，还替他们出主意道，对外可说是往天台山去进香，因为陆路不便所以从海道去，如幸得顺风可以直去日本，万一风向不对，漂流到中国沿岸，有天台去的公文作证，也就无妨了。当时政府禁止人民私自出国，所以这样安排，林甫又给写信介绍在扬州作官的侄儿李凑，叫他帮助造船预备渡海。

这年冬天荣睿等到了扬州，去谒见鉴真，跪述请求戒师的意思，希望在众弟子中间任择一人前去，鉴真便问众人谁愿意去，却无人回答，末了有祥彦说道：

"日本道路辽远，生命难保，渡淼漫的沧[2]海，百不一到。《涅槃经》云，人身难保，中国难生。现在进修未备，道果未得，为此大众皆不能回答。"鉴真便道：

"此为了佛法，何惜身命。你们如不去，就是我去吧。"祥彦大惊道：

"若是和尚自己亲去，那就不一样了。那么，彦亦随从了去！"

于是事情就决定了，愿意随行的有道抗、思托、如海、澄观、德清等共二十一人，这个结果殊出于荣睿等的原来希望之外了。计划等第二年天宝二年春天出发，那时候在浙江沿海地方有海贼吴令光一班人四出劫掠，海路不通，但是他们却不以为意，着手[3]准备，满拟准时出发。到四月里道抗忽然提议道：

"我们去到外国，是为传戒法的关系，都是品行高尚的人，像如海这样学行缺乏的人，叫他不要去好了。"如海听了这话大怒，不顾

---

① 本文分三次刊登，第一节至此止。

② "沧"原作"苍"。

③ "手"原作"着"。

前后，便自裹头径往采访使官厅，说道抗通谋海贼，造船储粮食，集合海贼五百人于各寺，预备进城来。那时淮南道采访使是班景倩，闻报大惊，先将如海下狱询问，遣人往各寺搜捕贼党。道抗被捕，供如李林甫所教的那样，有他给李凑的信可证，得以没有事，只把那船没收销案，将诬告的如海革除僧籍，杖六十，流放本籍。第一次的航海计划就是这样失败了。

第二次的航海就是这一年的十二月里举行的，同去的人是祥彦、道兴、德清、思托、荣睿、普照等十七人，前回闹事的道抗已经不在，那另外两个留学僧也已[1]自去了，加上水手十八名，画家、雕刻家、玉石工、刺绣工，一总共有一百八十五人，可见此去原意大兴佛教艺术，只可惜遭了顿挫，船从扬州出了扬子江口，遇见大风，飘到明州（宁波）附近，为巡逻船所救，收容在阿育王寺里。

可是航海的计划还在进行，鉴真等一行人则应了越州（绍兴）的龙兴寺僧侣的招请，前来讲律授戒，随后往杭州湖州等地方讲学。等到回到阿育王寺的时候，越州的僧人知道鉴真要往日本去，便去告诉州官，说荣睿主使鉴真将去日本，山阴县尉便差人把荣睿捉来，戴上行枷送到京里去，到了杭州却生了病，因请保释医治，末后报了死亡，得以逃出，到阿育王寺去，这样子第三次的计划便无形消灭了。

鉴真叫他的弟子法进带了两个人前往福州办具船只，预备作第四次的航海，自己却慢慢的从台州经由永嘉（温州）前去。可是到了台州黄岩县住在禅林寺里，次日早晨却突然来了采访使署官差，一行都被逮捕了。这一次的计划又被妨碍了，随后知道这乃是由于鉴真的弟子灵祐的告密，这似乎有点奇怪了。灵祐虽是弟子，

---

[1] “也已”原作“已也”。

可是他很不赞成他老师去日本的计划，以为高年不宜冒海路的危险，而又无法阻止，所以末了只好这样的办。其实越州僧人当初请鉴真去讲学，随后又去告发，似乎也可不必，但是连起来想，大概也是好意的要破坏这计划，因为在越州有昙一，杭州有灵一，都是灵祐师事法慎时候的同门，所以绍兴的和尚们或者是受了灵祐的托付，也未可知呢。但是这在鉴真看来，为佛法故应当不惜身命，今乃顾虑个人安危，乃是不明大义，非吾徒也。灵祐在扬州龙兴寺里对于鉴真表示十分忏悔，每日从晚八时直站到早晨四时，如是者经六十日，还是不蒙许宥，后来经别人调解，这才算了。

以后三年计划似乎停顿了，直到天宝七年（七百四十八年），这才又发起第五次的航海，同行者计祥彦、德清、思托、荣睿、普照等十四人，水手十八人，其他希望同行的人一共三十五人，于六月二十七日出发。这一回在大海上飘流了很久，终于半年之后到了海南岛，随后由对岸的雷州上了岸，经由桂林、广州、赣州、江宁回到扬州的龙兴寺里。但是在这回旅行期中，鉴真却有不小的损失。其一是在端州，荣睿病重终于逝去了。其二是鉴真的眼睛很不好，渐渐的要看不见东西了，广州有胡人善治眼病，叫他治疗也没有见好，据推想原是白内障，大约因为手术的豫后不良，所以终于瞎了。其三则是在赣江舟次，祥彦也得病死了。坚持渡日，冒险五次没有成功，随后徒众凋谢，自己又复目盲，年纪也已六十三岁了，但是立志不改，这种强毅的精神的确值得后人的敬佩的了。[1]

［编者按］ 以下当接述鉴真于天宝十二年（公元七五三年）第六次东渡终于成功到达日本的事，不知何故未见提及，

① 第二节至此止。

或有阙文。

鉴真于次年二月到了平城京(即奈良,是那时的京城),敕使安宿王率仪仗兵至罗城门相接,至东大寺居住,就是有新铸五丈馀的大佛的所在。三月里吉备真备当敕使来了,宣敕语道:

> 大德和上远涉沧波来投此国,诚副朕意,喜慰无可言喻。朕造此东大寺,经十馀年,建立戒坛,欲传受戒律,自有此心,日夜不忘。今诸大德远来传戒,冥契朕心,自今以后,授戒传律之事,一以任诸和上。

未几奉敕赐鉴真及法进、普照、思托等八人以传灯大法师的称号,并赐鉴真绢二十匹、缯二十匹、粗布三十端、细布一百屯(古代以绵六两为一屯,此似即以重量计),馀人各给一半。是年四月初在东大寺大佛殿前筑戒坛,圣武天皇(应该称作上皇,因为日本那时也是女帝,即孝谦天皇,似乎是受了唐朝的影响,正是同中宗即武后和孝宗的关系一样)登坛从鉴真受了菩萨戒,太皇太后和孝谦天皇也受了戒,随后受戒的沙弥证修等四百馀人。五月一日将天皇受戒的坛土移至西边,别造一个戒坛院,这至今尚存,又造四天王铜像,至次年(七百五十五年)落成,举行授戒,自此具备三师七证,有正式受过戒的师僧十人到场的,受戒才算有效,佛教的戒法正式成立了。

天平宝字三年(七百五十九年)鉴真从僧纲的事务引退,离去东大寺的唐禅院,另找住处,是为"唐招提寺"。其前一年有敕云:

> 大僧都鉴真和上，戒行纯洁，白头不变，远涉沧[1]波，归我圣朝，号大和上，恭敬供养，政事躁烦，不敢劳老，宜停僧纲之任，集诸寺僧尼欲学戒律者，悉从之学习。

奈良朝汉文学家淡海三船所著《唐大和上东征传》里记这事的缘起道：

> 时从四方来有欲学戒律者，以无供养故多退还。此事上达天听，乃于宝字元年丁酉十一月二十三日，敕赐备前国水田一百町。（古代地制一町为百亩。）大和上欲以此田建立伽蓝。时有敕旨施大和上园地一区，此故一品新田部王之旧宅也。普照、思托请于大和上，以此地为伽蓝，俾长传《四分律藏》，法励之《四分律疏》，《镇国道场饰宗义记》，道宣律师之《行事钞》，以技戒之力保护国家，大和上言甚善。即于宝字三年八月一日私立唐律招提之名，后请官额，因此而定。以是日请善俊律师，讲彼疏记等书。其所建立，即今之唐招提寺也。

淡海三船乃是当时有名文人，与鉴真也友善，在鉴真死后因了思托的请，乃写这一卷《东征传》，给他作纪念，不但是鉴真传的史料，也是奈良时代汉文学的贵重资料，因为那时候日本还没有“假名”，所用全是汉文，现在留存的除了汉字拼写的《万叶[2]集》和《古事记》以外，就只有那些汉文所写的了。三船曾经做过中央和地方的长官，长期任“大学头”兼文章博士，在古代文学史上是有适当的地位

---

① “沧”原作“苍”。

② “叶”原作“葉”。

的人。

那时鉴真已是七十六岁了，在天平宝字七年（七百六十三年）也就是唐代宗广德元年，五月初六日，终于示寂了。从那年春天起，鉴真就身体不大好，他的弟子忍基梦见唐招提寺的栋梁折了，觉得是老师示寂的先兆，于是同弟子们商量，给他造像，这便是现在的国宝，招提寺的“鉴真和上坐像”。像高二尺六寸五分，安置在开山堂里，因为生前模写，故制作特精妙，为日本古代塑像的唯一佳作，但因缺乏漆料，故所制干漆夹纻像甚为单薄，故稍现驼背，唯金堂本尊的夹纻像亦是干漆极薄，此盖由于物质条件之差，亦是无可如何。此外雕塑佛像甚多，大率是木像或木心干漆及木心塑像，皆是唐代式样，也是极为难得，但此是美术史上的事，不是外行人所能懂得的了。

关于鉴真的事迹现在只存淡海三船的一卷《东征传》可为依据，至永仁六年（元大德二年，即一千二百九十八年）有僧运行绘为《东征绘传》五卷，至今尚有传本。鉴真的弟子思托写有《大唐传戒师名记大和上鉴真传》三卷，略称《大和尚传》，对于《东征传》也称作《广传》，大概是他做了供三船参考用的，可惜散逸不传了。至于中国方面的材料，则听说在《宋高僧传》卷十四，有讲鉴真的文章，不过没有看见，所以也不说了。[①]　　（一九六三年四月一日）

---

① 第三节止，全文完。



花旦艺术

1963年5月22日刊香港《文汇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一

近来我有一件绝大的愉快的事情，因为不意的看到一本新书，增加了不少的知识，同时却更多的扩大了我对于事物的了解，这在垂暮之年实在是十分不容易得到的。所谓新书其实也不新了，乃是去年出版的，已经差不多一年之前的事情了。这是讲京剧的，即使我在书局里看见，也不会买来看，因我与京剧是绝对无缘的。但是在江南无锡地方有一位友人，他写信来托我找一本书，恰巧有友人在北京出版社任编辑，我便特托了他，因为近来北京书很难买，往往等到看见广告，跑到书店去时，却早已售罄了。这是讲京剧的书，又是年前出版，怕更难买到，所以托了本社的人便可以多有些机会。可是碰巧友人生了病住医院，有三星期没有回信，我只好又托年轻的朋友往书店去碰，结果得到一本，在付邮之前我也就翻了一遍，书名《京剧花旦表演艺术》，小翠花口述，柳以真整理。我这

一看真吃了一大惊，有如西人所说的话，眼睛上的鳞片落下了：原来在花旦的表演艺术上也有这么一番大学问，古人云，开卷有益，这订正我多年具识不足的错误，是很愉快的事。

老实的说，我对京戏是向有反感的。原因是太闹，锣鼓"咚咚喤喤"，老生力竭声嘶的叫喊，把一个字的母音尽力拉长了哼叫，令人听了代为难过，即此两点就没有什么愉快的印象了。鲁迅在《社戏》里很反对旧剧，上面总结的说道：

"后来我每一想到，便很以为奇怪，似乎这戏太不好，否则便是我近来在戏台下不适于生存了。"我自从民国六年（一九一七[1]年）来北京以后，迄未进过一次戏园，也是为这个缘故，平常说到京戏便总和那"咚咚喤喤"一套分不开，从头就是厌恶，与别的不很用锣鼓的戏剧不同。在五四以前《新青年》开始对于旧制度的攻击，馀波及于旧戏，我个人虽是没有出过力，但站在旁边看钱玄同刘半农诸人的猛攻，特别对于脸谱、踩跷，以及战斗、跌打诸节，痛加攻击，其实当中恐多有过苛或无理的地方，但是那时却是很表同意，觉得十分的痛快，今见此书乃觉意见实有修正之必要了。以前看李艾塘的《扬州画舫录》，见卷五中记乾隆时优伶故事，很觉有意致，曾录其[2]数则云：

小丑滕苍洲短而肥，戴乌纱，衣皂袍，着朝靴，绝类虎丘山拔不倒。

二面蔡茂根演《西厢记》法聪，瞪目缩臂，纵膊埋肩，搔首踟蹰，兴会飙举，不觉至僧帽欲堕，斯时举[3]座恐其露发，茂根

[1] "一九一七"原作"一九一〇"。
[2] "其"原作"去"。
[3] "举"原作"峰"。

颜色自若。

京师萃庆班谢瑞卿，人谓之小耗子，以其师名耗子而别之也，工《水浒传[①]》之阎婆惜，每一登场，座客亲为数粉，狐裘罗绮以不得粉渍为恨。关大保演阎婆惜效之，自是扬州有谢氏一派。

这些事都纪载得很有趣味，但是仔细想起来大概在乾隆时候京剧也还不是那么哇哇大叫，而且在小丑二面或花旦出台时，也不会大锣大鼓的吵闹一阵吧。

二

《京剧花旦表演艺术》中所讲的共有三出戏，即是《乌龙院》、《活捉》以及《拾玉镯》，后边有《谈谈花旦的几种步法》和《学艺生活》二篇，算是附录了。《乌龙院》里又包含《宋江闹院》和《坐楼杀惜》两折戏，而《活捉》也即是《杀惜》的后文，所以可以说这三出戏全是关于阎婆惜的，只有《拾玉镯》乃是以孙玉姣为主人公的。不知为什么缘故，阎婆惜在京剧里称为阎惜姣，其实在《水浒传》里她是向被称为阎婆惜，我也相信这婆惜的名字大概是原来不错的，因为我记得宋初的吴越王钱镠他的小名是钱婆留，因为生下来的时候，家里不预备留他，这大抵为的家穷，不然他哪会后来做盐枭呢？但是有一个婆子替他说情，所以把他留养了。婆惜其亦是这一类的名字吧。

小翠花（这是他的艺名，也是著书时的笔名，本名乃是于连泉，据说因为初次登台系扮演《三疑计》里的丫头翠花，因此便起了这

① “传”原作“记”。

个名字云)的专业是花旦，但是这是总称，细别起来还可以分作闺门旦，玩笑旦，泼辣旦，刀[1]马旦这几样，可是还有些脚色不能包括上述四种的里边，有如《乌龙院》的阎惜姣，这便是应该称为狭义的花旦了。于君记述自己演阎惜姣的心得，写得很好，我这里免不了要做一回"文抄公"了。他说：

田先生(按指田桂凤)把阎惜姣处理成一个年纪轻，惯养任性，不太懂事的女孩子，路先生(路玉姗)把她演成一个狠毒老练的妇人。这二位老先生的两种不同的演法，各有长处，都演得[2]很成功。田先生的表演，好在细腻动人，路先生的表演，好在既狠毒又不过火。他们二位的艺术所达到的境地，都是难能可贵的。

但是他自己的却是别一路子，采用花旦的表演方法，这就是狭义的花旦了，它要比玩笑旦规矩，比泼辣旦正派，但又比闺门旦要"花"一些，嘴里不能说脏字，表情动作也都有一定的分寸，不像泼辣旦那样在舞台上可以为所欲为。他说：

我觉得阎惜姣是一个不满二十岁的少女，她没有接触过社会，刚成年就被卖给了宋江，所以对于人情世故，都了解得很浅薄。单从她和张文远的私通这件事上来看，就可以明白这一点。由于她年轻不懂事，才会受到欺骗，她以为张文远是真心爱她，又相信他真的没有妻室，所以才逼着宋江写休书，

---

① "刀"原作"刁"。

② 原无"得"字，今增。

如果她老于世故，那就不会如此轻易受骗了。

于君这里分析阎惜姣的性格很是仔细，也很近情，所以表演起来也自然细腻深刻了，但是更为难得的乃是对于戏中脚色能够有一种同情的了解，这在一般搞文艺批评的人[1]是不容易有的。普通讲阎婆惜的事，总是根据《水浒传》里所说，把她看做一个淫贱狠毒的女人，但是如读者所熟知，《水浒传》的作者乃是一个憎女派，在全部书里没有一个较好的女人，除非是在十字坡上卖人肉馒头的孙二[2]娘，此外如潘金莲、潘巧云、阎婆惜无一不是淫妇，死于英雄的刀下。这里于君的看法似乎很是得中，所以在艺术表演上也就最为恰当，只是这里不能转录了。原书中有照片百许张，可惜不是戏装，乃是平常教戏时所照，未免看了有点不足罢了。

三

《活捉》是跟了《杀惜》来的，这出戏一共有四场，头两场是表演宋江打官司，发配江州了结，《活捉》是从第三场起头的。其本事不见于《水浒传》，只是人们觉得阎婆惜白白被杀，全为了张文远一个人，放他不过去，所以终于被阎婆惜的鬼魂活捉了去了。可是在这里也有于君的特别的看法，值得来一说。他说道：

> 京剧演这个戏有两个路子，一种是南方（上海）的路子，就像过去王兰芳和周五宝的演法，还有一种是我的路子。
>
> 南方的路子，对阎惜姣的化装采用毁装的办法，在脸上抹

① 此处原衍“还”字，已删。

② “二”原作“大”。

得又灰又黄，一点也没有血色，就像死人的脸色那样。鼻孔眼角和嘴角上都挂着血迹，头上戴古装头髻，披头散发，前面挂两串鬼发(用白纸条做的)，就像人们传说和想像中那么可怕的鬼。

我扮演的鬼魂不用毁装的办法，还是俊扮，一切都保留阎惜姣生前的容貌和装束。所不同的，仅仅用前面两串鬼发，来代表她已是死后的鬼魂了。

南方的路子要求鬼魂形象在台上要绷着脸，身体笔挺，两手伸直，僵硬地站着，走路时也就这么直挺来挺去。我的演法没有这[1]些地方，鬼魂的身段动作还是基本上按照生前那样。

这些[2]意见都是很对的，其实是极平常的道理，但是没有人肯那样的用心来想，所以疏忽过去了。《活捉》里所表现的乃是阎婆惜的鬼魂，并不是一般的鬼卒，所以当然应当保留她生前的行径，若是“挺来挺去”，只是看去像个死尸罢了，有什么意思可说。这是南方喜欢弄“噱头”的恶习，记得多年以前曾经演出《僵尸》的戏文，就是这种风气的极端的表现了。书里说：

记得过去王兰芳演出《活捉》时，他是倒退着以背向观众出场的，一出来不露脸，当他退着走到台口时，他就用水袖挡着脸，腿蹲下去，慢慢地转过脸来。在同一时间里，转过身来，放下水袖，长身亮相，检场就在这时撒上一把烟火。这时候，观众中间真有人吓得惊呼起来，因为他扮演的鬼魂真是太可

---

① “这”原作“强”。

② “些”原作“种”。

怕了。

末后他说出自己的做法来道：

> 我突出鬼魂形象特征的主要方法，是通过表演，通过身段动作和步法的技巧，使鬼魂在舞台上显得很轻飘，好像一直是脚不落地，在空中飘飘荡荡的。

这种做法似乎是高明得多了，不过却不是在书本上描写得来的，所以虽有十几个绕着桌子转的步法图表，但是在我们没有看过演出的人却是看了有点茫然了。



日本人谈中国酒肴[①]

1963年6月1日起刊香港《新晚报》
[译文]響槐寿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酒为天之美禄，百药之长，乃是从原始时代以来给予人间的最上的饮料。不单是人类，就是猿猴也享受这种滋味。在日本走到深山里去，听说往往有一种叫作猴酒的，中国四川云南的山地也有这种酒，称作猢狲酒或是猴儿酒，本地人欺骗猴子，取了来喝，有些故事载在清朝人的随笔《秋坪新语》卷十一和《蝶阶外史》卷四上边。日本万叶歌人大伴旅人的赞酒歌里，有一首歌道，“很是难看装作聪明的不喝酒的人，仔细看时似是猴子”，嘲笑那量窄的人，其实是连猴子还不如呢。但是道不同不相为谋，也不必去嘲笑那不会喝酒的人，这正如李白所说，“但得酒中趣，勿为醒者传”也就算了。

现今在中国通行的酒大概可以分别为黄酒与烧酒两种。黄酒可以比日本的清酒，经过年数愈多愈好，通称叫作老酒。烧酒即是

---

① 日本青木正儿原作。

日本的烧酎，俗称白干，所谓白乃是黄酒之黄的对称，大抵以酒的颜色得名，但是干的意义仍未能详。黄酒以糯米为原料，为南方人所好，烧酒乃是以粟或高粱为原料，是北方人所爱吃的东西。黄酒比日本的清酒大概酒精分量微弱，适于我辈的饮用，烧酒则比较琉球的泡盛还要猛烈，像我们这种虽然爱喝却是量不很多的人，便有点受不住了。烧酒以山西省太原的汾酒最为著名，盖是一种高粱酒。宋朝宋伯仁的《酒小史》里列举名酒当中，有“山西太原酒，汾州干和酒”这两种，原来汾州（即现今汾阳县，在太原的西南）是汾酒的出产地，干和的干与白干的干，恐怕在意义上有什么关联吧。又唐朝李肇的《国史补》卷下列举著名的酒中，也有“河东”（即现今山西）之“干和蒲萄”，可见这是很古就有名了。

清朝袁枚的《随园食单》里在茶酒单中，评汾酒的特性说得很有意思，他说：

> 既吃烧酒以狠为佳，汾酒者乃烧酒之至狠者也。余谓烧酒正犹人中之光棍、县中之[①]酷吏。欲打擂台非光棍不可，欲除盗贼非酷吏不可，欲驱风寒、消积滞，非烧酒不可。……如吃猪头、羊肉、跳神肉之类，非烧酒不可，亦各有所宜也。

所说跳神肉乃以白汤煮猪肉，盖巫在神前跳舞谓之跳神，此风据说现今尚行于满洲，其时供于神前的牺牲就称作跳神肉了。关于这个风俗，清朝礼[②]亲王的《啸亭杂录》卷九说的很是详细。据他所说在祀神三天以前，每天早晚将牲二头供神，而《随园食单》里白片肉

① 此处原衍“至”字，已删。

② “礼”原作“澧”。

这一条里，有"满洲跳神肉最妙"的话，可见跳神肉即是白肉，用白汤将猪整个煮熟的了。近人著《梵天庐杂录》卷三十七吃白肉一条里也说，满洲人尚吃白肉，前清时宫中朝贺时亦必用此肉。这样看来跳神肉乃是满洲料理，所以与满洲通行的高粱酒很是适合的吧。正是同一道理，关于烤羊肉有些内行人也是这样批评，在日本人中间不知是谁给起的，烤羊肉称作成吉思汗料理，乃是一种蒙古吃法，北京在前门外肉市的正阳楼以此出名。这是用柳木当柴，上设铁架，把羊肉浸在酱油虾油与韭叶混合的卤汁里，且烤且吃的，据说吃的时候假如不喝烧酒是吃不出它的真的味道来的。我从前在北京寄住时，曾经从旅行山西太原的友人得到一瓶汾酒，尝了来看，在不曾喝惯烧酒的嘴里只觉得非常猛烈，简直不懂它的好处何在。但是看了那种山西人喝烧酒的酒杯，却是很中意了。这是直径一寸许的小杯，后来到大同的石佛寺住宿的时候，借了来喝威士忌，便要了一个带回去了，心想用了这个斟上强烈的家伙，慢慢的舔，习惯了时那也别有风味吧。

属于黄酒系统的东西，以浙江省绍兴的酒为第一。现在是绍兴为老酒的真正产地，但是在清朝的中期以前，似乎还不怎么有名。就管见所及说来，在干隆年间袁枚的《随园食单》上说，"今海内动辄行绍兴，然沧酒之清[①]，浔酒之冽，川酒之鲜，岂在绍兴之下。"这个品评算是最早的文献，照袁枚的口吻说来，是在这时候绍兴酒始崭[②]然露头角，此外竞争者也还不少，似乎还未足以称霸于天下的样子。到了嘉庆道光年间，梁绍壬著《两般秋雨庵随笔》卷五里说："绍兴酒通行各省，吾乡(杭州)称之者直曰绍兴，不系酒

① "清"原作"请"。

② "崭"原作"斩"。

字，可谓大矣。”称述它的盛行。又同时梁章钜著《浪迹续谈》卷四里说：

> 今绍兴酒通行海内，可谓酒之正宗，然世人往往嘲笑之，以为名过其实，与普通之酒别无不同，而贩路遍天下，远达新疆，正以为异。平心论之，其通行之故殆由别无他种之酒足与颉颃者，盖绍兴之人造之亦不能得此良品。其行于远方之理由，则由于对于远方特别发送佳酒，余在甘肃广西宦游中所经验之绍兴酒皆甚为味美，闻更至远方则愈益佳。

由此看来，在嘉庆年间起绍兴酒始以可惊的势力推广于各地，至于此机运俄然到来的原因，或者如梁章钜所说的那样，由于一种商略，即运送优良品于外地的缘故吧。绍兴的水固适于做酒，但这事在以前原是如此，当然不是近来才有的吧。

绍兴酒的最上品据说是叫做“女儿酒”，即如《两般秋雨庵随笔》卷二的“品酒”条下，他先叙述在嘉庆十八年游云林寺的时候所尝到的山僧酿造的陈酒之美，随后又说：

> 此外当推山西之汾酒潞酒，但是强烈不为南人所尚，于是不得不推绍兴之女儿酒矣。女儿酒者，在其地女子生时酿此酒，出嫁时始开坛用之，以是各家秘藏决不卖于人。平常称作女儿酒，用花坛满盛出卖之酒皆赝物也。近来酿此酒之家亦渐少矣。

《浪迹续谈》卷四亦云：

绍兴酒之最佳者名女儿酒。相传富家生女，即酿酒数瓮，俟其女出嫁时与之，已经过十许年矣。其瓮大率施以彩色模样，称为花雕。近时多有伪作，以凡酒装入有花样之酒瓮，用以欺人。

现今说绍兴酒的上等者，莫不推举花雕，成为常识，其由来实如上所说。但是现在所谓花雕已经没有真的女儿酒，而且就是这样的叫也并无此等意思了，可是酒瓮却是照例有那彩色模样。实在这种风气晋朝已经行于南方，也不是在近代在绍兴才有的。晋朝嵇含著有《南方草木状》，记录现今的广东广西以及印度支那方面关于草木的见闻，其卷上说南人有女子到了几岁的时候，大量酿酒，装瓮内埋藏地[1]底，等到女儿出嫁时候拿出来供应宴客，叫作“女酒”。袁枚的《随园食单》里也说在江苏溧水县有这种风俗，但是在那地方这叫作什么酒，却没有说及。

[译者附记] 上面引用的中国书籍，因为手边没有原书，所以没有抄录原文，却是转译出来，写作文言的。花雕现在是绍兴酒的通称，但是这只行于外地，在本乡是不通用的，范啸风著《越谚》卷中饮食项下，老酒下细注里有云：“又有花雕酒，其坛有花，大倍于常，娶聘时无论贫富皆所必用。”平常酒坛是五十斤装，花雕则是一百斤，四面有些浮雕，用的时候另用彩油描画，男家送给女家用的，通常是两坛，但是这种风俗大约在民国就废止了。花雕里的照例[2]只是“凡酒”，因为那时谁也

① “地”原作“池”。

② “例”原作“律”。

没有把这些礼物当作贵重东西的。

讲起往年我游绍兴的时候，曾经有过三个愿望。其一是看那唐朝的贺知章从玄宗得来的镜湖，其二是探明朝的徐文长住过的青藤书屋的遗迹，其三是喝最上品的绍兴酒。但是其一因为我的认识不足而失败了，走去一看并没有湖，那湖是早已干了变成了田，只有地名留着罢了。其二是因为信任《两般秋雨庵随笔》的说法[①]，说是在城东的曲池，走去看时曲池的确是有的，可是没有书屋的遗迹。寻问当地的故老，才知道完全错了方向，乃是在水偏门内前观巷的陈氏宅内。至于其三，虽然当时已经断望，觉得难喝到真的女儿酒，可是幸而得喝着了可以与这相匹敌的陈酒了。

大正十五年(一九二六)我在作第二次的江南春游的时候，从普陀山经由宁波而入绍兴，那天晚上就出去搜寻酒家。可是在旅馆近傍就有叫作章东明的一家酒铺，据从上海友人家里借给我的那个仆人兼翻译的话，说这酒家在上海也有分店，是颇有名的。于是随即登楼，店里备有酒菜[②]，乃是很小的虾用酱油干煮，以及带壳豌豆油盐瀹熟的，此外的菜可以到外边去叫。我就根据常识叫拿特别上等的花雕来，菜也适宜的叫了。先用碧绿的豌豆和黑色的小虾开始喝酒，酒很芳烈浓厚，酒味之美为从前在北京上海都没有尝过。酒菜很适口，愈加增添酒味。在这前一年里曾在北京的一家饭馆里，陪了狩野先生参加过一次北京大学教授们的招待宴，有一个绍兴出身的某君保证说，这里的酒在[③]北京要算顶好的，所以特地为我挑了这家饭馆，可是拿来与新尝到的章东明的酒相比，觉

① “法”原作“话”。
② “菜”原作“业”。
③ “在”原作“是”。

得似乎更要单薄些的样子。绍兴人说，在本地的酒还不及到北京来的好，这样的话也在这席上听到了。这个盖正同日本的说法一样，说伊丹的酒经过远州滩的风浪，摇动了好久，未到江户就变好了，其实是船户在途中偷酒吃，灌进了水去，所以酒就显得柔和了，都是同样的隐藏着一种欺骗行为吧。在日本偷酒的方法，将木桶的竹箍稍为落下一点，那里用锥钻一个眼，偷取之后再将杉木筷子钉好空隙，又将竹箍照旧弄好。以我的经验来说，利用空酒桶腌菜类，就可发见那样的痕迹。中国也有同样的用锥刺瓮取酒，随后将水灌进去，假充花雕的事，见于《浪迹续谈》的绍兴酒这一条里。

［译者附记］　这里青木氏说的不很清楚，仿佛北京大学招待宴的时候有一个绍兴人在场，这里应该申明，招待狩野青木当是留学京都大学的人们的事，所以绍兴出身的某君并不是我，至于那是谁呢，因为本文里不说明，所以也不能知道了。

在这个时候和没有文化的通译对饮，很是无聊，便先给他吃饭，叫他回旅馆去了，独自慢慢的喝着酒，心想一定还有更好的酒吧，把这意思告诉了堂倌，店伙出来说道，有是有的，但是现在却拿不出来。问叫作什么名目，在我的笔记本上写道“善酿”。这边所要求的当然是这善酿，可是单说给这种普通名词觉得不满足，大概别有什么风雅的名目，这样追问下去，他在笔记本上写的是这十几个字：“顶好善酿，二等甚酿，三等花雕。”并且说明现在所喝的便是甚酿，简直不明白是什么意思，心想或者是审酿的假借吧，这样的想也就罢了。总之我所喝的，乃是比花雕（即女儿酒）的质品更高一等的酒。有点醉起来觉得高兴，听了讲酒的话更是高兴了，就点了一种菜。这乃是虾球鸡腰，据商务印书馆所编集的《中国旅行指

南》说，这是绍兴的著名料理。店伙并不知这样的东西，但是据他所说，这里的主人很知道绍兴的事情，现今出门去了，等他回来了且问他去。又说我若是明天能来，就拿出善酿来等着。于是我便约明天再来，醉步蹒跚的回旅馆来了。

[译者附记]　范[①]寅的《越谚》里记载着："老酒，在家名此，出外曰绍兴酒。大抵饭[②]多则力厚味醇，曰加饭酒。加饭则加重，可运京不坏，曰京庄酒，内地运粤路更远则双加重，名广庄酒。"普通在市面上的名称，则因酒的颜色计分两种：一曰竹叶青，色青微黄；一曰状元红，色黄赤，本地人不很喜欢它。这是从前的情形，直至民国初年，大约是一九一四年左右，才有一种所谓善酿酒上市，那时我还在绍兴城里，买了来喝，觉得味稍醇厚，无非就是加饭则力厚味醇罢了，但是有点甜味，不是什么上品。善酿这个名称乃是当时的一种商标的名目，店伙在笔记本上所写原是不大可靠，不但所谓甚酿不知道原来是什么了。《旅行指南》上说的虾球鸡腰，也是"海派"的东西，从前不曾听见过，大概是专门为的欺骗旅行的外地人而创造出来的吧。虾球原是有的，如本文里所说，乃是一种北京所谓高丽炸的东西，里边用一点虾仁。鸡腰也是绍兴的名菜，因为那里常把雄鸡阉割了养作"刬鸡"，所以市上有鸡腰这东西出售，味道也很不错。可是却没有把这两样便是虾仁和鸡腰弄在一起的，而且虾球乃是油炸，鸡腰禁不起猛火，这真是卤莽灭裂的做法了。但不知道这种吃法现在还有否，因为青木

---

① "范"原作"苑"。

② "饭"原作"饮"。

氏写这篇文章已经是十八年前，现在距离他游绍兴的时候正是三十八岁了。

第二天游览回来，叫通译在旅馆里用饭，我独自走到章东明酒店里。那店伙立即上来，说做那料理的店是知道了，但是路很远，做起来又很费工夫，在今天里来不及了。那么明天晚上也行，就叫他做一份来，今晚便斟酌叫些下酒的菜好了，店伙答应着下去了。过了一会儿堂倌把所谓善[1]酿和照例的小虾与带壳豌豆送了来，慢慢地喝着，比昨天的更是浓厚，倒在酒杯里几乎要满出来，芳醇且美，的确可谓善酿。那个店伙第二次上来，据主人说，那样菜特别定做，分量非常的多，一个人无论如何是吃不完的，这样也不妨事么？好吧，就尽量的吃了来看吧，给我定做好了，我就这样约言定了。我称赞善酿的好，问这贮藏了几年了，答说是三十年。我再问在这里有贮藏着更陈的酒的店铺？说是再也没有了，听说在杭州有人家藏着一百年的陈酒，但是却没有看见过。随后再说了两三句客气话，他就下楼去了。昨天的酒和今天的酒都很容易醉。我的酒量是在北京可以吃三斤老酒，在这里也是这个打算，可是觉得很是好吃，昨天喝了三斤竟尔大醉了。中国的一斤不到日本的三合，通译不会喝酒，只吃了两三杯，那么我是喝了有八合左右。普通老酒比起日本酒来，酒精成分大抵要少一点，这个酒却似乎和日本酒差不多一样的强，所以在那一天便只要了二斤就算了。

第二天晚上终于把虾球鸡腰定做来了。这是装在好几个人吃的“生鱼裹饭”的大盘里，像蓬莱山似的放着一大块的“天麸罗”（油炸东西），看了不禁惊异。仔细看时，这是去了皮的小虾的球，在天

① “善”原作“膳”。

麸罗的立体当中散乱充满着，而这通过了蜡包的半透明的外壳——这用普通所称的“衣”似乎不适当了，——看去很是美丽。而且这也并不是散乱着，宛然像是从盘底里喷出来的样子，都是向着上方取飞跃的姿势，在上边的或可说是乘着浪头的飞鱼之群吧，或者看[①]作因潮涨而惊起的海边的小鸟，又或者在鱼群中落下炸弹去，会出现那种的奇观的吧。所谓鸡腰，在那里边有没有，这却没有记忆了。吃了看时，外壳嚼着，好像在嚼仙台地方的“葭饴”（原注，把糖稀冻了来做，是仙台附近大河原的名产）似的瑟瑟作响，就粉碎了，可是葭饴碎了粘在牙齿上，很是不愉快，这却就此融化了。盖是北京所谓“高丽炸”之类，乃是用豆粉即是从绿豆取得的淀粉做外壳的天麸罗，这或者是用杭州西湖名物的藕粉所做的吧。做天麸罗的艺术到了这里，可以说是达到极致了。这天的菜除此以外，吃饭时只要了一个汤，就只是贪吃这个佳肴，好容易也不过吃得大半罢了。于是我就把从龙宫里喷上来的虾球这样珍馐吃个满腹，从仙洞涌出来的善酿喝得烂醉，更没有什么遗憾，到第二天早上欣然的往杭州去了。

我所赏玩的善酿，据店伙的话，是三十年的陈酒，这里算是有些虚假，打个对折也罢。这在日本从前也是这样，中国早婚的在十五六岁便已出嫁了，有十六七年陈的酒那么算作“女儿酒”也就可以了吧。关于酒虽然似乎是不大行，可是十分讲究吃的袁随园在《食单》里讲过他的酒的经验，记着所遇见过的陈酒，有常州的兰陵酒是八年，苏州的陈三白酒是十多年，溧阳的乌饭酒也即是女儿酒是十五六年以上。《两般秋雨庵随笔》的著者自称是三十年来沉迷于酒的酒徒，其品酒一条所记三十年间曾遇见过三种好酒：第一次

---

① “看”原作“有”。

是只有五年的陈酒。第三次是六年的陈酒。第二次乃是特别的陈，藏了有二十年，却把它忘记了的陈酒。年代久了并不是好酒唯一的资格，可是陈酒的难得遇见有如此者。那么像我那样，就是章东明店伙所说有十五年的虚假，可是能够有此幸运的遭遇，总不能不满足了。本来也有人说喝过一百年的陈酒，这样自夸的故事也曾经在书上看过，也听内行人说过。例如郝懿行的《证俗文》卷一里边，记着在他的岳母王氏家里，藏有康熙元年（一六六二）所酿造的酒，给他喝到了，其色如漆，用新酒掺和了喝，其味甘馨，盖已经过了一百二十年了。（按，此系郝氏在乾隆年间著书时的话，若是现在说起来，则已是整三百年前了。）那样珍贵的酒无缘落到像我们这样的过路流浪人的嘴里，也不曾梦想过。只就随园所记的十五六年以上的女儿酒来说，打开坛来只剩了一半，《两般秋雨庵》所记藏了二十年忘记了的陈酒，也是减了半坛。这是因为水分给坛的内壁所吸收，发散于外部的关系，原是当然的事，但是据《两般秋雨庵》说，其色香俱美，但是味淡了，用好的新酒掺上四分之一，就香气特别发达，质地浓厚，胶着于杯底。年代多了，味道更是甘美，那是理所当然，不过没有变淡的理由，大约这或者原来是淡酒的缘故吧。随园评女儿酒说，其味甘鲜，口不能言其妙，非常称赞，这是当然的事。日本酒放在葫芦里搁着，渐渐的分量减下去，过了一二个月颜色变成了茶色，浓厚有粘性，甜味也加强了。从前酒可以自由得到（按，此指战前，文章写于一九四五年的冬天，其时酒还是配给的）的时候，我往往在书斋的柱子上挂着这种壶芦[1]制陈酒，困倦的时候便倒一两杯来喝，是非常巧妙的方法。壶芦吸收很快，只要过半年便减成一半了。《浪迹续谈》里曾利用这个现象，作为一种

① “芦”原作“庐”。

方法，不要打开酒瓮，只从外边来鉴别酒的好坏。他说："凡辨酒之法，以坛轻为贵。盖酒愈陈则愈敛缩，甚有缩至半坛者，从坛旁以椎敲之，真者其声必清越，伪而酒败者其响必不扬。"这样试法可以说是很有道理的。

绍兴酒新的时期味道有点酸，为了解除酸味的缘故，加进一点石灰去。这件事从古以来就成为对于灰[1]酒的非难之点。如[2]《浪迹续谈》里说：

> 今医师配药用酒时，必指定使用无灰酒，一般皆谓唯绍兴酒中有石灰。近以此事问诸绍兴人，曰不然，绍兴酒内不曾有灰，倘有用灰者亦只因酒味将变，以灰制止之，并非常法。辨解甚力，此言当是实情[3]。

但是那不过是绍兴人的强辩，我曾托了上海的友人送过一坛来，明明有灰混入。又在北京时因患肠病，就诊于日本医师。问喝酒么？答说晚酌时用绍兴酒，医生注意说："绍兴酒里加有石灰，不惯时往往要坏肚子。"绍兴酒里加入石灰，我认为这是俨然的事实，但是那也是一点点罢了，只要安放酒瓮，就都沉淀到底里去，静静的酌取，是没有什么妨碍的。在日本的熊本地方也有叫作阿久毛（按：此为灰持酒的简称，灰持原义是含有灰的意思）的酒，据先父的话这是加灰防腐的，年数久了便变成红色，甜味也增加了，很是好吃。我在第五高等学生时代叫它做红酒，时常买了还不大很红的便宜货来喝，可是也比普通的清酒甜味要强，很是适口的样子。我有过这

---

① "灰"原作"非"。
② "如"原作"为"。
③ "情"原作"性"。

样经验，所以关于绍兴酒里有石灰这件事，一点儿都不出奇。但是听说有一年，在宇治的雅游中喝了绍兴酒的石灰的事，却使我吃惊了。这是以前的大正十一年壬戌之秋某月既望，说是正当东坡游赤壁之岁，大家推戴了长尾两山先生，到宇治的万碧楼什么地方，举行赤壁会。我也收到帖子，可是因为不喜欢赶热闹所以不曾去，但是后来听人说，那时绍兴酒和食品都是从那里定购来的，弄得很是考究，可以说是盛会。但是那绍兴酒，却是成为问题。一个人问我说："那酒是非常的混浊，这是什么缘故呢？可是也都喝了，绍兴酒是那个样子的么？"我听了，不禁大笑。想起来，这是在宴会之前刚从京都运来，因为摇动了石灰，以致变混浊了，或者是从坛里取酒时太过粗暴，所以底下沉淀的石灰泛上来的缘故吧。在这清游里配上了浊酒，东坡听见了，一定要写一首嘲笑的诗吧。——有点醉了，快使酒性骂将起来了，就此搁笔了也罢。



美系日人[①]

1963年6月12日起刊香港《文汇报》
[译文]署周丰一译[②]
未收入自编文集

今天在我办公的机关里，我又给一个混血儿办好了国籍。

在早晨得到“圣路加的家”(收容弃儿的一个地方)的电话的连络，知道那女人恐怕今天要到机关那里来的吧。女人于昨天下午四点过的时候，说是去访问过“圣路加的家”了，埃罗及阿修女接见了，详细的听到一切情形。女人反复的说，能不能够立刻就接收下她的小孩呢。埃罗及阿修女答说，不凑巧院长外出了，不能不商量一下再说，而且即使接收，也要经过机关的手续，所以请她明天到机关里去一趟，这里也请求院长，给机关里去回信。这样回答了，但女人老是坐在椅子上不起身。其时正是“圣路加的家”里要开饭的时候了，非常忙碌。埃罗及阿修女又安慰她说，无论如何必定使

① 日本西野辰吉原作。

② 周丰一为周作人之子。周作人1963年6月21日与鲍耀明书云：“《美系日人》乃出自拙译，但用小儿出名。”

她的希望满足，她这才起身走了。

但是在女人出去以后，埃罗及阿修女总觉得不能放心，从窗门里望着她的后影。女人抱了小孩，慢慢的从“圣路加的家”前面坡下走去，中途忽然停住了，急忙的又很粗鲁的亲小孩的面颊。埃罗及阿觉着一种不幸的预感，几乎喊了起来，因为在“圣路加的家”的近旁，有人舍弃孩子到现在为止已经不晓得有好几个了。但是女人随后却仍旧慢慢的走着了。

“可是，昨天因为不放心，叫那夜里值班的人走到外边去巡视了两次，幸而并没有发现什么不幸的事情。”埃罗及阿修女在电话里说，并且说床位已经给预备好了。

这样的情形，在女人到机关来访之前，已经把关于接收她的小孩的事情联络妥帖了。但是在机关里，还有关于她的小孩的户籍的事情需得解决。她的孩子与占领后所生的混血儿的大部分相同，在生后过了十三个月还没有出生登记，乃是无国籍的孩子。因此她的小孩虽然实在是存在着，但在法律上却是不存在的，所以机关方面要想给她讲那根据法律的福祉措施，乃是不可能了。

女人到我的机关里已经来过两次了。我初次接见了她，接受了她的商量。女人说是二十八岁，看来似乎比年岁要苍老些。据她的说话，事情的大要是如此。她的原籍是山梨县北巨摩郡的某村，现在寄住在市内潮见町的某家。她从乡间的女学校出来后，被政府征用于某计算器工场，战后结了婚生下一个女儿，现今满四岁了，但三年前丈夫病死，小孩在夫家留养着。丈夫死后，她受雇于占领军，充当用婢(housemaid)。

以后同美国兵发生了关系，不再做用婢，就结了婚，于是生下了混血儿了。她从美国兵收到每月一定的款项，但是自从去年夏天美国兵调防朝鲜以后，全然没有寄钱来，连音信也断绝了。此后

便只好卖了东西过日子，到了最近简直困难极了，但是幸而有人介绍职业，所以想把小孩寄在养育机关，自己可以去劳动。

但是我们只有这一次面接，觉得这上边所说的经历，真实到什么程度，很难判断。因为她们几乎是全是如此，所说往往隐瞒年纪，粉饰过去的经历，有些连住址也是假造的。我把她说话的要点记录在卡片上，觉得虚构的地方似乎还不很多，但是关于职业的话听了不免有点怀疑。据说这是什么公司的事务员，但是我从办事上的经验得来，知道凡是曾经和外国兵同居过的女人，决不肯回到勤劳的生活上来的了。

女人穿着一件朴素的简单的洋服，也不怎么化妆，可是手指甲却是染得鲜红的。她似乎也明白的感觉到，所以老想着藏过了放在膝上的小孩的身子底下。可是她的那个小孩却很是不老实。这是一个男孩，生着一头淡黄色的头发，鼻子觉得特别出奇地尖，在膝上老是拱着腰或是跪坐着，搬弄着牛奶瓶。

我对她说养育机关的床位都满了，把小孩寄养在母家不行么，或者在现今寄寓地方的左近，找什么人家能够就是只在白天寄养也好，我同她这样的商量。但是她说母家只有后母和异母弟兄，无论怎么是不行的，至于近处人家，到现在为止已经托过好几个人，都弄得不很好，所以不赞同我的意见。她还这样的说：

“假如趁勒得（美国兵的名字）在这里的时候，给小孩受了洗礼，那就好了。只要受了洗礼，乔治就可以得那边的教会每月送美金十五块钱来的。”

这是那女人们嘴里常说的话。但那是美国兵骗人的好话的一种，实在是美国的教会里并没有这种习惯，可是我听了也不则声。我看她的脸上现出十分疲倦的颜色，心里却想这个女人现在可不是正干着街娼的生活么。

在官厅里因为预算和施设都有限度，所以并不能够凡是混血儿都一律收容在养育机关里。以这个为原则，所以尽可能的归母亲或是和母亲同一户籍的人，算作养母去寄养，只有是弃儿，或是认为有被弃的危险的，这才予以收容。我把这事也说了，让她回去了。

三天以前，女人又是第二次到机关里来了。这回是和以前的条件不同，她拿了自己的一张诊断书和爱克斯光照片来。说是肺浸润，因为怕要传染给小孩，所以希望尽快的由养育机关接收了去，情形很是迫切。诊断书是市立病院所开，医生也是我所认识，是可以信任的。

我同矢代商量了一下，便决定把她的小孩接收下来了。但是成为问题的，乃是小孩的户籍。据她的表示，现在交给养育，可是将来还有将孩子接收回去的意见，但这也是凡是[①]到机关来的女人所给的一定的回答罢了。

“那么，实在是觉得可爱不能放手，因为有病没有法子，这才让他离开的吧?”

“是的。”

“要多少时候才能接收回去呢？当然这也要看你的健康怎样。”

“是呀。……病若是好了，两年，或是两年半吧。”

但是说到户籍的问题，她又是默然了。似乎是在看很远的地方，实在却是什么也没有看见，是睁着空虚的眼光。这样的沉默着过了有十分钟左右，随后又唠叨的诉说不能登记出生的事情。这便因为她自己的户口还是在夫家，所以有些不检点的事情不想让

① “是”原作“有”。

夫家知道，但是假如只是为了这个，那么设立分户，申报了出生也就可以了，可是直到现在没有办这手续，似乎也还不是这个理由。同我说着话的时候，她开始用了手绢擦起她的眼睛来了。末了她仿佛呻吟似的说道：

“那么，算作弃儿怎么样呢？我听说，孤儿院里很收着许多弃儿呢。”

女人的对于她的混血儿的感情，我是清楚的知道了。但是我再给她一天工夫去考虑户籍的问题，叫她回去了。但是昨天，她找到了“圣路加的家”，一个养育混血儿的机关，走去直接的办了交涉。

女人于上午十点过来到机关里，我也找了矢代来参加会谈。我们谈的是怎样给她已经生了十三个月的小孩乔治，重新办[①]出生的问题。

“但是这你要请好好的想一想。这是在孩子的将来有非常重大的意味的事情。你虽然是说预备作为弃儿，可是孩子大了的时候，自己以为是被母亲所弃的，或是不是，这中间有多大的区别啊，真是请好好的一想才好。你曾经想到过，这孩子大起来时候的事情么？将来你会得因了什么事情，想要接回你那孩子，也是说不定的。这是一生的大事呀。……”

矢代讲了这些话，女人只是低着头，并不回答。膝上放着的孩子却是睡着了。

沉默大约有十分钟，女人有气没力的说道：

“可是总不想把他入籍。无论如何，请就是那么办吧。”

乔治终于当作弃儿那么办理，此外没有别的办法了。我就拿

---

① 原无“办”字，今增。

了她的姓，命名为竹内条二，申请定籍，我也想到让治或者让二（这与条二都是与乔治同音），但在混血儿中间这种名字是太多了。

做好了委托养育的文件，拿到接待室里去时，女人在凳子上边给小孩更换尿布。我看到染[①]得通红的指甲，想了起来便问道：

“你是生病，那么那一天说的职业也怕要不成了吧？”

“不，从星期一起就去上班。”她并不看我的脸，这样的回答了。

虽然这是平日时常办的事情，可是我的心里仿佛压着什么暗黑的沉重的东西。

今天我吃着早饭，无意的看着一张旧报。这旧报是从近地的食品店买了腌干的鲸鱼肉包了来的。是讲“世界的焦点”的记事的续稿，那一天刚写到了东京。起头说，“东京是今年的焦点，这是谁也不会有疑问的吧”，底下就说国际电话在战前原是十日回线，现在减到五回线，可是即使如此，通话回数增加至战前的好几倍，此外是外国航空会社有七家，映画会社十六家，通信社三十五家，设有事务所的商业会社有一百二十家。在外国记者之间说东京是“真空的和平”，乃是在西欧圈与苏联圈的涡流的中间所产生的真空的和平状态，在什么时候破裂都说不定的。其中又记有某外国记者的印象，说日本人是很亲切的，可是什么都很小，说是防感冒的那白的口罩尤其是感到不快。

因了这条记事，关于口罩使我引起了一件非常不愉快的记忆来了。

这是战败这年的冬天的事情。有一天我在海岸的街上走着，被美国兵将口罩抓了去了。美国兵有三人，从对面走过来，正在交

① “染”原作“磨”。

错走过的当儿，靠边的一个兵突然伸过手来，把我的口罩抓走，摔在路上了。这一瞬间，我的眼镜也滑下了，跌在地上。美国兵连回头也不一看，径自扬长而去。这时候我还没有我的房屋，在那一天里所找的房子也不成了，正是垂头丧气的回去的途中，是快要晚的时候，觉得非常的饿。我觉感着十分悲惨，拾起眼镜和口罩来，眼镜只是在一方面的玻璃上有了裂痕。

有几个人都目击这件事。一个人对我说道：

“只是眼镜和口罩就了事，还算是好的。”

当时我们在深夜听见街上的枪声，听到强奸的传闻，也常看见载着女人的带篷的汽车，送到什么地方去。其时虽然已经有那和兵士挽着胳膊走路的女人，但是一般的市民还是和外国兵不大稔熟。自从这一事件以后，我竭力的回避着外国兵，故意绕着弯走路，或者暂时躲进路旁的店里，让他们过去了再走。

这样的恐怖心不晓得什么时候起也淡下去了，至今没有明了的记忆，而且最是可笑的，在三年以前被调到这个官厅里来，专替日美交欢干那擦屁股的工作。

因了占领而生下来的混血儿统全国共有多少，在我是无法来估计。其大多数是无国籍儿，有的即使有籍，用什么让治、万里子，或是正雄和良子，这些平凡的名字申报的也还多有，所以很难得到实数。只有在私生儿里边，用了让治（乔治）或是万里子（玛利）的名字申报的，可以推测断定罢了。单是我的机关里所处理的混血儿，名叫密卡伊尔，阿格涅斯，安娜，拂兰支的，十个人里就有一个。拿到我这机关来的，只是本县内的弃儿，或者虽是由母亲抱了来，可是已经没有养育的意思，与弃儿差不多的混血儿，所以光只是绝少一部分而已。

在初期的弃儿，似乎是些由于强奸而生下来的孩子。昭和二

十一年（一九四六）在美国兵营左近的路旁和田地里，常多有生出不久的混血儿抛弃着。因强奸而怀孕的场合，都市里有施行打胎的，但在农村似乎多是生下来了事。至于她们的多数就以此为始，因而堕落了。光是我所面接的女人里头，当初在占领军里做事，或是有过用婢的经历，现在干着卖淫生活的人，有好些人都是由于被强奸了，开始堕落的。

在占领初期，被用了带篷的汽车送进去的那些女人，似乎都没有生什么孩子。她们常用一句黑话互相警戒，说“别戈拉坎吧”，这句话的意思便是别养出孩子来。但是自从新闻上发现“国际结婚”这种字样以后，女人们就破了这条戒律，开始生起小孩来了。昭和二十二年的混血儿出生数目最多，其次是二十三年，二十一年（?）的顺序。想起来时，觉得我对于外国兵的恐怖心逐渐地淡下去，与这些变化也是如出一轨的吧。

“自己不能养育孩子，为什么生的呢?”对于这样的质问，女人们多是回答说，“因为是结婚了的缘故。”她们决不说是在卖淫，借一间房子，每月收到一定的款项和物品，男人按时来住，这在她们是恋爱，是结婚了。而且她们都异口同声的说，男人就是回到本国，也送钱来，过几时便要接去同住的，这是约定了的。可是回去的男人却并不守约，她们当初卖东西过日子，等候着寄钱来，随后实在没有办法了，出去当街娼，或者和别的外国兵实行她们的所谓结婚。但是，这时小孩便是障碍，新的结婚的对手对于小孩的存在是不大喜欢的。

当大量的兵士交替的时候，到我的机关里来访问的女人也就多了。特别是朝鲜动乱开始以后，我们的工作非常烦忙，弃儿的数目也忽然增加了。

我所面接的女人，有一个人明确的说是强奸的。她穿着廉价

的棉绸衣服，用了很破旧的小袄包着黑色的孩子。她是美国兵营近地的农村的姑娘，以后和美国兵全没有什么交涉。她诉说抱着混血儿在农村里是怎样的不好过日子，说着就哭了。她不但是想托养这小孩，关于她自己一生的前途也想来商量一个办法。要保护孩子，也必得保护母亲，我们痛切的感到这一个必要。因了我们的介绍，她现在是在一个养育机关当作一名保姆劳动着。

今天，在一辆吉普车里有一个弃儿。

刚才上班不久，一辆吉普车在机关前面停下，抱着小孩的黑人兵接着走下来了。说是昨夜外出住宿，在这时间里是谁丢在他的吉普车里的。

看去大约生后五六个月的样子，是一个白种的女儿，穿着红色印花模样的小儿服。黑人兵脸上浮着微苦笑，刚说了两三句话，便把孩子递了过来，我莫名其妙的也就接过来抱着。他又把牛奶罐和奶瓶拿来，排列在桌子上，说这是今天早晨去急忙买了来的，讲了之后又用日本话说道：

“尿布没有。”

看着他的那种微苦笑的样子，不觉也就放宽了心，也说起玩话来了。我说：

“这可不就是你那个姑娘(girl)的小孩么？”

他不则声只把自己的脸和小孩的脸指给我看。随后又说，自己没有姑娘，假如有的话，自己也不叫她生小孩。什么缘故呢，因为是这种小孩在日本恐怕要有不幸的命运的吧。“为什么呢？”我问。

“你读过汤姆叔的故事(《汤姆叔的木屋》，中译名《黑奴吁天录》)吧？那个故事，听说在日本很是普及。九十年以前我们还都是奴隶，对于种族的错误的感情，就是在今天的美国，也还没有解

决。特别是现在日本，不是法西斯正在复活么?”

他是在用英语说的。脸上微苦笑已经是消灭了。但是他似乎原来是快活的性质，所以又露出白牙齿来。用日本话补说道：

“唸，懂得了吧。”

他用手指轻轻的触那小孩的面颊，去逗弄她，然后在我的面前伸过手来，我们握了手，他又说道：

“拜托了。”说完就走了出去了。

我同外国兵握手，在今天才是第一回。还有由外国兵直接把孩子送来的，也是今天是第一回。直到现在为止在吉普车里放弃儿的也是常有，但是他们却总推给警察了，再由警察转到我们这里来，他恐怕是不直接来就不能知道我们的地方的吧。我看了他那破例的行为，虽然所抱的小孩肤色不同，可是也引起我的错觉来，以为这不是他的小孩么？假如皮肤的颜色是一样的话，那么完全这样相信，也不会引出他的述怀来，对于他的行为也不会理解了。因为女人把小孩推给他，自己却躲藏了起来，他们没有办法只能说是弃儿，拿到警察那里去了。把小孩推给他们，自己却躲了起来，或是在吉普车抛弃孩子，这都是女人的一种复仇方法罢了。

大约四个月以前，有一个木匠的妻子，抱了一个混血儿到机关里来访问。孩子是她的女儿所生的，孩子的父亲回到本国去了。她的女儿[1]也把小孩丢下在父母的家里，自己同别的外国兵结了婚，迁移到大阪神户方面去，弄得住址不明了。木匠的妻子这样的说道：

“我却是，也很怜爱他的，虽然皮色不同，可是终归是外孙啊。

---

① 原无“儿”字，今增。

而且因为可怜，所以更是可爱些。但是讲到家里的人，到现在还是生气，时常大声地嚷，叫去丢掉了来。说拿到美国兵营去吧，或是去丢在吉普车里吧，这样的说。昨日夜里看着新闻，又说起来了，是这么说的。‘好吧，叫你去办，拖下去总不处分，我明天拿到东京去，抛到那叫作杜勒斯这人的汽车里去好了。’要是那样做了，那可是了不得了。所以我说，那么明天我一定去找孤儿院去，打听了再看，用这话按住了他。实在家里的人生气也是难怪的，一总只有两个子女，儿子是战死了，女儿也是，为了战争的缘故丢掉了一样。”

但是，关于这个混血儿，因为[①]能够维持普通的生计，有扶养义务的人存在，而且又有外祖母对他怀着感情，如果不是实际被弃，官厅方面没有接收的可能。那小孩的户籍也只好算是木匠的妻子的儿子，就是当作生母的兄弟入籍。木匠虽然时常叫嚷，可是现在还是不曾被弃。

今天，叫作菊田的小儿科医生因为一个患赤痢的无国籍儿的事情，走来同我们商量。

“呀，这实在是吃了一大惊。”他会见我，拿出名片来，就这样说。

他是今日被请往浜田町的一家人家出诊去了。病人是生后十五六个月的一个混血儿。他诊断生的病是赤痢，那主妇顿时惊慌起来了，说出那小孩乃是无国籍儿。她是受了以前在近地借房间住着的女人的嘱托，每月收取寄养费用，当作副业给她照管着，但是女人在大约半年以前搬到立川方面去了，后来收到四回的养育费，也还来看过，但自从两个月前便不再见面，也不寄钱来了。照

---

① 此处原衍“有着”二字，已删。

着她所留下的地址去信，也贴着转居地点不明的签条退了回来。主妇的丈夫本来就反对寄养混血儿这事情，所以几乎每天都受丈夫的责备，正在没有办法的时候呢。

菊田医师对于病儿总是先加以处理，随后来和区公所警察联络，把病人送进了医院，他遇见这种病人还是初次，所以觉得非常的吃惊。他在嘴头有两三回用了"二十五时"（一天只有二十四小时，这句话是表示非常希奇的意思）这一句话。在区公所的户籍底账上，食粮配给底账上都不存在，说外国人也并不是，简直是同鬼魂一样的人，可是在全国却有许多生存着，这对于他正是所说二十五时了。

菊田医师这样的说：

"通称及米这病人，总算收容了，但若是死亡了，那可就费事了。那么这也可照路倒病人的善后办法，也有在出生后，在法定的申报期间死亡的，这种情形也是有的。但那是在申报死亡同时候，也得把出生申报送去才好，而这顶要紧的申报出生的母亲却又是行踪不明呀。实在那个主妇也太是麻胡了。现在经了医生的手，那还算好的，若是突然的死了，是预备怎么办呢？这实在弄成很麻烦的事情了。在这世上并没有出生的人，却是死亡了，这在道理上是讲不过去的，再者想到路倒的人，他也是经过一回出生申报的，本来也是有着国籍的呀。唉，这样子日本也是和世界一样的了。真正是二十五时嘛。"

那个无国籍的儿的病状，据说今夜里是顶危险。

今天在我办公的机关里，我又给一个混血儿办好了国籍。

从早晨起不知怎的觉得心情很沉重的走去上班。在电车里看报，今天新闻有八面，登载着昨天才签字的两个条约的全文，和"新生日本的出发"，"终于走向自立经济"，"日本繁荣的路"这些记事，

非常热闹。讲和条约很是冗长，且保留起来，等到无聊的时候再看，就敬而远之了。《日美安全保障条约》很是简单，大要就是美军要无限期的驻兵，而且不单是为军事目的，还要对于日本国内的治安维持也予以协力，至于兵力和基地的数目，费用的负担等具体的内容，都等行政协商来加以规定。可是这个条约上边写着，此乃是由于日本自发的希望而缔结的。全权代表吉田茂说："我很高兴"(I am happy)，据说他这样说着签字的。

美国兵若是驻防，那么我的工作也是在目下或者无限期的要继续下去的。本来继续的是那工作，我自己在什么时候免职，或是调到别的机关里去，都是难说的，规定要行政整理，裁员两成，可是像我这样的社会福利关系的职员，传说是要减去一半。可是即使如此，在吉普车或基地随便弃儿也是不行的，所以这个工作总得要继续下去的吧。什么"我很高兴"么？放他的屁！——我想着这些事情，走进机关里去，已经有工作等着我呢。早晨在新宫町的公用厕所内有个弃儿。

弃儿由警察送进医院去，健康诊断已经完毕了，是生后八个月光景的男孩。我到了医院，回到机关里来，便打电话同三个养育机关交涉，好容易才算在圣路加的家办好了一个床位。

在填写申请的时候，我忽然想到，便向矢代说道：

"名字定为吉田茂，怎么样？"

基督教徒的矢代将他那细眼睐了两三回，回答道：

"是吗，也是……实在我刚才也是这么想，可是，我想这不是有点什么……"我们暂时对面看着，默不作声。

过了一个钟头，我转到医院里，接收了那个新得到日本国籍的吉田茂，抱了坐上电车。那吉田茂长着蓬蓬的头发，都打着皱，皮肤是黑色的。电车过了青渊桥以后，他哭了起来，哄他也不停止，

乘客都用奇怪的神情，老看着我。

到了"圣路加的家"将他交付了，出来的时候，给埃罗及阿修女叫住了。她问我道：

"你记得叫作下村和子的这个小孩吧。"

这是怎么的一个小孩，我没有明确的记忆了。埃罗及阿修女讲了这样的事情。在一个小时左右以前，埃罗及阿修女到便所里去，看见名叫和子这个小孩，在墙壁的镜子面前放上一把小椅子做台，在那里向镜子张望，用了擦手布擦她的两颊。问她在干什么，和子答说是想同密卡伊尔一样的白，所以擦着脸。和子乃是黑人，密卡[①]伊尔乃是白种。和子看去很用力的擦那两颊，所以皮肤里都沁出血来了。

"渐渐的有了知识，就会问我为什么是黑的，要叫我们很是为难了。此后还有种种的事情要起来呢。"埃罗及阿修女表现出沉痛的神情，这样的说。

我在走下"圣路加的家"前面的坡来的时候，竭力思索那个下村和子的生母，好几个女人都浮上我的心来，随即消灭了，这其间终于想到了，下村和子乃是用经过好几回洗涤仍[②]然同破布一样的女人的单衣裹着，丢在某基地前边的一个弃儿。

（一九五二年三月）

---

① "卡"原作"加"。

② "仍"原作"虽"。

许寿裳之死[1]

1963年7月30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许寿裳君是我的小同乡，在日本留学时曾经和他同住过两年（一九〇八至〇九）[2]，所以很是熟悉。他在台湾被暗杀，已经有十年多了，很想给他写一篇纪念，一直没有写好，因为那边的情形不详，只靠一点传闻，做不得根据。一九五〇年春天有一个朋友来访，他是许的后辈同事，在重庆同住很久，又一直同在台湾，才于去年跑回来的。我问他许君一案，他说在那边谁都知道是政治的暗杀，我就根据他所说的记录一点下来，写了这篇文章。

许寿裳批评国民党政府，很不客气，在重庆考试院时便是如此，久为特务所侧目，在"戴家胡里胡涂"（戴传贤好弄玄虚，捧章嘉活佛，当时有人造对句曰，"章嘉呼图克图，戴家胡里胡涂"）当院长

① 本篇由第十卷《许寿裳之死》（50·405）和《许寿裳之死二》（50·406）合并而成，但有改动。

② "一九〇八至〇九"原作"一九〇八—九"。

的时候，还有一点庇护，及至换了人之后，形势却是不行了。陈公洽往台湾便拉他同去，设立台湾编译馆，叫他当馆长，那时台湾长官好像是个诸侯，底下特工虽然密布，总还有点投鼠忌器，因此许得以暂且安身。陈公洽走开之后，魏道明一到任，立即把编译馆裁撤，这是明显的给他一点颜色看，叫他以后可以识相点了吧，但是他毫不在乎，改在台湾大学教书，依旧对了学生大放厥词，即使因语言关系打一个折扣，但在国民党帮里总是极不痛快的。许又常写文章，有好些关于鲁迅的，陆续的在《台湾青年》上发表，这也是国民党所很讨厌的事。国民党要除去许君的意思是很明白的，可是用的手段却很复杂，他们不是明显的由内地来的特务行动，却转个弯叫本地人来下手，结果还是把他牺牲了事，可是在巧的里面也显露出拙来，所以搜查犯人这一节也反而成为政府主动的一种旁证了。

许案发生后，国民党政府手忙脚乱的有一番布置，却是到处显出破绽来。第一是宣传说是桃色案件，因为许不赞成他女儿与某大学生的恋爱，所以被杀，丧心病狂的想锻炼成逆案，可是毫无实据，当然不成功。其次断定是窃盗杀事主，中央通讯社靠了造谣，宣传台湾人生性野蛮，受了日本感化，动不动就要杀人，其实那里的人原是闽广移民，并无特别的地方，在本地窃盗杀伤事件也不多见，这些宣传自以为是妙计，其实正是欲盖弥彰罢了。至于后来破案的手段用的很是离奇，大有龙图公案风味。官方既然认定是盗伤事主，可是凶手也找不到，于是忽发奇想，由警官到许的灵前磕头，叩求死者显灵，指示破案。结果是怎样？果然大有应验，过了一两日之后，突然从外边隔墙扔进一把破扫帚来，警官们便说是许显灵指示，因为扫帚是仆人所拿的东西，断定凶手是许用的旧听差，不知从哪里抓了一个人来，认是他干的事，那人也招认了，但是

判了死罪，那人还要说什么，却不让他说了，含糊的执行了事。

这一案的详细内容，许君长子自然知道清楚，但是因为在台湾教书，一句也不敢说，若问他时也只好唯唯诺诺，说是窃贼，别人更不必提了。其实许君以批评国民党政府而被暗杀，与陈公洽对蒋介石进直言而被杀，这情形很有点相似，他们都是太忠厚了。对蒋直言劝退，这明明是爱护蒋的意思，许君的批评国民党也并不是破坏的方面，结果却都是以怨报德，这里可以看见蒋帮的阴狠可怕了。



水乡怀旧

1963年8月11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住在北京很久了，对于北方风土已经习惯，不再怀念南方的故乡了，有时候只是提起来与北京比对，结果却总是相形见绌，没有一点儿夸示的意思。譬如说在冬天，民国初年在故乡住了几年，每年脚里必要生冻疮，到春天才脱一层皮，到北京后反而不生了，但是脚后跟的斑痕四十年来还是存在。夏天受蚊子的围攻，在南方最是苦事，白天想写点东西只有在蚊烟的包围中，才能勉强成功，但也说不定还要被咬上几口，北京便是夜里我也是不挂帐子的。但是在有些时候，却也要记起它的好处来的，这第一便是水。因为我的故乡是在浙东，乃是有名的水乡，唐朝杜荀[①]鹤送人游吴的诗里说：

君到姑苏见，人家尽枕河。古宫闲地少，

① "荀"原作"苟"。

水港小桥多。

他这里虽是说的姑苏，但在别一首里说："去越从吴过，吴疆与越连。"这话是不错的，所以上边的话可以移用，所谓"人家尽枕河"，实在形容得极好。北京照例有春旱，下雪以后绝不下雨，今年到了六月还没有透雨，或者要等到下秋雨了吧。在这样干巴巴的时候，虽是常有的几乎是每年的事情，便不免要想起那"水港小桥多"的地方有些事情来了。

在水乡的城里是每条街几乎都有一条河平行着，所以到处有桥，低的或者只有两三级，桥下才通行小船，高的便有六七级了。乡下没有这许多桥，可是汊港纷歧，走路就靠船只，等于北方的用车，有钱的可以专雇，工作的人自备有"出坂"船，一般普通人只好趁公共的通航船只。这有两种，其一名曰埠船，是走本县近路的，其二曰航船，走外县远路，大抵夜里开，次晨到达。埠船在城里有[1]一定的埠头，早上进城，下午开回去，大抵水程六七十里，一天里可以打来回的，就都称为埠船。埠船总数不知道共有多少，大抵中等的村子总有一只，虽是私人营业，其实可以算是公共交通机关，鲁迅短篇小说集《彷徨》里有一篇讲离婚的小说，说庄木三带领他的女儿往庞庄找慰老爷去，即是坐了埠船去的，但是他在那里使用国语称作航船，小说又重在描画人物，关于埠船的东西没有什么描写。这是一种白篷的中型的田庄船，两旁直行镶板，并排坐人，中间可以搁放物件。船钱不过一二十文吧，看路的远近，也不一定。乡村的住户是固定的，彼此都是老街坊，或者还是本家，上船一看乘客差不多是熟人，坐下就聊起天来，这里的空气与那远路多是生客的航船便很有点不同。航船走的多是从前的驿路，终点即是驿

[1] "有"原作"在"。

站，它的职业是送往迎来的事，埠船却办着本村的公用事业，多少有点给地方服务的意思，不单是营业，它不但搭客上下，传送信件，还替村里代办货物，无论是一斤麻油，一尺鞋面布，或是一斤淮蟹，只要店铺里有的，都可以替你买来，他们也不写账，回来时只凭着记忆，这是三六叔的旱烟五十六文，这是七斤嫂的布六十四文，一件都不会遗漏或是错误。它载人上城，并且还代人跑街，这是很方便的事，但是也或者有人，特别是女太太们，要嫌憎买的不很称心，那么只好且略等候，等“船店”到来的时候，自己买了。城市里本有[①]货郎担，挑着担子，手里摇着一种雅号“惊闺”或是“唤娇娘”的特制的小鼓，方言称之为“袋络担”，据孙德祖的《寄龛乙志》卷四里说：“货郎担越中谓之袋络担，是货什杂布帛及丝线之属，其初盖以络索担囊橐衔且售，故云。”后来却是用藤竹织成，叠起来很高的一种箱担了，但在水乡大约因为行走不便，所以没有，却有一种便于水行的船店出来，来弥补这个缺憾。这外观与普通的埠船没有什么不同，平常一个人摇着橹，到得行近一个村庄，船里有人敲起小锣来，大家知道船店来了，一哄的出到河岸头，各自买需要的东西，大概除柴米外，别的日用品都可以买到，有洋油与洋灯罩，也有苎麻鞋面布和洋头绳，[②]以及丝线。这是旧时代的办法，其实却很是有用的。我看见过这种船店，趁过这种埠船，还是在民国以前，时间经过了六十年，可能这些都已没有了也未可知，那么我所追怀的也只是前尘梦影了吧。不过如我上文所说，这些办法虽旧，用意却都是好的，近来在报上时常看见，有些售货员努力到山乡里去送什货，这实在即是开船店的意思，不过更是辛劳罢了。

---

① “有”原作“来”。

② 此处原衍“或者”二字，已删。

关于通奸

1963年8月20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这是婚姻法发表的时候，北京人民法院院长的一篇报告里的话，当时发表在新闻上，我看了很是佩服，节抄在本子上边的。这是整个出于常识，所以完全合理，可是看去又是那么不平常，古人必定诧为周姥所定，或者说是武则天的主意吧。其实天下事本是平淡无奇，人们无事自扰，说穿了不值一笑。这是关于通奸问题的，现在让我来录报告上的原文吧：

> 通奸一般是指不是夫妇而发生的性交行为而言，但嫖娼不在此例，因为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认为凭金钱去蹂躏妇女是合法的。因此在社会上一般人认为通奸是不道德，而对嫖娼则视为当然，这种看法正确吗？很值得考虑。嫖娼实际是强奸行为，只因为嫖客是花了钱，就得到法律的保障，舆论的原谅，甚至颂扬为风流韵事。而通奸的男女往往是有真

的感情存在，反成了犯法损德的行为。难道这不是一种反常的看法吗？那么我们对于所谓通奸行为将怎样看待呢？对于有配偶关系而与人通奸的事情引起诉讼，对通奸行为的人要给以适当处罚，因为这种行为对别人的夫妇家庭关系起着破坏作用。男女双方都无配偶，发生性交关系而相安无事的，我们可以不管，但不妨说服他们，既然情投意合，就可以进行婚姻登记。封建社会中男女间的道德，特别是所谓贞操，都是片面的，所以五四时代曾名之为吃人的礼教。一般人对通奸行为也有两句总结性的话，叫做男的夸了口，女的丢了丑。这两句对女人是一种警告，对男人是一种鼓励，叫做讨便宜。从这两句话里，也可以看出社会上对这类事情的看法是如何不公道。我想，要想减少通奸行为，只有彻底施行婚姻法，使天下有情人尽成眷属，而遇到这种事情，则可以说服劝导，但不要横加干涉。

上边只单讲理论，后面却有一个实例，尤其是有意思。原文云：

去年我们曾判过这样一个案子。一双捡[1]煤核的男女青年发生了多少次的性交关系，有一回两人冲突了，男的到女的门口大骂，并且拿和她有性交关系来要胁侮辱对方，因此女方的母亲告了他，我们判决男子受了处罚。在判决书的理由内着重的指出了与人有了性交关系而偏拿这点当把柄欺侮人，是不能原谅的错误。

---

[1] “捡”原作“检”。

这真是一个名判决，值得收进笔记里去，流传到后世——不过后世的人一定见解愈益前进，看了并不觉得怎么新鲜了吧。那些道理本是从人情物理中出来的，极平凡却也可以说新奇的真理，原来就是应当如此，却一直被封建和资本主义所压着，到了现在才能够出现，所以我们虽是拍手欢迎，有许多人却是瞠目结舌，仓皇失措，即如那当事人的男子便是代表。他讨女人的便宜，跑去破口大骂，要胁侮辱，正是礼教所许可的，官商士大夫都可给他做保证的，如今不知怎的忽然被传到法院里去，判了有罪，在他觉得这真是反了，男子中心的世界坍台了，简直是出于他们梦想之外。我们希望它坍台的，也有点出于意外，因为这来得真是这么快，那种名判决原来只期待在书本上读到，如《聊斋[①]》上的有些骈文判词，现在却是实在出现了，的确不是昨天所预料得到。这件事虽然过去已经好几年了，可是记忆还是很新的。这个世界确实是在往好的一方面转，那种看似异常而实出于常识的事情出现，这就是表示人世所自己造作的种种虚伪的渐就消灭了。

① “斋”原作“齐”。



烙　印[1]

1963年8月21日刊香港《文汇报》
[译文]署周丰一译[2]
未收入自编文集

我在这一年中间，给了三个女人除去了身上的刺字。给第三个女人除去的还是昨天的事。这是一个叫作伊藤忍，今年二十四岁的女人。本来这卡片上的姓名和年龄，真假是说不定的，便是说年龄，在我看去也像是有二十七八了。

刺字是很单纯的，只是在左边的上膊部，刺着小小的几个字HARIS(哈里斯)罢了。说是单纯，这是意味说刺字的技术和花样等事，从性质上说来，那就决不是单纯的了。这是有特殊的性质的刺字，因为，那哈里斯乃是和她同居过的美军军官的名字。

这女人是做美军对手的女人，是所谓"独包"的吧，跟一两个一定的男人做对手的那种人。是体格比较大的女人，在这类女人中间要算是美人也说不定。皮肤多毛，特别在胳膊上最是著目，长着

① 日本西野辰吉原作。

② 周作人1963年6月21日与鲍耀明书云："《烙印》……也是我所译也。"

棕色的毛，最初检查刺字的时候微微的发出肥皂的气味。

她是洗了澡之后，随即跑到我这里来的。这是因为在半年前，我给一个女人除去了 ROB（洛伯）的刺字，她听那女人说过，到从创口拔线为止，有一个星期不能洗澡，所以是那么办的。

这刺字并不是出于刺字匠人的手。据她说，想到要刺以及用了针刺出字来的，都是那叫作哈里斯的军官本人。她同了哈里斯姘度了三年，后来哈里斯在她肉体上记下了这爱的记号，回国去了。他约定回国之后办好手续，接她回美国去，可是这一类的同居的结果大抵相同，回国似乎就是一切都完了。她走到市内的美文学校去，托人代写了信寄出，并没有回信。这之后，那刺字在她真是同天花的疤痕一样，成了她的一种很讨厌的记念物了。

她用了关西的方言这样说道："这样的物事，将来还非得带进棺材里去不可，想起来真叫人好不难受。"

这乃是我的妻，从她口里引出这话来的。我当初也大概问过一遍，刺字的动机，要把它除去的理由等等，这些都是在做医生的人所不得不问的事项罢了。但是在我问她的时候，要除去的理由一项，回答是很明白的，关于动机便有点暧昧了。可是我的妻在代理护士，拿手术用具消毒，给她剃胳膊上的毛，同她说话，就引出她的话来了。据说她最初不大愿意刺字，但是在将来结了婚带到美国去的条件之下，这才答应了。

"说是在查理士顿，同外国人结婚，是有这种习惯的。我信以为真，却是被骗了。"

那军官乃是查理士顿出身的。我的妻便说道：

"说查理士顿，可不是跳舞有名的查理士顿么？"

"正是那地方。他是个跳舞很好的军官呀。"

她到医院来，直到手术完了，我这里没有一个病人到来，因此

她也就放心肯说这样的话了。

手术用具消毒稍为花一点工夫，可是手术很是简单。我给她切开了约二十平方公分的皮肤，又缝上了。这种程度的刺字，可以不必用种皮的手术，伤痕是要馀留的。可是这么办了，曾经做过叫作哈里斯的汉子的外宅这件事的痕迹，总算是从她的身体上消灭掉了。单是那伤痕的话，那总可以怎么说的。说是长什么疖子割开过的疤痕，也就可以了。

手术完了之后，她的脸上露出喜色，付了手术费，两手抱着洗澡用品，嗒嗒地响着拖鞋，走回去了。

我听说那个刺字的叫哈里斯的汉子的出身地是查理士顿的时候，我心里想查理士顿的确是美国西部吧。后来看地图来调查一下，确是南卡罗来那州的一个大的港湾都市。南北战争的结束是在一八六五年，那么大约九十年前那边一带都还是有着黑奴的地方。那个汉子的祖先是不是奴隶的所有主，那是不知道，但是我觉得那个汉子在女人身上刺字，这是与美国历史不是没有关系的。

近来我一想起美国的事情，便不能不意识到，那个美国是在约九十年前还有着奴隶的一个国家，而这种意识乃是自从给女人从身上除去横行文字的刺字以来才有的。

昨天来的女人是第三个，我也并不怎么地吃惊了，可是在最初的那女人的时候，我却真是大吃了一惊。最初的女人的乃是 CA（西爱）二字的刺字。地位是在左边手腕，字数虽少，可是面积的大却过于昨天的那女人的。这“西爱”二字，乃是名叫安德生克莱的汉子的名字的第一个字母。但是我当初一看，好像不是刺字，倒觉得似乎是盖在什么器物上的一个戳记。

把爱人的名字拿来刺字，这种例子在日本也是有的。我虽然还未见到过，可是听到说过，这是一种错乱的变态心理，在我虽是

决没有这种兴趣，但这是可以有的，我也并非不了解。但是在这"西爱"上面，却有着不同的感觉，只是漠然的，我却是感觉着。

我当然也询问刺字的动机，要除去的理由等。那女人名叫石井弘子，回答得很是暧昧，只是想要除去的意思是很清楚的。

但是我的漠然的那感觉，过了不久便很是明白了。那石井弘子因为我所认识的藤原的介绍跑来找我，隔了些时我有事到藤原家去了。藤原并不深知石井弘子，可是关于她的刺字，从那些女人们口里听到了这样的话。她和安德生这美兵同居的时期，又同别的男人有关系，因此被刺上那字，是有一种制裁的意味的。

那些女人的话如果是事实，那么"西爱"的刺字并不单是男人名字的第一字母，乃是还含有一种中世纪式的残忍的刑罚的意味的。这就是带着一种烙印的性质。藤原大抵是相信那女人们的传说。他有一个时候，曾将房间借给石井弘子住过。那时石井弘子在手腕上已经有了刺字，"独包"给了别一个男人。她对藤原家的任何人，都不肯说关于她的刺字的事情。

藤原其时还有房间，租给别的做美兵对手的女人，因此很知道她们的生活。他又有些据说是美兵所照的女人的裸体照片，我也曾问他讨了来看过。

单是裸体女人的照片，照的是日本女人，与日本以前所有的那种照相相比，印象没有什么不同。只是在背景的床和帏幕，房间的装饰上，看得出是以外国兵为对手的女人的一点风俗罢了。但是，在那中间有一张特殊的照片。这是一个裸体的女人，头上戴着美兵所戴的那白的钢盔，腰间挂着皮的手枪匣和子弹箱，略为张开两腿，做出诱惑的姿态来，直站着的照片。这恐怕也是美兵所照的吧。如果用什么小布片遮住了阴部，那么这倒可以成为"裸体剧场"的标准照相，显示演剧、游戏的意思，可是这又当然是全裸体

的。

这一张和照着性交的场面的两张照片，印象永久还是存在着。性交的照片上，男的是美兵，显得肉体很不相等，完全像是大人和小孩的样子。我看了这些，说什么感到性的刺激，倒还不如说从这春画的照片上，使我联想起美国与日本的关系来了。

这是后来想到的事，那戴了美兵的钢盔，挂着手枪的裸体女人，也像是什么的象征。若是有政治的感觉的漫画家，会得加上一个"日本再军备"或是"保安队"的题目上去，也说不定。那性交的照片，可以说是"安保条约"吧。

我在看着那裸体照相的时候，忽然想起我的岳父因了美兵的胡闹，有一回大吃了苦头的事情来。那是五年以前的事了。他在路上，被坐在有篷卡车上的美兵，投过套马索来，绊跌了一交。

我的岳父是兽医，在保健所办事，那时候骑了自行车，正往什么地方去工作。有一辆有篷的卡车，从后边慢慢地追上来，刚要越过的那时候，坐在卡车上的一个兵，向着岳父投过绊马索去。索子套住了岳父的上半身，随即被从自行车上拉到地面上，被拖着走了三四十公尺。

那辆有篷卡车在越过岳父身边的那时候，据说是差不多要停住了似的那么慢走着的。那美兵随即把索子放了手。在这有篷卡车上坐着五六个穿着工作服的美兵，他们一看见岳父摔倒，都立刻大声发出欢呼来。于是以这欢呼为信号，本来慢行着的卡车忽然开足马力，跑了去了。

这的确像是那"美国佬"所干的胡闹的事。那些美兵想要试一下他的身手吧。那家伙是不是"牧童"出身，那不能知道。但是，总之在那时候，他们把我的岳父当作了一头家畜，岳父可正是日本的兽医，这很有点滑稽了。岳父为了这个灾难，在机关方面告了将近

一个月的假。

叫裸体的女人戴了美兵的钢盔，挂上手枪，照下来的相片，的确也像是美国人所爱好的玩艺儿。但是在我看着那照片的当时，我感觉到，岳父所遇着的灾难，和这个女人所受的污辱，都是从一个根源上发出来的。这些事情一件件的分开来看，都是随时想到的一种胡闹。投索子的美兵，和照相的美兵，恐怕只是莫名其妙地忽然想到，所以就做了的吧。但是使他那么的想的，那是别有东西在他的心里作怪，即是极端对于人类的侮蔑的精神了。

我看着照片这样想着，那时藤原对我说道："在这中间，也还有我认识的女人哩。"

我从藤原家回来，路上这样想。在石井弘子的手上刺了"西爱"的字的那汉子，大抵有着在家畜身上印烙铁，在指环或是表上面刻名字的那种心情，给她刺字的吧？那么自家的家畜和钟表不会得被别人错拿了，因为以前曾经错给人家使用过了。……

我漠然地所感到的，这刺字里有与爱和情痴很不相同的要素，我最初看了刺字，就觉得像是什么器物上戳记似的那印象，现在想起来是不错的，这"西爱"刺字的性质已经明白，好像有什么气息早已闻清楚了。

在那时候，我已经把"西爱"刺字的切片标本拿到C大学的加纳博士那里去了。这标本，直到现在算是占领军美兵在日本女人身上所刺的刺字的最初的切片标本，保存在加纳博士那里。加纳博士是刺字文身的研究家，不但是本国的，便是中国南洋各处，各色各样的刺字标本，都搜集保存着，我也请他给我看过。"西爱"的刺字拿去和那些搜集品比较，在技术、色彩和式样各方面看来，很是单纯，特别是和意匠丰富、技工精巧的日本文身相比，看去只像是用什么戳子盖在一块橡皮上的破片而已。

我给第二个女人取下来的“洛伯”的刺字切片，也做了标本，这是由我自己收藏着。洛伯乃是名叫洛伯脱的美兵的名字上部。这个女人从那第一个女人听说，所以跑到我这里来，那正是联合国军用了“逃走”的名义，将二万几千名的北朝鲜战俘擅自“释放”这事件发生后，大约过了十天的时候。

对于这朝鲜战俘的事情，我以前就很是开心的。说是以前，也只是给最初的女人除去了刺字之后，自从我了解了女人身上刺字的性质，忽然那些战俘的事很引起我的注意来了。我在这之前曾在报章上见到关于朝鲜战俘，即是说收容在联合国军的战俘营的那些人，说什么刺了字或没有刺的记事。这战俘的问题很有一种奇怪的性质，战俘营的官长相反地忽而成为俘虏，又在里边出现了什么不希望归还本国的战俘等等，在我觉得有点莫明其妙。

我那时读了那战俘刺字的记事，也只感受到一种这是未开化社会的野蛮事件的印象。在未开化社会里，常把俘虏刺了字，当作奴隶使用。但是后来注意到，给女人除掉的那种刺字是带有烙印性质的，忽然地这朝鲜战俘的刺字也就带着一种新的意味，出现在我的心里了。

自此以后，我用心找那记载朝鲜战事的书和杂志，开始阅读了。在这中间，我读到一个在美国情报机关做事的青年的手记。说是做事，也就只是干些杂役，那情报机关即是因了鹿地亘的监禁为大众所知道的那个加农机关。那个青年在这机关里亲自看见有一百多个的中国和朝鲜战俘，受着落下伞操作的训练，侦探活动的训练，准备派往北朝鲜去作奸细。

这些俘虏即是所谓反共的战俘。据那青年所亲眼看到的，大部分人都在胳膊上刺有“反共”、“死为耶稣”或英文“反赤”(against Red)字样，在这训练期间，那些文字被改变成为花朵或鱼形的文身

模样。青年在手记里说，有那些刺字变了形的战俘们在浴池里，从胳膊上把沁满了血的草纸用水湿了，忍着痛在揭它下来，他看了很感着义愤，又说有一个中国战俘，用剃刀削去了自己的刺字，表示反抗。

从朝鲜带了战俘到这机关来，最初是一九五一年的十月中旬。我调查别的资料，知道在朝鲜战俘营举行归还意见调查那一种强迫甄别，是开始在九月，即是差不多正是一个月之前。先在战俘营里设立了审问所。战俘一个个的被拉到这审问所去，提出以前不曾听过说的叫作什么自由送还，强迫填写那请求书。在战俘营里，从台湾也派遣有特务军官，驻扎在那里。

据一个战俘所说，最初他不能理解，这是怎么一回事。他在那里听人家对他说，共产军把被俘的士兵认为投降，一律都要枪毙，又说他的家族都已处决了，又告诉他自由送还乃是停战会议上所决定的方针等话。停战会议是那年的七月里开始的。可是那请求书却早已成功了，只要他署名，加盖血印就好。他最初拒绝了。于是他被特务带到别的房间里，用皮鞭乱抽，又在嘴里被灌了辣椒水。他气绝了，等到清醒过来的时候，乃是躺在别一个营里了。

在这营里也住着在请求书上已经签了名的人。到了第二天，他又被拉到审问所去。他在那里为得免于被打，心想将来可以有什么办法的吧，便签了名。于是被人将指头弄破，盖上血印。随后又被带到昨天用皮鞭抽打的房间去，这回是被刺上了字。他的刺字是"誓灭共"。

这个战俘是一个例子，他在战俘中间，恐怕最是简单地屈服了的人吧。可是战俘的人数很多，强迫甄别也不能办得很快。于是有种种的暴行出现，次年五月战俘营官长乃反被俘虏所监禁，发生了巨济岛事件。

我们看这种的刺字，那明明即是烙印。我知道了这些事情的时候，我想这方法真是想得很好。单叫人在自由送还请求书上盖了血印，那还不能放心。心想将来总可以有什么办法，一时为了逃避难关，盖了血印的人很多，那是不难明白的。于是给刺了字，叫他将来不能有什么办法。写在纸上的契约，引起人可以变更的感想。可是把这样确实的记号刻到肉体里去，那就叫人引起一种宿命的心情，觉得要想从这记号逃避出去总是不可能了吧。

我在调查朝鲜战俘的事情的中间，渐渐注意到这里有一种与纳粹德国和日本的残虐不同的，新的性质的残虐行为加在人类的上边。关于德国和日本的残虐行为，我所知道的有与医学者相关的极端的残虐行为，即是纳粹德国的奥须维支[①]集中营与日本的生体解剖这两件，永久的存留着很强的印象。

奥须维支集中营以犹太人的大量残杀著名，根据在那里被役使着，幸得生存的犹太医生尼都利博士的报告，那里有一座能够每日焚烧二万个人的尸体的火葬炉，据说那地方永远散发着烧肉和毛发的臭气，从各地方送来的犹太人，在集中营里挂着"浴场和消毒室"的牌子的一间宽大的地下室中，脱得精光，使用毒瓦斯，每一回可以屠杀三千人。尸体用了升降机运往火葬炉里去。杀的方法也是机械的与能率的，我觉得那地方说是集中营，还不如说杀人工场更是确当。

这集中营的长官是个医学者，为得要使纳粹的"犹太人退化"学说合理化的缘故，挑选许多畸形者和双生儿，大大地施行生体实验和解剖。有一天，把两个残疾的父子为了实验的缘故用手枪打死了，将解剖过了的尸体用铁桶煮化，因为要把骨胳送到柏林的人

---

① "奥须维支"今通称"奥斯维辛"。

类学博物馆里去，到了傍晚熄火，让它冷却的时候，有好些俘虏的波兰工人，饿了肚子从劳役回来，以为是什么的肉，便趁监视人没有看着，把铁桶里的人肉都拿来吃了。

可是日本的生体解剖事件，却与这奥须维支的情形不同，并不是错吃了人肉，乃是把解剖了的战俘的肉，烹调了来试吃。在奥须维支集中营里，据说也甚至施行人身血液交换的极端的实验，但是日本西部军与九州大学医学院教授所做的那生体解剖也与科学的实验是性质不一样的。这倒是近于食人种族的宴飨。这两样事情都是属于有医学者参加的极端的残虐行为，很强烈深远的留下印象，可是细想起来，似乎纳粹德国和日本残虐的性质也各各显示出差异来。纳粹的像是什么“人造人”的，日本的则是“原始人”的作风。

但是在朝鲜所施行的，对于战俘的这些残虐行为，也有着特殊的性质。日本在战争中也曾虐待俘虏，可是却还没有想到刺字，这因为在日本，除了古代社会之外，文身刺字是一种趣味性的表现，并不曾作为占有人身的记号。但是在美国呢，直至九十年前为止，还是那么的一种社会，人可以在人身上刺字，或是盖上火烙印，作为他的所有。给俘虏刺字这件事，乃是美国所独有的特殊感觉，就是说奴隶主所独有的感觉。在石井弘子的手腕上，给刺上自己姓名头字的安德生，恐怕只是无意识地为这美国特有的感觉所推动，而在朝鲜则是意识地所做的罢了。

在那刺有“洛伯”的字的第二个女人走来的时候，我正是那么地想着。她的刺字地位与昨天的那女人相同，是在上胳膊。她来的时候还有别的病人，等着准备手术的时间就又来了两个。因此不能同昨天的女人那样询问，她的刺字的缘由所以无从知道。这些事情她们也都不大肯讲。我只知道她最近才从那“西爱”的女人

听说，在那以前她全不知道刺字是可以除得掉的。

我从那时候才完全明白，这虽是名字，但是战俘的刺字却是标语。那所谓战俘释放事件发生之后，我了解了为什么刺字的理由了。释放只是名目，本来名目却又是逃走，但事实却显然是要把他们去编入韩国军。我听了那个报告，同时想起战时在部队中所看到的，屁股上盖有火烙印的那些马来了。我当作军医，曾经配属在辎重部队，在那里便有许多匹这样的马。那正是盖有烙印的生物。朝鲜战俘的印象与这也正有点相像。

觉得这刺字即是标语，我的脑子里又即现出与战俘释放前后发生的柏林东部的暴动事件来。后来在报纸上还放出谣言，说在东欧各国恐怕也有暴动。我忽然感到，这事情与那战俘刺字不是没有关系的。给战俘刺字这想头，不单是为的把俘虏拿去编入韩国军和蒋军，我想可不是有着更深的一种意思么？美国正在准备新的战争。假如它侵入到东欧各国去，那么它一定不是把战俘当战俘来收容，却将要盖上烙印，送上战场去吧。这是关于俘虏的新的观念。最初的实验岂不就是在朝鲜实行着么？

前几天在报上看见记事说，李承晚表示，韩国军可以派遣到越南去，我看了不禁怔了一下。那就是说，那些刺了标语的字的兵士，好像盖了火烙印的马似的，将要分派到一处处的战场上去了。

我以后时时想起那些从朝鲜被送到东京来，把标语的刺字变形作花朵或鱼形的模样的战俘们的事情。他们后来怎么样了呢，那全不能知道。恐怕用了落下伞，被送到北朝鲜去了吧。或者他们因此反得到了自由的运命，也说不定。说到花形的刺字，在本市的做美兵对手的那女人们中间，也可以看得见有着花朵或心脏形的刺字的人。可是这种女人还没有到我这里来过。大概因为这与

"西爱"或是"洛伯"和"哈里斯"不同，不是名字的缘故吧。

（一九五四年四月）

反映日本民情的笑话

1963年8月25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槐寿
未收入自编文集

要想了解一处地方的民情，一个巧妙而简便的办法是去看这地方的笑话，但是这里也有点困难，因为里边有些特殊的风俗习惯，至于言语游戏的趣味不了解也无妨碍，虽然有些是很好的笑话。现在便在日本笑话里选择几篇出来，做个样本，都是极普通的社会现象，在话里作了多少的暴露，也就是平民对于这些事体的批评了。日本的笑话研究他们自己说是不很发达，但据我看来也有相当的成就，过去三百多年约略与清朝相当的江户时代笑话书大都已有收集翻印，文学博士上田万年、芳贺矢一诸人都注意及此，且曾选用于小学读本，到现在已有六十馀年，成绩不算坏了，虽然比起文艺的别的部门来，自然不免要相形见绌[1]一点罢了。

现在先来介绍一篇讲那侯爷的。侯爷原文称作大名，本意只是大地主，即是有大片名田的人，在封建制度之下成为威福无比，

---

[1] "绌"原作"拙"。

生杀唯命的小国王了。这篇笑话表明侯爷是绝对的，凭了个人的意志，连方向也可以变更得，老百姓希望他不如此，便只好请愿了。

（一）方向

有侯爷的世子初到领地接任，农民和商人都出去迎接。那侯爷问道，在这里这面是西方吗？农民等回答说，在老侯爷的时代，这是东，这是西，这是南，这是北，现在请求大发慈悲，也同从前老侯爷一样，把这边当作南方，那是十分感谢了。

*

第二篇虽然不是讲大名，但是一样的说主从关系的，大名底下有一层层的家臣，他们也各自有主从的关系，也是极其严格的，这篇笑话里便看出一点对于它的反抗来了。

（二）主人的茶碗

主人不在家，家臣们聚在一块儿喝茶。这时候有叫做别扭平的人，拿出主人的茶碗来喝，有人责难他道，这不是主人的茶碗吗？那时他忽然摆出别扭的脸色道，说是主人，那也不是什么贱民，也并没有恶疾，我用他的茶碗喝有什么关系呢？

（三）胆小

非常胆小的武士，夜里到后边厕所去，觉得有点可怕，叫妻子点了灯同去。在便所里问道，你不觉得怕吗？妻子答道，这有什么可怕的事呢。便说道，到底是武士之妻嘛。

（四）新刀

有人得到一把新刀，便招集友人，说我们今夜去试刀去吧。大

家都来看。到了静僻的地方，看见桥头有一乞丐睡着，映着月光看去倒是个肥壮的人。那么就砍这家伙试试吧，霎的抽出刀来，哨的砍了下去，随又跑了回来聚集在一起，说不逃其实也可以吧。问砍着了没有，啊，的确砍着了，还砍到桥板呢。那么再去看一看吧，回过去走到桥头，站在乞丐前后，那乞丐蠢蠢的爬起来喝道，又来打了吗？

*

这两篇都是讽刺武士的怯弱的，但第四篇里却更有一种十分野蛮的公开习惯，值得指出，这便是"辻斩"，武士可以随便试刀砍人。据辞典里说，"在武人执政权的时代（一一九〇年至一八六五年），武士为练习武术，或试刀之利钝，于夜间立在静僻的路旁，不意的砍过路的人。"山路共古著《川柳岁时记》于地藏项下，引用川柳集《柳樽》初编的句云：

"眼看着斩的俨然坐着的地藏尊。"加以说明道："这种事情也实在会有的吧，在地藏是想予以救助的，但是全身都是石头，一动也不能动。"前后六百年中，这样莫名其妙的被杀的不知其数，只剩了一个桥头的乞丐，来吆喝一声，来出一口气，也实在是可怜极了。

*

第五篇是讲欺侮媳妇的婆婆的，这是世间普通的事情，并不限于日本，因为说得颇是巧妙，所以也抄在这里了。第六篇则是赞美庸医的，天下老鸦一般黑，也可以见大家的看法都是一样的。

（五）姑媳

有个婆婆平日非常不讲理的欺侮媳妇，媳妇就一天到晚的想有什么办法，可以纠正她那种不讲理的脾气。适值街坊来通知开会来了，她答说，好吧，现在主人不在家，等回来的时候就告诉她好

了。那婆婆就嚷起来，有我在家，为什么都瞒着我，开什么会？媳妇于是就答道，不，并不是为别的什么事，只因为这条街里有两个欺侮媳妇的婆婆，要开会劝戒，不要生事。婆婆道，唔，那一个是谁呢？

（六）地 狱

地狱里的牛头马面开会讨论，说因为近年地狱闹穷，托了风邪之神下去张罗，但是有那医生治疗，所以死的很少，用什么方法把世间的医生消灭了才好。其中有年纪较大的鬼说道，不不，那不是好办法，因为有他们在那里，所以不是有时候还有人来吗？

名人的日记[1]

1963年9月16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一) 范寅

范寅这人在绍兴以外是不出名的，但在本地却相当的有名，因为他编有一部《越谚》，记录绍兴方言，却打破前人要找根据的旧方法，大胆的造作新的俗字，唯一的缺点是他那时还不知道注音罢了。书有光绪壬午(一千八百八十二年)的木板刻本，后来上海还有书店还改头换面叫作《智灯难字》，虽然不写他[2]的名字。他是个"半边举人"(副榜)，又是个大麻脸，而且性情也有点古怪，尝想改良船只，废去摇橹改用转轮，可是两个人踏轮还不及一个人摇橹的快，所以只好废止，我小时候看见过他的故舟，在后舱里还留着装轮的痕迹。在他本地的妇孺中间，有些关于他的故事流传，比不上

---

① 本篇由第十一卷《范寅的日记》(51・120)、《王继香的日记》(51・121)、《李越缦的家变》(51・130)综合而成，文字略有增删。

② "写他"原作"他写"。

徐文长，但总可以想见有些古怪的地方了。

我从前曾看到他的几册日记，有一册是光绪三年至四年的，那时他正在著《越谚》，日记上就用了好些俗语。如十二月十一日条，记赴宴事，同席七人，注云：

> 是席专为五年陈酒而设，畅饮不渴，颇落胃。

落胃系是方言，犹云吃得很是舒服，但亦引伸了并不单用于吃食。又十三日条云：

> 下午因饭后查账发肝气，心反（原本从病），躺卧一时。

方言恶心欲呕吐曰心泛，在《越谚》中他就用这个怪字。又廿一日条云：

> 牙浮咀痛，饭菜皆囫囵吞。

次年正月初六日条云：

> 孙女联喜荷花池敲冰，翻落池中，只有阿泰葵生两孩，葵生来报，捞起，周身湿透。

他这里用的土语及文法，实在比我们自称写白话文的还要道地。十一日条云：

> 下午至社庙看戏，班名双贺老群玉，讥者曰千岁班，言其

戏子多年老，合计生年可有千岁。台下遇齐山仰云哥，向庙老五借凳坐，看毕叫船夫大贵手还。

关于群玉班，绍兴有一首儿歌道：

台上群玉班，台下都走散。连连扯得牢，只剩一担馄饨担。

这可以给千岁班做一个注脚。这一年他是四十九岁，日记不知有若干册，我只见到[1]很少几本，现在殆已无可查考了。

（二）王继香

王继香是李越缦的弟子，前清翰林，曾经给老师刻过诗集，《白华绛柎阁诗》十卷，但是他自己似乎无甚成就，我只见过他的一册石刻的《越中古刻十种》，在所收藏的书籍上却看见有朱文印曰：

王继香，字[2]献父，号止轩，生丙午，家镜湖，官玉署，好金石，及图谱，懒读书，好藏弆，祝长恩，永呵护，辟水火，驱蟫鼠，传子孙，俾学古。

凡十六句四十八字，可以算是最长的印文了。他的日记不知有多少本，都写在大片的元书纸上，经旧书店截裱分订，似册数甚多，我见到残本只是光绪庚寅（一千八百九十年）以后十年的一部分，而

① “到”原作“知”。
② “字”原作“子”。

且中间也不相连续。他的日记不像越缦堂那么有意思，学问书籍的事全不谈到，只记每日拜客见客，吃饭吃莲[1]子，喝酒抽烟——看他的鸦片烟还是大瘾，往往迟延一刻就露出十分狼狈的样子来，在学问上没有成就，大概与这也不是没有关系的吧。

在他的日记里最有意思的，要算是记李越缦的家变的了。这写得很是直率，在六月十六日条下云：

> 夜方与敦夫饮，忽得越缦与敦片，言獠婢猖獗，深愧治家无法。

十七日条云：

> 上午偕敦夫步至越缦堂，慰[2]其家变。延入内室坐定，缦师大声怒詈，备述昨夜王姬自缢幸已救治，痛诋珊婢，又自怨艾，自称李氏不肖子孙，治家且不能，何况御史，又谓待[3]妻太薄，宜受此恶报，皆椎心痛言，予闻之无以慰也。留敦及予饭，缦师愤极，废眠食凡二三日矣。缦追咎介唐书玉两妻，前年强以朝珠补服劝进，至是遂屡呼内外家人谓[4]削去二太太名号，统称姨奶奶，并谓王姬位均势埒，以后骂则对骂，打则对打。予谓请收回成命，盖此令一出，终日互相打骂，永无了期，总之彼此有过则诉诸主人，不得私相倾轧，唯主人得以发落打骂

① "莲"原作"运"。
② "慰"原作"焦"。
③ "待"原作"传"。
④ "谓"原作"诏"。

耳。答言如有如[1]此威令，安有今日之事，相与一叹。饭后予为书硃符，镇王姬室，盖师先以《易经》及佛经镇之，谓邪气未净，夜颇惴惴承候，强欲留客陪之。

原文颇长，今抄录其上半，从前读书人的里面生活暴露了一点出来，也是有意思的资料，不知道越缦自己的日记中是如何记法，我想那日记中涂黑的地方，有些固然是骂人，所以经编者涂去了，但也当有家变或内哄的纪事，只是现在无从分别了。

戊戌年的日记分订四册，也一查看，似乎他与当时变法了不相干，杀六京官的那一天只把上谕抄在上面而已。其第三册中记着晤见蔡鹤卿、王书衡，说他们在学东文，讲新学，至八月二十日蔡来别云，将送眷归绍，注云："似避京师之乱，抑游学日本耶?"是年与应家同寓，记其家小儿顽皮贪吃状，多琐屑可观，有[2]一则云：

夜饮时成太入，又饕食久之，烟时又至，索讲蜈蚣精，以语讽之，不知也。

又云：

午后成太自予室出，为乃翁所见，以杖击之，逸去，少选仍入，可谓顽钝矣。

只可惜纸粗，字又草率凌乱，看起来很吃力，不能多抄一点出来。

---

① "如"原作"为"。
② "有"原作"为"。

郁达夫的书简

1963年9月26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我是南方人，但有大半生却住在北京，所以弄成两头不着杠，我于江南既然少有朋旧，在北方又鲜交游，到得老来更是块然独处，说不上有什么往事值得追怀的了。这回因整理故纸，找出郁达夫的几封信来，便联带的想起一点事情来一说。我对于创造社的人没有一个相识，除了郁达夫以外，虽然也有徐耀辰、陶晶孙诸君，但是他们仿佛若即若离的，后来似乎脱离该社了。达夫后来也没有参加到底，但当初却是社里的积极分子，我记得在他的批评文里，笔锋最是锐利，攻击也最是不留情面的。但是对他我觉得很熟，有一种多年老朋友的感觉，虽然实际上我和他的交往并不多，只于一九二三年他来北京时见过几面，后来他在沪杭通过多次的信，因为不会喝酒和做诗，没有同他深交的机会，但我们彼此之间却觉得很是熟习似的。这件事的始末还是和他的那本小说《沉沦》有关系。一九二二年春天起，我开始我的所谓文学店，在《晨报副刊》上开辟《自己的园地》一栏，一总写了十八篇批评，第十五篇便

是讲那《沉沦》的。不记得是从日本还是从上海寄来的了,书面写几行字,大意是说我写了这几篇小说,给人家骂的要命,说是不道德的文学,现在请你看一看,究竟是不是要不得的东西。末后还有两句话,因为抄存在那篇讲《沉沦》的文章里边,所以记得:"不曾在日本住过的人,未必能知这书的真价。对于文艺无真挚的态度的人,没有批评这书的价值。"老实说我实在不懂得什么是文艺批评,但是不知怎的很热心于反对"卫道",听见人家说什么是不道德的东西,一定要看它一看,借此发一通议论,就是没有材料,也要拉扯从前的拉伯雷和凯[①]沙诺伐诸人的著作,说上一场。所以我就断定这《沉沦》不是什么不道德的,乃是纯粹的文艺作品,不过是一种"受戒者的文学",正如有人评法国波特来耳的诗说,"他的著作的大部分颇不适合于少年与蒙昧者的诵读,但是明智的读者却能从这诗里得到真正希有的力。"这以后便没有什么消息,直到第二年的秋天他来到北京,住在阜成门内巡捕厅胡同他老兄的家里,我到那里去看他一遍,给北京大学送聘书去,初次见面却谈的很好,因为他虽是创造社的大将,但因彼此都有好感,所以没有什么警戒的必要了。可是他在北大教书没有几时,便又回到南方去了,看见的时候并不曾提起《沉沦》来过。但是达夫似乎永不忘记那回事,有一年他在世界书局刊行《达夫代表作》(仿佛是这个名称,因为这书已送给一个爱好达夫著作的同乡,连出版的书店也记不清了),寄给我的一本,在第一页题词上提到那回事情,这实在使我很是惶恐了。

这回找出来的信共是五封,是民国十二年(一九二三年)十月二十二日至十二月十三日,都是从巡捕厅胡同二十八号寄出的。

---

① 原无"凯"字,今增。

十月二十二日的信里道：

仲密先生：《呐喊》一册，又蒙新潮社寄来，谢谢。我打算读完后做一篇《读〈呐喊〉因而论及批评》，在周报上发表。上海方面此书发售处不多，实为憾事，当思为鲁迅君尽一份宣传之力也。此请秋安。郁达夫敬上。

闻适之君又欲出一文艺月刊，此举亦有所闻否？我想国内文人寥寥无几，东分西裂，颇不合算，适之不知又要去拉拢几个来干也？近与陈君通伯谈及此事，颇想将南北文人溶合成一大汇，待进行后当求先生为援助耳。达夫又启。

第二天又寄来一封信道：

昨日写成一信，在路上丢了，不知拾得者亦为投入邮筒否？《呐喊》又蒙新潮社寄赠一册，谢谢。我想做一篇《读〈呐喊〉因而论及批评》，在周报上发表，成后当请指教。南方没有发售《呐喊》之处，是一大恨事，我想为鲁迅君大大的宣传一下。就此请安。弟郁达夫敬上。

下署十月二十三日，其后是十一月一日所发的，信里说道：

前次买来的《自己的园地》，今日方才读完，大部分的意见非常赞服，里边有几处觉得与我个人的私见有些相左，不过此等地方并不是重要的地方，我想空的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出来。寄往上海的一本终于没有寄回来，大约郭、成二人拿去看了。

近来消沉得厉害，简直不愿意执笔，所以到北京来后，还

没有做过东西，大约创作的时期已经过去了吧！《晨报》的特刊想来要点什么东西，我已答应他们一篇小说，但到今天腹稿没有整理完全，这一回你也有为他们做的稿子么？

文学合同大会的事情，我和凤举、耀辰二人提及，耀辰非常反对，我被他们一说，现在也觉得是不可能的了。尤其是志摩、适之等大人物最不可靠，不过我们少数者的发挥任性（此字原系用日本文）的集合，也许弄得成的。

我想过几天邀集凤举、耀辰及你来谈一谈，不识你的意见何如？此请撰祺。郁达夫顿首。

此外十二月七日和十三日两信，是说燕京大学的学生会请他讲演的，由我替他们接洽时日和题目，没有什么意思，所以从略了。上边信里所说的《呐喊》和《自己的园地》的读后感，后来都没有写，大小文学团体也没有一个实现，但是信中说的那些大人物最靠不住，却是十分有理，也是很有意思的事情。我还记得有一次，良友图书公司发起《中国新文学大系》，集刊五四以来十年间的成绩，叫我和达夫编辑散文部分，那时我与达夫通过好几回信接洽分配人选的问题，由我择取若干人为散文集一，馀下的凡是我所不很熟悉或是不便选择的人，全归他去编选，我的这种“任性”的办法居然为他所接受，这在我是觉得非常愉快而且应当感谢才是的。只可惜那时讨论编辑的信没有留存，所以现在无从说起了。

达夫的遗族只有住在富阳的老家一支，近来还知道一点消息，因为适值有一个富阳的同乡和我通信，告诉我的。据说达夫的前夫人还健在，和她的儿子住老屋里。这屋因邻居的豆腐房的锅炉炸了，所以受到损失，到近来也已修好了。达夫的兄弟是学医的，在那县里行医，听说也是古道可风的人。



许地山的旧话

1963年9月29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我与许地山君的相识是起源于组织"文学研究会"的事，那时候大概在一九二一年吧。首先认识的是瞿菊农，其时他在燕京大学念书，招我到燕大文学会讲演，题目是"圣书与中国文学"，随后他和郑振铎、许地山、耿济之等发起组织一个文学团体，在万宝盖胡同耿宅开会，这就是文学研究会的开头。我在那时与地山相识，以后多少年来常有来往，因为他没有什么崖岸，看见总是笑嘻嘻的一副面孔，时常喜欢说些诙谐话，所以觉得很可亲近，在文学研究会的朋友中特别可以纪念。

一九二二年的秋天我到燕京大学去教书，地山大概已经毕业了好几年了。那时我同老举人陈质甫瓜分燕大的国文课，他教的是古典国文，我担任现代国文，名称虽是"主任"，却是唱的独脚戏，学校里把地山分给我做助教，分任我的"国语文学"四小时的一半。这样关系便似乎更是密切了，但是后来第二三年他就不担任功课，

因为以后添聘了讲师，仿佛是俞平伯。他住在燕大第一院便是神科的一间屋子里，我下了课有时就到那里去看他，常与董秋斯遇见，那时名董德明，还在燕大读书，和蔡咏裳当是同学吧。不过不晓得因为什么缘故，据说燕大不大喜用本校毕业生，或者须得到美国去镀了金才有价值吧，所以地山在燕大当然不大能得意。他似乎是宗教学院即是神科毕业的，但他的专业是佛教，搞的又是文学，那也无怪他无用武之地了。他也到外国去留过学，不过不是英美而是印度，虽然也是大英帝国的一部分，但是究竟不同了。他也给在燕大的“引得编纂处”工作过，记得编有两大册关于佛经的引得，从前他曾经送给我一部，可是经过国民党的劫收，书籍荡尽，这书也就不可问，就是书名现在也不记得了。近日于故纸堆中找到地山的书札两通，都是与佛书有点关系的，这是我所保存的他的手迹了。其一是民国十七年(一九二八)一月三十一日自海甸成府寄出的，其时燕大已经迁移在西郊了。

启明兄：胡君所说底《义净梵汉千字文》是弟□(一字不明)买底，有工夫请您费神代为邮购，多谢多谢。请问近安。弟许地山谨白。正月三十一日。

地山的字虽然并不难认，但用秃笔涂写，所以里边有一个字不能辨认，从文义上说该是托买，但在字形上看来有点像是寄字。其二云：

《梵语千字文》已经收到，谢谢。正欲作书问价，而来片说要相赠，既烦邮汇，复蒙慨赐，诚愧无以为报。

关[1]于日本出版梵佛旧籍，如有目录，请于便中费神检寄一二，无任感荷。即颂文安。弟许地山，二月二十四。

地山从留学回来以后，记得有一次听他谈印度的情形，觉得很是好玩。他说印度的有些青年人很可以谈得来，但是你得小心，千万不要轻易相信，这并不是说他要欺骗你，其实他是蛮好的人，只是他们似乎有一种玄妙的空气，仿佛都是什么不在乎的样子，所以假如一个同学说定明天到他那里去，还约你吃中饭，最好还是不赴约，因为不但没有东西吃，他也不会在家里等你的。把世上的事情看得那么样的空虚，也的确是值得佩服，但是唯独有一件事决不看得轻微的，那便是他们特有的身份和阶级。印度于四姓之外还有“不可接触的贱民”，他们的隔离是非常严重的，可是在现代的商业上有不可免的交涉，于是便发生了很好玩的办法。譬如卖汽水的，这在印度夏天十分的必要，但是摊主是婆罗门，你[2]却是首[3]陀罗，怎么能成交呢？那时便有一个卖土器的摊，一定设在汽水摊的旁边，你要吃汽水，必须先去买一个土器，随后拿着去买汽水，可是千万不要把杯子搁到摊上去，要等那主人把汽水开了，远远的举着，将汽水倒在你的杯子里，这才可以吃，到了吃完以后便将杯一摔，所以在那汽水摊旁必定有一大堆土器的碎片在那里。现在虽已事隔三四十年了，社会情形不知道有了什么改变。那时在学的青年现今正好有为，我记起地山的旧话，又想到前些时客人们“辛尼印地巴依巴依”的呼声，禁不住要微笑起来了。印度自从释迦牟尼以来，甘地曾经敢于走入“不可触者”的部落去，一同生活，至于他的

① “关”原作“阅”。
② 此处原衍“是”字，已删。
③ “首”原作“戍”。

弟子们却仍旧是一班印度绅士罢了。

地山在母校不得意，终于跑到香港大学去了。不记得是哪一年，他忽然给我一封信来告别，并且附来了两件东西，一件是硬陶器所制的钟馗，右手拿着一把剑，左手里捉了一个小鬼，又一件则是一个浅的花盆，里边种着一种形似芋叶的常绿植物，这种植物一直种了十多年才死，也不知道它叫什么名字。到了香港以后就没有再得地山的消息，后来听说他去世了，却不记得是哪一年了。旧友马五先生马季明是从前燕大的国文系主任，燕大搬到西郊以后我去上课，每周两次，都在他家里吃中饭，这就是饼斋的术语所谓"骗饭"的，听说也继了地山之后任职于港大，旧时还因柳君通讯之便寄语问好，可是也已归了道山，我所认识的马氏五位弟兄于是已经没有一个存留了。



阿Q的弟兄

1963年10月9日刊香港《文汇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阿Q正传》的主人公的真姓名是谢阿桂，但是若把《正传》里所说的事，都记在阿桂的账上，那是绝对的不公平的，作者所以于二十六字母中独取这个Q字，它的理由据作者自己说过，便是因为它好玩，像是有个小辫，既然用了Q字了，那么名字自然就想到阿贵阿桂，而这谢阿桂也碰巧的是个好玩的人，于是便把他用上了。可是无论怎么的好玩，也难得有这许多事情可以做小说的材料，那就只好东凑西拼的把有些别人的旧账，都挂在他的名下，这是作者自己说明的办法。阿桂只是普通一个卖气力的贫民，但是他懒于做工，只想不很劳力的能弄一点钱，经常给人家当掮客，卖旧货，看见他捧着一个大锅或者一只母鸡叫卖。后来就有人疑心做小偷，甚至他自己也不[①]讳言，对他老兄这样的说。他的哥哥名叫阿有，专门替人舂米，人很老实，主妇们都称他作“有老官”，仿佛

① 原无“不”字，今补。

像北京的说“老有”，多少有些客气的意思。阿桂常去问哥哥借钱，有一回老兄不肯再借，他央告着说，这几天实在运气不好，拿不到什么，务必请给一点，得手时即可奉还。他哥哥喝道：这叫作什么话，你如不快走，我就要大声告诉人家了。他这才急忙逃去，虽然阿有没有说，不晓得怎么传扬了出去，地方上都知道他是做这一行勾当的了。话虽如此，他却不曾被破获过，吊了来打，或是送官、戴大枷，可见他的贼运一定很好。但是他的自白也不一定很可靠，他本来原是乏人，干不来这种事情，只是对付他老兄胡扯一起也未可知，因为这也总算是一种职业，比游荡无业或者好一点吧。

我说阿桂好玩，并不是指他做小偷，乃是在于他有赞成革命的意思，即是说“造反”。在辛亥年的冬天，杭州已经反正，县城的文武官员都已弃印逃走，城防空虚，人心惶惶，阿桂在街上掉臂走着嚷道：我们的时候到来了，到了明天，我们钱也有了，老婆也有了。这街上便是我们老家所在的街，有一个破落的本家看见了便对他说，像我们这样的可以不要害怕。阿桂回答得好：你们总要比我有。有即是说有油水，不一定严格的说钱财。但是在那一天的夜里，嵊县由土匪出身的王金发已经率领了民军从省城里来了，阿桂也就失却了机会，只好安分的仍旧做他的二流子了。以上是我所知道的谢阿桂的行述，如根据事实写到正传里去就只是这样。

但《阿Q正传》乃是小说，单有这些当然不够，结果只能来把别人的事补凑上去了。有许多精彩的描写和论叙，都不是一个人的事情，乃是众人集体的创作，譬如那在处世上最有用处的所谓精神胜利法，实在是知识阶级的发明，不过它有普遍的根底存在，所以不是士大夫所能独占罢了。这些是中国人家传的法宝，他之所以能够永久自高自大的混过去，实在还是因为他是压根儿自轻自贱惯了的缘故，这样矛盾的生活法是适宜于专制独裁的时代的，所以

它就源远流长的生存着，但是要找一个人具体的代表这些思想，说是“模特儿”，这却是很难，只好请阿Q去独自表现去了。不过《正传》里第四章《恋爱的悲剧》那一幕，那却是别有主名的，乃是别一个阿Q，我们这里便称他为“阿Q的弟兄”。阿桂有一个老兄，我们已经说过，是一个老老实实的工人，这一个却不是姓赵，乃是做书的人的本家，他的家谱上的名字是凤桐，小名就是阿桐，但却以诨名“铜菩萨”得名，普通称他为桐店王（店王即是老板的意思），外边的人对他客气一点则叫他做桐少爷。他虽是所谓“台门里的人”，但是穷得同乞丐一样，景况不比阿桂稍好，但是他还保住这个号称，平常也穿了一件破大褂，坐在仪门里边。他本是《朝花夕拾》里的衍太太的亲侄儿，房屋都被归并了去，却丝毫得不到照顾，本人也是无所为，结果只得住到门口一间空屋里去。他的生活真可以说是艰苦卓绝的。他从小留养在外婆家里，因为他父亲出外不归，母亲早死了，外婆家里却是有钱的，特别给他雇了一个保姆，每年回家来拜年的时候，虽是十多岁了，还是保姆带领着。但是到了他外婆死了，他被送回父家来，便完全变了一种生活，可是他也似乎毫不在乎的样子。当初本家也有人替他不平，向衍太太说话，及至叫他来问时，他却说就这样听婶娘的支配好了，自己家里的事情也用不着请别人来过问，所以就不好再提了。就一般的事情看来，似乎他是一种精神薄弱的低能儿，不过从这件事去说，却又不像，因为他的意思是知道衍太太的厉害，她要怎么办只好听她，说也是没用的。那么他的观察与判断，岂不是也很明白的么？

他是一个败落的大家子弟，所以手不能提，肩不能挑，没有什么谋生的能力的。本家有人给他出主意，叫他做小生意，在做油条

的店[1]子里替他担保，每天拿若干的麻花（即油条的土名）烧饼，卖去再还钱，可是过了几天之后，不但本钱没有归还，就是卖麻花的用具也都不见，拿去买了酒吃了。这样的事有过两三次以后，生意也做不下去，结果只能家食，而家里实在无可食，所以有时就吃，没有的时候只好不吃，就只那么的挺着挨饿。最特别的是挨着饿，也决不去求人，更没有硬借恶讨的事情，这是值得佩服的一点。在他饿着的时候，有本家送给一点食去，他也毫不见情，只是说一句“安东好者”（意云搁在那里好了），若是再要啰嗦，便会回你一句不客气的话，说你以为我是快要饿死[2]了吧？他平常的态度也很是倔强生硬。有人记述他坐在仪门内板凳上那时的情形，很是有意思：

> 他在高兴的时候，碰到长辈经过，他忙即站起耸一耸肩胛，笑容可掬的叫一声某叔，碰到不高兴，他身子一扭，屁股朝着你，等你走过了再转过来。你要是叫他一声阿桐，他还是背着应一声：“做啥啰，又没有事体！”要是平辈喊他，那就恶狠狠的应一声：“啥！叫我吃老酒？空佬佬！”（意思即是说空叫为什么？）要是小一辈的，有时报之以白眼，有时绷起面孔厉声应一个嗯字。

这里所说平辈当面叫他，大抵都是桐店王，至于小辈那自然是规规矩矩的叫桐叔叔了。

据上边所记的这些看来，“铜菩萨”这人是颇可笑的，他没有谋生的能力，智慧似乎也很缺少，大概是属于低能[3]的一种，这是在败

① 原无“店”字，今增。
② “快要饿死”原作“要饿死快”。
③ 原无“能”字，今增。

落的大家里极是常见的。但是他也很有可以佩服的地方，第一是他很能吃苦，这或者是为环境所迫，出于无可如何，姑且不算也罢，他又倔强而善良，他决不偷窃强取，或是欺侮女人小孩，唯一的缺点是爱喝酒，却也不曾看见他酗酒胡闹过。在他一生中被人家传作笑柄的，只是那"恋爱的悲剧"，给鲁迅拾了去写进《阿Q正传》里去，但这可笑的单是在于那方式，若是讲那事情原是极为平常的，不值得什么人注意了。其时大概还在他的早年，有一个时期寄食于本家义房的厨房，和男女用人一块儿吃饭，那时对女仆下跪说，"你给我做了老婆吧！"结果这事闹开了，他就不能再在这厨房里吃饭，只好回到他的大门口的屋里或吃或不吃了。在《正传》里把这事渲染很热闹，成为阿Q的一件大事，也是故事的一个转折点，其实是那么简单的。



与曹聚仁书[1]

1963年10月9日作
署名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聚仁兄：

承赐尊著《人事新语》日前已经收到，谢谢。兄虽屡叹衰老，但看如此巨著，岂非“黄忠不老”之明征欤？关于戏剧方面的部分已大体读了，此事得开茅塞不少，特别是越剧非绍兴戏之说明，此处关于地方戏也得益非浅，但也只是书面上了解耳，若是京剧则老生的力竭声嘶的叫喊，乃是衷心的憎恶，无由纠正也。省斋以就医来京，因得一见，知港地新闻记者之多忙，想见辛劬。近日承鲍君有时以港报上所载尊文见贻，知为旧稿事与董君等发生论争，该稿经大公书局曾给予港币三百元，故发表权乃属之书局，但不知由谁转售，若由书局出售则在商业上或尚讲得通，但其款不应由第三人取得，在我则原是已经出售了的。此事如已不复提，则是最好，否则问题在是否由大公书局转售与星岛，别的均属枝节也。此请近安。

十月九日，作人启。

---

① 据曹氏自编《周曹通信集》，下同。



一角兽之有无

1963年10月21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西洋中古时代的上帝，与中国的皇帝一个样子，向来是最不好对付的。在宗教审判时期，有多少人因为说话不小心，犯了"非圣无法"的罪名，以致身败名裂，所以当时的人有一种巧妙的说法，话是说了，却留了一条活路。在文艺复兴时代，法国有名的外科医生巴瑞，于一五八二年发表一篇《关于木乃伊及一角兽》的论文，说明医药上这两种东西的荒唐无稽，他这样的下结论道：

> 假如我们没有我们非相信不可的圣书的权威，那么我就不能相信，世间会有一角兽这东西。但是在《诗篇》第二十二篇第二十一节里，大卫明明说道：我的救主啊，求你救我，使我脱离一角兽（中国译本作野牛）的角！他既然这样说了，我不能不相信。此外还有许多章句，因为怕要使读者厌倦，不再引证。因此我们不能不信有一角兽的存在，但是我不以为一角兽的角有如世人所说的那样效力。

他引据《圣经》，说大卫王说过了，所以不能不相信一角兽是有的，但即使如此，它的角却也并不是如世人所说的，在医药上有什么神秘的力量，他所要说的话也就巧妙的说出来了。

中国没有上帝这一关，可是过去的皇帝也着实的可怕。他动不动便把“大逆不道”这帽子给人家套上，酿成大狱，例如王锡侯的《字贯》这一案就是，只因上头将清朝历代的皇帝的大名老实写出，就构成大逆案了。乾隆一朝此类事情最多，而他自己又偏喜欢自作聪明，做许多不通文章，留下话柄，叫后人看见了说不得，笑不得，也就只好巧妙的混过去罢了。如段玉裁在《说文解字注》第十篇，鹿字部“麈麋属”底下注云：

> 乾隆三十一年纯皇帝目验御园麈角于冬至皆解，而麋角不解，敕改时宪书麋角解之麋为麈。臣因知今所谓麈正古所谓麋也。

这正是幽默的说明现今冬至解角的麈，正即是古时所谓麋，那么乾隆的敕改岂不多此一举，只是庸人自扰么？又王筠在《说文句读》卷六，又部古文爪字，“叉从又，象叉形”下注云：

> 《康熙字典》引云，象其指甲端生形。此乃内府善本，筠未得见。

这里所引《说文》，明明胡说八道，王筠不好说破，却故意作恭维语，但是意义很明显，若是在乾隆年间，怕不成为《字贯》案第二么？况且这是蓄意讥刺，尤其是情节重大了，侥幸迟了几十年，幸得无事，但是后来在同治初年“进呈御览”时，有否改正是个疑问。



鲁迅的杂文

1963年10月23日刊香港《文汇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北京近日苦雨。自八月以来，一连一个多星期，没有一天出过太阳，虽然因此天气很是凉快，一点没有暑伏的感觉，也是好的，但是雨时下时止，非特上班的人觉得不便，就是我们年老的人闷在屋里也很气闷。八日从早上八时起，下起大雨来，直到九日上午这才停止，足足的下了一昼夜，在北京地区据报上说，计落了有三百五十多厘米的雨。我们的院子里积了不少的水，有些房子里边还浸了水，有的深及一尺，几乎到达床上，不浸水的也漏得可以，脸盆水桶都接上了，却还嫌不够，民间故事里说屋漏比老虎还可怕，似乎不是虚假的。到了十日上午，这个暴雨的中心似乎已经移出了北京地区，所以天气又复放晴，太阳露出它的面孔来了。

当时因为接漏的缘故，把有些多年不曾移动的东西不得不挪动一下，我便想趁此来整理一遍，将一个柳条箱打开来看，原来没有好东西，里面所装的纯是些陈旧的信札，看年月是民国十二年至十六年的。这便是一九二三年至二七年，去今已将四十年了，其中

有些简札是现今已作古人的朋旧所遗，如柯采卿、刘半农、钱玄同、郁达夫等，拣出来几封留下作为纪念。有的则是编辑《语丝》时代的来稿，回想当时已经事同隔世，真是不胜感慨系之了。偶然拣出几篇来看，也有写得颇好的，可是那时却给没收了，这大约因为是恭维《语丝》社里的人的关系，虽然不曾明文规定，但是看去似乎是戏台里喝彩的文章，即使是来稿也罢，在《语丝》上大概是不登的。来稿里有两篇文章是从湖南衡阳寄来的，署名是“静渊”，其中一篇的题目是《鲁迅先生的杂感》，现在抄在下面：

自从《狂人日记》发表以来，鲁迅先生的小说已有许多人讨论过批评过了。他所给与现代青年的影响是不待说的，在文艺方面，也鼓动了一些人，从事创作。可是同时又有人说，鲁迅先生杂感文字感动现代青年的力量，比起他的小说还要重大。这句话从我个人看来，是很不错的，因为我就是读了鲁迅先生的杂感，得到了许多有益的教训，发生过深切的觉悟的。虽然我对于《呐喊》《彷徨》两集也曾细读，但还不能有什么批评。现在且把我读了《热风》和《华盖集》以后，涌现在我心上的感想写出来，至于别人曾否说过与我相同的话，我可不能知道，因为直到于今，我还没有读过台静农先生编的《鲁迅及其著作》一书呢。

我们首先要认识，鲁迅先生是一个思想革命家。他自己在《呐喊》的序文上，表明他的弃医术而趋向文艺，是要从事于思想革命的。他所要革的，就是数千年来盘据在中国人心中的旧思想，和从这些荒谬思想所表现出来的种种违反人性的道德、礼教和制度。他虽然没有自称什么文化研究家，挂起什么招牌，可是谁也不能像他那样了解中国的文化，他的一双锐

利的眼光，直看到了一般人所不能看见的隐微。他钻进了中国社会的深处，领悟了他们的生活，用比喻来说，中国好像一个久困的病夫，鲁迅先生便是一位良好的医生，经过了他冷酷的考察，清清楚楚的诊断了病源。论到他的文章，可以说，凡有眼睛的谁都会赏鉴。表现的深刻，在中国现时文坛上，是没有第二人的。他的杂感文的材料，往往是抓住了一股小小的事实，这在他人是绝不会注意的，然而鲁迅先生却能从这些小事上面，觑破其中的消息，他可以从中看出整个的中国社会和中国人，是怎样的黑暗污浊，可悲可叹。从字里行间，我们可以推想他的愤激和热忱，读了真使人惊心动魄，知道自己现在所居的是什么世界，所过的是什么生活。他的确是对于惯喜自大的中国人面前，毫不留情的下了严厉的攻击。我以为凡读过了鲁迅先生文章的，都要自己觉到，他所说的话无不搔着了身上的痒处，或是打到了痛处。鲁迅先生用了这种刻毒的攻心方法，原是要替中国人洗涤肠胃，来达到他所想望的思想革命，他希望中国人长进，所以言甚痛切，在表面上看来，好像尽是挖苦话，其实是血与泪写成的。但是社会上同情于他的[①]虽颇不少，而怨恨毁谤他的也就纷然四起，大概是有许多人读了他的话，自己觉得不很舒服吧。中国人的痼疾，真可以说难于疗治，鲁迅先生虽下了精确的诊断，开好了药方，而无如一般病人始终不肯相信医生的话，反而怪他多事，鲁迅先生的常抱悲观，我想也就是为了这个原因。

目前是中国民族运动剧烈之际，民族的自尊心也是在这个时候自然兴盛。一般人只看见了异族人的凶横可恶，却忘

---

① 原无“的”字，今增。

记了检阅自己，似乎神明华胄，复兴之期当不在远。然而我却私抱杞忧，愈觉得鲁迅先生骂中国人的话之值得注意。

后边署的时日是“十六年三月六日”，已经是整整的三十六年了，在那时候能够无条件的接受鲁迅的“骂中国人的话”，的确可以算是难能可贵了。因为鲁迅谴责中国人完全为是看了自己人不争气，所以发掘病源，毫不留情的揭露出来，有些实在是掘到根底里，所谓诛心之论，无怪那些惯于自大的先生们，觉得不大舒服，要怨恨毁谤他了。可是他的本心乃是为的要中国人好，这在一般的人是不大能够了解的，因为他的热忱与愤激，使得他的话不但显得尖锐，而且有时似乎刻毒。但是到了现在这一切便都明了了，此刻再来恭维他的杂文，难免是一唱百和的文章，更没有什么意思了。但是这篇静渊的小文乃是一九二七年所作，那时虽有台静农的《鲁迅及其著作》为之揄扬，上海文坛上与鲁迅为敌的人还是不少，所以他的这一篇《语丝》读者的作品是值得珍视的。来信里说，“拙文虽不足观，而意则甚诚”，的确是不错的。当时因为特别关系，刊物上没有发表，却并不曾扔到字纸篓里去，仍然保存着在信件里边，大概也是这个原因吧。现在拿来发表在这里，虽然已是三十六年前的旧事，却也似乎是值得重提一番的。　　（八月十一日寄）



世上是有雪人吗

1963年10月28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槐寿
未收入自编文集

近日读林寿郎著的《动物与人间》，看见里边有一篇讲到雪人的文章，觉得有点意思，便节抄在这里。林寿郎是动物学专家，现任日本东京上野动物园长，他于一九五九至六〇年做多摩动物园长的时候，参加雪人学术探险团在喜马拉雅山旅行，这文章就是这回的结果。虽然他并没有找到雪人的踪影，但是也得到些成绩，他发现[①]那近地寺院里所藏的雪人的头皮并不可信，只是一种兽皮所制成的。这是一九五四年英国《每日邮报》的雪人探险队在舍耳巴部落一个喇嘛庙里所发现[①]的，据说在别的两处地方也保存着同样的东西。就照相上看来，乃是灰黑色圆锥形的皮帽，几百年来宝藏在寺里，碰着恶疫流行的时候举行赶鬼的仪式，喇嘛就把这当做帽子戴了跳舞。但是据作者推测，当是喜马拉雅羚羊的皮所做，因为两者的毛非常相像，而且雪人没有头骨，却只有带有硬毛的头皮留

① "现"原作"见"。

下，似乎也是不可能的事。所以这当做一种谈助是可以的，倘若作为雪人存在的证据，那不免是不够实在了。

但是他却相信雪人即是所谓“也的”可能是有的，或者是一种巨大的动物仿佛猩猩之类的东西。他的参加探险团的当初实在有一种野心，假如能够做到的话，他还想活捉一个来，给他充当动物园的伙伴呢。这是因为在一九五一年有英国登山队在喜马拉雅最高峰左近调查，于十一月八日下午在门隆拉岭下雪地里，发现了一种脚迹，似乎有两个人(?)同走了三里路，西普顿把它照了相，假定它是雪人的足迹。这足迹每个有三十公分长，同人类的脚很相像，而且五指分明，拇指又特别的大，这是人与猴类所特有的现象。有人疑心这是熊的脚印，但是作者指出熊的拇指与小指乃是一样的大小，有时还可能小指要比拇指更大，况且假如是熊的话，它的钩爪一定印在雪上明白的可以看出，这却是没有。或者又说这是喜马拉雅山的拉古耳猴的足迹，因为雪融化了所以显得扩大了，然而看照相上中指与小指之间有一点雪也都明了的照出来，若是融雪所以足迹扩大，这雪就应当没有馀留了。所以若是不能证明那照相是假的，便可见那足迹必有主者，这就称它作雪人也可以吧，因为它是生活在海拔[1]四五千米的冰天雪地里。可是作者在那里逗留半年，在海拔四千米到五千米寻找好久，本来是体重八十二公斤的胖子，到得后来剩了七十一公斤，终日呼呼的爬山，却终于不曾见到雪人，连脚印也没有找到一个，所以只好罢了。但是他却没有断念，因为他看了西普顿所照的脚印，相信必然有一种实物在那里。

① “海拔”原作“拔海”，下同。

钱玄同的复古与反复古[①]

1963年11月26日作
署名周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现在我自己拿起笔来，写关于钱玄同的文章，这是我所觉得很是喜欢，却也是十分为难的事。这个为难也已经感觉了有二十多年了，自从民国己卯（一九三九）年玄同去世以后，我就想来写一篇文章纪念他，因为自己觉得对于他相当有点认识，或者至少不会像别人的误解，所以比较适宜。但是每回摊纸执笔，沉吟一回，又复中止，觉得无从下笔。主要原因是我认识玄同很久，从光绪戊申（一九〇八）年在东京《民报》社相见以来，到他去世，那时已是三十二年，这期间的事情实在太多了，要挑选一点来讲，实在困难，要写只好写长编，想到就写，将来再整理，但这是长期的工作，就是到现在也还没有这工夫来做。可是尽拖下去也不是个办法，于今决心来写这篇文章，便想到了一个简便的办法，将他的一生约略照着他改名字的时期，分为几个段落，简单地记下他的言行来，因为这是

① 本文后来曾于1984年4月刊《文史资料选辑》第94辑。

表明他思想变换的一个转折。这个办法或者不很适宜也未可知，但是我只有照这来写，因为此外实在是没有办法了。

钱玄同生于前清光绪十三年[①]丁亥（一八八七），初名师黄，字德潜，是他父亲振常（字篯仙）的第二个儿子。因为他是庶出的，所以他的年纪较他的长兄念劬（恂）要差一大段，乃是和他的侄儿稻孙同岁，不过月份在前罢了。关于他的身世不大听见他说起过。只记得说是他母亲是四川人，所以从小能吃辣火。钱振常和他哥哥振伦（号楞仙）都很有名，曾经当过京官部曹，据说同他上官意见不和，乃辞职归乡，半生当书院的山长过日子。钱玄同为什么叫师黄，意思不能知道了。据稻孙的推测，说是或者大约是师黄梨洲吧，至于德潜的意思，那简直无从去推测了。

玄同于庚子（一九〇〇）以后到日本自费留学，改名为钱怡。这个改名是有一段历史的，据他在书信里说过，在他六岁的时候，住在常熟的伯母去世，要发讣文，不知他叫什么名字，因为他的老兄名“恂”，所以就替他起了一个竖心旁的名字叫作钱怡，就这样的刊了出来了。这个是他的而又不是他的名字，就这样的搁着，一直过了十年，到了往日本留学的时候，这才复活了，因为是进洋学堂，照例是不用本名的，须得另起一个，这回便废物利用了。在东京时期，他已接受民族革命的思想，自己起了一个号曰汉一，但是朋友们都还叫他德潜，如马幼渔（裕藻）便是一直到后来也没改。及[②]至后来章太炎先生从上海的西牢里出来，到得东京接办《民报》，并在大成学校借地开国学讲习会讲学，他前去听讲，立定他的研究国学的基础，也是他复古思想的第一步。他听太炎说古人名号皆有相

① 原无“年”字，今增。

② “及”原作“乃”。

连的意义，乃将钱怡的名字改作钱夏，取其与汉一相连。“夏”字据《说文》上说乃“中国之人也，从页首也，臼两臂也，夊两足也。”他这时候却似乎不很用汉一的号，因为他同时还有一个别号叫作中季，所以我们于一九〇八年在《民报》社的讲席上看见他时，认识他是叫作钱夏号中季，而在学校的名字是钱怡的。

那时国学讲习会正式在大成学校开讲，但是后来因为龚未生（宝铨）特别介绍，太炎答应于星期日[①]上午在《民报》社开一班，先讲《说文解字》。听讲的人是鲁迅与我，许寿裳和他的同学钱家治，因为正和我们同住，所以也一起前去。此外是龚未生以及两三个在讲习会的人，因为热心听太炎讲学，所以也赶来听，这便是钱夏、朱希祖（逖先）和朱宗莱（蓬仙）。当时玄同着实年少气盛，每当先生讲了闲谈的时候，就开始他的“话匣子”（这是后来朋友们送他的一个别号，形容他话多而急的状态），而且指手划脚的，仿佛是在坐席上乱爬，所以鲁迅和许寿裳便给他起了“爬来爬去”的雅号。此外的人没有什么别的称号，只是未生有一个“悠悠我思”的别名，这是他自己起的。在陶成章（焕卿）著《中国民族权力消长史》的时候，校对是由未生和陈百年办理的，未生用了这个名字，而百年则写的是“独念和尚”，但是这个典故现在也恐怕已经没有人知道了吧？后来据玄同自己说，他有时和太炎谈论，在大家散了之后仍旧不走，谈到晚上便留在《民报》社里住宿，接着谈论。谈些什么呢？说来是很可笑的，无非是讨论怎样复古罢了。盖当时民族主义的革命思想的主张是光复旧物，多少是复古思想，这从《国粹学报》开始，后来《民报》也是从这条路上发展。太炎所做的论文除了《中华民国解》，因为反对《新世纪》的主张用万国新语，提倡简化反切，为

---

① 原无“日”字，今增。

后来注音字母的始基，有过建设性以外，大抵多是发思古之幽情，追溯汉唐文明之盛。当时玄同的老兄念劬与古代史的作者夏穗卿在日本，常一同上街，看见店铺的招牌和店面，辄啧啧称叹，说有唐代遗风，即此可以想见一斑了。《民报》上登载过一篇《五朝法律索隐》，力说古法律的几点长处，我们看了很受影响。其一点是贱视商人，说晋朝称为"白帖额人"，大概是额上贴有标志，又说穿鞋是一只白一只黑的。这事在后来[①]写信里还是提起，其时已在三十年后了。至于当时在《民报》社所反复讨论的，大约不是这种问题，只是关于文字言语的罢了。这就是说名物云谓，凡字必须求其"本字"，并且应该用最正确的字体把它写出来。这字体问题因为当时甲骨文还未发现，钟鼎文又是太炎所不相信的，那么只好用小篆了，而小篆见于《说文》的字数太少，又照例不能用偏旁凑合自己来创造，那么这就技穷了，便是"老夫子"也没有办法。清朝的学者也有人试办过，江鲸涛（声）用小篆刻书，平常通用隶书，但是仍旧不能通行。有一天他叫仆人买东西，开单[②]用隶书所写，店家看不懂不曾买来。他惊诧说："这隶书本来是给胥隶用的，怎么会连这也不认识呢？"这笑话当然老夫子也知道，那一回师弟问难，虽然很是顶真，大约也只能以不了了之而已。

玄同于文字复古的问题上面，留下了三种痕迹，证明他的归根失败。其一是在民国之初，写过一部周文之（沐润）的《说文窥管》，这个写本在浙江图书馆，不知道现在尚存在否？但是我得到一份照相片，于一九四二年以石印法印了二百部。原文后面有馆员陆祖谷的校记，末云：

---

① "来"原作"年"。

② "单"原作"帐"。

钱君中季录此卷，用小篆精写，意欲备刊，顾其中犹有阙字未补，误字未正，盖当日厥功未竟而中辍者，兹特摘出记于右方，冀他日中季复来，足成之云。丁卯七月陆祖谷记。

其所以厥功未竟的缘故虽然不详，但小篆的不够用总是最大的障碍吧。其二是《章氏丛书》里的四卷《小学答问》，也是浙江图书馆出版的，是玄同所写，系依照小篆用楷书笔势写之，写起来倒并不难看，虽然不大好认。圆笔变方了，反而面生，一也；改正讹俗，须用本字，一见难识，如"认"之作"仞"，二也。但经过苦心研究，终于写成了。其三是已经隔了二十年之后，在北京的弟子们醵资刻《章氏丛书续篇》，由他和吴检[①]斋主持其事。其中有《新出三体石经考》一书，是他所手书的，写法又有些变化了。太炎特地手书题跋其后云：

吴兴钱夏，前为余写《小学答问》，字体依附正篆，裁别至严，胜于张力臣之写《音学五书》。忽忽二十馀岁，又为余书是考。时事迁蜕，今兹学者能识正篆者渐希，于是降从《开成石经》，去其泰甚，勒成一编，斯亦酌古准今，得其中道者矣。稿本尚有数事未谛，夏复为余考核，就稿更正，故喜而识之。夏今名玄同云。

这是文字复古的经验，从极右的写小篆起手，经过种种实验，终于归结到利用今隶、俗字简体，其极左的反动则是疑古，主张破坏过去的一切，即是线装书扔进毛厕坑，四十岁的人应该枪毙等

---

① "检"原作"缄"。

说，这且等下文再说。他的复古经验初不限于文字，即于衣冠亦有试验，据他自己说大概在辛亥前后，他在故乡尝做《深衣冠服说》一文，考究深衣的制度，后来曾做了一套，据说在杭州教育司当科员时，穿了这衣服办过公。不过我在民国元年（一九一二）夏天也曾在那里当过视学，却不曾看见他穿深衣。其实这也是无怪的，因为时在盛暑，穿了那件白布长袍是有点受不住的。后来我在北京历史博物馆中看到一件深衣样本，不晓得是否系照他说法所做，还是就是那一件，可惜不曾问得，但觉得这深衣虽然古，却实在不好看，因为它完全是一件斜领孝袍，便是乡下叫作“大蓬”，是穿重丧的人所着，不过它是缝边而不是所谓“斩衰”就是了。

就是在民国初元，他在杭州的时候，于经学上开始有了一个新的发展，即是他接受了康有为的学说——《新学伪经考》的说法。笼统说一句康氏学说，很有语病，因为他有许多主张都有政教的作用，如孔子托古改制啦，春秋笔削大义微言啦，与他的实际主张有关，唯独这《伪经考》，乃纯是学术的立场，他证实刘歆伪造古文经，所以这些是不可信的。太炎讲经学是古文学派的，但是玄同从崔觯甫（适）那里习受到这一派，成了今文学派，虽然他并不信公羊，但他此后自称“饼斋”，到晚年没有改变。根据他在所写《〈新学伪经考〉序》（一九三一年，北平出版方国瑜标点本，但在次年又改写重刊，改题为《重论经今[1]古文学问题》，登在北大《国学季刊》第三卷）里所自述的经过如下：

> 崔君受业于俞曲园先生之门，治经本宗郑学，不分古今；后于俞氏处得读康氏这书，大为佩服，说它字字精确，古今无

① 原无“今”字，今增。

比，于是力排伪古，专宗今文。他于一九一一年（辛亥）二月廿五日第一次给我的信中说：

“《新学伪经考》字字精确，自汉以来未有能及之者”。三月中又来信说：

“康君《伪经考》作于二十年前，专论经学之真伪。弟向服膺纪、阮、段、俞诸公书，根据确凿，过于国初诸儒，然管见所及，亦有可驳者，康书则无之，故以为古今无比。若无此书，则弟亦兼宗今古文，至今尚在梦中也。”

崔君著《史记探原》《春秋复始》《论语足征记》《五经释要》诸书，皆引伸康氏之说，益加邃密。一九一一年二月廿五日的信中还有这样一段话：

“知汉古文亦伪，自康君始。下走之于康，略如攻东晋古文《尚书》者惠定宇于阎百诗之比。虽若五德之说，与《穀梁传》皆古文学，文王称王，周公摄政之义并今文说，皆康所未言，譬若自秦之燕，非乘康君之舟车至赵，亦不能徒步至燕也。”

玄同于一九一一年二月谒崔君请业，始得借读《新学伪经考》，细细籀绎，觉得崔君对于康氏之推崇实不为过，玄同自此亦笃信古文经为刘歆所伪造之说，认为康、崔两君推翻伪古的著作在考证学上价值，较阎若璩的《尚书古文疏证》犹远过之。自一九一一（辛亥）至一九一三（民国二年），此三年中玄同时向崔君质疑请益，一九一四（民国三年）二月，以札问安，遂自称弟子。

这里关于信奉《伪经考》的经过，说的很是详尽，虽然他对于公羊学派那一套微言大义并不相信，但是他总以今文学派自居，定别

号曰“饼斋”，刻有一方“饼斋钱夏”的印章，就是到了晚年也仍旧很爱这个称号的。上边所说乃是他的“复古”经验的大略，但是这里边也就存在着他后来[1]“疑古”即是反复古的根源。因为既然开始知道了可疑的一端，就容易怀疑到别处，而且复古愈彻底，就愈明白这条路之走不通，所以弄到底只好拐弯，而这条拐弯的机会也就快到来了。

这使得他拐弯的机会是什么呢？民国初年的政教反动的空气，事实上表现出来的是民四（一九一五）的洪宪帝制，民六（一九一七）的复辟运动，是也。经过这两件事情的轰击，所有复古的空气乃全然归于消灭，结果发生了反复古。这里表面是两条路，即一是文学革命，主张用白话；一是思想革命，主张反礼教，而总结于毁灭古旧的偶像这一点上，因为觉得一切的恶都是从这里发生的。当时发表这派论调的是《新青年》杂志，首由胡适之、陈独秀两人开始，玄同继之而起，最为激烈，有青出于蓝之概。现今从《新青年》的通信里，抄录一部分于后。民国六年（一九一七）八月出版的三卷六号里云：

玄同对于用白话说理抒情，极端赞成独秀先生之说。亦以为其“是非甚明，必不容反对者有讨论之馀地，必是吾辈所主张者为绝对之是，而不容他人之匡正”。此种论调虽若过悍，然对于迂谬不化之选学妖孽、桐城谬种，实不能不以如此严厉面目加之。因此辈对于文学之见解，正与反对开学堂，反对剪辫子，说洋鬼子脚（腿）直跌倒爬不起者，其见解相同。知识如此幼稚，尚有何种商量文学之话可说乎。

---

① “来”原作“年”。

在三卷四号里有云：

> 一月以来种种怪事纷现目前，他人以为此乃权利心之表现，吾则谓根本上仍是新旧之冲突，故共和时代尚有欲宣扬“辨上下，定民志”，“人伦明于上，小民亲于下”之学说者。大抵中国人脑筋二千年沉溺于尊卑名分纲常礼教之教育，故平日做人之道，不外乎骄、谄二字。富贵而骄虽不合理，尚不足奇，最奇者，方其贫贱之时，苟遇富贵者临于吾上，则赶紧磕头请安，几欲俯伏阶下，自请受笞。一若彼不凌践我，便是损彼之威严，彼之威严损则我亦觉得没有光彩者然。故一天到晚，希望有皇帝，希望复拜跪，仔细想想，岂非至奇极怪之事。

在这时候文章方在排印，可是奇事乃实在发生了。这便是那复辟事件。虽然只有十天工夫事件便已解决，但是这影响就尽够深远的，在玄同自己使他往反复古的方面更坚定的前进，一面劝说鲁迅开始写作，也是一件有重大意义的事情。

鲁迅的《狂人日记》作于复辟事件后的一年（一九一八）的四月，玄同也于三月十四日写了《中国今后之文字问题》这篇通信，发表他的废汉文的主张。这是写给独秀的，起头说：

> 先生前此著论，力主推翻孔教，改革伦理，以为倘不从伦理问题上根本解决，那就这块共和招牌一定挂不长久。玄同对于先生这个主张，认为救现在中国的唯一办法。然因此又想到一事，则欲废孔学，不可不先废汉文，欲驱除一般人之幼稚的野蛮的顽固的思想，尤不可不先废汉文。

他的这种因噎废食的办法虽然现在看来有点可笑，但他当时却是说的很有理由的，因为他说：

> 玄同之意，以为汉字虽发生于黄帝之世，然春秋战国以前，本无所谓学问，文字之用甚少。自诸子之学兴，而后汉字始为发挥学术之用。但儒家以外之学，自汉即被罢黜。二千年来所谓学问，所谓道德，所谓政治，无非推衍孔二先生一家之学说。所谓《四库全书》者，除晚周几部非儒家的子书以外，其馀则十分之八都是教忠教孝之书。经不待论，所谓史者，不是大民贼的家谱，就是小民贼的杀人放火的帐簿，如所谓平定什么方略之类。子集的书大多数都是些王道圣功，文以载道的妄谈。还有那十分之二，更荒谬绝伦，说什么关帝显圣，纯阳降坛，九天玄女，黎山老母的鬼话。其尤甚者，则有婴儿姹女，丹田泥丸宫等说，发挥那原人时代生殖器崇拜的思想。所以二千年来用汉字写的书籍，无论那一部，打开一看，不到半页，必有发昏做梦的话。此等书籍，若使知识正确，头脑清晰的人看了，自然不至堕其玄中，若令初学之童子读之，必至终身蒙其大害而不可救药。
>
> 欲袪驱三纲五伦之奴隶道德，当然以废孔学为唯一之办法；欲袪驱妖精鬼怪、炼丹画符的野蛮思想，当然以剿灭道教——是道士的道，不是老庄的道——为唯一之办法。欲废孔学，欲剿灭道教，惟有将中国书籍一概束之高阁之一法。何以故？因中国书籍千分之九百九十九都是这两类之书故，中国文字自来即专用于发挥孔门学说及道教妖言故。

这里说话虽然稍为偏激一点，但意思是完全好意的。

玄同的主张看似多歧，其实总结归来只是反对礼教，废汉文乃是手段罢了。他这意思以后始终没有再改变，虽然他的专攻仍旧是中国文字学中的音韵部分，对于汉文汉字的意见随后也有转变，不复坚持彻底的反对的意见了。一九三四年的春天，我偶然做了“前世出家今在家”的两首打油诗，经《人间世》发表，题作《五十自寿》。当时友人们赐予和作，玄同也有诗寄来，虽然他平常是不做诗的。附有通信云：

> 苦茶上人：我也诌了五十六字自嘲，火气太大，不像诗而像标语，真要教人齿冷。第六句只是凑韵而已，并非真有不敬之意，合并声明。癸酉腊八，无能。

诗题云《改腊八日作》：

> 但乐无家不出家，不归佛法没袈裟。推翻桐选驱邪鬼，
> 打倒纲伦斩毒蛇。读史敢言无舜禹，谈音尚欲析遮麻。
> 寒宵凛冽怀三友，蜜橘酥糖普洱茶。

第六句的典故，因为我对于文字学的音韵觉得难以理解，尝称之为未来派，诗语尚欲辨析，故云不敬。作此诗的时候已在《新青年》通信十六七年之后，意见却还是一样。第五句说“读史敢言无舜禹”，则是怀疑古史不实，改号“疑古”，已经有好几年了。在这以后，我引用他仅存的几封信里的话，做一个旁证。在民国十二年（一九二三）七月一日的信里，特别注明是张大帅复辟之纪念日，有云：

我近来很动感情，觉得二千年来的国粹，不但科学没有，哲学也玄得利害，理智的方面毫无可满足之点，即感情方面的文学除了那颂圣、媚上、押韵、对仗、用典等等"非文学"以外，那在艺术上略有地位的，总不出乎——

a. 歌咏自然，

b. 发牢骚，

c. 怡情酒色，三种思想。自然a似乎最高些，但崇拜天然，菲薄人为，正是老庄学说的流毒，充其极量，非以穴居野处茹毛饮血结绳而治等等为人类最正当之生活不可。b则因为没有人给他官做，给他钱用（其实就不过如此而已，并没有怎样的虐待他），便说他如何如何的痛苦，如何如何的受人欺侮，世界上除了他以外，别人都是王八旦，都是该千刀万剐的。何以故？因对不起他故。c派更不足道，二言以蔽之，不拿人当人，并且不拿自己当人而已。——我近来很有"新卫道"的心理，觉得彼等（按指上边的三种文学）实在不宜于现在的青年，实在也是一种"受戒的文学"。因此觉得说来说去，毕竟还是民国五六年间的《新青年》中陈仲甫的那些西方化的话最为不错，还是德谟克拉西和赛恩斯两先生最有道理。"新孔夫子"我们固然不欢迎，"新黄仲则"我们也不欢迎。我始终是一个功利主义者，这个意思你以为然否？

又七月九日的信里说：

近来的怪论渐又见多，梅光迪诸人不足怪，最近那位落华生忽然也有提倡孔教之意，我未免有"意表之外"之感焉。我因此觉得中国古书确是受戒的书物。这些书不曾经过整理就

绪（即将它们的妖怪化、超人化打倒）以前，简直是青年人读不得的东西。我近来犯动感情，以为[①]“东方化”终于是毒药。不但圣人道士等等应与之绝缘，即所有一切，总而言之，统而言之，总非青年人血气未定时所可研究者。老实说吧，至少也要像钱玄同这样宗旨醇正的人才可看得。这话你道可笑吗？但我自己觉得我的见解和识力比起这班“老头子的儿子孙子”来，确乎要高明些也矣。

昨晚写到这里，便睡了。今天早晨看报（七月七日《时事新报》）又发见好的复古的材料，即徐志摩忽然大倡废止标点符号之论，竟说什么“无辜的圣经贤传，《红楼》《水浒》，也教一班无事忙的先生支离宰割”。又说，“在国际文学界的名气恐怕和蓝宁（按疑即列宁）在国际政治界上差不多”的爱尔兰人 James Joyce 做的 Ulysis 是——

“那真是纯料的 Prose，像牛酪一样润滑，像教堂里石坛一样光洁[②]，非但大写字母没有，连，？！等可厌的符号一齐灭迹，也不分章句篇节，只有一大股清利浩瀚的文章，排奡而前，像一大匹白罗披泻，一大卷瀑布倒挂，丝毫不露痕迹，真大手笔！”

你看这话妙也不妙！原来“大手笔”的长技就在会不用标点，不分章节[③]。我才恍然大悟，中原文章非外夷所及，文治派如是之多的原故，原来如此。

我近来耳闻目睹有几件事，觉得梁启超壬寅年的《新民丛报》虽然已成历史上的东西，而陈独秀一九一五年——一九一

① “为”原作“是”。
② “洁”原作“澄”。
③ 原无“节”字，今增。

七年的《新青年》中的议论，现在还是救时的圣药。现在仍是应该积极去提倡“非圣”“逆伦”，应该积极去铲除“东方化”。总而言之，非用全力来“用夷变夏”不可。我之烧毁中国书之偏谬精神又渐有复活之象，即张勋败后，我和你们兄弟两人在绍兴会馆的某院子中槐树底下所谈的偏激话的精神又渐有复活之象焉。

《新青年》刊行了二三年，赞成者固然并不很多，可是反对者却实在不少，逐渐地显示了出来。这班热心于拥护旧礼教的卫道的人，以清室举人林纾为代表，乃于民国七年(一九一八)春间发起进攻，其形式为质问当时的北京大学校长蔡元培，意思是要大学来撤换文科学长陈独秀、文科教员胡适和钱玄同等人。这是有名的林蔡论争事件，但是很轻易地被蔡校长挡过去了。可是林纾不甘失败，变更方针，在《新申报》上登载小说，肆意谩骂诸人以泄愤，这是所谓《蠡叟丛谈》的事件了。据我上边所说，林纾所攻击的两点，即是“尽废古书，行用土语为文字”，和“覆孔孟，铲伦常”，实在都是玄同的主张。独秀虽主废孔，却还没有说到废汉文。至于胡适之，始终只是主张白话文学，没有敢对于纲常名教说过什么不敬的话。但是林纾却始终注重陈胡，最初在《荆生》这篇小说里，设田必美和狄莫影射他们，虽然也有一个金心异，却在第三位了。至于随后在《恶梦》里，写陈恒与胡亥正在谈非圣无法的话的时候，被怪物吞吃了，则专说他们，却把首要反而放过了。因为据我所知道，在所谓新文化运动中间，主张反孔教最为激烈，而且到后来没有变更的，莫过于他了。

思想既然如此“偏激”，这是他自己所承认的，那么他的脾气一定很是乖僻吧？可是事实乃大大不然。他对人十分和平，相见总

是笑嘻嘻的。诚然他有他的特殊脾气，假如要他去叩见“大人先生”，那么他听见名字，便会老实不客气地骂起来，叫说话的人下不来台。若是平常作为友人来往，那是和平不过的。他论古严格，若是和他商量现实问题，却又是最通人情世故，了解事情的中道的人。我曾经在沈尹默离开北京（那时还叫作北平）以后，代理孔德学校校务委员会主席好几年，玄同也是一个委员，同事很久。和他商议学校的事，他总是最能得要领，理解其中的曲折，寻出一条解决的途径。他常诙谐地称为贴水膏药，但在我实在觉得是极难得的一种品格。平时不觉得，到了不在之后方才感觉可惜，却是来不及了，这是真的可惜。

玄同善于谈天，也喜欢谈天，常说上课很困倦了，下来与朋友们闲谈，便又精神振作起来，一直谈上几个钟头，不复知疲倦。其谈话庄谐杂出，用自造新典故，说转弯话，或开小玩笑，说者听者皆不禁发笑，但生疏的人往往不能索解。这种做法在尺牍中尤甚，搁置日久重复取阅，有时亦不免有费解处，因新典故与新名词暂时不用，也就不容易记起来了。这里抄录他两封信，都是关于他的别号的。因为他正式号称“疑古”，却因此取了许多同音的别号，如夷罟、逸谷、怡谷，和忆菰翁等，后来又有鲍山病叟。这些信都是他去世前一两年中所写的。其一云：

苦雨翁：多年不见了，近来颇觉蛤蜊很应该且食也，想翁或亦以为然乎！我近来颇想添一个俗不可耐的雅号，曰鲍山疒叟①。鲍山者确有此山，在湖州之南门外，实为先六世祖（再以上则是逸斋公矣）发祥之地，历经五世祖、高祖、曾祖，皆宅居此山，以渔田耕稼为业。逮先祖始为士而离该山而至郡城。

① 此即“病叟”二字的古体。

故鲍山中至今尚有一钱家浜，先世故墓皆在该浜之中。我近来忽然抒怀旧之蓄念，发思古之幽情，故拟用此二字。至于疒叟二字，系用《说文》及其更古（实是新造伪托）之义也。考《说文》，疒，倚也，人有疾痛，象倚着之形。叟，古甲骨文，象人手持火炬在屋下也。盖我虽躺在床上，而尚思在室中寻觅光明，故觉此字甚好。至于此字之今义，以我之年龄而言，虽若稍僭，然以我之体质言，实觉衰朽已甚，大可以此字自承矣。况宋有刘羲叟、孙莘老、魏了翁诸人，古已有之乎？（此三公之大名恐是幼时所命也。）又[1]疒叟二字合之为一瘦字。瘦雅于胖，故前人多喜以癯字为号，是此字亦颇佳也。且某压高亢之人，总宜茹素使之消瘦，则我对于瘦之一字亦宜渴望之也。因惮于出门，而今夕既想谈风月，又喜食蛤蜊，故遣管城子作鳞鸿，（天下竟有如此之俗句，安得不作三日呕乎！）以求正于贵翁，愿贵翁有以教之也。又《易经》中有包有鱼一语，以拟援叔存氏之高祖之先例，（皖公山中之一人称为完白山人）称为——包鱼山人，此则更俗矣。饼斋和南[2]。一九三七、八、二十。

信中云"某压高亢"，即谓血压，仿前人回避违碍字样之例，以某字代之，说话时常如此，此即其一例。到第二年七月里，信中又提及此事道：

上周为苦雨周，路滑屋漏，皆由苦雨之故也。然曾于其时至中华书局之对过或有正书局之隔壁，知张老丞已来，仍可刻印，且仍可刻苦雨斋式之印也，岂不懿欤。弟将请其刻疒叟一

---

① "又"原作"对"。

② "南"原作"尚"。

印也。(双行注,但省鲍山二字,因每字需一元五毛也。)弟烨顿首。

张老丞即同古堂主人张越丞,因其子名少丞,故云然。过了十天之后来信云:

日前以三孔子赠张老丞,蒙他见赐疒豸二字,书体似颇不恶,盖颇像百衲本廿四史第一种(宋黄善夫本《史记》)也。惟看上一字应云,像人高踞床阑干之颠,岂不异欤。老兄评之以为如何。

所云三孔子即是三元,因为当时华北的伪币一元券上印刷一个很难看的孔子像。是年十一月里来信,又说起以二角五分钱刻了一个假象牙的印章,文曰逸谷老人,因为刻的不中意,所以又改刻了:

那个值二角五分的逸谷老人(案逸字原作篆文,而兔字末笔卷曲),我觉得那兔子的脚八丫子太悲哀了,颇不舒服,且逸谷之名我尚爱之,尚不愿对于不相干的人随便去用他,故所以改为怡谷老人也。非欲对于汪老爷做文抄公,其实还是该老爷做了文抄公。因为在我六岁之时,我的伯母死了,常熟方面不知我名,妄意红履公名恂,则我当名怡,计文上遂刻曰功服夫侄怡抆泪稽首,彼时我尚不知该钱怡为谁也。查此是光绪十九年事,而汪老爷则本名仪,宣统元年乃改名怡,岂非他做了文抄公乎。后阅十年,忽然要来用它,(按此指钱怡二字,玄同在东京留学时,学籍上系用此名。)遂用了三四年。彼时取光复派之号曰汉一,与怡之义固无关也。自谒先老夫子,乃知

古人名字相应，又从汉一而想到夏字，而怡遂废矣（实是不喜此名也）。此名既为我所不喜，而又不能不算是我，故今即用怡谷老人四字以对付不相干之人来叫我写字时之用。不能不算是我，亦不能就算是我，此不即不离之办法，似乎颇妙也。于是前日跑到东安市场之文华阁，嘱其磨去重刻，又花了我一角五分之多也。然而这回却上当了，因为刻了来仔细一看，原来他拿了刻四个字的钱而只刻了一个字也。盖刻者想得很巧妙，他只磨去逸字，改写怡字，而谷老人三字就把它再刻深了一点，细看谷字之口便窥破其秘密矣。呜呼，此商人两鞋之所以应该一只白色一只黑也欤！歒欤，休哉！妙在此章本不要其好，因为用给不相干的人也。介子推曰，身将隐，焉文之。吾谓名将隐，焉用工之也。兹将该躄脚（其实脚倒不躄了）图章打一个奉上，请烦查照，至纫玺谊。但请勿将立心旁改为竹头也。

所谓汪老爷，是汪怡庵，单名一个怡字，是大字典编纂处的一个同事。因为在前清做过什么地方官，所以有此别号。商人两鞋一白一黑，见于太炎的《五朝法律索隐》，初登《民报》上，后来收入《太炎文录》。据晋令云，侩卖者皆当着巾，白帖额，言所侩卖及姓名。我们后来谈话亦常说白帖额人，此典故在三数《民报》社学生外殆少有人使用也。

玄同所主张常涉两极端，因为求彻底，故不免发生障碍，犹之直站不动与两脚并跳，济不得事，欲前进还只有用两脚前后走动。他的言行因此不免有些矛盾地方，如他主张废汉字，用罗马字拼法，而自己仍旧喜欢写"唐人写经"体的字。他的性格谨严峻烈，平易诙谐，都集在一起。虽然这里他有自己人与"不相干"的人的区

分，但或者也可以说是一例。他的性情奇特，因此常被人误解，或加以谩骂攻击。这里最有名的便是林纾的那一次。在《荆生》那篇假小说里，以金心异的别名出现，为“义士”荆生所打，聊以泄卫道家心中的积忿。其次则是黄季刚在讲堂上的谩骂。这事大概发生很早，不过在报上发表则是在黄死后罢了。这在《立报》上登载，总名《黄侃遗事》。第一则副题云《钱玄同讲义是他一泡尿》，原文云：

> 黄以国学名海内，亦以骂人名海内，举世文人除章太炎先生，均不在其目中也。名教授钱玄同先生与黄同师章氏，同在北大国文系教书，而黄亦最瞧钱不起，尝于课堂上对学生曰，汝等知钱某一册文字学讲义从何而来？盖由余溲一泡尿得来也。当日钱与余居东京时，时相过从。一日彼至余处，余因小便离室，回则一册笔记不见。余料必钱携去，询之钱不认可。今其讲义，则完全系余笔记中文字，尚能赖乎？是余一尿，大有造于钱某也。此语北大国文系多知之，可谓刻毒之至。

我当时曾经将遗事全文寄给他看，复信里说：

> 披翁（按黄侃在旧同门中，别号为披肩公）轶事颇有趣，我也觉得这不是伪造的，虽然有些不甚符合，总也是事出有因吧。例如他说拙著是撒尿时偷他的笔记所成的，我知道他说过，是我拜了他的门而得到的。夫拜门之与撒①尿，盖亦差不多的说法也。

写信的年月是一九三五年二月二十二日。

---

① “撒”原作“撤”。

玄同所写的文章没有结集过，这是很可惜的事。他的讲学问的只有一薄本《文字学音篇》，乃是学校的讲义，也即是黄季刚所骂的。此外《重论经今古文学问题》，乃是《国学季刊》的抽印本，其馀散文都散见于《新青年》和别的刊物上。民国十七年（一九二八）的二月里，曾有一度计划编刊文集。因为在《语丝》周刊上写过些文章，名曰《废话》，所以假定文集的名字是《疑古废话》，并且也讨论过编辑的方法。他在二月五日信里说：

> 我现在对于它想定办法，便是所收之文用“历史的”的办法，即中季兄时代梦想三代之谬论，与夫钱玄同时代梦想欧化之谬论，均如其实相而登之。觉得太糟糕者全篇不存，自然存者有些地方也不能不略加删改，然总以不背“时代精神”（这四字说得阿要肉麻介！）为职志。故所以连黄帝纪元四千六百零九年到中华民国元年之际在湖州所做的《深衣冠服说》及民六主张中国用万国新语之文，两皆揭载，藉可证实“今日之我与昔日之我挑战”，岂不懿欤！卷首拟冠以《卌一自述》一篇，报告鄙人之历史。

只可惜是计划并没有实行。不然有这一册《疑古废话》刊行，就是今天来讲钱玄同，也要省力的多了。玄同去世在华北沦陷期中，所以不大见有纪念文字，只看到在重庆的黎锦熙所做的传一大册，实在却只讲的是国语运动，不小心的看去会得弄不清这是黎传附钱呢，还是钱传附黎，此传也只见过油印的未完本，所以流传的恐不甚广。

几封信的回忆

1963年12月1日刊香港《文艺世纪》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偶然发见了几封旧信，觉得也有值得加以回顾的价值，所以抄录在这里了。这是我从民国十一年八月起到燕京大学去兼课以后的事情，我在那里任课十年，到了第二年开学的时候，收到了第一封信，是九月六日所寄的，信里说道：

周先生：您既是燕京大学教员，我又是燕大学生，在第一次给您写信，也用不着说些久仰德范等套语了。我自从读了几次您的大作，心内总想选您所教的国语文学念，但是事与愿违，好光阴匆匆的便过去了。我在燕京所选都是英文(我读的是英文系)，所以不能另找出时间来读国文，三年级学生只许选十六点钟，而我上年已选了廿点，科长不允许再添。眼看又快开学，今学期不能选四点国文，因为所注重专修之书已经过了十六点以外。可是，我不再像上次的愚笨了，今天冒昧的给

您写封信,不知您肯在课外牺牲些光阴收一个学生吗?我虽然愚鲁,但是新旧学问也能懂其大概,在燕京的中英日文皆不曾列众人以下,但凡有工夫还肯滥读各种书籍,这是女学生缺少的特性,也是我能自夸的一点长处。这几年来,我立定主意作一个将来的女作家,所以用功在中英日三国文上,但是想找一位指导者,能通此三种文字的很少。先生已经知道的,燕大教员除您自己以外,实在找不出一个来,所以我大着胆,请问先生肯收我作一个学生不?中国女作家也太少了,所以中国女子思想及生活从来没有叫世界知道的,对于人类贡献来说,未免太不负责任了。先生意下如何,亦愿意援手女同胞于这类的事业吗?我或者是一个使先生失望的学生,但我相信,凡人立志坚、肯用功,三分天才也能成十分了,所以我还不自己灰心呢。我写语体文不多,但我很愿意把它学好的。日前写了些语体游记,如先生肯认我作学生,我必诚恳的呈上请教,如果先生能课外牺牲光阴指导,那更是感激不尽的了。若是先生以为孺子可教,请覆数行,以便努力进行我的工作,否则尚祈代守秘密,因为普通人尤其是女子,像我这样请先生的很少,事不成反作为笑柄呢。凌唐谨启,九月一日。

我看这封信里所说的话,觉得是一个颇有才气的女子,便覆信答应了她,给她看所写的文章,其实不知道她是谁,其后也不曾见到她,因为她不在我的班里上过课。接着得着第二封信道:

周先生:昨天奉到手示,至为欣慰。今谨寄呈近作一小册,若先生暇时请加改削。我是第一次写语体长文,这册子内误谬不对的地方一定非常之多,英文点句法我曾学过,中文新

圈点法我是外行,不知道究竟与英文一样不?我还有由英文及日本文译出的小文,以后等先生有空再呈上,因为我自己能作,没有人指点,别提受了多少闷气呢!现在何幸得先生允许,代为改削指点。若是先生看完这册子,请寄回或交燕京门房亦可,诸费清神,容后再谢吧。凌唐,九月六日,一九二三。

所寄来的文章是些什么,已经都不记得了,大概写的很是不错,便拣了一篇小说送给《晨报》在副刊发表了。这事原来也已忘记,只是发见的第三封信是说这事的,原信如下,看邮局消印是十三年一月二日:

周先生尊鉴:寄来《晨报副刊》投稿一份已收到,至为感激。投稿人不知为谁,不知先生可为探出否?日前偶尔高兴,乃作此篇小说,一来说说中国女子的不平而已,想不到倒引起人胡猜乱想。家父名实是 F. P. Ling。唐系在天津师范毕业,并曾担任《今报》著作,稿中前半事实一些不错,后半所说就有些胡造,最可恶者即言唐已出嫁又离婚一节。若论赵氏之事亦非如稿中所说者,唐幼年在日本时,家父与赵秉钧(他们二人是结拜兄弟)口头上曾说及此事,但他一死之后此事已如春风过耳,久不成问题,赵氏之母人实明慧,故亦不作此无谓之提议矣。那投稿显系有心坏人名誉,女子已否出嫁,在校中实有不同待遇,且瞒人之罪亦不少,关于唐现日之名誉及幸福亦不为小也。幸《晨报》记者明察,寄此投稿征求同意,否则此三篇字纸,断送一无辜女子也。唐日前因女子问题而作此小说,有人想不到竟为之画蛇添足,此种关于人名誉的事,幸报上尚不直接登出,先生便中乞代向副刊记者致我谢忱为荷。馀不

尽言，专此并谢，敬请时安。学生凌瑞唐上言。

再者学生在燕大二年多，非旁听生，那投稿人想是有意捏造。此人想因在英文文学会中，被我证明其演说之错误（因我为古人抱不平之故），同学诽笑之，故作此龌龊之报复手段耳。又启。

塞翁之喻，古已有之，她的小说因我的介绍在副刊上登载，引起了无端的诽谤，这是很对她不起的事，然而在别方面却也有意外的发展。她的文名渐渐为世上所知，特别是《现代评论》派的赏识，成为东吉祥的沙龙的座上宾了。其时《现代评论》还未刊行，这是在民国十三年的十二月才出版的，但其实早已有这团体，普通便因了地址称为东吉祥胡同派的就是。以后她的作品有时便登在《评论》上，后来还集成一册，叫作《小哥儿俩》，书名有点记不清了。不久女高师风潮起来，《现代评论》援助校长杨荫榆，《语丝》则站在学生一方面，便开始了激战，我和现代派的主将陈通伯也是相识，却不免争论起来，鲁迅则更是猛烈。其时恰巧发生了一种传闻，是关于他们婚约问题的，不知是谁的文章里约略的涉及这事，于是凌女士来信请求，不要把她拉在里边。我很是同情她，也真诚的愿望她[1]得到美满的婚姻，但是我很抱歉，只好覆信说，我写文章一向很注意，决不涉及这些，但是别人的文章我就不好负责，因为我不是全权的编辑，许多《语丝》同人的文字我是不便加以增减的。她那一封信因为年月较迟，没有在这一堆故纸里找到，但里边[2]的意思现在还是清楚的记得的。于今事隔四十年，一切都成为陈迹了，当

---

① 原无“她”字，今增。

② “里边”原作“边里”。

作故事来谈谈，或者是没有什么不可的吧。燕大的女生中很有些有才气的女子，为官立学校中所无，后来在我的班里看见有一个许畹君，也是才华焕发，好发议论，以是为同班的男同学所嫉视，曾写匿名信骂她，学校里把这封信交给我，叫我查笔迹是谁写的，我答覆当以见怪不怪处之，这事也就无形中消灭了。

（一九六三年八月十五日寄）



杨贵妃的子孙

1963年12月21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日前看见竹内好所编的一册日文杂志《中国》，里边说近时日本电视上有一个少女出现，说是杨贵妃的子孙，还展览古代文件作为佐证。这件事隐隐的引起我的记忆来，却已是三十多年前的事了。民国十九年（一九三〇）的《小说月报》上俞平伯发表了一篇《〈长恨歌〉及〈长恨歌传〉的传疑》说，据诗文里说贵妃改葬不见尸首，当是被乱军带走，后来流落异地，鸿都道士在"仙山"里访得，可是找不回来了，唐明皇听了"皇心震悼日日不豫"，终于宴驾。（原文在《杂拌儿之二》中，考证甚详，这里不多抄了。）我当时对于这问题有一点儿材料，便送给了他，以作参考，他于是写了《从王渔洋讲到杨贵妃墓》，把那材料用在里边。这是照片四张，是久[1]津三张，一是近景，一是全景，一是远景，这一幅背山临水，据说墓[2]在右侧

① "久"原作"允"。
② "墓"原作"基"。

松树间，却看不分明。萩町一张，云在长寿寺内，两处均是石塔，而形状不同。这里还录存我的来札两通，也是很难得的，因为不然这就难得保存下来了。一封是七月三十日，就是送那照片去的：

有日本友人云，在山口地方听到杨贵妃的传说，并照有相片，因兄[1]系主张杨贵妃不死于马嵬者，故以一份奉寄，乞收阅。据传说云杨妃逃出马嵬，泛舟海上，飘至山口，死于其地，至今萩及久津两处均有石塔，云即其墓[2]也。

又一封是八月六日的：

关于杨贵妃的传说，虽经石桥丑雄君说过，却不甚记得，只存大概了。据云妃飘海遇风，至日本，中途宫人多死，她自己亦垂死，由其地萩氏收养，不久亦卒，遂葬其地，至今萩氏生女多美人，而亦多薄命，与杨妃相似。又云明皇后为妃造一佛像送往寺中供养，为祈冥福，使者不知其地，便留置京都某刹（石桥君说出寺名，惜忘之），其后该寺闻耗往取，而京刹不肯予，乃另造一像，并中国原物分置两处，但亦不明孰为唐物（此一节系我忘记问，或者石桥君知之亦未可知。——抄录时按，据推想当然是唐像留在京都）。此外恐尚有传说，只得再行探访矣。

杨妃以后的消息却也无从去探访，但是这回却不意的来到，当

---

① 此处原衍“弟”字，已删。

② “墓”原作“基”。

时将这新闻告诉平伯，十一月十七日得到回信，内有云：

> 昔年曾妄谈《长恨歌》，固当悔其少作，然东土既有杨妃墓，又有其后裔，一再流传，亦可异也，岂所谓事出有因者乎。

这里所谓事出有因，这句话用得最好，盖中日一水之隔，在前代战乱之际，往往有人冒险逃出去，这里是无可考了，在那边说不定还留有纪录。大约二十多年以前，有名古屋的长谷川一家，世代是医官，至今还有好几个医学博士，说他们一族乃是汉代宗室，本姓刘氏，在汉末(不记得是前汉还是后汉了)避难到日本的，还说要来中国谒他们的祖陵，这如有文献的证据，那是汉魏遗迹，真是希世之宝呢。杨贵妃不会有后裔，或者是杨家的支派逃亡出去也是可能的，那时候日本的“遣唐使”的官船常有来往，所以就混出去了。不过这样说来，那么也只是杨国忠的子侄就是了，可是说来面上没有光彩，幸而乐天居士的《白氏文集》正是盛行，便沾了《长恨歌》的一点光，说成杨贵妃的子孙。此外也还有徐福的墓，这更是说的远去了，但是未免有点渺茫，可说是查无实据了吧。

书房里的游戏

1963年12月30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现今教育发达，中小学不必说了，便是托儿所幼儿园也是到处都是，所以说起书房来，几乎要不大有人知了。其实这也是难怪，因为时间已经隔了半个世纪，年代既然久远，而且近来社会日新月异，令人有应接不暇之概，哪里有工夫去记这些旧事呢？但是追忆旧时书房里的情形，也是很有意思的，老年人喜欢怀旧，或者不是什么好习惯，但其坏处乃是有复古的倾向，现在如只是说今昔不同，那就只是闲谈的性质，没有什么不可了吧。

从前没有学校的时代，儿童读书只有入塾的一法，书塾计有两种，甲是家馆，乙是私塾。大家有钱的请先生到家里来开馆，专教家中子弟，若是平常人家请不起西席，那只好到老师家里去读书了。我们从小都是进私塾念书，没有家馆的经验，所以没有什么可说的，但在别人的文章里可以抄一段来，作为材料。这是李越缦的骈体文里有一篇《城西老屋赋》，虽是四六文，却写得很有情趣：

维西之偏，实为书屋，榜曰水香，逸民所目。
窗低迫檐，地窄疑舰，庭广倍之，半割池渌。
隔以小桥，杂莳花竹，高柳一株，倚池而覆。
予之童骙，踞觚而读，先生言归，兄弟相逮。
探巢上树，捕鱼入泆，拾砖拟山，激流为瀑。
编木叶以作舟，揉篠枝而当轴。
寻蟋蟀而劚墙，捉流萤而照读。
俟邻灶之饭香，共抱书而出塾。

在先生家的塾里，没有这些乐趣了。我们进的私塾乃是城里顶好的，便是寿氏三味书屋，但即使好也总不及自己的家里，所以鲁迅在《朝花夕拾》里写《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只说：

三味书屋后面也有一个园，虽然小，但在那里也可以爬上花坛去折腊梅花，在地上或桂花树上寻蝉蜕。最好的工作是捉了苍蝇喂蚂蚁，静悄悄地没有声音。

这比起家里的百草园来，的确要差的多了。在那园里——

单是周围的短短的泥墙根一带，就有无限趣味。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们在这里弹琴。翻开断砖来，有时会遇见蜈蚣，还有斑蝥，倘若用手指按住它的脊梁，便会拍的一声，从后窍喷出一阵烟雾。何首乌藤和木莲藤缠络着，木莲有莲房一般的果实，何首乌有臃肿的根。有人说，何首乌根是有像人形的，吃了便可以成仙，我于是常常拔它起来，牵连不断地拔起

来，也曾因此弄坏了泥墙，却从来没有见过有一块根像人样。如果不怕刺，还可以摘到覆盆子，像小珊瑚珠攒成的小球，又酸又甜，色味却比桑椹要好得远。

关于百草园的蟋蟀，我曾略有解说，特别是对于它们的弹琴：

蟋蟀是蛐蛐的官名，它单独时名为叫，在雌雄相对，低声吟唱的时候则云弹琴。老百姓虽然不知道司马相如琴心的故事，但起这名字却极是巧妙，我也曾听过古琴专家的弹奏，比起来也似乎未必能胜得过。普通的蛐蛐之外，有一种头如梅花瓣的，俗名棺材头蛐蛐，看见就打杀，不知道它会叫不会叫。又有一种油唧蛉，北方叫作油壶卢，似蟋蟀而肥大，虽然不厌恶它，却也永不饲养，它们只会嘘嘘的直声叫，弹琴的本领我可以保证它们是没有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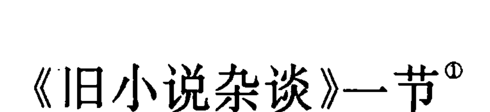
日前有广西的友人来访，仍然谈起蟋蟀，据他说桂林地方斗蟋蟀的却专用这种棺材头蛐蛐，它们斗得很是凶猛，斗时也用嘴咬，但主要是用那三角的头相顶，挣扎甚苦。斗时也不用盆，乃是毛竹去节，上嵌玻璃，两旁开横缝，放进有须的草去刺激它们。名字也叫作棺材头，但是大家对它却并没有什么忌讳。我听了这话，真是闻所未闻，小时候看见棺材头蛐蛐，见到一对便打死两个，这实在是迷信成见之为害，对于它们本身可以说是冤枉之至了。

二十年前感于儿时往事，曾作《儿童杂事诗》七十二首（有二十四首是咏儿童故事的），但是写书房里的生活很是希少，这里只抄出两章，以见一斑：

自带茶壶入学堂，生书未熟水精光。后园往复无停趾，
底事今朝小便长。

书房小鬼忒希奇[1]扫帚拖来当马骑。额角撞墙梅子大，
挥鞭依旧笑嘻嘻。

① “稀奇”一本作“顽皮”。



《旧小说杂谈》一节[①]

1963年12月作
署名周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这里还有一部书，我觉得应该提一提，这便是那《绿野仙踪》。什么人所著和什么年代出版我都忘记了，因为我看见这书还在许多年前，大概总有六十多年了吧，鲁迅的《中国小说史略》中也不著录，现今也无法查考。这是一部木版大书，可能有二十册，是我在先母的一个衣柜（普通称作大厨）内发见的，平常乘她往本家妯娌那里谈天去的时候偷看一点，可能没有看完全部，但大体是记得的。书中说冷于冰修仙学道的事，这是书名的所由来，但是又夹杂着温如玉狎娼情形，里边很有些秽亵的描写，其最奇怪的是写冷于冰的女弟子于将得道以前被一个小道士所强奸的故事。不过我所不能忘记的不是这些，乃是说冷于冰遇着一个开私塾教书的老头

① 《旧小说杂谈》全文1969年3月始在香港《明报月刊》刊出，持与第九卷《小说的回忆》(45·021)相较，除了删去的外，文字完全相同，只有这一节《绿野仙踪》是原来没有的。

子，有很好的滑稽和讽刺。这老儒给冷于冰看的一篇“馍馍赋”，真是妙绝了，可惜不能记得，但是又给他讲解两句诗，却幸而完全没有忘记，这便是：

> 媳钗俏矣儿书废，
> 哥罐闻焉嫂棒伤。

这里有意思的事，乃是讽刺乾隆皇帝的。我们看他题在《知不足斋丛书》前头的“知不足斋何不足，渴于书籍是贤乎”，和在西山碧云寺的御碑上的“香山适才游白社，越岭便以至[①]碧云”比较起来，实在好不了多少。书里的描写可以说是挖苦透了，不晓得那时何以没有卷进文字狱里去的，或者由于告发的不好措施，因为此外没有确实的证据，假如直说这“哥罐”的诗是模拟“圣制”的，恐怕说的人就要先戴上一顶大不敬的帽子吧。

---

① “至”原作“生”。



《新唐诗选》

1964年1月10日刊香港《文艺世纪》1月号
署名知堂
未收入自编文集

《唐诗选》是日本很通行的一种选本，据说是明朝李于鳞所编选，李是"后七子"之一，在当时颇有声名，所以风行一时，为做诗讲格调的人所宗，直到清初这风气才有改变，《四库提要》里也揭穿它不是李于鳞的真本，乃是书贾冒名假造的，这大概是抄袭唐汝询的选本，不过唐也是曾奉七子的格调派的人，所以说是李氏选也不算大错。在乾隆以后这在中国就没有什么势力，代之而起的乃是《唐诗三百首》，这位蘅塘退士孙洙[1]虽然没有什么声名，可是他的影响却着实不小，经得起时代潮流的考验，在现今还是人手一编，有供不应求的趋势。《唐诗选》一共收有古近体诗四百六十五首，比《三百首》还要多一半有馀，可是它有独自的偏见，对于白香山杜牧之的诗绝对不收一篇，而《三百首》里所收更是宽广，有白的七古两首，五七律五绝各一首，杜有五律一首和七绝八首，其他所选的诗

① "洙"原作"沫"。

也丰富多彩，各具有代表性，所以为历来读者所喜爱，认为一种良好的初等唐诗读本，这原是很有道理的。但是它在日本却一直不为人所知，那边还是尊重那《唐诗选》，因为自从十七世纪后经丰获生徂徕提倡七子以来，日本诗文界很看重这部书，后来他的弟子服部南郭加以训点出版，这书就盛行了，到现在还有各种注解本印行。但是时代改变了，这种情形也就不能没有变动，第一是明七子的文学运动早已过去，现在日本讲唐诗的人也就有新的看法，所以近时出现了一种所谓《新唐诗选》，可以说是很有意义的事。《新唐诗选》有正续两编，一编里分为两卷，上卷都是吉川幸次郎所编[①]写，下卷乃是三好达治和桑原武夫两人分编写的，此书出版方有十年，但是销行量实在可观，在最初的三年间已经售出十七万册了。这个数字或者看去不算很大，但是我们想到日本人口至多才有一亿，而且自从明治改革以来，对于汉学不复注重，却不意在这里表现出相反的现象来，在竭力走向西方思想去的当中，露出对于汉文学的新的留恋与爱好，不能不说是新的一条光明了。吉川幸次郎近时和小川环树二人还着手编集一部庞大的《中国诗人选集》，共分二集出版，第一集自《诗经·国风》至李后主，计十八册，第二集是宋元明清，自梅尧臣至黄遵宪，计十五册，这不但是洋洋大观，而且集合日本现代新锐的中国文学研究者的努力而成，不但是在正确的了解汉诗，就在中日文化交流上，也有很大的贡献。

本文的目的是介绍《新唐诗选》，所以且回过去讲那两本书吧。这是《岩波新书》之一，出版时定价一百日圆，只值中国的七角钱罢了。正编上卷吉川讲了杜甫的十五首诗，大都是近体诗，古风只讲了他的《新婚别》与《茅屋为秋风所破歌》，都是旧《唐诗选》里所不

① 原无“编”字，今增，下一处同。

收的，这里新选和旧选的差异便已显然了。随后所讲的是李白二十九首，王维十二首，孟浩然王昌龄各一首，常建崔国辅各二首。下卷的著者三好乃是新诗人，他纯从鉴赏方面来对于唐诗做些说明。续编上卷里所讲只是白居易韩愈两个人，白居易的诗分作四节来讲，一是《长恨歌》，二是《琵琶行》，三是新乐府，里边只译了《新丰折臂翁》《卖炭翁》和《盐商妇》三首为例，四是其他的诗，即是集里自题为感伤和闲适的几首诗了。桑原是专门搞法国文学的，但于中国文学也很有了解，他在下卷里所写也几乎是全讲白居易的，因为里边两篇文章，其一是《关于杜甫的赠卫八处士》，其二是《关于白乐天的社会诗》，在这里他讲述了新乐府五十首的梗概，举出第八《胡旋女》，第三十《杜陵叟》来做例子，对于《秦中吟》十首则只引用《重赋》这一篇诗，其馀便都从略了。据桑原看来，虽然他的闲适感伤的杂诗也是做的不错，但是最有价值的乃是他所作的讽喻诗，即是这里所说的社会诗，这个意见是根本与诗人本人相合，也是极不错的。他以为这是从儒家思想出来的诗的本流，从《诗经》以来便是如此，要为社会而作，不可专来“嘲风月，弄花草”，便是杜甫的忧生悯乱，价值也就在此，只是他还没有像白乐天的彻底和自觉罢了。他说他自己也是喜欢杜甫的那一路带点悲伤色彩的，有如“万里悲秋常作客，百年多病此登台”，觉得非常的美，那时铃木虎雄博士的注译《新乐府》和《秦中吟》的《白乐天诗解》刚出版，他翻了一下随即丢开，以为没有什么道理，不知什么时候却改变了，自己来写这篇文章，还介绍读者去看铃木博士的那部书去呢。

说起白乐天来，他与日本的关系真还不浅，大概还在他的生前，《白氏长庆集》编好了不久之后，便有抄本流传到日本，共七十卷，名为《白氏文集》，甚见尊重。在十世纪的才女清少纳言的随笔

《枕草子》里，第一七三节列举有名的文，说“文则有文集、文选”，因为说到文这便是《白氏文集》，不须再说什么话了。里边还有一则逸话，也是关于白居易的诗句，据说她在一个天皇的皇后藤原定子那里做女官的时候，有一天下雪，皇后便问：“香炉峰的景致如何？”她就走上前去，把帘子卷起来，大家都夸她的敏捷。这个典故就出于白诗“遗爱寺钟欹枕听，香炉峰雪卷帘看”。当时有两卷《和汉作朗咏集》[①]，收集汉诗和歌的名句五百八十九联，备朗咏之用，其中属于白氏的有一百三十七联之多，这可以想见他的诗句是如何受日本的欢迎了。可惜的是，如铃木博士所说：

> 在我国（日本）的文学上，据说很有白乐天的影响，但是若照白乐天的说法，那是他的诗里可有可无的那部分有些影响罢了，他所以做新乐府那种东西的精神，可不是没有么？如其没有，那真是十分遗憾了。

桑原写此文时才五十岁，他说刚懂得《新乐府》的意义与价值，铃木早已退休，大概现在已有八十岁了吧，在三十六年前能够写出《白乐天诗解》来，他的见识与魄力，实在值得钦佩了。

① “和汉作朗咏集”，原作“和汉朗作咏集”。



与孙旭升书五通

1964年1月12日起作
署名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一

五康先生：

日前承寄回《药堂语录》一册，已照收到矣，尚未奉复为歉。近时复阅过去所写随笔，觉得尚能达意，较长篇者为简明，有日本文人亦曾有此论，然或者也是现今精力衰退之征，故近为港报写小文，常有不及从前之感也。回想录《谈往》据说明春可以登出，但去年也这么说，所以真否尚待事实证明耳。此请

近安。　　　　　　　　　　　　　作人启，一月十二日。

二

五康兄：

二十日手书诵悉。刘氏改姓的缘因，实是为避钱镠的名字，（其实只是同音，所谓“嫌名”，不过拍马屁的人也要避讳），所以取

得了镠的金字偏旁，刘大白原名金伯桢，及民国初年始行复姓。不过民间传说也很有趣，酒醉的人高鼾沉睡，给小孩以“猪”的印象，所以有那样的歌吧。北京今年也多雪，但是下的不多，只有寸许而已，富阳却下了那么大雪，颇出意外。匆匆，即请

近安。　　　　　　　　　　　　　　　　作人启，二月廿四日。

三

五康兄：

廿五日手书诵悉。拙文附上六篇，今因恐信太沉重，其馀俟下次再寄。日前寄上废名旧稿一册，乞察览。旧书已不易得，盖其一原因在于前此三反时期有大多数悉已做了纸料，近来则又珍重收藏，为各图书馆买去了。此颂

近安。　　　　　　　　　　　　　　　　七月廿八日，作人。

四

五康兄：

承赐茶叶甚佳，正在瀹饮中。得来书承寄回剪报，今又寄上八张，只是投稿骗钱而已，说不上什么作文，乃蒙抄录，未免破费工夫矣。北京近日正在雨季，故通常每日有雨，天气亦随之不很热了，只是雨太多亦是有害，于农作有损也。即请

近安。　　　　　　　　　　　　　　　　八月四日，作人启。

五

五康兄：

二日得廿九日手书，承代买茶叶，甚为感荷，仍如前约寄上十元，但计算寄递等费当仍不足耳。附下之干鱼，故乡叫作鲞（读若

米）鲞，当即鳖鱼肝油之鱼，唯昔见广告图上鱼大如人，今此种当系近海所产。北京中秋后渐见寒凉，盖春秋短几乎无有，故夏天过去就是冬天了。杭州盛暑方去，或者当有几时好气候欤。此请

近安。　　　　　　　　　　　　　　十月五日，作人启。



《古文观止》①

1964年1月16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在“五四”时代，主张打倒封建礼教，造成一种破坏思想，对于古代文化，一笔抹煞。即如《唐诗三百首》《古文观止》这种书，也并不平心估计，只因它从来风行，也看不起它，客气一点也贬称之曰“陋书”。其实仔细一想，我们得以获到一点常识，知道唐诗和古文的大略，何尝不是靠这两部“陋书”呢？当时谁也得不到《全唐诗》和《全上古秦汉三国六朝文》，还只好拿这简本来应用，借此知道一个大概，便是日后能够得到那两部繁本，谁又有工夫真去细心的看呢。所以为常人设法，从古文学中汲取知识，唐诗看了《唐诗三百首》，古文看了《古文观止》，大体便已经够用了。

《唐诗三百首》现在已有陈婉俊补注本，覆刊行世，已可应用，唯《古文观止》还没有适用的本子。记得从前绍兴四有书局印行的一种，虽系有光纸铅印本，用的底本是平步青订本，是颇可信赖的

① 本文前二段曾刊1957年11月13日《新民报晚刊》。

一种本子。他每篇都根据原书，一一校正异同，有错误脱漏的地方都补正好了。这是很可凭信的了，以前说它是“陋”，也就不陋了，拿来看看，可以知道国文里散文的一个大略，也就不错。古人选本，从现代的眼光看去，不免有许多缺点，但在现今急切得不到更好的选本，没有更完善更全面的，那么利用古本中比较为世人所熟识的，也是不得已的事。四有书局本的铅印还是在民国十多年，去今尚不很远，所以印本不难找到，希望在杭州一带地方的人加以留意，如能设法来从新印一下，那就比旧本要好得多了。

说到古文选本的缺点，我们这里不妨略谈一下。这也不只是《古文观止》一书的问题，其实就是《古文析义》或北方盛行的《古文释义》，都是有同样的毛病，就是中了“八大家”的毒，近代的更要不得的是“桐城派”，这乃是古文之八股化。唐宋八大家以韩愈为首魁，他的文章气势轩昂，声调铿锵，很适宜于考试，所以明朝人便以它为程式做[1]八股文，于是选取同样的文章，共得八家，桐城派更加约取，吴闿生名之为“古文范”，几乎要篡取[2]古文之名为八家所专有了。《古文观止》出现在桐城立派之前，还没有这种谬见，其所选自史汉开始，这一部分比较的没有问题，所以更值得读，事实上《古文观止》的编者的意见也是尊重“八大家”的，不过因为唐代以前的文章没有经过“韩文公”的改造，还不大有什么“制义”气，所以较为纯粹罢了。所选唐宋以后的古文，特别是韩愈的著作，仍是八大家的观点，看时须加注意，以免不意的吃下八股调子去，譬如那篇有名的《送孟东野序》，用一个“鸣”字东拉西扯的诌上一大篇，自宋朝洪容斋起识者时有訾议，但是有名如故，直到今日。这就因为八股调与京戏一样，是中国人所喜欢听的缘故吧。

---

① “做”原作“的”。

② “取”原作“集”。



《四库全书》[1]

1964年1月22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中国有最迷人的一部古书，不大有人看见过，读过，说起来却是五体投地的佩服，这便是《四库全书》。说起来也怪不得佩服，这样大部的结集，是古来所希有的，而且时间还是在十八世纪，我们提起乾隆、嘉庆，似乎还不很远，其实已经过了二百多年了。十五世纪的《永乐大典》诚然伟大，但那个已经散佚，除了现今留存的一点点，实已无法挽回了。我们现在还有《四库全书》两部，的确是很幸运的，然而它们实用价值已不甚大，说起来也只是可供参考罢了。

为什么呢？因为这是满清政府所编的。《古今图书集成》也是清政府所编，但那只是出于官僚之手，有点马虎而已。这却别有政治作用，加以删削篡改，比马虎要有害得多。大家知道，前清兴起多少次文字狱，(从前故宫博物院刊行过一种《文字狱档》，出到第

---

① 本文前三节曾刊1958年3月23日《新民晚刊》。

十一册，这须得由史家编一总录，另外还应搜集禁书，出版一册图录。)压伏民族的反抗，以乾隆时为最厉害。这回借此差不多对古今书籍来一次总检查，非思想正统者不能录取。我们只看《论语义疏》乃是晋朝皇侃所作，万不能来反对清朝的了，只因在孔子“夷狄之有君”一节话发挥了几句，便被删改得一塌糊涂，连《知不足斋丛书》里的《义疏》，也得改刻过，原本绝不易得了。后来《四部丛刊》出来，才得看见皇侃的本来面目，原来他不过通论夷狄不好，乾隆皇帝却听了不高兴，要干涉千馀年前古人的说话了。这是最明显的一例。到了宋朝以后的人的著作，因为有辽金元的对峙，说话益发有违碍，于是《四库》的编修官也就忙于笔削，鲁迅从前有些文章揭发过，我这里不再来抄录了。

总之《四库全书》不能称为善本，因为它故意的改变了原来的面貌，来适合皇帝的好恶，所以不值得人民的珍视。其中有外间少有的几种，已经翻印为《四库珍本丛书》，以及有从《永乐大典》辑出的书，有《武英殿聚珍版丛书》，在现今《永乐大典》几乎全然消灭了的时候，也是难得的。清朝的考据学很有进步，有些书是乾隆、嘉庆以来学者校订的，其精审远在《四库》之上，其风气直传至清末，所以我们对于精校的近刊著作也是不可轻视的。既然有了以上三种丛刊，可以说是《四库全书》的精华已经全有了，其他的也就可以随它去，不必再加以什么留恋了吧。

《四库全书》的本身就是这样的一笔表过了，但是那一部《四库书目提要》，虽然也是出于官僚之手，却是还别有价值的。主要的原因由于这总裁其事的乃是纪昀，通称纪晓岚，著有《阅微草堂笔记五种》为世人所知。他也只是皇帝近旁的一个文学弄臣罢了，但是他脾气很特别，不很喜欢那些讲迂腐话的宋儒，这意思很明白的见于他的笔记中，借了好些故事来对于他们加以嘲笑，在《书目提

要》中却是正面的来说，以钦定的官书里面能对宋儒不表示敬意，不能不说是难能可贵的了。唯纪晓岚因讨厌宋儒的"二气之良能"这一类的迂话，反而主张有鬼，讲好些半真半假的迷信故事，宣传报应，落入道士派的窠臼，实在是很可惜的。《笔记》的文章很是干净利落，自成一家，与《聊斋志异》分道扬镳，《聊斋》是唐传奇一派，《阅微草堂》却是六朝志怪的末裔，只是为劝戒之说所累，所以未免有一股俗气罢了。

与鲍耀明书十五通[①]

1964年1月26日起作
署名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一

耀明兄：

我趁这个时候，想改变一下称呼，好吗？我照例有这么一个习惯，便是写信总称先生，若是熟识的人则叫作兄，现在我们虽是没有见过面，也是很熟习的了，以后就改称一下，不要说是倚老卖老吧？三十年前毕竟还年轻，有写“出家”打油诗的勇气，可是这回不敢了，只找到陆放翁的一首诗写了送人，略以解嘲，也写了一张送上，希随便糊壁。所用纸系平伯从前送给我的，乃是用其曾祖曲园老人所作画的旧板，从新印制者，缺点是颜色不好，着水要沁开，所以不能裱装，这字本来也不值得收藏，所以倒是恰好也。

十八日手书诵悉，“老之时戒之在食”，对于日本的食味有些确

① 本篇中第一、二两通据鲍氏自编《周作人晚年书信》，从第三通起据影印本《周作人晚年手札一百封》（亦系鲍氏自编）。

是羡慕，但海关"一月一包"的定律，实在无法应付，其次是关税亦重，如从前有人寄丹麦ハム来，一磅的罐课税三元六角，计港币九元矣，比原价恐要高好几倍矣。如此只能改托精神的食粮，拟请在书籍上边加以照顾，不客气的别纸开上，祈鉴察。北京今年天气亦大暖，现在是寒中"四九"，天气算是最冷的了，但昨今早上只是零下一度，看来以后也不会怎么冷了。匆匆不尽，即请

近安。　　　　　　　　　　　　作人启，一月二十六日。

二

耀明兄：

得一、四、六日手书，诵悉一一。承寄下"切拔"甚感。此项材料甚欲得一读，可以略知海外的"舆论"，大抵施君的了解较为深切，"十三妹"虽然亦是聪明人，但尚时杂意气，且不知"文抄公"之难，披沙拣金，有时抄文实比自做尤难，此须自己经过才能知道耳。前承买书已属不少，实无他"注文"了，但有加太コウジ著的《街の自叙傳》(《中央公论》社)，如承为代购，则受惠实大矣。专此拜托，即请

近安。　　　　　　　　　　　　作人启，四月十四日。

三[1]

耀明兄：

得廿二日手书，知蒋梦麟博士毕竟是归道山了，那么前回的订正却反是误传，本来寿材也不必到香港来买，料想台湾也不会缺少

① 这是《周作人晚年手札一百封》的第一封。

好木材的。蒋君虽是绍兴人，但我不很熟习，他的政事我也不甚了解，只是个人对于他的印象却是不坏的，因为他还讲信用，也就是还不势利。即如他以校长资格从云南打电报叫我照管北大校产，胜利后给我出证明，（此事闻有一部分是由于吕云章的催促，吕系女师大旧生，国共合作时任华北党的妇女部长，后为张大元帅从苏联使馆破获，适以去京得免，但她的代理张挹兰代她死了，李大钊也是这一回死的。）虽本是他的责任，但是在别人却早已赖掉了，他却没有这样干，觉得还有古道可取。听说政府也对他很好，北京住宅闻至今保留，等他来住。胜利后有一所新买的，更是考究，但因系用其夫人陶曾谷名义所购，故未得保留，而由公家征用为什么机关了。此事只得诸传闻，想来是可靠的。草此即请

近安。　　　　　　　　　　　　　　六月二十七日，作人启。[1]

四

耀明兄：

廿三日手书诵悉。承询北大研究教授办法，大旨是月薪五百元（当初要扣航空捐8%，随后过了一年多，始取消了），担任功课很少，大约每周八小时，不准别处兼课，此外每年有研究费千五百元，供应买书，但我不曾利用，却被学校借作别用了。我只于民国廿三年暑假用作往日本旅费，其时只有九百多元剩数，算是我所用的，随后似乎随即裁去，光发给薪水罢了。其时普通教授月薪最高可到四百元，此外可以往别处兼课四小时，一总可以有四八〇元收入，但是老教授多啧有烦言，我尝同刘半农说，我们这乃是不名誉

① 以下各通书信的落款，均依影印本《周作人晚年手札一百封》原式，故有的与印本《周作人晚年书信》不同。

教授，正是名誉教授的反对也。这办法是从民国廿一年度开始，到了卢沟桥变起，也就停止，一总才有五年光景。我的研究工作是《古事记》，其实也就是一句话便是了，至于译出乃是在解放后了。匆匆即请

近安。　　　　　　　　　　六月廿九日晚，作人启。

五

耀明兄：

廿六日手书诵悉。书籍注文费心甚感，且并烦及谷崎和田诸公，尤为不安矣。此外百物悉无所需，还是日用的油糖较有兴味，而邮寄限制甚多深觉不便，如华盛等尚办事，乞寄油糖一二公斤则甚感也。

承询仲密笔名出典，实亦只是文字游戏耳。周字说文训作密（从用口，说话要密），仲则是伯仲之仲，仲密云者即是周姓行二而已。此是很早的笔名，日前付邮之《瓦釜集》上题词，即是使用此二字也。"十三妹"文章已见，此人颇自负，然在港报界上似亦多事，因见其时与人打笔墨官司。此请

近安。　　　　　　　　　　七月二日，作人启。

六

耀明兄：

八日手书诵悉。承询潘家洵，此人乃是北大老学生，曾参加五四之役，致被拘捕，同时的人后来如罗家伦傅斯年都转政治成为狗腿，潘君独一心教书，似至今尚在北大，所学系英文，曾翻译 Ibsen 戏剧，颇有名。港地有涉及鄙人的文章，如刊在中立报纸上，而其人尚有理解如"十三妹"者，则愿意一读，若是太胡说一起，则还是

不看见为佳耳。“十三妹”最近论丰子恺，却并不高明，因近见丰氏源氏译稿乃是茶店说书，似尚不明白源氏是什么书也。此请

近安。　　　　　　　　　　　　　　　作人启，七月十三日晚。

七

耀明兄：

得十一日手书诵悉。承寄书甚感荷。《流行语》领收，《自叙传》想不日可到。承下问之件，奉答如左：

一、胡蚤眼大抵系指上海的诗人胡怀琛（寄尘），出何故典则忘记了，此人有点低能，有许多可笑的句子，此殆亦其一也。

二、板子眼系浙东方言，意云吹毛求疵，“好个”粤犹言是“好的”。

关于督办事，既非胁迫，亦非自动（后来确有费气力去自己运动的人），当然是由日方发动，经过考虑就答应了，因为自己相信比较可靠，对于教育可以比别个人出来，少一点反动的行为也。该职特任官俸初任一千二，进一级加四百元，至二千元为止。任期无定，遇变动便下台，有的很短只几个月而已。我则满二年，因政务委员会改组总辞职，就换了人（阎锡山的狗腿，只两三个月，便转任了实业督办了）。去职后大抵就不管了，我却有文学院长的底缺，那时因为敷衍我，给我咨询委员的头衔（略有津贴），南京也给国府委员（虽然我并不是什么国民党），此外又任华北综合调查研究所副理事长。当时友人也有劝我不要干的，但由于上述的理由遂决心接受了。此请

近安。　　　　　　　　　　　　　　　七月十八日，作人启。

八

耀明兄：

廿一日手书诵悉。生油刚才收到，又承寄下白糖，不胜感荷。トクホン前后十帖均已收到矣。

对于溥仪的尊评甚当，他已经苦炼成为八股专家，写得上好的应制文（即是《前半生》）了，但据说这是作家协会有人给他帮忙，有人说是他的同族老舍与有力焉。其实八股工夫顶好的自然要算郭老了，不过在这件事上大约没有帮什么忙吧。

北京正在伏中，而天气颇凉，大约早上亦只是八十一度，因为目下多雨也。此请

近安。　　　　　　　　　　　　七月廿八日，作人启。

九

耀明兄：

得卅一日手书，知《新晚报》通告将从八月起登载《谈往》，在宣统废帝之后，又得与大元帅同时揭载，何幸如之。唯事隔数年，连我写的人也忘记说些什么了，其无价值可知。报上既经发表，则译载亦属自由，唯不知系何人执笔，因拙文颇别扭，虑别国人或有不很弄得清楚的地方。敝处亦无原稿留存，报上如何说法，恐只能即作为定准了吧。即请

近安。　　　　　　　　　　　　八月五日，作人启。

十

耀明兄：

廿一日手书诵悉。昨寄一信，关于《回想录》的预言乃不幸而

中了，至于为什么则外人不得而知了。承示“十三妹”的文章甚感，她在文中所说赵聪的《五四文坛点滴》，不知市上尚有否，乞代找一本，心想一看。徐志摩确有可取的地方，其实就是梁实秋（在没有投到台湾去以前）也是如此，所以“十三妹”说他比创造社的人要好，可谓有见识的话。朱省斋的《北京十日》所说，乃是一九五七年的事情。此请

近安。　　　　　　　　　　　　九月二十九日，作人启。

十一

耀明兄：

昨日收到《五四文坛点滴》，谢谢。现已读了十之八九，大体可以说是公平翔实，甚是难得。关于我与鲁迅的问题，亦去事实不远，因为我当初写字条给他，原是只请他不再进我们的院子里就是了。但文中也有误解，鲁迅日记原文“招重久”底下，作者添注“案乃一日人”五字，这原没有错，但并不是毫无关系的日人，实在乃是我的内弟，在鲁迅日记中常有说及，如甲寅日记四月九日及十一日均写道“得羽太重久信”，就是一证。

书中对于郭公表示不敬，此已渐成为一般的舆论，听中学教员谈起，现在大中学生中间有一句话，说北京有四大不要脸，其馀的不详，但第一个就是他，第二则是老舍，道听途说，聊博一笑耳。个人对他并无恶感，只看见《创造十年》（？）上那么的攻击鲁迅，随后鲁迅死后，就高呼“大哉鲁迅”，这与歌颂斯大林说“你是铁，你是钢”同样的令人不大能够佩服也。狂妄之言，不足为外人道。此请

近安。　　　　　　　　　　　　十月十七日，作人顿首。

十二

耀明兄：

廿二及廿四日手书均已拜读了。承寄下中村光夫之《佐藤春夫论》亦已收到，谢谢。

笹岛君笺今附还，种种麻烦他，实在十分对不起。オリンピック全套邮票亦乞费心代购一组，因为有专业兽医的外孙（现在甘肃）喜欢邮票，特别是关于运动的，故拟替他获得一套，至于我自己则于此并不怎么热心也。

承询关于希腊神话，我曾经有这样一个计划，即：

（甲）译希腊古人所作的，（乙）译英美人的新作，（丙）则他们写了给儿童们看的。到现在只成功了甲丙二项，唯甲尚未付印，丙则已经绝版了，乙虽有原书已经得到，但这个工作恐已无暇及此了。

新年贺片拟用拙书，本无什么妨碍，但恐不甚好看耳。不知上面写些甚么词句，一面且想想看，一面也望指示为幸。《五四文坛点滴》据我所知道的来说大抵去事实不远，著者似尚年轻，唯下笔也还慎重，这是很难得的。匆匆不尽，此请

近安。　　　　　　　　　　　　　　　十月三十日，作人顿首。

十三

耀明兄：

得廿六及廿九日手书，敬悉一切。鲁迅事件无从具体说明，唯参照《五四点滴》中所说及前次去信，约略已可明白乎。《回想录》停止揭载，恐有什么理由，曾托曹君打听，尚未得复，恐怕他亦实在太忙，而这件事也未免有点麻烦吧。北京天气已入冬季，早上率五

至三度，房内已稍生火矣，唯查历日今日方才立冬也。匆匆即请
近安。　　　　　　　　　　　　　十一月七日，作人顿首。

十四

耀明兄：

九日来信已拜见了。记者在报上的争论，对此殊无兴味，唯如"十三妹"有关于文化的议论，稍有意见的则颇愿一读耳。现又有书数本，拟请代为"注文"。近来无书可看，甚为无聊，找旧有的书"炒冷饭"，有些书已经看了三四次了，特别是《阅微草堂笔记》，并不是喜欢它，实是和尚们所说的"只图遮眼"罢了。此请
近安。　　　　　　　　　　　　十二月十五日，作人顿首。

十五

耀明兄：

得廿三日手书，聆悉一一。承寄下《大陆文坛风景画》，甚感。语有违碍无大妨害，因为我绝不让它流通出去，只是希望不要给税关扣留就是大幸了。今年冬天很是和暖，今天天气预报说最低另十度，实在只是另两度（或至多另三度）罢了，以是还未下过雪，也就没有结过冰，因此冰场似亦未开放也。但最冷的天气须是"三九"以后，计时当在一月中旬耳。此请
近安。　　　　　　　　　　　　作人启，十二月三十一日。



吃　茶[1]

1964年1月27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知堂
未收入自编文集

吃茶是一个好题目，我想写一篇文章来看。平常写文章，总是先有了意思，心里组织起来，先写些什么，后写什么，腹稿粗定，随后就照着写来，写好之后再加一题目，或标举大旨，如《逍遥游》，或只拣文章起头两个字，如《马蹄》《秋水》，都是。有些特别是近代的文人，是[2]定了题目再做，英国有一个姓密棱的人便是如此，印刷所来拿稿子，想不出题目，便翻开字典来找，碰到金鱼就写一篇金鱼。这办法似乎也有意思，但那是专写随笔的文人，自有他一套本事，假如别人妄想学步，那不免画虎类狗，有如秀才之做赋得的试帖诗了。我写这一篇小文，却是预先想好了意思，随后再写它下来，还是正统的写法，不过因为觉得这题目颇好，所以跑了一点野马，当作一个引子罢了。

---

① 与第十卷(50・466)同题异文。

② 此处原衍"有"字，已删。

其实我的吃茶是够不上什么品位的，从量与质来说都够不上标准，从前东坡说饮酒饮湿，我的吃茶就和饮湿相去不远。据书上的记述，似乎古人所饮的分量都是很多，唐人所说喝过七碗觉腋下习习风生，这碗似乎不是很小的，所以六朝时人说是“水厄”。我所喝的只是一碗罢了，而且他们那时加入盐姜所煮的茶也没有尝过，不晓得是什么滋味，或者多少像是小时候所喝的伤风药午时茶吧。讲到质，我根本不讲究什么茶叶，反正就只是绿茶罢了，普通就是龙井一种，什么有名的罗岕，看都没有看见过，怎么够得上说吃茶呢？

一直从小就吃本地出产本地制造的茶叶，名字叫作本山，叶片搓成一团，不像龙井的平直，价钱很是便宜，大概好的不过一百六十文一斤吧。近年在北京这种茶叶又出现了，美其名曰平水珠茶，后来在这里又买不到，——结果仍旧是买龙井，所能买到的也是普通的种类，若是旗枪雀舌之类却是没有见过，碰运气可以在市上买到碧螺春，不过那是很难得遇见的。从前曾有一个江西的朋友，送给我好些六安的茶，又在南京一个安徽的朋友那里吃到太平猴魁，都觉得很好，但是以后不可再得了。最近一个广西的朋友，分给我几种他故乡的茶叶，有横山细茶，桂平西山茶和白毛茶各种，都很不差，味道温厚，大概是沱茶一路，有点红茶的风味。他又说西南有苦丁茶，一片很小的叶子可以泡出碧绿的茶来，只是味很苦。我曾尝过旧学生送我的所谓苦丁茶，乃是从市上买来，不是道地西南的东西，其味极苦，看泡过的叶子很大而坚厚，茶色也不绿而是赭黄，原来乃是故乡的坟头所种的狗朴树，是别一种植物。我就是不喜欢北京人所喝的“香片”，这不但香无可取，就是茶味也有说不出的一股甜熟的味道。

以上是我关于茶的经验，这怎么够得上来讲吃茶呢？但是我

说这是一个好题目，便是因为我不会喝茶可是喜欢玩茶，换句话说就是爱玩耍这个题目，写过些文章，以致许多人以为我真是懂得茶的人了。日前有个在大学读书的人走来看我，说从前听老师说你怎么爱喝茶，怎么讲究，现在看了才知道是不对的。我答道："可不是么？这是你们贵师徒上了我的文章的当。孟子有言，尽信书则不如无书。现在你从实验知道了真相，可以明白单靠文字是要上当的。"我说吃茶是好题目，便是可以容我说出上面的叙述，我只是爱耍笔头讲讲，不是捧着茶缸一碗一碗的尽喝的。



爱啬精气

1964年1月29日刊《新晚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中国人民近来生活改善，道德提高，许多爱邻如己，拾金不昧等事，时常见于报章，这是很好的事。但是有些微末的事情，却还一时改不过来，如随地吐痰就是其一。这其实是很难怪的，因为意识的行为容易控制得住，若是出于非意识的行动，有的已成为生理的常习，如吐痰或唾沫及随口骂“他妈的”，都是。本来如要吐痰，只要随身带点纸，吐了带回去烧却，若是嫌纸费，那么改用手绢，洗了仍旧可用，那就解决了。但是似乎这也嫌太麻烦，说到省事自然比不上啪的吐在地上，干脆爽利，用不着什么善后，至于别人受到的影响，那就管不得许多了。特别是在行人道上，前面的人忽然吐了一口，径自走了，说不定溅在你的身上，还有坐电车的辄从窗口吐来，落在你头上也无法去找他，那更是不足为训了。以前孙中山论中国人的坏习惯，以随地吐痰和自由放屁对举，近时讲卫生运动也以这为一重点，可是人们却终于改不过来，大约这与抽香烟的习

惯相同,一染上了就没法戒除,不过香烟没有那么的讨人嫌罢了。

原来痰是呼吸器有病的人所发生的粘液,势非得排除出来不可,但是普通吐痰的人所吐的乃是口水,这乃是另外的一件事了。口水这东西是唾液腺所分泌,生理上所需要,所以不会缺少也不会多馀,至于要吐出来的,其所以非吐不可的乃是一种习惯,由于频频的吐它,结果变得分泌有多馀了。古人很看重口水,认为是一种精液,现在来说也是能助消化,乃是身体上所必要的。从前曾写一篇小文,讲倒悬求长生的,这里让我引用它一节:

> 梁山舟《频罗庵遗集》卷十四,"直语补证"中小便条下引《后汉书·甘始传》云:甘始、东郭延年、封君达三人者皆方士也,率能行容成御妇人术,或饮小便,或自倒悬。案此见《方术列传》第七十二下,其下文云,爱啬精气,不极视大言。采补之术见于《素女经》诸书,人尿列在《本草纲目》卷五十二人部,李时珍曰,方家谓之轮回酒、还元汤,隐语也。此二事意趣可解,唯爱啬精气而至于倒悬,则殊匪夷所思,读之不禁发笑。中国修仙的人很像是极吝啬的守财奴,什么一点东西都不肯拿出去,至于可以拿进来的自然更无所不要了。

假如是那么样的话,自己制造出来的十分珍贵的口津,却白白的吐掉,岂不是对于自己是一个大损失,照爱啬精气的道理说来,我们姑且把公众卫生的话搁起不说,不[1]也是应当反对的么?

---

① 原无"不"字,今增。



《亚当的肚脐》

1964年2月2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近来看到一本美国人所写的书，是日本人翻译出来的，名叫《胡说的博物志》，或者也可以直译为《荒唐思想的自然史》。名字起的有点儿刁钻古怪，主意却是很好的，它凭了科学常识，来与现存的许多迷信和偏见作斗争，从动物说起，讲到人类，涉及男女两性和人种的差别看待，有两三章专讲黑人和犹太人问题的。著者名伊文思，是美国西北大学的教授，是个文学博士，因为所讨论的有些是重要问题，不好说的太老实了，所以他的笔锋一扭，也有些说法是刁钻古怪一点了。在自序里他这样的说：

在一百年以前，尊重理性的人们简直是同住在敌国的间谍似的过日子。他们如不是用了反诘或是比喻遮掩着，不能在外边摇摆着走路。假如现出本相来的话，那就是致命伤。

现在他们的立场却好像是游击队员。他们伏在掩蔽物的

中间打枪，袭击掉队的敌人，或是扰乱退却中的后卫，截断通信，有时出击孤立的分队。但是他们还没有能够和主力军去开战，因为这样的做是要被歼灭的。他们的生活是在危险底下暴露着，但是很有刺激性的。而且在他们中间，有一种在懒惰人的募兵与正统主义者里边所不能看到的同志的连系存在。

这本书是给那些为了确立常识而战斗的年轻诸君当作一本手册。在这里边，我想指示这无知的大军在于什么地方。对于哪个要塞人手还不够用，哪里反抗的敌兵不多，都用了秘密的暗号指示出来。此外掩蔽物以及拟装的使用方法，侵入或退出的方法，也要讲讲，又遮断道路，地雷敷设的地图和装置法，也写在里边。又关于敌人间谍的活动，或是看出愚人的确实方法，也用暗号写下了。

各位新兵同志如看完了这书，最好隔墙丢进敌人的兵营里去。这样会使得敌军开小差的增加起来，也说不定。

这书是一九五八年出版的，中分十七章，第一章题为《亚当的肚脐》，这便定的很特别。大家都知道他是上帝所造的第一个男人，样子当然同后代的人没有什么两样，自然有一个肚脐的了。但是这在古代却很成为问题，其实这还不是怎样古，不过是十五世纪，在中国已是明朝中间，于谦出场的时代罢了。其时世间还不明白肚脐是怎么一回事，以为是身体上无用的东西，但是文艺复兴期的巨匠的绘画却都是写实的，所写亚当与夏娃刚从乐园被赶了出来，都是赤身裸体的，虽然用无花果的叶子遮盖了前后，仍旧露出了肚脐。这就成了大问题，在宗教家看来。这是为什么呢？因为当时议论，假如亚当没有肚脐，那算做人是不完全的，上帝不能造

出不完全的东西来；若是有的，因为那没有用处，上帝造物也不会得没有目的。那么到底是怎么好呢？后来妥玛勃朗这大学者出来总结说，虽然米开阑基罗他们画的亚当是有肚脐，那是错误的，因为创造主不会造出这样毫无用处的多馀的部分。所以画亚当、夏娃如有肚脐，便算是大不敬。米开阑基罗因为与法王要好，给他的礼拜堂画壁，因此就算没有什么问题，得以了事。

这里所说是五百年前的事情，但是在一九四四年，便是现今廿年前，这问题却又发生了。这回是发生在美国众议院，以北卡罗来纳州选出的议员达拉谟为主席的军事委员会小组里。当时有两个哥伦比亚大学教授所著的一册三十二页的小书，名叫《各样的人种》，要印发给军人去看，因为插画里有一张画着有肚脐的亚当，于是这件事便搁了浅了。为什么议员老爷对于始祖的肚脐还是这样的不安呢？所以著者不禁要挖苦他们，是不是因为拼法稍差，认为肚脐问题即是海军问题，——这两个英文字本来只差了一个字母，——所以觉得这是小组的权限以内的事情么？其实事体不是那么简单，却要严重得多，因为做书的那两个书呆子的教授不明世故的乱说，揭穿了政治家所平常不大愿意人家知道的事情，说什么人种云云多出于偏见，因为我们大多数都是混血，除了肉体的特征以外，所谓人种的特征都不过是环境的产物。而且更可怕的乃是引用了第一次欧战中美国陆军所作的调查，据说美国北部出身的黑人的平均智能要比南部出身的白人为高。这怎么能行呢？于是议员老爷们凭了他们可怜的智能，回头来求救于《旧约》圣书，如著者所说的，就在这最没有防备的肚脐上打它一拳，把这邪说的书送了回去，可以保持白人优胜之说了。

自从一八二〇年法王披奥七世承认了哥白尼的学说以来，已经有一百四十多年了，但是世上仍有不相信地球自转的人，因为这

是和圣书上所说的不合。到了一九四二年，有一个住在伊利诺州锡安（圣书上是这样译的，但美国人却读作宰温了）地方的人，名叫格伦婆利伐，却说这地是同糕饼一样的坦平的，很使得有些正信的人高兴。著者曾说："世上没有比谬误更是强有力的东西了。一种论争决没有解决了就消灭不见了的。即使看去是这样，也只是沉没在学识底下，实在是在人心暗处，不可测知的洞穴里面，很好的生存着。"这是明白的，不是用了暗号，说明敌人的可怕了，这也就是警告做游击队员所要注意的地方。

《越谚》的著者范啸风

1964年2月10日刊《文艺世纪》2月号
署名知堂
未收入自编文集

近百年来我们故乡出了不少奇人。但是说有不少，若想举出一两个来，却又很不容易，有如从前法官的判①语，说“事出有因，查无实据”，因为这些人大抵只留存些轶事，要想具体的找到些东西，的确是没有了。现在所说的一个范啸风，他著有一部《越谚》，是纪录绍兴方言名物的，光绪壬午（一八八二）年刻的木板，后来板归北京书店，民国二十一年还重印过一回，现在却早已售罄②了。这是一部空前绝后的著作，我说空前因为从前确实不曾有过这样的书。毛西河专门反对朱熹，我是十分赞成他的，但是他的《越语肯綮录》，寥寥数十条，实在贫弱得很，便是后来的茹③逊来的《越言释》，也不见得好，他们总想给方言找出原文本字，所以结果是有所拘

① 原无“法官的判”四字，今增。
② “罄”原作“馨”。
③ “茹”原作“茄”。

束，不能尽量的纪录，虽然《越言释》里有些说明读去是很有意思的。可是我又说他绝后，这话[1]似乎有点武断，怎么能够替后人来说绝，没有人来做出更为详备的记录呢？这固然有些武断的地方，但是我推想如此，不见得有人来干这种傻事情吧，若是幸而我的预言不中，那岂不是好事，而这里的话也就只当作是对于著者的谀词罢了。

范啸风名字是一个寅字，因为他是道光庚寅（一八三〇）年生的，所以字虎臣，号啸风，别号则是扁舟子，大约因为他很佩服他的远祖范大夫的缘故吧。据他的光绪戊寅日记上说，“文钊二叔午前见于晒谷场中，谓予相不怒而威”，这话虽似有点自负的意思，但也可见是不很漂亮的了。他又自负能写大字及造轮船，写大字是事实，禹庙里有长对联便是他写的，至于造轮船，则有点不大靠得住了。同时有一个陶七彪名在宽，也是奇人之一，说能造“陶公柜”，当时很有名，我曾得到他的几封书简，里边说及此事云：

> 弟去年创造陶公床陶公柜，床柜一人可以肩挑，轻便仍复结实，制造秘法即当续写。

似亦只是折叠轻巧，未必甚奇，乃世间传说更益夸大，谓从小柜中能抽绎布置成一小舍，设备悉具。唯原信又续说：

> 弟拟造铁鹰，离地升举，高瞻远瞩，东西南朔，随意所之，此事功费浩大，弟寄图式往泰西格致机器两院，彼都人士之有（缺六字）能按图仿造，此鹰一出，实有益于国计民生，不徒与

---

[1] “话”原作“语”。

西儒斗巧争工也。

下署年月是己丑二月二十二日，即一八八九年，那么陶公柜之制作时代可以推知了。范啸风在丁丑年日记里也说他造轮船的事情，十二月初八日记陈槐亭所说的话道：

> 前日朔日营务处朱懋勋方伯回省言，禹庙有联，系范某撰书并跋者，梅中丞见而赞之，朱方伯保举范某能造轮船，中丞嘱起稿云云。

后又记云；

> 子有禹庙联乎？果能造轮船乎？应曰[①]，皆是也。

陶七彪的陶公柜世上不见流行，实物我不曾看见，若是禹庙联语则确曾见过，便是那所谓轮船，我在甲午以前到过皇甫庄，也亲自见到，可见并不是什么假话。但是我在范氏后门河岸上去看的乃是一只“沙飞”式的船，一切悉如三道船的装修法，只是后面火舱原有两个窟窿是装轮子用的，所以叫作轮船，不过这时已经用板堵起来了，仍旧在舱面上用橹来摇，因为原来用几个人像踏水车似的来踏那轮子，实在要费事得多。用轮代橹亦是一种见识，但此种改造则已经失败了。自己鼓吹太甚，与陶七彪相同，此乃是读书人的一种毛病，亦为幕僚的习气，昔日鲁迅与许季茀辈所常讥笑，称为“夸翁”者是也。

① “曰”原作“日”。

但若是讲到他所著的那部《越谚》，那是没有什么可以訾议的。他搜集的方言还有些遗漏，那是不能避免的，特别是在他创始，我说他创始这是因为他记载方言，不是用昔人求本字的方法，却就方言去找汉字，那时没有注音字母，去拿了字凑音，多不能恰好，而且那时候著书都自己掏钱刻板，自然也就紧缩一点，这要等后继的人来加以改进了。在他编这部书的时候，他的态度很是诚恳，在他的日记里说道：

> 与朱普州闲谈，及于谚字难书，而实有其字，苦负名读书者不识字耳。普州茂才瞿然兴曰，当助记越谚。因得六十一条，计七十句。

他著《越谚》，开始于光绪丁丑（一八七七）十一月，以后日记里就多用俗字，今略举数例如下：

> 十二月十一日，下午寓请项渔湘濮琴史酒，我与松友萃生遗唐父子七人同席，是席专为五年陈酒而设，畅饮不渴，颇落胃。

落胃意云腹内舒畅。

> 十三日下午，因饭后①查账发肝气，心反（原本从疒），躺卧一时。

① 原无"后"字，今增。

绍兴话恶心曰心泛，在《越谚》中他就用这个怪字。

> 廿一日辰正二刻起，牙浮，嚼痛，饭菜皆囫囵吞。

次年正月项下云：

> 初六日，孙女联喜荷花池敲冰，翻落池中，只有阿泰[①]葵生两孩，葵生来报，捞起，周身湿透。

他这里用的土话及文法，实在比我们自称写白话文的还要道地。又记往社庙看戏的事云：

> 十一日下午，又至社庙看戏，班名双贺老群玉，讥者曰千岁班，言其戏子多年老，合计生年可得千岁。台下遇齐山仰云哥，向庙老五借凳坐，看毕叫船者大贵手还。

这一节虽是简略，或可以给《社戏》一篇做些参考，因为这正是皇甫庄的典故，而且台上久坐的老旦大抵即是千岁班中的人物也。

《越谚》后附有三篇论文也都不差，其《论雅俗字》的一篇意见尤为通达，今从略。所作诗词大抵平庸无甚足取，尝看见一册抄本题曰《虎臣杂作稿》，是他从二十一至三十岁十年所作，中有一纸题“戊寅冬至前夕泊吴江吟竹枝词八首”，则已是十九年后之作，诗虽不佳，本来竹枝不妨打油，因抄录一半发表于后：

---

① 原无“泰”字，据《名人的日记》(63·018)补。

震泽吴江合县城，东郊孔庙道旁营。想因教士工奔竞，钓誉诗书载路声[1]（右孔庙。原注云，余足迹亦遍南五
　省，未见有孔庙筑郊野间而孤立于大路旁者。）
幸见中兴十数年，厘金饶富本多钱。县衙未复占民舍，卑陋如钻窦穴然。（右县衙。）
低檐小屋住城隅，横竖量来径丈馀。门外署条红且富，大书某日定收租。（右民房。）
三椽两进傍街衢，出入檐牙俯首拘。六尺方间三尺柜，此中株守有侏儒。（右塵。）

（一九六三年九月七日寄）

① “载路声”，“载”原作“戴”。



慳的手法

1964年2月22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从旧日笔记本中找到一篇信稿，是二十多年前写给一个年轻朋友的，现在让我把它来抄录在下边：

日前承赐下大封套若干枚，谢谢。此次所作，比前回[1]已好得多了，但[2]尚有可商处，略陈鄙见以供参考。此类细工之秘诀，大概与写小文章相同，只是慳而已。这里不说是俭，因为俭有点因陋就简的意思，譬如说腹俭，虽然不至于凑不起四五百字，也总是储藏有限，只好量入为出，以免有匮乏之虞。慳则不然，他本来富有，却是不肯多拿去，普通说起慳或吝啬，大抵指的是守财奴，就是这个缘故。不过富翁的慳是想多留住点钱，也不顾体裁难看，而我们所说细工与文字的慳，乃是

① 此处原衍"分"字，已删，下同。
② "但"原作"倘"。

想把他弄得好看点，所以要减少装饰与累赘。前回的大作便是病在太奢，过于浪费，如多将馀纸折在里边，多涂浆糊，结果有似宁绸团龙狐皮[1]马褂。此次纸裁小了，但是糊尚不够少，又用的是胶水，所以粘合处仍显得僵硬。像卷纸或障子纸那么的接合法，那是专门家的工作，可以不必学，但接合处的纸，总宜少留，糊则最好只要有粘得住的程度，假如在两纸之间糊有多馀，即将自己凝结而成障碍。在做这些工作的时候，我们须得努力体谅富翁的心情，努力为学吝啬，省得一点好一点，虽然省下来的仍旧是丢掉，并不再收进囊中去，这样说其实还是浪费，与富翁毕竟还是貌合而神离的也。悭之外，或者还可以说有一字曰宽，即紧张之反对，又可云慢慢的，但此一节在足下已相当的有修养，似无须赘说，今故从略。

这个朋友性格很是特别，平常做事非常宽缓，普通宴会总是最后迟到，所以在信的末尾便开他一点玩笑。至于粘贴包装却非其所长，便显得有点拙笨，在这封信里约略加以指点，仿佛老师父似的像煞有介事的说上一大套的话。其实我这一点本事，假如可以说是本事的话，也是从专门家偷来的，——我这里说偷而不说学来的，因为实在只是从旁偷看，没有正式的学，花了三年工夫去锻炼学习来的。小时候看书坊小伙计怎样包书，裱糊店里怎样用浆糊，学得了一点，恐怕还不到百分之几，但是拿来使用，至今在包装一部书或什么东西，还是不大有人能及，在朋友中间颇是有点名气的。平时虽然不大有用，但是修补破钞票，一元一角的容易破损，从前使用铜元票的时候尤其是烦忙得很，因为使用的人大概是忙

① “皮”原作“衣”。

碌的缘故，没工夫来补，就是补也是很草率，大抵用一角报纸或是包茶叶的来贴上一块，使两半相连便是了。这就用得着我来效劳了，因为我反正没有事，便费点工夫给它们修补，而且着实补得不差，因为在几十年里还没有见过一张破票子，是照我这样补过的。其实这也没有什么奥妙，就只如上边所说，实行吝啬的办法就是了。得到一张破票子之后，首先浸在热水里，揭去旧有的贴纸，仔细刮去浆糊，等稍干的时候用极薄的皮纸裁成小条，对好了票上花纹贴上去，这就成功了。但是也偶有失败的时候，大约是前人过于匆忙了，有时将号码不对的两半黏在一起，既然经我发见，便不好再混出去，所以不管它是一角一元，只得放进火炉去了事，这一点款项便算是我报效了。此外有如好纸或是废纸做信封，也是我拿手的事，但现在纸很丰富，买信封也很便宜，用不着这样做。有时或是信封觉得单薄，须得临时加工，也是有的，不过那只要加一层里子，显不出本事来了。写到这里似乎颇有倚老卖老的意思，其实这也没有什么可以卖弄的，本来用意乃是表明信中所说全是实话，所以用这件事做个实例罢了。

信里说做这种细工的秘诀与写小文章相同，这个却没有法子来证实，不过原则上是如此的罢了。从前看纳思菲尔的英文法和作文，还记得他说作文无他巧妙，就是要"简单"。简单这个英文或者含义很是复杂，但是有人提倡"简易生活"，很是俭朴，可能也有悭的部分意思。那么这一部分算是进口的东西，不过这里拿来应用，无须我来替它作解说了。



与郑子瑜书二通[①]

1964年3月7日起作
署名周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一

子瑜先生：

廿二日手书敬悉。承蒙续赐方糖，至为感谢。属为致信武者小路君，近来久疏音问，唯住址则素所知悉，到日本时属为介绍，当然不成问题，当俟尊驾到那边时即为写寄，请随时示知居处可也。编订清末文人笔谈手稿，事极重要且很有趣味，何时可以成功，当企予望之矣。专此奉复，即请

近安。　　　　　　　　　　　　三月七日，周作人启。

① 据郑氏提供抄件。

二

子瑜先生：

连得廿六八及三十日手书，诵悉一一。年谱容稍迟写奉，因多年之后一时殊难尽忆，只好随时记录，或者在七月中可以寄呈亦未可知。著作目录（解放后）日前已寄去，想已可收到矣。日本出版界只是生意经，全在投机，想正热心于《红岩》等时髦小说，对于落后如鄙人的东西加以留意者亦只是个别的人罢了。先生著作正是白费心思，故鄙人对于拙诗亦不甚汲汲求发表也。草草，即请

近安。　　　　　　　　　　　　　七月十二日，作人启。



八十自寿诗[1]

1964年3月8日作
未署名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三十年前偶作打油诗，当时盛传自寿，今年八十矣，友人相率催诗，三月六日独饮黄酒，醺然径醉，胆大气粗，辄写八句，本是打油，不能算作诗也。

可笑老翁垂八十，行为端的似童痴。剧怜独脚思山父，
幻作青筵羡野狸。对话有时装鬼脸，谐谈犹喜种胡荽。
低头只顾贪游戏，忘却斜阳照土堆。

［附注］ 首二句系仿放翁作《七十书适诗》。日本有山父，山魈之属，一目独足，能知人意。箍桶匠冬日在屋外工作，忽见山父站在面前，大惊，心想这得非山父耶，山父即知之，曰你想这莫非山父么？又想能知心中事这就糟了，山父亦即知

① 据手稿录入。

道了照样说出来。其人窘甚不知所措，此时手中所持箍桶的竹片因手僵滑脱，正打山父的脸上，山父乃大骇曰，心里没有想，却会干出来，人这东西真是危险，如在此地说不定要吃怎样的亏，赶快逃回山中去了。老狸能幻化屋宇，广容八席，色甚青新，或有食淡巴菰者遗烟蒂其上，乃忽啧啧有声遽尔消灭，云此乃其肾囊伸张所化也。近译希腊路吉阿诺斯对话，中多讽刺诙谐之作。出语不端谨，古时称撒园荽，因俗信播芫荽时须口作猥语，种始繁衍云。

前作所谓自寿诗，甚招来各方抨击，自讨苦吃，今多吃了一万天的饭，岂敢再蹈覆辙乎。偶因酒醉，胆大气粗，诌了一首，但不发表好了，录示二三友人，聊作纪念。末联亦是真实话，玩耍过日，不知老之已至，无暇汲汲顾影也。（三月八日）



从猥亵的歌谣谈起[1]

1964年3月10日刊《文艺世纪》3月号
署名知堂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一

去年十二月因为是北大《歌谣周刊》四十年纪念，民间文学社要给它表彰，要我写文章，我因此写了一篇《一点回忆》，略述我参加的经过。里边讲到猥亵歌谣的收集，这乃是我和钱玄同、常惠三个人搞起来的。当初北大征集歌谣，是有些限制的，虽然没有明说猥亵的歌谣不收，但是章程第三条云，"征夫野老，游女怨妇之辞，不涉淫亵而自然成趣者"，便是一个很大的障碍。我主张这限制应撤废，及至周刊发行，改定章程，第四条注意事项之四云："歌谣性质并无限制，即语涉迷信或猥亵者亦有研究之价值，当一并录寄，不必先由寄稿者加以甄择。"在发行词中亦特别声明，"我们希望投

① "谣"原作"瑶"。

稿者尽量的录寄,因为在学术上是无所谓[①]卑猥或粗鄙的。"但是这结果还是一样,这一年内仍旧得不到这种难得的东西。于是在一九二三年一周年特刊号里特地写了一篇小文章,叫作《猥亵的歌谣》,做个说明,但是为得征集的效果起见,最好是单独特别的来它一次,而这于大学似乎不好举办,所以由我们私人出面,来征求猥亵的歌谣。今将说明书[②]抄录于下,这原来要函索才给的:

[一]我们现在所征求者为(甲)猥亵歌,(乙)猥亵语,说明如下:

(甲)凡是说(从略)的谣、谚、谜语等皆是,不以韵文为限。例如——

歌,(原举实例从略,下同。)

谜。

自然,有许多比这还要说的老实明白,因为不便列举,所以未用,但是我们一样的欢迎,请寄稿者切勿忌避删改。

(乙)关于(从略)的成语,如俗称别名,或隐[③]喻明骂,均属之。例如

名称,(实例略)

动词,

器物,

比喻,

歇后语,

骂詈。

---

① "谓"原作"诏"。

② "说明书"原作"说书明"。

③ "隐"原作"稳"。

这一类的材料，无论曾见载籍，或只留存在地方口头语里，都希望详细录寄。

[二]此类书物编印后并不发卖，唯具有特种资格，为从事教育医药法律等职务，或有高等教育程度者，得以实费购取。寄稿五则以上的人或赠予一部，未满五则者也予以别的购求的便利。

[三]纪录文词务求存真，有音无字的俗语请用注音字母或罗马字拼写加注，或用汉字音注亦可。

[四]寄稿须注明歌语所属的省份，能并记县名更好。

[五]寄信或通信寄下列之处。（从略）

当时在这说明书以外，还印有一种寄稿者名簿和收条，这回在故纸堆中不意的找到了几份说明书，可是名簿①却没有找着，许多信件写回忆的时候以为是丢了的，却也找到了，一共有六十几号，也保存了有十分之八吧。这样计算起来，寄在我们三个人的地方的大概可能有二百件之多，不过玄同去世已二十馀年，他的一份很是存疑，现今尚是完全的只有在常维钧那里的一部分吧。拿出来略阅一过，觉得现在想来整理实在不大容易，但是扔了也太是可惜了，或者与维钧连络了看，如他的稿件还是存在，而且他也同意的话，统送给《民间文学》社保管，这也是一个适当的办法吧。

二

上面已经把征集猥亵的歌谣的事情说过了，现在怎么的谈呢？这其实是没有什么可以谈得的，要想举些出来不免多有违碍，所以

① 原无“簿”字，今增。

我所要谈的不是这种歌谣的本身，乃只是从它那里引起来的一点事情罢了。在那些来稿之中，有南京的王茨荪的一件，特别引起我的注意。他那时在燕京大学念书，很能写文章，寄来的是第二类的所谓猥亵语，收罗得的确很不少，我感觉得有意思的特别是属于骂詈的。说明书中于骂詈项下本来举有实例，无妨抄录在这里，这是东北的“妈拉把子”，是张大帅的口头禅，又一个是绍兴的“娘杀”，就是鲁迅文中的“他妈的”。这篇文章作于一九二五年，用的是普通话，但在一九二六年七月里有一封答川岛的信，转录在川岛的《杂纂四种》序文中，有一句话道：

> 《唐人说荟》编者山阴莲塘居士虽是同乡，然而实在有点“仰东硕杀”，所收的东西大半是乱改和删节的，拿来玩玩，固无不可，如信以为真，即上当不浅也。

这里便用的是道地的方言，简言之便是“娘杀”或“仰杀”了。这一路的骂詈极是普通，在鲁迅文中称之曰“国骂”，我现在所想来谈的即是关于这“国骂”。这句话普通总以为是辱及所亲，认为是一种恶骂，但是据我看来，这不是骂詈而是咒骂；它不是说我要怎么而是说你去怎么吧，照文法来说是该用第二人称才对。如当作讨便宜的话看，那么最普通的说法就等于说“我是你的爹”，说及“奶奶”（即祖母），是说祖父，说及“老老”（即刘老老的老老，北方人称外祖母如此），那是说我是你的外祖父了，已经是没有多大意思，若是辱及姊妹，岂非与人家当姐丈妹夫，是极平常的一件事了。但是世间便真是那么想，所以北方骂人有“小舅子”一句话，便是在《聊斋志异》一则“狐惩淫”（?）里也是这样，一只狐狸变的老叟被人辱骂了，他就走到那人家里去实行报复，结果被打杀了事，可见蒲留仙也是

那么解释，不过那是解释错的。

人类自昔看重伦常，（这两个字或者用的有问题，其实这里说的只是亲属关系，）最忌讳亲属相奸，这是所谓乱伦，其罪恶重大过于逆伦，因为这是触怒神明，要天诛地灭的，这比说他门第不清或者讨便宜要恶辣得多了。最可注意的是不说对方的妻子，因为是当然的事情，不成其为诅咒，若作讨便宜讲，那便是说对方是王八，听了的时候立刻要挥起拳来了。可是那样的说法人家听惯了却毫不以为奇，漫然的普加使用，或者未必比客气的"你好呀"会用得更少，而且后来变为一种语助词了。鲁迅的《论他妈的》末节中云：

> 但偶尔也有例外的用法，或表惊异，或表感服。我曾在家乡亲见乡农父子一同午饭，儿子指一碗菜向他父亲说：这不坏，妈的你尝尝看。那父亲回答道：我不要吃，妈的你吃去罢。则简直已经醇化为现在时行的"我的亲爱的"的意思了。

这件事我也知道，那个父亲是我们本家里三房的工人，我们平常叫他王富叔的，不过上边记录是用普通话的，原本乃是方言，须要略加说明。"他妈的"方言是"仰东硕杀"，那可是除詈骂以外不能滥用，它的简称"仰杀"便不同了，可以转用于惊异感服，那父子的对话里用的便是这个，如自称则云"我个（意同这）仰杀"是也，或者上面加一个指词读若"克仰"，那就是读书人也有用它作语助词的了。

（一九六三年）



八十心情

放翁适兴诗

1964年3月15日刊《新晚报》
署名知堂
未收入自编文集

老翁垂七十，其实似童儿[1]山果啼呼觅，
乡傩喜笑随。群嬉累瓦塔，独立照盆池。
更挟残书读，浑如上学时。
此放翁适兴诗，今予又增十岁，自愈益可笑矣。

这是我近来写了送给朋友的文句，因为他们刻了图章送我，一共有五块，都是八十岁后所作的话。我没有法子请他们吃一杯酒，便用了这个去还报他们，正如俗语说的秀才人情纸一张，而这纸又只有一尺见方，本来字如"蟹爬"，见不得人，现在盖上那个印章，不过聊作纪念罢了。我自己也托人另刻了一块图章，文曰"寿则多辱"，这是古代圣王对华封人所说的话，我觉得很有意思，便借了来作为倚老卖老的客气话，似乎比较"将寿补蹉跎"什么要切贴得多了。

---

① "童儿"原作"儿童"。

从前的人称三十年为一世，说起三十年前的事情来，真是如同隔世了。那时是一九三四年，在一月下旬偶然用了蛇麻的险韵做了一首七律打油诗，寄给林语堂去看，其时他正在办《人间世》半月刊，便在那里登了出来，却换了一个五十自寿的题目，其实是不是的，原本写的只是"偶作"。有些人觉得好玩，做了些和诗寄来，但也有人觉得讨厌，引起一场嘲骂，这实在是很难怪的。因为那是打油诗，所以有点油腔滑调，里边一点讥讽的意思混在难解的文句里，青年人不大理解，正如鲁迅在回答曹聚仁杨霁云二君的信中所说似的，但这在作者自己也可以说是咎由自取吧。

在五十岁的时候还没有"倚老卖老"的意思，所以人家也不曾来送那样的图章，——我确有一方石章说，"五十五岁以后所作"，但那是刺客事件的特别纪念。现在已经证实那是从日本方面来的，但是听说中国却有一个会写英文的人，在美国出版一书，承认自己是承办这事的特务，可是所说牛头不对马嘴，也是一件值得一提的怪事。且说那时我所得到的，乃是一幅木炭画的肖像，是燕大的旧学生司徒乔君给我画的，至今我还保存着，可是司徒君却已去世好久，想起来实在是很可悼惜的。

三十年前到底还是年青，有这勇气写诗，但是到了现在，却是学得谦虚多了，决不敢再来出手，只好借了别人的一首诗来，聊且作为解嘲。放翁是有名的爱国诗人，做了许多慷慨激昂的诗，也有些平易浅近之作，总共可能有万把首吧，我却无缘把它们洛咏一过，这还是一个在青岛的朋友发见告诉我的，所以我就做了一回文抄公，把原诗抄了过来了。这是上边引用那一首诗的经过事实。

放翁的诗虽然是做得好，不过据那一首来说，要说它是写的乃是事实，这也似乎是有问题的。试想年将七十的老翁，无论怎样的似童儿，难道真会想摘墙角落的覆盆子，而哇哇的哭叫么？若是第

二句，却似很有可能，因为所谓乡傩，实际上就是地方上的迎神赛会，在本地通称“迎会”，有的是在神的诞日，但是最盛大的乃是夏天的这一回，普通说保平安这即是古语“傩”的今译了。所迎的神大概是专管瘟疫的黄相公，也可能是城隍神之类，“会伙”（出会的仪仗脚色）极为繁多。旗纛高二三丈，称为“高照”，一大汉捧柱，数人左右以绳牵引而行，又有“大敲棚”，制木棚如小床，中有乐人敲锣鼓，四人在角舁之行走，如是者率以十数。老幼聚观，往往逐队而去。但是我所最为赏识者，乃是在末一联，即所谓“更挟残书读，浑如上学时”是也。

古人有过一句咏周末的侯生的诗道：“七十老翁何所求？”假如去问放翁，我想大约不过读书消遣，未必有什么别的意思，只是情形[①]同小学生上学一样，觉得有点好玩罢了。但是这里由我抄了来时，却不免要加上一点解说去。从前我是以教书为“职业”，没有我能做的“工作”，自误误人，赚钱而已，解放后十多年这才有了译书的“工作”。不过我有一种偏好，喜欢搞不是正统的关于滑稽讽刺的东西，有些正经的大作反而没有兴趣，所以日本的《古事记》虽有名，我觉得《狂言选》和那《浮世澡堂》与《浮世理发馆》更有精彩。希腊欧里庇得斯的悲剧译出了十几种，可是我的兴趣却是在于后世的杂文家，路吉阿诺斯的《对话》一直蛊惑了我四十多年，到去年才有机缘来着手选译他的作品，想趁炳烛之明，完成这多年的心愿，故乡有儿歌云：“二十夜，连夜夜，点得红灯做绣鞋。”很能说出这种心情。这又好有一比，正如书房里商家的学生有念完《论语》之后，开始读《幼学琼林》，读到“笑人齿缺曰狗窦大开”，不禁喜笑起来，这时便又觉得好玩，仿佛他的工作比跟着看那“大敲棚”也就差不许多了。

---

① 此处原衍“不”字，已删。



向日葵的神话

1964年4月7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在好多年以前我曾经有过一句口号，提倡伦理之自然化，因为封建道德有许多是歪曲的，不合于自然的正理。而且他们一半也因为观察不正确，反而竭力的把有些生物的自然现象拿去伦理化了，硬说是禽兽也知道行孝，所以羔羊跪乳，乌鸟反哺，又因为自己主张不孝有三，无后为大，所以将果蠃捕青虫去当幼虫的食粮的事，说是背了去做儿子的。这已经是够可笑了，可以收录到《荒唐的博物学》里去，他们还推广了到植物界去，那尤其是匪夷所思了。草木到底是无情之物，要歪曲它也不很[①]容易，所以说得不多，据见到的只有两件，却都是指的一样东西，那即是“葵”是也。

为什么那葵独有这种名誉的呢？说穿了也并不奇怪，因为这是古人所常吃的五种菜蔬之一，也只取其习见易知罢了。古时平民最普通的菜蔬便是葵藿，像现今说白菜豆腐一样，但是宋元以后

① “很”原作“是”。

没有人吃了，所以后人提起来，已经不大有人晓得。前清嘉庆年间阮元曾著一篇《葵考》，想证明古人所吃的即是锦葵亦名钱葵，自己还加以实验，“予尝锄地半亩，种金钱紫花之葵，剪其叶，以油烹而食之，滑而肥，味甚美。”但是可吃的葵实在乃是所谓冬葵，这在吴其濬的《植物名实图考》中已曾说明，云湖南称作葵菜亦曰冬寒菜，至今还有人吃。因为这葵菜在古代是最普通的菜蔬，所以就有很多人知道它的习性，因此便生出关于葵的神话来了。

这所谓习性是什么呢？这因为它有一种向日性，就发生了两种俗说。一是说葵能卫足。《左传》成公十七年刖鲍牵，仲尼曰，鲍庄子之知不如葵，葵犹能卫其足。杜预注，葵倾叶向日，以蔽其根，言鲍牵居乱不能危行。二是说它知倾向光明。《淮南子·说林训》云，圣人之于道，犹葵之与日，虽不能与终始哉，其向之诚也。这两种说法都是从同一的源流出来的，即是说它倾叶蔽根，但是意义有了纷歧，不很好说到一块来。由前者的说法，是它知道卫生，竭力防止太阳来晒它的根，而由后者则又是倾向太阳，全然出于慕道之诚了。而且葵的向阳据上文看来明明是指它的叶子，后来诗文乃转变说是花了。晋朝的陆机与杜预相去不远，乃在他咏园葵的诗里，有“朝荣[①]东北[②]倾，夕颖西南晞[③]”之句，到得宋朝的姚孝锡咏蜀葵云，“倾心知向日”。这更是文人学士写诗作文，随手写下便算，哪里知道向日的是叶是花，自然更不会知道可吃的冬葵与观赏用的蜀葵秋葵不是一样的东西了。

因为有人想对于这可吃可做药的冬葵和观赏用的别种表示区

---

① “荣”原作“葵”。

② “北”原作“兆”。

③ “晞”原作“唏”。

别，所以特别给冬葵起一个名字曰向日葵。但是这名称只见于《木[1]经逢原》上面，别的书里不见引用，而向日葵的名称却被北美洲进来的一种怪异植物所抢了去了。这即是现在所谓的向日葵，它的葵花子可以榨油也可以炒了吃，用处是很大的。这是属于菊科的植物，与葵不是同科，高达七八尺，开黄花大如盘，明末才输入中国，所以王象晋的《群芳谱》上称之曰丈菊，一名迎阳花，此花向阳，俗遂呼为向日葵。清初陈昊子的《秘传花镜》里也说，向日葵一名西番葵。当初是把它当作观赏植物用的吧，所以王尔德手持一枝，漫步市上，画家果诃也画过许多幅，它的金黄色的刺激力的确是很大的。但是到了现在，它的实用性发挥出来确实远在艺术性之上，中国向来就把它的种子当瓜子吃，近来更当作油料植物，十分看重它，如今北京院子里闲地上所栽种的，除了蓖麻子外便要算它了。它的名字也就永久确定了，再没有原来的主人能够来抢它回去，虽然它既不是葵，因为生得太高，即使叶能倾阳也盖不到它的根，那盘大的花也不曾见它团团回转，像陆机所说那样，大有张冠李戴的意思，不是十分妥协的名字。但查它的学名，乃是"太阳花"的意义，不过这或者只能说它的七八寸大的花堂堂照人，有点像是太阳吧。至于它并不随日旋转，日本的植物学者牧野富太郎已经证明，那当然是没有可疑的了。

---

① "木"原作"本"。



鬼念佛

1964年4月27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近来多少年中写过好些说鬼的文章，仿佛是和鬼很有情分似的，其实当然不是如此。倘若是这样说法，那么我也颇有点喜欢说道学家与桐城派，难道也可以说我和他们很有情分么？不过这两边说来也是有差别的，对于道学家与桐城派我只有反感，提起来时总不免说它几句坏话，可是对于鬼却并不这样，要来说好话呢，那也未必，因为现在虽然不敢说是不怕鬼，过去听它们的故事，影响实在受的太深了，但是我只敢说，我是自信就是死后也决不会变鬼的。我之所以屡次讲起它者，乃是因为对于它有兴味，即是鬼的概念与现实生活有何矛盾与调和。即如关于鬼的生长的问题，经过了好些穿凿却终于没有什么结果，这可见鬼的问题是怎么的不好搞了。

问题固然是不好搞，但是主要的原因却也是因为材料实在是难得，这些材料全都是散在古今的杂书里，第一要有闲工夫来杂乱

的看书，才能一点点的聚集起来，第二是要有这许多书籍，这却是一件难事。现在我所有的材料只是几本日本旧书，其一是石桥卧波的《鬼》，是《普通学术丛书》之一，一九〇九年出版的。其二是武笠三诸编注的《鹑衣》，共有三册，一九二四年三版，本是横井也有的俳文集，因卷一中有一篇《鬼传》和《妖物论》，所以这里用作参考。其三是一九二一年稀书复制会所翻印的《追分绘》，乃是宝永六年（一七〇九）的原刊，共四十幅，画者署名“雪舟末孙等硕”。雪舟名小田等扬，是十五世纪的画僧，曾经到中国来过。等硕盖是雪舟一派的画师，所以和他父亲高城寺等观在名字里都有一个等字，可以推知。这三部书性质很不一样，可是关于说鬼在我很有用处，所以列举在一起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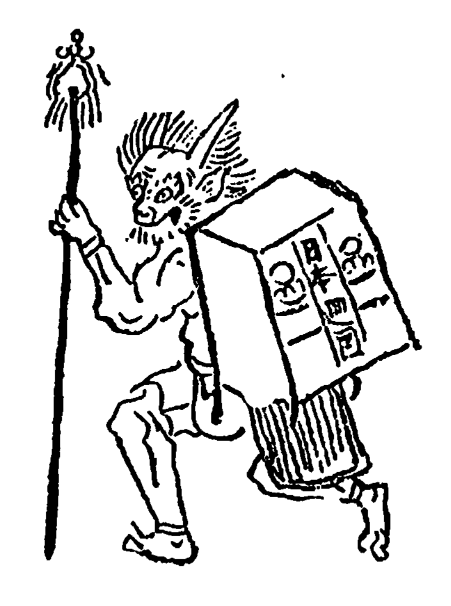
日本的所谓鬼，与中国所说的很有些不同，仿佛他们的鬼大抵是妖怪，至于人死为鬼则称曰幽灵，古时候还相信人如活着灵魂也可以出现，去找有怨恨的人，有时本人还不觉得，这就叫作生灵，和死灵相对。他们所说的鬼多少是参杂佛教思想与固有思想而成功的，它的形状是身体如人，头有双角，圆眼巨口锯牙，面如狮虎，两足各有二趾或三趾，或云从佛经的牛首阿旁变来，或云占卜以东北方面为鬼门，中国称为艮方，日本则读作丑寅，与牛虎同训，故画鬼像牛头而着虎皮裤，则当是后起的说明，却也说的很是巧妙。

日本讲鬼那是妖怪的故事，有许多好的，可以和中国古代的志怪相比。因为这种物怪与人鬼不相同，幽灵找人，必定有什么缘因，不论冤愆或是系恋，就是所谓业，它找的就是个人，无论在什么地方必当找着，但是怪物必定蹲在一定的地方，你如若走到那里去，就得碰上它，不管你和它有没有恩怨。所以幽灵的故事动不动便成为讲因果，而谈妖怪的却是全由于偶然，可以变化无穷，有些实在新异可喜。但是现在我们没有这些工夫来长篇大页的讲故

事，这里只是因鬼怪的连带关系，谈一点关于鬼的俗谚罢了。

石桥的书里在末卷有一节是说关于鬼的俗谚的，只有二十几条，但其中也有好的。如说“鬼也有十八岁，粗茶也有新沏的时候”，又云“说来年的事，给鬼见笑”，可是最有意思的却要算“鬼念佛”了吧。书中说明道：“这是说不相称的事情，李义山《杂纂》有不相称一项，其中说屠家念经，也是这个意思。”书里还附有一张大津绘的插绘，题目便是“鬼念佛”。俳文《鬼传》中间也曾说到，“至今只留影像在瓦头上边，为大津绘所笑”。（栋头饰鬼面瓦，犹中国的瓦将军，与下句没有关系。）

大津绘里所画的鬼，穿着偏衫，背上横扛着雨伞，胸前悬钲，右手执丁字槌敲打着，左手提了一本册子，上题奉加帐（缘簿）字样，神气非常活现，只是因为是照相石印不好模写，不及追分绘里的那一张。这可名为“鬼子朝山”，因为它也是画的鬼，却不念佛了，乃是拿着锡杖，背了行笈，上面写着“日本回国”（回国即是巡礼的意思）四字，急急奔走，虽然不及念佛的画的得神，但是木刻翻印，所以比较清楚，可以当作讽刺美国佬在日本的一张漫画。这虽是二百六十年前的作品，但是现在看起来还有生命，比现代有些专靠文字帮助作出绘解式的漫画的，似乎要耐看多了。





猫打架

1964年5月5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现在时值阴历三月，是春气发动的时候，夜间常常听见猫的嗥叫声甚凄厉，和平时迥不相同，这正是“猫打架”的时节，所以不足为怪的。但是实在吵闹得很，而且往往是在深夜，忽然庭树间嗥的一声，虽然不是什么好梦，总之给它惊醒了，不是愉快的事情。这便令我想起五四前后初到北京的事情来，时光过的真快，这已是四十多年前的事了。我写过《补树书屋旧事》，第七篇叫做《猫》，这里让我把它抄一节吧：

> 说也奇怪，补树书屋里的确也不大热，这大概与那大槐树有关系，它好像是一顶绿的大日照伞，把可畏的夏日都给挡住了。这房屋相当阴暗，但是不大有蚊子，因为不记得用过什么蚊子香；也不曾买有蝇拍子，可是没有苍蝇进来，虽然门外面的青虫很有点讨厌。那么旧的屋里该有老鼠，却也并不是，倒是不知道哪里的猫常在屋上骚扰，往往叫人整半夜睡不着觉，

在一九一八年旧日记里边便有三四处记着“夜为猫所扰，不能安睡”。不知道在鲁迅日记上有无记载，事实上在那时候大抵是大怒而起，拿着一枝竹竿，搬了小茶几，到后檐下放好，他便上去用竹竿痛打，把它们打散，但也不长治久安，往往过一会又回来了。《朝花夕拾》中有一篇讲到猫的文章，其中有些是与这有关的。

说到《朝花夕拾》，虽然这是有许多人看过的书，现在我也找有关摘抄一点在这里：

要说得可靠一点，或者倒不如说不过因为它们配合时候的嗥叫，手续竟有这么繁重，闹得别人心烦，尤其是夜间要看书睡觉的时候。当这些时候，我便要用长竹竿去攻击它们。狗们在大道上配合时，常有闲汉拿了木棍痛打，我曾见大勃吕该尔的一张铜板画上也画着这样事，可见这样的举动，是古今中外一致的。打狗的事我不管，至于我的打猫，却只因为它们嚷嚷，此外并无恶意。

可是奇怪得很，日本诗人们却对它很是宽大，特别是以松尾芭蕉为祖师一派俳人（做俳句的人），不但不嫌恶它还收它到诗里去，我们仿大观园的傻大姐称之曰猫打架的，他们却加以正面的美称曰猫的恋爱，在《俳谐岁时记》中春季项下堂堂的登载着。俳句中必须有季题，这岁时记便是那些季题的集录，在《岁时记》春季的动物项下便有猫的恋爱这一种，解说道：

猫的交尾虽是一年有四回，但以春天为显著。时届早春，

凡入交尾期的猫也不怕人，不避风雨，昼夜找寻雌猫，到处奔走，连饭也不好好的吃。常有数匹发疯似的争斗，用了极其迫切的叫声诉其热情。数日之后，憔悴受伤，遍身乌黑的回来，情形很是可怜。

这里诗人对于它们似乎颇有同情，芭蕉有诗云：

吃了麦饭，为了恋爱而憔悴了么，女猫。

比他稍后的召波则云：

爬过了树，走近前来调情的男猫啊。

但是高井几厘的句云：

滚了下去的声响，就停止了的猫的恋爱。

又似乎说滚得好，有点拿长竹竿的意思了。小林一茶说：

睡了起来，打一个大呵欠的猫的恋爱。

这与近代女流俳人杉田久女所说的：

恋爱的猫，一步也不走进夜里的屋门。

大概只是形容它们的忙碌罢了。

《俳谐岁时记》是从前传下来的东西，虽然新的季题不断的增入，可是旧的却还是留着，这里“猫的恋爱”与鸟雀交尾总还是事实，有些空虚的传说却也罗列着，例如“田鼠化为鴽”以及“獭祭鱼”之类。大概这很受中国的《月令》里七十二候的影响，不过大雪节的三候中有“虎始交”，《岁时记》里却并不收，我想或者是因为难得看见老虎的缘故吧。虎猫本是同类，恐怕也是那么的嚷嚷的，但是不听见有人说起过，现代讲动物园的书有些描写它们的生活，也不曾见有记录。《七十二候图赞》里画了两只老虎相对，一只张着大嘴，似乎是吼叫的样子，这或者是仿那猫的作风而画的吧。赞曰：

虎至季冬，感气生育，虎客不复，后妃乱政。

意思不很明白，第三句里似乎可能有刻错的字，但是也不知道正文是什么字了。



关于日本的落语

1964年5月13日刊香港《文汇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我以前写文章都是些读书随笔,平常看什么书,看见有好的意思,便抄录出来,利用了作为自己的文章的材料,结果即是所谓文抄公的杂文了。有时候还不只引用一次,有如俞理初焦里堂的有些话还经我抄录了三五次,因为这话实在说得不错,所以不免时常要来抄引。但是这抄也不是很容易的事,中国书籍浩如烟海,其中薰莸杂揉,选择的工作有如披沙拣金,十分烦难,往往翻看几十卷书,找不到一点要抄的东西,这样许多工夫与精力便全然白费掉了,丝毫得不到什么好处。我看纪晓岚的《阅微草堂笔记》五种,就没有发见一篇文章想要抄引的,虽然他的文笔的确很是干净,是近代志怪的一种佳作,闲中常拿它作为消遣,倒还是他的《我法集》里对于他自作试帖诗里批注,有些觉得是更有可取,但是现今手头也没有这书,所以就无须详说了。

可是也有和这相反的情形,自己觉得看了很有兴趣,却是不能

抄录了来做一篇随笔，这很是懊恼的事。特别是关于外国的一种习俗，不但是不容易介绍，尤其是就是写得好，也没有什么意思。最近我在看一本安藤鹤夫做的叫做《落语国绅士录》的书，深感觉这事的不容易。日本的落语是民间文学的一种，平常在杂耍场口演，称为“说话”，便是中国的相声，但它只是一个人说，装作两人的口气，写了下来即是落语了。这种说话我很喜欢听，落语印本也收集得不少，后来出版社翻译日本文学的计划里有一本日本落语选，我答应来担任选译，可是这件事看来愈看愈难，几乎是终于不可能实现。为什么呢？因为它是专来描写日本民间风俗的，这里边有些材料，便绝不好使唤，有吃力不讨好之惧。这里且引一段描写说话人的小说，这是见于森鸥外的《性的生活》（一九〇九年）里的：

> 刚才饶舌着的说话人起来弯着腰，从高座的旁边下去了。随有第二个说话人交替着出来，先谦逊道：人是换了，却也换不出好处来。又作破题道：爷们的消遣是玩玩窑姐儿。随后接下去讲一个人带了不懂世故的青年，到吉原去玩的故事。（吉原是公娼所在地。）这实在可以说是吉原入门的一篇讲义。我听着心里佩服，东京这里真是什么知识都可以抓到的那样便利的地方。

两国习惯风俗固多殊异，但以关于性生活的尤为显著，日本自古以来皆有公娼，娼妓之外又有艺妓，另外还有帮闲称为男艺妓，戏笑作剧，用以助兴，在落语里都是主要人物，甚为重要。如《挑选》一篇，说妓女喜濑川厌恶土财主的客木兵卫，诈言病死，木兵卫犹必欲到她的坟头献花，妓院相帮的没有法子，只能领他到寺院墓地上，漫指一墓碑，及审碑上文字乃是老翁或少女，木兵卫问到底

哪一个是，答说，都在一排里，请你挑选吧。（挑选系成语，谓[1]上妓院时挑人。）关于帮闲的有一篇《干鱼箱》，说善助很能学别人说话，所以当铺的儿子托他替代自己睡在楼上，防底下的父亲说话借以搪塞，却自溜到吉原去了。不料父亲问他那干鱼箱收在哪里，无法应付，终于露了马脚。

还有一篇叫《鳗鱼的帮闲》，也是写得很有意思的，一个名叫一八的帮闲，无事闲走，想找寻一个主儿，吃一顿白食。遇着一人身穿浴衣，提着手巾，拖着一双很低的木屐，像是刚从浴堂回来的样子。一八就迎上去，兜搭说话，谈得颇是投机，问他住址答说就在从前的地方，意思里仿佛说一同去吃饭。一八和他到饭馆里吃了烤烧鳗鱼，随后那人说去小便，却另外要了几份烧鳗，告诉店里账由楼上的那位总付，穿了一八的木屐，扬长而去了。现在假如对于这几位的性格不了然，那么他们的故事自然也就要减少不少的趣味了。

那本《落语国绅士录》便是将落语中出现的人物一个个的列举出来，说明他们的出身与性格，不但是在说话里原有姓名可稽的，如张三李四之类，并且还把没有名字的也列入了，如上面骗那帮闲的"住在从前那里的汉子"。在这一项底下他说得很好：

> 在落语国里边，再没有像这家伙那样讨厌的了。为什么说是讨厌的家伙呢，虽然有种种的理由，但是第一就因为住在什么地方全不明了。说起来的时候，总说是在以前的那里，在以前的那里。落语国的男女本来也有些没有姓名的人，这或者因为父母不给他起名字，或是虽然起了却是自己忘记了的

[1] "谓"原作"请"。

缘故，决没有故意的做出无名氏或不说姓名的道理。可是只有这个汉子，却不明白报名，而且有意的不说明自己居住的地方。

末了说道：

我在梅雨停了，天热如蒸的时候，一直走着寻找这个住在以前那里的汉子。我想要至少也给他一个耳刮子。

我以前搜集落语的材料，有讲谈社的全集（其实是并没有全）六册共约一百篇，今村信雄的《落语事典》，内含梗概四百馀篇，安藤鹤夫的《落语鉴赏》，这回又得到他的《落语国绅士录》，又引动了我对于落语的兴趣，但反复想来仍旧觉得不好弄，结果只写了这一篇，意在说明不好弄的缘故，所以写的那个题目也是有点文不对题的。



宙斯被盘问[①]

1964年5月20日刊《世界文学》5月号
[译文]署周启明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库尼斯科斯[②] 宙斯，我并不想那么麻烦你，向你请求什么财富，或是金子，或是王位，许多人想要这些，你却不轻易给他们，总之我常看见你不理睬他们的祷告。我只想请求你答应我的一个心愿，这却是很容易做到的。

宙斯[③] 库尼斯科斯，这是什么呢？你可以不至于失望，特别如你所说，你的请求是很合理的。

库 请你回答我一句问话，这是并不难的。

宙 你的请求的确很小，而且容易满足。那么你就随意的问吧。

---

① 古罗马路喀阿诺斯原作。本文即《卢奇安对话集》第八篇，但二者文字颇有不同。以下称"原注"者均为《世界文学》译者所加。

② 原注：以下简称"库"。犬儒派学者。

③ 原注：以下简称"宙"。希腊神话中最大的神。

库 宙斯，我想问的就是这个，你当然读过荷马与赫西阿多斯[①]的诗，那么请告诉我，他们所唱的关于定数和运命[②]的话都是真的么？说她们在我们各人生下来的时候所纺的线是不可逃避的么？

宙 这是的确真实的。那里没有一点事情是不归运命管辖的，所有一切都通过她们的纺锤，所有事件都从头由这里纺出，不能由别处经过。

库 那么荷马在他诗的别的地方，又说道：

怕你在运命所定的日子以前，
(来到了)冥王的家里。[③]

这样的话，我们可以断定他是在胡说了。

宙 当然是的，因为没有事情能够脱离运命的规则，也决不能离开她们所纺的线。至于那些诗人，只有在他们受着文艺女神[④]的灵感时所唱的才是真实的，但是当女神们离开了他们的时候，他们自己造作，那就要错误，而且与以前所说的相矛盾了。这也是可以原谅的，因为他们只是凡人，所以当以前和他在一起、使他能歌唱

---

① 原注：赫西阿多斯系史诗作者，《神谱》据说出诸他的笔下。后代所传神话大抵悉据荷马与赫西阿多斯两家所说。

② 原注："定数"与"运命"差不多是同义语，都是指预先注定的事情，但是前者是由动词"分配"衍化出来，始终是抽象性的；后者意义是各人应得的"一分"，却渐渐变为专名，就是所谓运命女神，人数也变为三个，即：克罗托，意云纺女，手持纺竿，抽出各人运命之线，其二曰拉克塞西斯，意云分配，将线拉出去，其三曰阿特洛波斯，意云不可转，即剪断生命之线者。

③ 原注：见于荷马史诗《伊利昂纪》卷二十，原句没有引"来到了"，今特补足。冥王的家里即指冥土。

④ 原注：文艺女神，共有九人，分司诗歌音乐的事。

的神力离开了他们的时候,他们便不知道真理了。

库 就算是这样吧。那么请你回答我这个问题。运命女神有三个,克罗托·拉克塞西斯;我想,还有阿特洛波斯吧?

宙 正是如此。

库 还有那定数和那运会[①]呢,她们老是被人们说起。这是什么,她们谁有力量?她们是与运命一样的,还是更胜过她们呢?我常听见人家说,再也没有比运会与定数更有力量的了。

宙 库尼斯科斯,你是不许可知道一切事情的。但是你为什么问我关于运命的事情呢?

库 宙斯,请你先讲另一件事情。是不是你们诸神也归她们管辖,你也必须拴在她们的丝线上呢?

宙 库尼斯科斯,这是当然的。但是你为什么笑呢?

库 我适值想起荷马诗里的那地方来了,在那里他叙述你在诸神集会里说话,其时你对他们恐吓说,你将用一条金的索子把世界挂起来。你说,你将把这索子从天上垂下去,那时一切众神假如他们愿意,可以都挂在上面,用力往下拉,可是拉你不动,而你却随时随意的可以很容易的把他们,

> 那大地和那大海都拉上来。[②]

在那时候,我觉得你的力量是可惊的,读到那里不觉打了个寒噤,可是我现在看见,事实上你自己和你的索子以及恐吓都是用一根细线挂着的,如你所说的那样。实在,我想还是克罗托有这夸口的

---

① 原注:"运会"也是一个抽象名词,是说时机凑合,由于一时的运气,似与定数相异,普通也算作一个女神,却并没有名字。

② 原注:见《伊利昂纪》卷八。

权利，因为这是她在纺竿上半空中挂着你这人，正如渔夫在钓竿上挂着一条小鱼儿。

宙　我不懂得你这些问题的用意是在什么地方。

库　宙斯，我凭了运命之神和定数请求你，不要听了发急或是生气，那么我就大胆的说出真话来。假如真是如此，一切由运命管理，没有人能够改变一点她们所规定的事情，那么我们人类为了什么还要祀神，贡献百牛的牺牲，祈求从你们那里得到什么幸福呢？我实在看不出从这里能够得着什么好处，假如我们不能因为这样祈祷，就能驱除祸事或是获得什么好事，算是神们的赐予。

宙　我知道你这些巧妙的问题是从哪里来的，这都是那该死的学者[1]，他们说我们对于人类没有什么照顾，总之他们像你那样发出不敬的疑问，劝阻人家去祭祀和祈祷，以为这些是空虚的，因为他们说，我们不但是全不顾虑你们那里所进行的一切，也没有力量管那地上的事情。但是他们这样的说下去，是会懊悔的。

库　我凭了克罗托的纺竿起誓，宙斯，他们并没有主使我来问你这个，但是我们的谈话不晓得为什么谈到这上面去，说起祭祀是多馀的事来了。但是我再简单地问你一句话，假如你以为可以的话。请你不要迟疑，可是这回要请好好回答，免得再出毛病。

宙　你问吧，既然你有闲工夫来这样胡说。

库　你说一切事情是从运命出来的么？

宙　是我说的。

库　那么你也不能改变它，将它重新纺过么？

宙　这不可能。

---

① 原注：原文本义是智人们，指各派的哲学家，但是后来有些人职业化了，故意做出奇异的言行，所以这名称亦随之变坏。这里所称的学者，有如骗子，含有轻蔑的意思。

库 你要不要从这里引出结论来，还是即使不说也就明白了呢？

宙 自然明白了。但是那些祭祀的人本来不是为了利益才祭祀，好像是做什么交易，似乎是向我们买祝福，他们只是来向比他优越的人表示敬意罢了。

库 这也就够了，如你自己说，祭祀并不是为了有用，而是出于人们崇敬优胜者的一种好意。假如现在有一个所谓学者在这里，他就会问你，你说神们是优胜者，实在他们却与人类同样是奴隶，属于同一个主妇即运命的女神。因为他们的永生没有能够使得他们更好，却因此而更坏了，因为人至少有死来解放他，你们却是这样的要延至无限期，那做奴隶的期限也给长线拴住，因而是永久的了。

宙 但是，库尼斯科斯，这无限与永久在我们却是幸福，我们全都很好的生活着哩。

库 宙斯，并不全都如此。你们的情形也各各不同，而且你们之间还有许多纠纷。你是幸福的，因为你是王，能够一件件地拉起那地与海来，像是用汲水的绳索在拉一样。可是赫淮斯托斯[1]是个瘸子，行业是做铁匠的，还有那普罗米修斯[2]，有一个时候还被钉在

---

[1] 原注：赫淮斯托斯是锻冶之神，据说他是天后赫拉独自生的。有一回宙斯和赫拉打架，赫淮斯托斯因为帮助他的母亲，被宙斯从天上丢下来，落在地上，所以把脚跌跷了。

[2] 原注：普罗米修斯因为给人类偷天上的火，为宙斯所恨，被钉于高加索山上，每天由大鹰啄食他的心肝，后来则因为告诉宙斯一件秘密，得被释放。

十字架上。我更无需提起你的父亲来[1]，他还锁在塔耳塔洛斯里呢。他们说，你们也恋爱，也会受伤，并且有时候在凡人家里做奴隶，有如你的兄弟[2]在拉俄墨冬的家，阿波龙在阿得墨托斯的家里那样。这在我看来似乎就不大幸福了。你们中间有些人或者是机会好运命好，但别的人就不然了。我还要说，你们有些人也同我们一样被海贼所绑走[3]，或为盗庙的人所劫掠，顷刻之间从极富变成赤贫，有许多还被烊化了，因为本身是用金银做成的，但是这些也是运命所注定的吧。

宙　库尼斯科斯，你看，你的话渐渐的不敬起来了。你也许有一天会后悔的。

库　宙斯，且别恐吓吧，因为你知道我不会遭到什么的，运命在你之前给我安排定了。我看就连那些我所提及的盗庙的贼也都没有办呢，多数都逃过了你的惩罚。我猜想假如不是定数如此，他们是该抓得住的。

宙　我不是说你就是那些讨论要打倒神意的人里的一个么？

库　宙斯，你很怕那些人，我不知道为的是什么缘故。总之，

---

① 原注：宙斯的父亲即是克洛诺斯，宙斯是他的最小的儿子，协同他的兄姊反抗他父亲的统治，夺了王位，把克洛诺斯锁了关在地狱里。这地狱便是塔耳塔洛斯，位置在地底下，是禁闭反叛的神的地方。

② 原注：指海神波赛顿，他曾在特罗王拉俄墨冬那里为奴，因为他计划反抗宙斯的统治，所以被罚苦工一年，建筑特罗的城池。阿波龙则是因为宙斯雷击了他的儿子，一个神医善能起死回生，宙斯因为他逆天行事，所以杀了神医，但是阿波龙却迁怒于给宙斯制造霹雳棒的人，因而把这人杀了，为了这事宙斯罚他去给阿德墨托斯当奴隶。

③ 原注：被海贼所绑走乃是狄俄倪索斯的事情，他是宙斯的儿子，尝往各处游行，误乘上了海贼的船只，他们想把他载到亚细亚去卖作奴隶，可是他显出神威，使船上的桅桨悉化为蛇，自己化为狮子，于是水手们都发狂投水，变做海豚了。

你怀疑我所说的一切都是出于他们的主使。我是想要问你，——因为除了你，我还能向谁学到真理呢？你的神意是什么？一位运命女神，还是一位竟能管辖她们在她们之上的一位神灵呢？

宙 我已经告诉过你，你是不该知道这一切的。你当初说只要问我一件事，可是后来老是和我缠夹不清，我知道你这番谈话的用意是要表明我们对于人间的事情一点也没有什么照顾。

库 这不关我的事，你自己刚才说过，是运命安排一切的。可是难道现在后悔了，想收回你说过的话，要来争取这监督权，把那定数推在一边了么？

宙 并不是的，只是运命经过了我们去完成那些事罢了。

库 我懂了，你说你们乃是运命的下手和仆人吧。但是即使如此，那些神意也是她们的，你们只像是她们的家伙和工具就是了。

宙 你怎么说？

库 我想，那么你们好像是木匠的斧头和钻子，帮助他做些工作，可是没有人会说它们是工人，或者说船是斧头和钻子所造，却总说是造船匠造的。同样，完成这造船工作的是那定数，你们至多是运命的斧头和钻子而已，因此我想人们应当向定数祭祀，向她求福，用不着对你们来行礼[①]、祭祀表示崇敬。但是不然，即使他们去礼拜定数，这也是没有用处的，因为据我看来，没有人能够改变或是倒转运命给每人注定了的事，就是运命自己也办不到。若是有人要把纺竿倒转，取消克罗托的工作，阿特洛波斯[②]也不肯答应的。

宙 库尼斯科斯，你竟以为运命还不值得为人们礼拜么？你

---

① “礼”原作“道”。

② 原注：阿特洛波斯即为运命女神的第三人，管理剪断一个人的运命的线的，原意云不退转，这里即用此义双关，切合不能让纺竿倒转。

真是像要想打倒一切了。至于我们,即使没有别的理由,光凭我们预言、告诉一切运命所定的事,这就足够让人们礼拜了。

库 宙斯,预知了未来的事情,却完全没有法子去防止它,这是完全没有用的,——除非你说,有人预先知道当死于铁的枪尖之下,只消把自己关起来,就能逃得过死?但这是不可能的,因为运命将引他出去打猎,将他交给枪尖。阿德剌斯托斯[①]把他的投枪向野猪丢去,没有打中,却将克洛索斯的儿子杀死了,这投枪好像是直向那青年射去的运命女神的有力的一击。还有给赖伊俄斯[②]的预言,那真是可笑:

> 别在子孙的田里播种,违反了神意,
> 因为如果生了儿子,所生的将杀死你。

我以为警告那反正要实现的事情,是多馀的。所以在神示之后,他播了种,于是他的儿子杀了他。因此我看不出有什么理由,你可以为了那预言要报酬。且不说你表达预言的习惯,你总是给大多数人暧昧难懂的话,不明说渡过哈吕斯河将失掉的是克洛索斯自己

---

① 原注:吕狄亚王克洛索斯次子名叫阿提斯,他曾梦见预兆,说当死于兵。阿德剌斯托斯尝以误杀人亡命至吕狄亚,经克洛索斯为被罪录用,后来命他同阿提斯去打一个大野猪,阿德剌斯托斯用投枪打它没有中,却打中了阿提斯将他杀死了。

② 原注:赖伊俄斯是忒拜的国王,预言告诉他不要生儿子,因为他将要杀父妻母。赖伊俄斯不听神示,生了一个儿子,将他脚踝刺伤,弃置野外,却给人留养了,这就是俄狄波斯,即是有名的肿足王。俄狄波斯长大后,回到忒拜的路上,遇着赖伊俄斯,因为争道的关系,将赖伊俄斯杀了,后来又除灭了路上给人猜谜的狮身女面的妖怪,忒拜人就奉他为王,并将王后也配给了他,于是那预言就全验了。

的还是库洛斯[①]的国土,因为那神示作两面解释都行。

宙 库尼斯科斯,这是因为阿波龙有事对克洛索斯生气,因为他用羊羔的肉和甲鱼一起煮,去试探他[②]。

库 他是一个神,不应该生气呀。但是我想,那吕狄亚人的受骗正是前定的吧。我们一般不能明白的知道未来,也是定数所注定,所以就是你的预言也还是在她的范围之内吧。

宙 你什么也不给我们留下了,我们是没有用处的神,对于世事没有照顾,也不值得祭祀,老实说,就如同斧头和钻子一样吧?似乎你看不起我也是有理,我虽然手里捏着霹雳棒,却只好让你说那些反对我们的话。

库 宙斯,你打吧,假如我注定要受到雷击的话,而且我也并不怪你,而要怪克罗托通过了你给我伤害,就是那霹雳棒本身在我看来也还不是危害我的原因。但是现在还有一件事想要问你和那定数,想来你可以替她回答。这是你那恐吓的话令我想起来的。为什么世间常有这种事,把盗庙的和强盗放走了,还放过那些狂暴的、凶恶的和伪誓的人,你却屡次劈那些栎树,或是石头,或是毫无过失的一只船的桅竿,有时还打死一个正直而敬神的走路人?……宙斯,你为什么不则声呢?或者这也是我不应该知道么?

宙 库尼斯科斯,不是的。你是一个麻烦的人,我不晓得你从

---

① 原注:吕狄亚王克洛索斯自恃富强,欲往征波斯,到得尔福伊的阿波龙庙里去请求神示,得到预言云:"克洛索斯如渡过哈吕斯河,将使一个国土失掉。"但是结果是波斯大胜,克洛索斯本身做了俘虏,几乎死在火堆之上,原来失掉了的乃是他的国土,神示的话是两面都说得通的。库洛斯是波斯国王。

② 原注:当初克洛索斯因为不知道哪个庙里的神示可靠,所以他想设法试探一下。他在家里做一件事,同时问神说他是干什么,阿波龙回答对了,说他正在一只铜盖的铜锅里,煮着羔羊的肉和甲鱼。

哪里捡了这些东西到我这里来的。

库 那么有些事情我是不能再问你和神意和定数的了。为什么世间是这样的：那个正直的福喀翁和以前的阿里斯忒得斯在那么穷苦窘迫之中死去，可是卡阿利斯和阿尔喀比阿得斯那两个不守法的青年，那狂暴的墨狄阿斯，还有阿癸那的卡洛普斯[1]这个饿死母亲的淫荡的人，他们却很富有？还有苏格拉底为什么被交付给十一人组[2]，而不是墨勒托斯？萨尔达那帕罗斯那么一个女性的人，为什么应该做国王，而戈刻斯[3]那么一个有品行的男子，因为不喜欢当时的事情，却被他钉在十字架上？我且不细说现在的情形，那些坏人和贪得的都很幸福，好人却被抢劫，受尽贫病的折磨和千百种的迫害。

宙 库尼斯科斯，你不知道在这一生完了之后，恶人将受什么刑罚，好人将过怎样幸福的生活么？

---

① 原注：福喀翁为雅典的政治家兼武将，以正直著名，贫困以终，公元前三世纪的人。阿里斯忒得斯生于公元前五世纪中，以公正称，亦以贫困终。卡阿利斯事迹不详。阿尔喀比阿得斯是雅典的政治家，颇有才干，而甚狂妄放荡。墨狄阿斯是雅典的富人，以反对当时爱国的政治家得摩斯忒涅斯著称。卡洛普斯是征特罗的希腊军武将之一尼琉斯的父亲，其行事不可考。

② 原注：苏格拉底以不敬神及毒害青年被控，被公判有罪，应处死刑，乃服毒人参以死。雅典称狱吏司监禁罪人及处刑等事者曰亨得卡，意云十一，今译十一人组。墨勒托斯系当时无名文人，诬陷苏格拉底最力之一人，其后雅典人亦深悔其事过于严厉，又复平反，追究控告的人，墨勒托斯终以此死。倘如这种传说是真的话，那么墨勒托斯亦是终于交付给十一人组的了。

③ 原注：萨尔达那帕罗斯生于公元前七世纪中，为亚叙利亚国王，在位四十年，后世史家说他是柔弱奢侈的暴君，但考亚叙利亚文献，武功文化显有成就，似不无失实之处。戈刻斯事无可考见，原文有一本作："而好许多波斯的正人，都被他钉在十字架上，因为他们不喜欢那当时的事情。"不曾举出名字，只是混称有些波斯人罢了。

库　你大概要对我说那冥王、提堤俄斯和坦塔罗斯[1]的事了吧。对我来说，我死后自会明白是不是有那么一回事，但是现在呢，我情愿过暂时幸福的生活，宁可死后被十六只大鹫撕我的心肝[2]，却不愿意在这里像坦塔罗斯那样口渴，到了福人岛再去畅饮，和英雄们偃卧于往者原[3]上。

宙　你说什么？你不相信在那里会有赏罚，并且有一个法庭，审查各人的生活么？

库　我听说有一个克勒忒人弥诺斯[4]在底下审判这些事情。请你替他回答我一个问题，因为他们说，他乃是你的一个儿子。

宙　库尼斯科斯，你有什么话要问他呢？

库　他主要是罚什么人呢？

宙　当然是那些恶人了，例如那些杀人凶手和盗庙的。

库　那么把什么人打发到英雄那里去呢？

宙　那些好人，虔诚的和一生规矩的人。

---

① 原注：提堤俄斯是欧玻亚地方的一个巨人，因为想强奸阿波龙的母亲勒托，被阿波龙所射杀，死后在地狱里捆绑着，让两只大鹫啄食他的心肝。坦塔罗斯则因杀了儿子事神，想要试探神们能否前知，以是得罪（此外也有种种异说）入地狱，长苦饥渴而得不到饮食，他站在河中，水一直到他的颏下，但是等他俯首欲饮，水却落下，顶上满垂果实，伸手想摘的时候，树枝又升了上去了。

② 原注：大鹫啄食心肝，系指普罗米修斯的故事，虽然提堤俄斯也是如此，不过不大为人所知，不成为典故罢了。

③ 原注：福人岛即是祝福的人的列岛，希腊人想象在黑海的极西，死者的乐土"往者原"也就在这岛上。那地上据荷马的史诗上说，"没有雪，没有大风暴，也没有雨，只有海风时常给人送来微飔而已。"本来那里只收容与神有血统关系的所谓半神的英雄，与地狱里只监禁对神有叛逆行为者相对，但是后来似乎是也开放给一般的人们了。在那里没有事情可做，所以整日畅饮及偃卧。作者于此处也含有一种讽刺。

④ 原注：弥诺斯系克勒忒岛的国王，也是宙斯的儿子，死后在阴间裁判鬼魂的善恶。

库　宙斯，这是为的什么缘故呢？

宙　这是因为后者值得奖赏，前者却应得责罚的缘故。

库　但是一个人假如不是故意的做下了一件可怕的事情，弥诺斯也以为应该同样的罚他么？

宙　没有这样的事。

库　那么我想，假如一个人不是有意的做了一件好事，弥诺斯是不是也以为是不该得赏的了？

宙　那是当然的。

库　宙斯，那他就没有一个人可以赏或是罚了。

宙　为什么没有呢？

库　因为我们人类都不能随意的做一件事，只是听从一种不可避免的必然的命令而动作，假如你刚才所说的是真的话，那么运命是这一切的原因。假如有人杀了人，那运命便是凶手，若是他抢了庙里的东西，他也是受命而做的。所以弥诺斯如想公平的判断，他须得先办定数而不是办西绪福斯[1]，再办运命而不是办坦塔罗斯才行。因为他们除了服从命令以外还有什么罪过呢？

宙　你现在问的这些问题，我觉得没有回答的价值了。你是一个胆大妄为的人，是一个学者，我现在要走了，留下你在这里。

库　我还有这么一句话要问你，便是运命住在哪里，怎么能够管理事情，弄得这样的细密，是不是她们只有三个人？她们的生活很是劳苦，而且在我看来，要做这许多麻烦事情，也不算交上什么

---

① 原注：西绪福斯是科任托斯国王，为人甚是狡狯，有一回宙斯爱上一个海的女神埃癸那，生了埃阿科斯，西绪福斯将这秘密泄漏了。宙斯叫死神去捉他，结果反而被他抓住，将死神锁了起来，后来由战神阿瑞斯前来解救才得逃回。因此死后被罚在阴间背一块大花岗石上山，好容易走到上边，石头却又滚了下去，须得从新去背，这样的终年辛苦，没有了期。

好运，似乎她们生下来的时候，定数对她们没有多大的好意。总之现在如果让我选择，我是宁可过我旧日子，就是再穷苦点也可以，而不想去坐着旋转那纺竿，那里事情那么多，要一件件仔细看着才行。但是，宙斯，假如你不容易回答这些问题，那末你刚才说的那回答我也可以满足了，因为那些也足够说明关于定数和神意的讨论了。至于其馀的事情，那或者是没有注定我能够听到的吧。



无鬼论[①]

1964年5月28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中国向来似乎不大有人提倡无神论，——其实不但是无神论，便是无鬼论，也是寥落得很，就福申所编的《续同书》里看去，只录有两条，而结果也都是无成，因为给鬼打败了。不过事情讲的很有趣[②]，如今都抄在下面：

《晋书・阮瞻传》，瞻素执无鬼论，忽有客诣瞻，与言鬼神之事，反覆甚苦。客作色曰，鬼神圣贤所共传，君何得言无，即仆便是鬼。于是变为异相，须臾消灭。

《睽车志》，宗岱著《无鬼论》，无能屈者。一鬼化医生，振衣起曰，君绝我辈血食二十馀年。

---

① 与第八卷(58・007)同题异文。

② "趣"原作"起"。

这是因为著书的人都是主张有鬼的，所以使得鬼这方面占了优胜，近世的纪晓岚还是如此，他在《阅微草堂笔记》里说，有人入冥中，看见冥吏乃是他的故人，这时候一个老儒到来，看情形乃是冥吏熟识的人，所以对老儒笑着说：你向来主张无鬼，不知道此刻是变成什么东西了。老儒听了非常觉得局促。这也是同一的用意，不过说的更有风趣罢了。但是方法都不甚巧妙，因为他们除了叫鬼亲自出来说话以外，只有拜访阮瞻的一位举出圣贤来做见证，而这圣贤实在也即是鬼的伙计，所以没有什么做见证的资格。这话怎讲，且听我慢慢的说来。

中国从来没有宗教这名称，只是一直很看重礼教，换句话说就是封建的道德，而这礼教的建设与拥护者则是那圣贤，用宗教上名词来说即是先知。先知这个字原意是"代言人"，即是代神宣示意旨的人，先知实是后起的意思，所以圣贤是代神道立言的人，正同后代做八股的代圣贤立言一样。话说到这里，我的本意也明白了，中国无鬼论实在是包括无神论在内，而且也比无神论更是重要，因为"鬼神圣贤所传"，这句话说明了一切了。中国没有创造宇宙的神，所以说无神没有大关系，但是不能说无鬼，这便是礼教上的问题，因为无鬼就牵涉到祖先崇拜上去，而这却正是封建道德的中心，它似乎与非孝的问题有关系了。

在六朝时代有过范缜的神灭论的主张，承汉末王充的统系而更加精密，但说是神灭却并不说是无神，其实亦是说无鬼的，只是说形在故神存，犹刀之有利，形亡则神灭矣，说明人死没有鬼，很是明白。可是话又得说回来，中国说鬼神其实原是一回事，因为中国

的宗教就是礼教，天神地祇[1]不过是句空话，实在不过[2]是人鬼，假如人死没有鬼，没有鬼也就是没有神了。所以无鬼论在中国很是重要，然而它的成绩一向却不很好，虽然宋儒据说是主张无鬼的，可是他们又是极端拥护礼教，结果有似前门拒狼后门进虎，而且后来儒教徒又变成道士化了，更是乌烟瘴气的了不得。到了现在无鬼论仍须从头做起，大家来做不怕鬼运动，实在是只有做“起讲”的意思，写得“且夫”两个字罢了。

我是不相信什么教的，但对于原始宗教却曾经很有兴趣，对于巫师的法术觉得稍能有所领会，不比大主教的神学一句都不能了解。法术乃是没有科学时代的科学，想用人力去控制自然，原始宗教的宗旨大抵是在祛邪降福，谋个人和种族之生存，其目的在造成一个可以安住的人世，换句话说即是理想的世界。但是那时不知道在现世可以实现，所以便着眼在现世以外，这就成为佛教的净土乐邦，以及此外宗教的一切天国。

从前看到一本英文书，是俄国教士所做的，他赞同苏维埃的一切办法，说这就是教会所应该做的，教会不曾做到而由它代办了，所以共产主义是可以赞成的，不过它有唯一的缺点，便是它相信没有上帝。我因为这话说得很有趣，一直记得它。宗教因为有神，（是天神，或是人神，即是先知，）所以为特权阶级所利用，成为人民的雅片。中国是很幸运的，没有什么固定的宗教，不曾有过宗教战争，也没有什么宗教裁判，这些鬼神问题便单纯的当作迷信办理，事情就简单得多了。过去的无鬼论虽然成绩不很好，但是尚容许各自主张，就是神灭论的时代，害得皇帝兼和尚的萧衍亲自出马辩

---

① “祇”原作“只”。

② “过”原作“只”。

论，但也不曾给范缜什么处分。若是在西洋，这无神论者的名称加在头上，就是不在中古时代，也就吃不消了。



今年的天气

1964年6月4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据说民国初年，在北京的精通世故、善于趋避的大人先生们，在相见的时候，最普通的一句招呼是“今天天气——哈哈哈”。因为他们遵守莫谈国事的训条，不敢乱说关于时局的话，所以只好来谈天气，但天气虽是无情之物，批评几句当然无妨，可是这也[①]不一定那样自由，譬如多云你说凉快得好，但是人家或者嫌它阴沉，那么你这话岂不是有了触犯了么？现在说明天气，表示所谈的无非是不关重要的事情，接下去便是哈哈哈，天气的臧否一切但凭尊意，结果是和颜悦色，成了十分恰当的一句早上的招呼话了。

现在来说，北京的天气，用不着说什么哈哈哈了，可以直截了当批评它不好，或者说有点异样，甚至听见有人说是近百年来所没有的。这个我不好附议，因为我的经验没有那样久远。我从民国六年来北京，在这里住了还不到五十年，所以说不上百年来的事，

---

① “也”原作“是”。

但是确可以说是很少有的。大抵古今人都有一种夸说往昔的脾气，不是说古时候怎么好便是怎样的坏，在一本《药学四千年史》见到一件事，说公元二千多年前的埃及写本上，已经有人心不古的慨叹，论起写这话的时期乃是中国三代以上了，因此可见今昔之感多是不很可靠了。

即如天气，讲到十年以前便渺茫没有什么记忆了，但是近来这两三年却是可查考的，因为在我日记里有着记录。以前的日记里凡寒暑时节也有记载，大都冬天是早晨，夏天是中午，记冷热的极度，但是到了近二三年，却是每天都记，而且寒暑表始终在那一定的地方，所以这是十分可靠的。平常听人说，或者见报上记载，总说今年春天比去年迟所以也比较冷，但查气温记录在近三年里，四月一日都是同样的七度，四月十六日则在六二年是十度，以后逐年增高一度，五月一日在六二年是十二度，后两年都是十三度，就是在温度上并不见低，这便是证据。

但是湿度却有不同，我们没有计量的仪器，不能确说，凭了个人经验却可以觉得，因为每年秋雨的时候门户要发涨，平时很好关的门这时关不上了，今年春天有过两三回这样的事情，这是在北京住了四十几年来初次遭到的经验。

北京照例是春旱，虽是于春花农作物不利，但是已成为惯例了，大家并不怎么发牢骚，说天时不顺的话，今年因为下了春雨，本来春雨贵于油，于麦田是颇有好处的，却成了大家见面说闲话的材料了。南方有一首俗歌道：

> 做天难做四月天，蚕要温和麦要寒，种菜哥儿要落雨，采桑娘子要畦干。

这是说农桑的需要不同，北方没有蚕桑之利，似乎没有这种矛盾，不过因为与经常的情形不同，所以显得有点特别罢了。

最近一个星期以来，天气似乎逐渐回复正常，窗外棣棠花盛开，一派明黄高贵的色彩；槐树又发了绿叶，每逢早晨有些不知名小鸟在枝头啁哳[1]啼呼，静坐听之，倒是很可喜的事。其实在我个人说，天气的冷暖晴雨，都没有很大的关系，因为反正是坐着写字，就只是有如民间所说，怕的是"古屋漏"，正像公主说的，需要两个金面盆来接它才好哩。

① "哳"原作"哲"。



罗振玉这学者

1964 年 6 月 11 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爱新觉罗溥仪的文章从前曾经看到过一些，觉得着实写得不错，和他的兄弟溥杰所写，可以使人知道不少宫廷里的情形。近来又见他所著《我的前半生》，记载几次复辟的阴谋，以及各个遗老的鬼祟行为，很是难得，但我觉得特别有意思的，乃是对于罗振玉、郑孝胥两个人的描写。他们两个人一个是号称学者，一个是有名的诗人，但是实际上却是同样的货色，就是一个掮客，他们都掮了个退位的溥仪，认为奇货可居，想卖给东洋[①]，发一笔大财。后来这笔生意被郑孝胥抢了去，"满洲国"成立，郑任"国务总理"，罗则只搞到一名"参议"，于是一怒而去，仍做他的古董店老板去了。

在《我的前半生》里，溥仪却把罗振玉的底给揭穿了。他是个卖假古董字画骗钱的商人，不但不是学者，而且连王国维也是他逼死的，还假造了遗折，拿死人耍把戏，这在《罗振玉的努力》这一节

① "东洋"原作"洋东"。

里写的很是实在。我们当初没有什么人不上他的当的，他的“忠义”是骗不了我们，但是我们总相信他是个学者。在清季他有志做新党，设立东文学社，刊行《农学丛书》，这书从前鲁迅有过一部，我记得里边有什么养猪法等，大概是从日文译出的，后来在民初用珂罗版印书，我们也都搜购，除了价值太贵的以外。看他的有些木刻著作，从前颇为佩服，随笔中有《存拙斋札[①]疏》一文，尝评之曰：

“罗叔蕴不愧为吾乡杰出之学者，亦颇有见识，其文章朴实尤可喜，所作序跋致佳，鄙意以为近时殆无可与伦比也。”唯末有云：

“读罗君晚年所为文常自炫鬻其忠义，不免如范啸风所言，令人心泛（方言恶心欲吐），此则其一病也。”因为他在文章中说及辛亥革命，有“盗起湖北”的文句，大约这时他已经逃在大连，与宗社党搞在一起了。

其时也听说他卖假古董字画书籍给日本人，也有人疑心那珂罗版的书不是他自己做的，不过当他是杨守敬一流人，有如藏书家喜欢偷公家的书，或巧取豪夺，也不十分非难他，从前“孔乙己”有言，“窃书”那里算是偷也。但是根据溥仪根据自己的经验说：

> 有人说，罗振玉人品固然不佳，才学还好。据我看，他的才学究竟有多少，也很值得怀疑。在伪满时有一次他拿一批汉玉请我赏玩[②]。我对汉玉说不上有研究，只是因为十分爱好，收藏了不少，所谓不怕不识货，就怕货比货。当然，所谓汉玉并不是非汉朝的不可，这只不过是对古玉的惯称。我看过罗振玉拿来的汉玉，不禁对他的才学暗吃一惊，因为全部都是

---

① “札”原作“扎”。

② 原无“玩”字，今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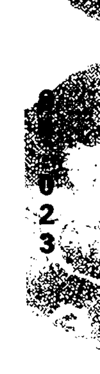
假货。

这里可以有两种看法,一是罗自己也看不出真假,一是故意拿假货来,想当作真的卖给"皇上",或者后者近似,因为这乃是商人的"忠义"的本色也。

但是更严重的是关于王国维的事情,罗、王是儿女亲家,但王求学时清苦,受到罗的帮助,所以后来合作著书,可是债务没有弄清,末了终于为此(据溥仪所记)被逼,投昆明湖自杀了。社会上盛传国学大师殉清传说,说他是由于忧虑逊帝的安危而死的,罗振玉随呈进王的遗折,于是下谕王国维孤忠耿耿,深堪悯恻,加恩予谥忠悫,却不知道这遗折乃是罗振玉所假造的。溥仪原文里说:

> 近来我看到那个遗摺的原件,字写得很工整,而且不是王国维的手笔。一个要自杀的人居然能找到别人代表缮绝命书,这样的怪事我当初却没有觉察出来。

这里还有一个尾巴,溥仪在特赦后听到一个传说,大略是绍英托王国维替溥仪售卖一点字画,罗振玉知道了,从王手里要了去,说是他可以办。卖完了字画,罗把所得款一千馀元作为王还他的借款,全部扣下。王向他索要,他反而算起旧账,王还要补给他不足之数。王气愤已极,对绍英的催促无法答覆,因此跳水自尽,据说遗书上"义无再辱"四字即指此而言。可是世俗说他悄念故主,那四个字却是对吾君而说的呢。



鸟　声

1964年6月22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许多年前我做过一篇叫作《鸟声》的小文，说古人云以鸟鸣春，但是北京春天既然来得很短，而且城里也不大能够听到鸟声。我住在西北城，当时与乡下差不多少，却仍然听不到什么，平常来到院子里的，只是啾唧作声的麻雀，此外则偶尔有只啄木鸟，在单调的丁丁啄木之外，有时作一两声干笑罢了。麻雀是中国到处都有的东西，所以并不希罕，啄木鸟却是不常看见的，觉得有点意思，只是它的叫声实在不能说是高明，所以文章里也觉得不大满意。

可是一计算，这已是四十年前的事了。时光真是十分珍奇的东西，这些年过去了，不但人事有了变化，便是物候似乎也有变迁。院子里的麻雀当然已是昔年啾唧作声的几十世孙了，除了前几年因麻雀被归入四害，受了好几天的围剿，中断了一两年之外，仍旧来去庭树间，唱那细碎的歌，这据学者们考究，大约是传达给朋友们说话，每天早晨在枕上听着（因为它们来得颇早，大约五点左右便已来了），倒也颇有意思的。但是今年却添了新花样，啄木鸟的

丁丁响声和它的像老人的干枯的笑听不见了，却来了黄莺的“翻叫”，这字在古文作啭，可是我不知道普通话是怎么说，查国语字典也只注鸟鸣，谓声之转折者，也只是说明字义，不是俗语的对译。黄莺的翻叫是非常有名的，养鸟的人极是珍重它，原因一是它叫得好听，二则是因为它很是难养。黄莺这鸟其实是很容易捕得，乡下用“踏笼”捕鸟，（笼作二室，一室中置鸟媒，俗语称唤头，古文是一个囮字，用以引诱别的鸟近来，邻室开着门，但是设有机关，一踏着机关门就落下了），目的是在“黄头”，却时时捕到黄莺，它并不是慕同类而来，只是想得唤头做吃食，因为它是肉食性，以小鸟为饵食的。可是它的性情又特别暴躁，关进笼里便乱飞乱扑，往往不到半天工夫就急死了，大有不自由无宁死之风，乡下人便说它是想妻子的缘故，这可能也有点说得对的。因此它虽是翻叫出名，可是难以驯养，让人家装在笼里，挂在檐下，任我们从容赏玩，我们如要听它的歌唱，所以只好任凭它们愿意的时候，自由飞来献技了。现在却要每天早上，都到院子里来，几乎是有一定的时间，仿佛和无线电广播一样，来表示它的妙技。这具体的有怎样美妙呢，这话当然无从说起，因为音乐的好处是不能用言语所能形容的。那许（Nash）的古诗里所列举的春天的鸟，第二种是夜莺，这在中国是没有的，但是他形容它的叫声“茹格茹格”，虽是人籁不能及得天籁，却也得其神韵，可以说得包括了黄莺的叫声了。中国旧诗里说莺声“滑”，略能形容它的好处。院子里并没有什么好树，也无非只是槐柳之类，乃承蒙它的不弃每早准时光降，实在是感激不尽。还有那许说的第一种，即是布谷，它的“割麦插禾”的呼声也是晚间很可听的一种叫声，唯独后边所说的大小猫头鹰，我虽是也极想听，但是住在城市里边，无论是地方怎么偏僻，要想听到这种山林里的声音，那总是不可能的，虽然这是极可惜的事。

母亲的味道[1]

1964年7月1日刊香港《文汇报》
[译文]署槐寿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广告宣传上有一句话,“卡耳庇斯”是初恋的味道,我却说是母亲的味道。(案:“卡耳庇斯”即酸牛奶加钾,乃取钾与乳酸性饮料二字拼合而成。)

我在小的时候和母亲分别了。不是父母离了婚,乃是因为家里穷,所以寄养在亲戚那里。到了小学五年的时候,才回到母亲那里同住,细细的看见了母亲的脸。那个母亲和这小孩的我在梦里所见、纸上所画的母亲似乎不同,乃是一个穷人的主妇。额角突出,身体瘦弱,个子矮小,很是可怜的样子。母亲是贫穷武士安藤某的长女,二十二岁嫁到父亲这里来的。此后过的是非常穷苦的生活,简直没有吃过像人吃的略为阔气的东西。我回来同住以后,亲自做菜给我吃,这样那样全都是很咸的穷人吃的菜。做菜是要凭了经验才做得来,没有吃过好菜,就没有做出好菜来的道理。

---

① 日本加太浩二原作。

母亲是生来的穷命。这是当然的，大半世都跟着我那酗酒胡闹的父亲在一起，平常为了一分二分钱的事情，常闹意见。有时候看见母亲买了零食来了，便伸手出去，说也给我一点吧，拿出来的乃是煎饼的碎片，便大失所望了。

母亲不知道装饰的事情。什么书画装饰当然不知道，不会得插花，连自己的头发什么也不修饰。不是因为没有这个意思，所以不做，因为要这样做，便要另外多花一分钱，这是没法子办的。交通工具也就竭力避免，如是可以走了去的地方，总是一直走了去。说坐电车是要晕的，常以此为口实，其实是可惜电车费实在是比晕车更要重要吧。昭和十七年（一九四二）三月我住在新宿户冢地方，母亲从小岩远远的看我来了。这时候我的长女刚才出生不久，母亲为得要看孙女，便坐了向来不大坐的电车来。晚饭请她吃的什么已经忘了，但是那时她的身体已经很是衰弱，所以我送她到了小岩。半路上她说是有点累了，就在上野广小路的永藤餐馆稍息。我问她吃些什么，她说道：

“什么叫做卡耳庇斯的，我想喝一回看。这名字我是知道的，却是没有喝过卡耳庇斯这东西。”我于是叫了一杯热的卡耳庇斯和咖啡。母亲一口一口的很珍重的喝着，并且喜欢的说：

“这样好吃的东西我是第一次喝着。过岁时，再给我喝一回吧。”

在这一句话里边，母亲的穷苦的一生可以想见了。就在那年的秋天，有肺结核的母亲因为结核菌侵犯了喉头，什么也不能吃而死了。死的地方在扫帚梅乱开的小山一座疗养所里，母亲所随身带着的古旧的钞票夹里，有着一元多的零钞，以及一张旧的明信片。这是她在龙泉寺町给人家当保姆的昭和五年（一九三〇）时候，我受了父亲的吩咐向她借钱的明信片。当时我走去找她，她将

钱给了我，可是那明信片却像抱着小时候的我似的，放在钞票夹里带着一直到死。

我不能给母亲再一次喝那卡耳庇斯，一直到现在很是难过。

[译者附记] 加太是现代作家，一九一八年生于东京，现以文笔为生。



解放后译著书目[1]

1964年7月3日作
署名知堂
未收入自编文集

《希腊女诗人萨波》 摘译英文 Arthur Weigall 著《萨福传》(Sappho of Iesbos)中文六章并佚诗八十馀节，一九五一年上海出版公司印行。

《希腊的神与英雄》 译英人 W. H. D. Rouse 著 Gods, Heroes and Men of Ancient Greece，一九五〇年文化生活出版社印行。

《鲁迅的故家》 一九五三年上海出版公司印行。

《鲁迅小说里的人物》 一九五四年同上。

《鲁迅的青年时代》 一九五七年中国青年社出版。

《乌克兰民间故事》 选译 Nisbet Bain 原译 Cossack Fairy Tales 十二篇，香港大公书局出版(一九五三)。

《俄罗斯民间故事》 选译前人 Russian Fairy Tales 二篇，出版所同前。

---

① 1975年1月刊香港《南北极》第58期。

《过去的工作》 香港新地出版社印行(一九五九)。

《知堂乙酉文编》 香港三育图书文具公司印行(一九六一)。

以上两种本系一书,为解放前所作杂文,总名《乙酉文编》,由曹聚仁君携赴香港,为谋出版因析[1]而为二。

《伊索寓言》 据法人 Emile Chambry 编校原本译出。一九五五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印行,一九六三年第二版。

《希腊神话》 系译希腊人 Apollodoros 原著,一九五一年第二次翻译完成,尚未出版。

《财神》 系译 Aristophanes 作 Ploutos,收在《阿里斯托芬喜剧集》中,一九五四年人民文学社出版。

《欧里庇得斯悲剧集》 系译 Euripides 共三册十八篇,其中十三篇是我所译,一九五七年至五八年人民文学社出版。

《日本狂言选》 一九五五年人民文学社出版,内有狂言廿四篇,后又增订为六十篇,已译成交稿,尚未出版。

《浮世澡堂》 系译日本式亭三马著《浮世风吕》之前两篇,一九五五年人民文学社出版。

《浮世理发馆》 系译前人著《浮世床》,全部已交稿,尚未出版。

《古事记》 日本安万侣原著,一九六三年人民文学社出版。

《枕草子》 日本清少纳言原著,已交稿未出版。

《石川啄木诗歌集》 一九六二年人民文学社出版。

《希腊对话选》 系翻译路吉阿诺斯(Loukianos)所作对话凡十八篇,尚未完成。书名亦未确定,或者用作者的名字,称为《路吉阿诺斯对话选》亦未可知。

---

① “析”原作“折”。

此外报刊上并没有写什么文章，无可列举者，只有《药堂谈往》一种，自叙有二〇六节，凡三十八万字，寄在香港《新晚报》社，尚未见揭载，此外就没有什么了。　（一九六四年七月三日，知堂）

印谱题记[1]

1964年7月11日作
署名知堂
未收入自编文集

耀明先生：

春间以印谱见寄，属钤新印，唯余前虽曾玩弄印章，胜利之后则绝少新得者。近年承二三人陆续见赠，始少有所得。其中十九皆冯倚魂君所刻，而冯君今年卧病，以是日久未能出门，至近日始将印章寄到。因钤印成册，已是盛夏矣。

一九六四年七月十一日，知堂并记。

① 据手稿。



闲话毛笋

1964年7月14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看见报刊上写少数民族生活的文章，觉得很有意思，特别是在西南方面住在寨子里的，似乎比西北住在穹庐里更有趣味。我于这两方面都没有去过，所以不知道实在情形，但是推想起来，寨子内外应该富有竹木，这便使生长南方的我感觉亲近。小时候读一篇《黄冈竹楼记》，文句全然不记得了，但这竹楼的影子却一向追逐着我，心里十分向往，及至后来看见写傣家生活的文章里也有竹楼，便又勾起我的联想来。即使这竹楼是底下养猪，上面住人也罢，也并不妨事，因为这种竹木的构造是我觉得喜欢的。现实的竹楼与古文里的黄冈竹楼或者距离得颇远，也未可知，但是总之是用竹子所做的，那么近地一定也多竹木禽虫，不像是一带的草地沙丘吧。并且因了竹子，便联想到各式的笋，这便是我写这篇文章的原因，俗语云，“花不如团子”，这是普遍的情形，原不独小孩子是这样的。

我在北京一直连续住了四十多年，中间没有回到南方去过，异乡的生活已经习惯了，但是时常还记忆起故乡的吃食来，觉得不能忘记，这大半是北方所没有的，虽然近来交通发达，飞机朝发晚至，不过只做不到可以寄递方物。主要的是食品里的笋，其次是煮熟的四角大菱、果子里的杨梅。清宗室遐龄著《醉梦录》卷上，《记莫疯子》中有云：

> 莫切崖元英行七，浙江山阴县人也，其人古[①]貌古心，不修边幅，见人辄跪拜不已，虽仆役亦然，以此人皆以莫疯子呼之。（案切崖盖亦是谐称，即七爷二字之转。）然其学问渊博，凡医卜星相堪舆之术，以及诗古文词，无不通晓，尤精于医，多不循古方，寓京师已三十馀年矣。诗不多作，曾记其一联云："五月杨梅三月笋，为何人不住山阴？"其不克还乡之苦况，已露于言表。

莫疯子的两句诗[②]很能表现住在北方的越人的心情，李越缦的文章中也时常出现，如尺牍里及《城西老屋赋》也有提到。鲁迅在《朝花夕拾》小引里说得好：

> 我有一时，曾经屡次忆起儿时所吃的蔬果[③]，都是极其鲜美可口的，都是使[④]我思乡的蛊惑。后来我在久别之后尝到了，也不过如此，惟独在记忆上，还有旧来的意味留存。它们

① 原无"古"字，今增。
② "两句诗"原作"两诗句"。
③ "果"原作"菜"。
④ "使"原作"供"，馀不注。

也许要哄骗我一生，使我时时反顾。

现在且不谈杨梅的事，只就笋来说一说吧。说起笋来，本来没有像杨梅的那样特别，北京人听到杨梅，一定以为就是覆盆子似的那种草莓，若是笋便不一样了，他们近来吃到冬笋，而且晒干的玉兰片则是向来就有的。不过这里要说的乃是新鲜的笋——毛笋，而这鲜笋与新杨梅一样，却是经不起转手的东西。冬笋和鞭笋还好一点，可以走点远路，若是毛笋、淡笋之类请它坐飞机也不行，它们就是从头不宜出行的，你若是要请教它，只有[1]移樽就教的一个法子。要说是怎么样的好吃法，那也是一言难尽，其实凡是五官的感受都是如此，借助于语言文字之末，是不大靠得住的。但是那直接的办法既是不可能，那么只好仍用间接的比喻的说法，好像禅宗和尚因人家问涧水深浅，觉得最[2]好的方法是将那人推下水去，就会明白，但是对方的和尚说不定疑心要害命，所以结果还只得用问答对付。我说毛笋好吃，不会把事情闹得这么严重，可是人家如说我的话不能了解，那么只得引用王阳明的诗句"哑子吃苦瓜"作解嘲，结果便是哑人作通事，白费气力，也正是没有法子的事哩。我觉得中国的大寺院里做的素菜，的确是很好的。我没有机会到这种清净地方去吃过饭，有过什么经验，只是一回在故乡的长庆寺里看见和尚们吃，有过这种感觉[3]。和尚们在吃饭之先念过一通经，才开始吃，在他们面前是一碗萝卜炖豆腐，觉得实在不错。当时虽然没得到口，但是在家吃过，所以知道，不过觉得在寺里所做的一定还更要好吃罢了。这种菜的好处特别是在萝卜里，因为它有一

① "有"原作"好"。
② "得最"二字原倒置，今乙正。
③ "感觉"原作"经验"。

种甜味，容我们来掉一句书袋，这便是所谓肥甘，孟子说“为肥甘不足于口欤”那个肥甘。笋的好处也正是因为有这种甘味。中国古来文人多赞美笋，苏东坡便是杰出的一个，所谓参玉版禅的典故知道的很多，已经有点陈年了，而且也不能怎么说出笋的特色来，我在这里只想说毛笋的肥甘好吃，决不下于至今以东坡得名的猪肉。毛笋生得极大，报上有个净慈寺山门外的照片，其竹之伟大殊可惊人，平常毛笋之稍大的辄有一二十斤重，切开来煮可以称作玉版，不过我所说的乃是盐煮毛笋，当作玉版看未免不大莹洁罢了。毛笋切大块，用盐或酱油煮熟，吃时有一种新鲜甜美的味道，这是山人田夫所能享受之美味，不是口厌刍豢的人所能了解的。毛笋之外还有淡笋，乃是淡竹的笋，似乎是单薄一点。笑话书里说有南人请北人吃饭，菜中有笋，客问是何物，主人答说是竹，客回家煮其床箦良久不烂，遂怨南人见欺，这里所说的似乎是指淡笋，因为若是毛笋当不能分辨是竹了。毛笋亦作猫笋，不知何者为正，今姑且写作毛字，因为觉得从猫字没有什么根据。



知堂年谱大要[①]

1964年7月15日作
署名知堂
未收入自编文集

清光绪十年甲申十二月初一日

生于浙江绍兴城内东昌坊口，即一八八五年一月十六日。

廿一年乙未正月起

在三味书屋从寿洙邻先生读书。

廿三年丁酉正月

往杭州侍祖父，住花牌楼。

次年戊戌六月回家。是年应县考。

廿七年辛丑九月

往南京，考入江南水师学堂，属管轮班。

三十一年乙巳十一月

往北京赴练兵处考试，十二月返校。

① 1975年1月曾刊香港《南北极》第56期。

三十二年丙午

出洋考试及格，唯因近视不能学海军，改命学习土木建筑，由两江督练公所派赴日本。九月往东京，居于本乡汤岛伏见馆。

三十三年丁未六月

移居本乡东竹町中越馆。从 Maria Conde 学习俄文。

三十四年戊申四月

移居西片町十ろノ七。入立教大学，选修古希腊文。至《民报》社，从章太炎先生听讲《说文》。十二月又移居同町同番ノ十九。

宣统二年庚戌十二月

移居麻布森元町。

三年辛亥八月

返绍兴。

民国元年壬子六月(以下均是阳历)

往杭州教育司任省视学。九月因病辞职归。

二年癸丑四月

任浙江第五中学英文教员，及县教育会长。

六年丁巳四月

往北京，任北大附属国史编纂处编纂员。九月改任大学文科教授。

七年戊午六月

暑假返绍兴，九月至北京。

八年己[1]未二月

---

① “己”原作“已”。

辞编纂兼职，教育部派为国语统一筹备会员。四月告假由绍兴往日本。五月返北京，七月又往东京同家人至北京，定居八道湾十一号。是年七月迁道至九州日向，访武者小路于新村。

十年辛酉

因肋膜炎卧床，至六月移居西山，九月末始回北京。

十一年壬戌七月

兼任燕京大学副教授，九月兼任女高师（即后来的女师大）教员。

十六年丁卯八月

北大解散去职。

十七年戊辰十一月

北平大学成立，任文学院教授，日本文学系主任。

十九年庚午八月

燕大休假一年。

二十年辛未八月

辞去各校兼职，专任北京大学研究教授。

廿三年丙子七月

暑假往日本东京，九月返北京。

廿六年丁丑七月

北大南迁，任命为留京教授之一（共有四人）。

廿七年戊寅九月

任燕京大学客座教授。

廿八年己[1]卯

---

① "己"原作"巳"。

元旦遇狙击不死(因子弹为骨钮所阻)。沈扬在座重伤,门[1]前车夫一死一伤,犯人终未弋获,当系日人所为。八月任伪北京大学文学院长。

三十年辛巳一月

任伪华北政务会教育督办,四月往东京,出席东亚文化协议会文学部会,旋即回京。

三十三年一月

辞督办职。

三十四年十二月

为国民党逮捕入狱,居于炮局胡同。

三十五年丙戌五月

移居于南京老虎桥监狱,被判处有期徒刑十年。

三十八年己丑一月

旧历除夕出狱,即往上海,寄住尤君处。八月归北京。十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改用公元。

解放以后唯在家译书,别无所事,故私人行动无所可记。至所译书则大抵可分为古希腊文及日本的古典文学两部,大旨已详著译目录中。

(一九六四年七月十五日,知堂记)

补　遗

清光绪十年甲申十二月初一日生,即一八八五年一月十六日。

丁亥三月　端妹生,是年卒。

戊子十月　三弟松寿生。

[1] 原无"门"字,今增。

癸巳六月　四弟椿寿生，戊戌十一月卒。

丙申九月　先君伯宜公卒，年三十七。

甲辰六月　祖父介孚公卒，年六十八。

宣统元年己酉　与羽太信子结婚。信子一八八八年七月生，一九六二年四月卒，年七十四。

民国元年壬子五月　长男丰一生。北京大学外语（日本文）系毕业，现任北京图书馆馆员。

甲寅七月　长女静子生。与杨永芳（西北大学教授）结婚，现在西安。

乙卯十月　次女若子生。己巳十一月卒，年十五。

癸未四月　先母鲁太君卒，年[1]八十七。

① “卒”“年”二字原倒置，今乙正。



帮会的片鳞

1964年8月24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知堂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中国社会上有许多的帮会，历史也很久，我们躲在家里的人，见闻寡陋，实在不配来讲它，但是回想过去有些相关的事情，也不妨纪录下来，当作旅行者的一种谈话看吧。

庚子以后我在南京水师学堂当学生，回家来往须得经过上海，这个大都会是九流三教聚汇之处，流氓特别的多，而这些所谓江北流氓又大都是属于帮会，这条路便特别不好走，动不动就要碰着这班仁兄，不免要吃一点小亏。其实拿点钱去还不打紧，那时所有旅费也一总只要五六块钱，敲不到多少竹杠去，难堪的乃是被当作“寿头”戏弄，所以每过上海只好多花块把钱下客栈，托庇于熟悉洋场情形的接客，就可免祸了。等得下了长江轮船，只须自己小心，不要被“扒手”得逞，便可无事，南京下关码头虽然也是一个很危险的关口，但我们学生也是“丘八”一类，可以算是准流氓，对于他们无须再害怕了。学校里的听差大概入青帮的很多，平常也不去注

意他们，但是偶然的知道一二，却也有意思。我的一间汉文讲堂里，有一个高个子的听差，梳着很松大的辫子，表示他是近于流氓的人物。有一时忽然不见了，由别个人来替他。当初以为是暂时告假，后来多日不曾回来，乃问后来的人道："那人哪里去了？"回答是说："他给他们办掉了。"说的很是平淡无奇，比说他是患霍乱死了还要自然，仿佛是当然的样子。及至问下去，方才知道那人本来是"安清道友"的人物，大概因为犯了帮里的什么重大的规条，被判了死刑执行了。安清道友据说是旗兵所组织的，本来意在保护清朝，和洪门立于反对的地位，但是后来似乎没有多大的区别，只是一种帮口罢了。就这种情形来说，所有帮会的组织里有很严密的规矩，本来这是封建势力崩溃后代兴的东西，所以有些地方觉得很可佩服，但大多数却多是时代错误的。

辛亥革命成功以后，地方帮会也曾有些功劳，于是在民国初年有一时曾经公开，记得叫作什么共进会，不复是地下的组织了。那时我在浙东教书，看见过一回他们帮里的人的宴会。有一天大约是民国二年（一九一三）吧，同了几个人在饭馆里吃酒，看见对面一间雅座里有人请客，觉得异常郑重，不觉引起我的注意来。在一张方桌里，上边及左右各坐了两人，下边却是空着，没有主人的坐位，主人却鹄立在门口，等堂倌每送一碗到来，必亲自端了送上去，随即回到原来立着的地位。上边坐第二位的客人请主人也坐下来吃，他却诚惶诚恐的推辞不肯，后来首坐的客人也说了，他仍是不敢坐，直至吃完为止。据堂倌说明这是帮里的人，首席是主人的师父即老头子，次席是师叔，其馀的则是弟兄们。我只见到这一次，以后旋即听说又不公开了，据说是在公务上很有窒碍，因为时时有站岗的警察对于一个过路的形似乞丐的立正行礼，似乎不大好看，这种道听途说的解说，是否正确虽不大明了，总之以后就不听见共

进会，而且不久该帮的巨头绰号“呆马连生”的，不知道为了什么事也在县里被枪毙了。

事隔十多年，这回我已移家北京了。民国十六年，张作霖进北京自封为大元帅，解散了北京大学，有旧学生在校长室任秘书的，寄住在我们家里，当时挈眷南下，从天津乘船到上海，却又一回遇着了帮里的朋友。他当初也因为生怕遇见他们，所以事前布置，写信给他一个同班旧友，在上海办出版事业的，虽然他自己是老实不过的人，但在上海多年，一定认识人很多，请他找一个能够制服他们的人同来照料，免得在码头上遭到损失。及至船到了埠，却不见他的朋友到来，正在危急的时候，那些脚夫车夫却已一涌而上，不由分说，将行李乱搬，并且一件件的在码头各处安放，他就是想看守住，也没有这许多人可以分配，因为他们原只是夫妇二人带着一个很小的女孩。他心里想，这回可是糟了，至少这些行李总是不能保全了，其时好容易才看见他的朋友同了一个人慢慢的走来。救兵总算盼到了，可是到来一看，却觉得毫无希望，因为那个同他的朋友来的并不像是什么健者，却也是一个文绉绉的读书人样子的人。两个人来到现场，那个陌生人看见这种扰攘的情形，只说了一句上海极普通的骂人的话，有如“戳那娘”之类，岂知这句话出来竟有咒语似的法力，那一班乱搬东西的人一听似乎都吃惊了，立刻停止搬动，并且赶紧把东西聚拢在一起，随即散开。那人也不再说别的话，只问这里谁是头目，便吩咐他将东西运往什么地方。说罢便道：“那么我们可以走了。”及至到了旅馆里，那行李不久也都来了，一件都没有失少。其后北伐成功，他又回到北京来，将这一回经历不平常的事情详细的告诉了我，并且说那一句骂人的话他还清楚的记得，很想自己试它一试，但又恐说的声调不对，或者另有一种附随的手势，他不曾学得，或者只会这一句，有如学术士念咒语学

得不周全，反要出乱子也不定。他这谨慎的态度是很对的。我这里来讲帮会其实也是不很妥当，因为我关于它一点没有研究，不过我所说的都是直接从见闻得来，虽是很浅薄，却并没有抄录旧记，这是我所觉得可以声明的。



愉快的工作

1964 年 10 月 5 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启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中国文坛上从前有过一句很漂亮却也是极不合理的时髦语，叫做“创作是处女，翻译是媒婆”。为什么创作是处女呢？这大约是因为听世俗称文人的初次出手的作品为处女作，所以造出那句名言，至于媒婆的话并没有人说过，这当是出于创造的了。但是这话却是说的特别欠考虑，因为媒婆的说话向来是最靠不住的，民间就有许多媒人说诳的故事，而翻译却是相反的须要诚实，翻译得不好的除了胡说八道的增减之外，就是死板的亦步亦趋，像给传教士做通事的那样罢了。我不幸近来十多年却以媒婆为职业，而我所经手介绍的新娘子又都是千年以上的陈死人，这已经是够可笑的了，可是我还觉得有点自夸，至少是对于这工作自己觉得还满意，这又是不幸中之幸了。

有旧学生看到我旧译的《希腊的神与英雄》，写信给我说，就只可惜我没有译那《圣经》，因为看那译本并不觉得有西洋人所说那

样的好。这里很有些误解的地方，其实《圣经》的现在译本已经很好了，那时我因为正在复古，所以觉得它还欠古奥，而且所拟译的也只是《新约》里四福音罢了，《旧约》是希伯来文所写的，不敢想对它来妄动了。至于《圣经》没有什么了不得，这原是当然的，除了几篇《传道书》与《雅歌》是[①]文学作品外，别的都是关于以色列人的宗教的，我们看了难得有什么好的印象。有一个友人因为足疾长期住在医院里，决心来看《圣经》消遣，把《旧约》从头至尾细看了一遍，我问他的印象怎样，他只说耶和华可怕得很，动不动就把一地方杀的鸡犬不留，所以奉这教的西洋人也那么的凶狠。他的话我觉得很对，我们就是看英国诗人勃莱克所作的画，那裸体的长须发的老头子手里拿着两脚圆规，虽是在计划创造世界，不是在放火杀人，然而那样严肃的神气也着实叫人望而生畏呢。由此看来，不要说我是不能译，就是我能译的话，我能够给他多买胭脂，画的很是好看的样子么？

同样是宗教，同样是古国，可是希腊却与以色列很不相同了，便是同埃及或印度也全然两个样子。希腊的宙斯虽然也很是威严，但是他们却很有人情味，这是不由祭师所主持，没有神学的理论，完全由于诗人们歌唱出来的宗教，所以经得起我们的赞美，以至于嘲弄。这末了的一部分[②]，便是我近来的工作，我所认为较为满意的，因为我是在翻译路吉阿诺斯的《对话集》。他是二世纪古罗马的叙里亚人而用希腊文写作者，用了学习得来的外国语，写出喜剧似的对话，而其精神则是“疾虚妄”，正与他同时代的王仲任一东一西遥遥相对。因此他的对话脚色大都是那些神话传说里的人

① “是”原作“著”。
② “分”原作“门”。

物，阐发神道命运之不足信，富贵权势之不足恃，而归结于平凡生活最为适宜，此所以他的著作至今犹有生命，正与王君的《论衡》即在今日还值得一读。

从前我是以教书为职业的，职业乃是为了糊口，不是我的工作，工作须是自己才力所能胜任，又是和自己性趣相合，而教书则不然，既不胜任又不愉快，只是骗饭吃罢了。过去期间我对于路吉阿诺斯也曾约略知道，在东京留学时曾读过些零星篇章，随后到北京来之后，乃得到奥斯福译本四册，其时已是五四以后了吧。我乃根据英文本译出了他的《妓女对话》三篇，又《冥土旅行》（原名是《过渡》）一篇，曾单行出版，后面又有英国斯威夫忒作杂文两篇，法国法勒耳作一篇，及日本兼好法师作《徒然草》十四节，这些著作都是我所喜欢的，出版已经将近四十年了，但还是我所珍惜的一本书。不过想出一本路吉阿诺斯对话的选集，这个心愿却总无法实现。理由是，其一，既然教着书，便没有大片的工夫可以做翻译的工作。其二，因为找不到原书。我只有一个英文译本，虽然有四巨册，所收也实在不少，但是重译总不很好，而且序文里说明，有些犯忌讳的地方都已删去，或者全篇没有。图书馆里虽然有《勒布古典丛书》，可是路吉阿诺斯原有八册，却只买了一半，后边几册终于没有。因为这样情形，这事只好无期的延期了。

解放以后，我以译书为生，变成了工作与职业合而为一了。这以后我就从事于翻译日本希腊的古典文学，其实是秉烛之明，无论怎样的努力，也做不出像个样子的工作来，现在所觉得满足的，便是现时的工作正在搞路吉阿诺斯，四十年来的心愿总算得以成就了。拟定的对话选集目录共有对话十四篇，杂文四篇，一共十八篇。但是他的著作现在图书馆有的也只是六册，最重要的四种对话译本拟放在卷首的却是收在第七册里，还是无从去找。我没有

办法，乃从第五篇译起，已经译到第十二《真实的故事》，乃是他的一篇重要作品，这时忽然想到这书中国没有，英国可能已出，随写信给一个在澳洲大学教书的友人，敲他一个竹杠，托他去买一本，不到一个月的工夫，这书居然买到了，使我得以从头译起，这是一件非常愉快的事情。这第七册里共收对话四篇，凡《诸神对话》《海神对话》《死人对话》和《妓女对话》共四卷，计包含对话八十五篇，现在经过九个月的工夫，这一部分差不多已可完成了，大约共有十七万多字。馀下的译文或者还要些时日，然而大体业已完成了，这是我所觉得很是高兴的。



现今的龙

1964年10月28日刊香港《新晚报》
署名启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倘若有小学生问我，龙是什么，那我怎么样回答他好呢？根据中国辞典编纂处的《国语辞典》："旧说为鳞虫，长，有鳞及须，五爪，能兴云致雨。"再查《新华字典》云："我国古代传说中的一种长形、有鳞有角的动物，据说它能走能飞能游泳。近代古生物学上指一些巨大的有脚有尾的爬虫：恐龙、翼手龙。"这样的说大概可以对付得过去了吧，但是假如他还要追问，现在是不是还有龙这一类的东西呢？那可得另外去找材料来对答这个问题了。

十年前我曾经写过一篇《龙是什么》，虽不曾发表，但是原稿幸还存在，我便把结论的地方抄录一两节于下：

我们讲中国的龙，归结到鳄鱼，这是现今实有的东西，与章太炎先生说龙的结论可以算是一致。不过说龙就是鳄鱼，我想这也并不很对，即使古人关于龙的说法多是空想，但它总

是和平的，至少这与吃人的鳄鱼不能相合。那么要想给龙找寻一个近似的种类，也只得离开了鳄鱼向别的爬虫里去找，这结果只有那壁虎，即是蜥蜴类了。在壁虎中间有龙这么样的东西么？这在四十年（现今应该说五十年了）以前还不能说有，现在却可以这样说了。因为这是在一九一二年即是壬子年才发现的，它的小名叫作科摩陀龙，我还不知道学名是什么。那一年有些采珠的渔船到大西洋中东印度群岛，在一个叫作科摩陀的荒岛上发见了它，传说有两丈长，非常凶猛。后来设法捉了来看，却只有一丈来长，但在蜥蜴类中要算是顶大的了。它的样子完全像是壁虎，身上有鳞片，性情很是温和，同小孩子也玩得来。在二次世界大战以前据说在各国动物园中总共只有四只，因为很不容易捉到的缘故，它在园里常吃鸽子，一口吞一个，虽然爱吃的是鸡蛋和牛排，在山林中间它也找稍大的动物来吃，有如鹿和兔子。

这样说来，中国的龙原来可能是实有的，是一种大的爬虫，是壁虎的一族，大概现在的科摩陀龙和它最相近，因此是可以畜养的。本来我们再高攀一点，给它找高贵的远亲，有如梁龙雷龙等，但是年代太辽远了，历史有点接不上，因为它们生在侏罗纪，依照顶少的算法，去今也有六百万年，而龙当作一种生物在中国历史上出现，却是孔甲时代，不过是三千八百年前的事情。我这根据是《春秋左传》的昭公二十九年，晋国史官蔡墨回答魏献子的话。他说古时候有人懂得龙的饮食习惯，能够饲养它，夏代孔甲的时候，得到了四条龙，雌雄各二，有刘累学得养龙的方法，由他照管，一条雌龙死了，刘累收藏起来，做成腌腊送给孔甲，大概很为好吃，或者因为缺了一条的关系呢，他要叫刘累去找龙来，可是刘累没法子

找，所以逃走了。这件故事说的有点离奇，也很好玩，可是并不神怪，看去似乎龙也是像什么一类的东西，只有[1]熟悉它脾气才能管理得好，不容易找得到，但也只是一种寻常的生物，它会得要死，而且也还是可以吃的。这样说来，便与科摩陀龙很有点接近了，我们指它是现代的龙，大概是可以讲得过去的吧。

刘累养龙去今已是三四千年前的事，科摩陀岛离中国也总有几千里吧！为什么忽然无缘无故的想起它来的呢？其实是有缘故的，仿佛不久以前在报上见到纪事，北京动物园里有科摩陀龙到来了，大概是从印尼来的吧，不过确实的事情有点记不清了，虽是住在西北城，久已没有去动物园，所以不能十分确说。我对于它的尊容，只是从书中拜见的，这是英国巴纳特博士所写的一篇《地上史前的残存物》，这里边讲到科摩陀龙，有两三张照片，看见它肥腯腯的身体，觉得刘累所制的腊肉一定是很好吃的，因为它吃的是牛排鸽子这一类食物。但是看它在囫囵吞吃鸽子的样子，和它仰着头看人的那一副神气，着实叫人见了耸然，古人恭维皇帝说龙颜大悦，大约便是这种样子吧。假如我们将那两字古文翻译作现时普通话“壁虎面孔”，那便成为大不敬，说不定成了文字狱，虽然意思是很通俗了。古时的工人把这样的东西加以艺术的改造，化成工艺上的一个龙头，这实在是了不得的一件事情。

---

① “有”原作“要”。



《甄异传》抄稿题记[1]

1964年12月11日作
署名知堂
未收入自编文集

右《甄异传》抄稿三纸乃是鲁迅收集《小说钩沉》时稿本。当时我亦帮同抄写。此三纸中鲁迅所录只有三则，其馀是我所写的。其时大概是辛亥年秋冬之交，去今已是五十多年了。今以赠铁铮君并为说明如右。

一九六四年十二月十一日，知堂。

---

① 据张铁铮《知堂晚年轶事一束》(《回望周作人·知堂先生》)。



与鲍耀明书十通[1]

1965年3月10日起作
署名作人等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一

耀明兄:

好久不见来信,是否有采薪之忧?以是甚为挂念。我近状如旧,但因减给因此稍为苦恼,但译事大有进步,近年来所从事之《希腊对话》,昨已完成第十八篇,已有四十五万字了,只馀一小篇译出,便算大功告成了。以后出版社嘱搞《平家物语》,亦姑且答应了,则聊以遣日而已。出版不知何年,亦总听之,反正稿费已预支了,作为每月开销,出版不出版无甚关系也。

匆匆不尽,专候起居。　　　　三月十日,作人启。

---

① 据《周作人晚年手札一百封》(影印本)。

二

耀明兄：

廿九日手书已收到，似乎平信不比航空为慢。知海外报刊时常提及鄙人，无论是称赞或骂，都很可感，因为这比默杀好的多。

近来没有善状可以奉告，唯从事两三年的翻译(即《路吉阿诺斯对话集》，稿有四十馀万字)顷已告一段落，这是我自己觉得很可幸的事，因为以前深恐岁不我与，不及竣工，今竟能完成，真是大幸。出版社叫我以后译《平家物语》，这也是一部大著作，但为拿稿费起见，不得不担任，至于能否完成，那就没有什么关系了。此请

近安。　　　　　　　　　　　　四月四日，作人启。

三

耀明兄：

顷知"角川文库"中有下列之书出版，希费心为注文为幸。《醒睡笑》，上下二册，铃木棠三编，乃是日本之最古的"小噺"也。近日新得著者寄赠之《江户小咄辞典》，故对于这种小话又发生了兴趣。北京天气渐暖，早上大抵摄氏八度左右，但以后恐要逐渐的暖起来了。匆匆即请

近安。　　　　　　　　　　　　四月十一日，作人启。

四

耀明兄：

十三日手书诵悉。承示诸人议论甚感，语堂系是旧友，但他的眼光也只是皮毛，他说后来专抄古书，不发表意见，此与说我是"文抄公"者正是一样的看法。没有意见怎么抄法？如关于《游山日

记》或《傅青主》（皆在《风雨谈》内）都是褒贬显然，不过我不愿意直说，这却是项庄说的对了。我的散文并不怎么了不起，但我的用意总是不错的，我想让[①]中国的散文走上两条路，一条是匕首似的杂文（我自己却不会做），又一条是英法两国似的随笔，性质较为多样，我看旧的文集，见有些如《赋得猫》《关于活埋》《无生老母的消息》[②]等，至今还是喜爱，此虽是敝帚自珍的习气，但的确是实情。古人晚年常要悔其少作，我现在看见旧作还要满意，可见其了无长进了。

承问及稿费，此事说起来话长了，我虽搞译事，但古典文学是冷货，所以不大印行，我的译稿存在出版社内多的有十年以上了，还不能出版，有《希腊神话》《枕の草子》《浮世床》，增订的《日本狂言选》，这回的《路吉阿诺斯对话集》，一总可能有一百万字吧。因为等不及算结稿费，所以每月"预支稿费"仿佛月薪似的，这数目也是随时有上下，不过近年来还算好的，每月支四百元聊以度日，但自去年秋天起，发生节约运动，凡编辑人员自做的翻译也一律不另给钱，我这里则因病人现已去世，物价已经低下为理由，给我减去一半。香港方面杂文也无销路，还存着二十多篇，我去给报馆写信请求稿费，半年来不得一字答复，所以只得算了。现在我自己也就这么样过去算了，但是另外却有负担，外孙女在西安大学的就快要毕业，要我给她出膳费（女婿是西安大学的教员，前年因癌症去世，学校虽有抚恤，但不能持久），我支持了几个月，可是六月以后还没有希望，日前写信给在港的老友请求港币一百，要下月里等他的回信了。关于《新晚报》的事，我曾去信给曹君，请其代为进言，他的

---

① "让"原作"把"。

② "息"原作"悉"。

回信只说关于《回想录》的事，停刊原因仍未说明，只说将来可有办法，但《回想录》的钱从前已经收足，得不到什么好处，我所要的乃是杂文的稿费，他不提起，大概也没有什么指望了。拉杂写了许多，很对不起，又奉命"注文"，甚为感谢，前次信中已曾有两次日文书开上了。即请

近安。　　　　　　　　　　四月二十一日，作人顿首。

五

耀明兄：

今日得廿三日手书，其十三日信已收到，于二十日奉复矣。承录示某君关于适之的回忆，胡君的确有他的可爱处，若其喜谈政治（当初却以不谈政治为标榜），自然也有他的该被骂的地方，唯如为了投机而骂之，那就可鄙了。我与适之本是泛泛之交（寻常朋友），当初不曾热烈的捧他，随后也不曾随队的骂他，别人看来或者以为是，或以为非，都可请便，在我不过觉得交道应当如此罢了。

北京近日下雨，又颇冷了，今早只有七度，因此房内不免要生一点火了。即请

近安。　　　　　　　　　　四月二十八日，作人启。

六

耀明兄：

得二日手书，诵悉一一。"久振"得见胡兰成君的议论，甚幸。在"胜利"以后已久不见了，现知在东京都，很是有意思的事。他说我受日本的影响，大约只是皮相之词，即如他从前反对我的称不佞，即是一证。我曾说心里有两个鬼——绅士鬼与流氓鬼，换句话说即我所做的有正经的与非正经的两派文字，而读者多是老实人，

不懂我的非正经的一路，我称不佞时大概文章里总有点别扭，不正经或是“皮肉”（ヒニク）的意思，并不是单纯的如有些人自称的“笔者”——这个名称我倒有点讨厌，有如人家的讨厌不佞一样——自己文章里放进去的“皮肉”别人不懂得，虽然本是寻常的事，但是在著者总会觉得失望的。我所受日本的影响，说起来最显著的可以算是兼好法师，不过说到底他乃是贯通儒释道的人物，所以或者不能说是日本的也未可知。其实我从日本的川柳，特别是“末摘花”四编，得到极大的影响，不过这却不曾发表过，所以没有人知道，虽然曾经说起 Havelock Ellis 的《性心理》，从“妖精打架”而悟道，但在我们道学家的国家里，我却不曾写过什么文章。日本从前的政府是十足伪善的，到了败战以后改而“民主”了，以前禁书差不多已都可看到，这“末摘花”的出版可以说是战后的最大好处了。匆匆不尽，即请

近安。　　　　　　　　　　　　六月九日，作人顿首。

七

耀明兄：

十五日手书诵悉。承寄下云丹，费心至为感荷。包件次日随到，且不要税，因此对于税关邮局亦不得不致敬意。承询“川柳末摘花”，乃是从前选本，因专取“末番句”（即バレ句），所以战前悬为厉禁，不准翻印，至近年始有出版，有《定本川柳末摘花》，冈田甫编，价并三百円，最为简要，此外冈田另有详释上下两册，价三五〇宛，但不堪为女士们见耳。即请

近安。　　　　　　　　　　　　七月二十四日，作人启。

八

耀明兄：

得卅一日手书诵悉。知谷崎君忽归道山，不胜悼惜。我对于明治时代文学者佩服夏目漱石与森鸥外，大正以下则有谷崎君与永井荷风，今已全变为古人了。至于现代文学因为看不到，所以不知道，其实恐怕看了也不懂得也。谷崎君年纪原来还比我小，这更使我出惊的事了。

北京少雨，大有旱象，不然此刻正是下雨的时候，因为七八月间照例都有大雨暴雨也。即请

近安。　　　　　　　　　　　　　　八月七日，作人顿首。

九

耀明兄：

十九日手书诵悉。承示"十三妹"氏文章，评林语堂可谓深刻得要领。语堂与梁实秋皆系美材，亦同犯才子之毛病，盖才子到老辄有倚老卖老之病，亦即是才尽也。昔人有一句名言，大意是人如二十而不狂，是没出息，但如三十尚狂，亦是没出息。此言甚佳，准是推之，若是五六十岁而尚有狂态，则自然更是不行矣，也就要看官们"汗毛站班"了。陈西滢亦是颇有才气之人，唯以乡谊之故，乃以"正人君子"自命，参加"女师大"一役，妄费许多力气，亦深可惜也。

来书命"注文"，至为感荷。注文亦以食物为限，近来甚以"云丹"为佳，乞再为赐寄，用周美瑞的名义可也。前次因海关宽大免税，故愿再来一回。大抵海关办事亦颇不一律，如定例一人只准一月一次，但近来亦有破例准许二次的。残暑下午尚是逼人，唯早晚

则颇凉爽耳。即请

近安。　　　　　　　　　　　　八月二十五日，作人启。

曹君年来大叹“老了”，不但ヤンチ，亦即是不老之证据。

十

耀明兄：

前此因查阅诸人所和打油诗，看见有许多地方都需要注解才能了解，因为做起来太麻烦，只好罢了。但有一处（在刘半农的诗里）如没有注便绝不明了是什么意思，这即是“时嘲老旦四哥马”是也。其实是“马氏兄弟”的故事，因为第四个是马衡，在解放后还做着博物馆长，其人状貌如“老旦”，为此便成打油诗的材料，拿来与“一套蛇”相对，至于这蛇的出典大概是出于广州吧。

关逸平君所属写的字日前已涂好，但因漏了一个字，所以重新写过（已另寄出），但是错误是没有了，却是比前回更写得不如了，没有法子只能就此算了。

打油诗本来不足深求，只是末句本来有个故典，而中国人大抵不懂得，因为这是出在漱石之《猫》里面，恐怕在卷下吧。苦沙弥得到从巢鸭疯人院里的“天道公平”来信，大为佩服，其末尾一句，则为“御茶でもあがれ”，此即是“请到寒斋吃苦茶”的原典也。草草顺请

近安。　　　　　　　　　　　　十二月二十八日，作人启。



《卢奇安对话集》各篇引言[①]

1965年3月作
署名周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一)《诸神对话》引言

《诸神对话》(Theôn Dialogoi)是卢奇安主要著作四种对话之一,以希腊神话中诸神为脚色,虽然是神人的身份,可是一切言动却全是凡人的,这是作者讽刺之所在,可是也可以说是希腊神话的本色。因为希腊的宗教与各国的宗教有一个极大的不同,这便是没有圣书,因此也就没有所谓先知。它的圣书乃是诗人所作的诗篇,流传至今的有赫西俄多斯(Hesiodos)和荷墨洛斯(Homeros今通称荷马)的三篇史诗,以及荷墨洛斯派的颂歌三十六章。换句话说,便是他们以诗人作为他们的祭师,而诗人却又照例是爱美与富有人情的,是以希腊的神话经他们的手写出来,显得那么的美妙,

① 《卢奇安对话集》(人民文学出版社1991年出版),即《路吉阿诺斯对话集》,于1962年6月18日开始翻译,至1965年3月15日全部译完,现即以1965年3月作为译文引言的写作时间。

虽是神异，却也是很近情的。他们的神也动感情，搞恋爱，做出了好些不大可以佩服的事，在公元前六世纪时诗人克塞诺法涅斯(Xenophanês)以来，许多唯理的哲学家也群起批评，后来基督教早期的神学家更是振振有词，所以希腊的多神教在宗教上的确是表现了弱点，但同时在文艺上却未始不是它的一个优点，使得它在艺术上面占着长久的生命，这是为别的神话所不能及的了。古来埃及，印度，以及希伯来的神们，非不伟大威严，但是太神圣了，这便是距离人间太远了，使人们觉得不好亲近，仿佛有一种异物之感。作者利用了这一点，就希腊神话的故事中择取一定的情景，加以描写发挥，虽是叙述诸神的事，把它写成一篇很好的小喜剧，仿佛是长短不一的“拟曲”(Mimos)，就只是它不是用韵文所写，里边所讲的也并非市井间事，可是这些事情实在琐屑得很，大抵是神话故事里所应有，现在却给作者想象补足出来就是了。虽然意在讽刺，但是它在后世留给读者的，只是娱乐，读了之后会心一笑而已。

全篇共凡二十六节，各节不别立名目，只以上场人物为名。

(二)《海神对话》引言

《海神对话》(Enalion Dialogoi)共凡十五章，据说这在这些对话中是最愉快的一组。其理由是在海神里没有什么大人物，其中最大的便是波塞冬，虽然他是宙斯的兄长，但是分得的领土乃是荒漠无边的海洋，他的神话故事没有宙斯那么多，尤其是关于恋爱的冒险上面。他与他的妻子安菲特里忒(Amphitritê)似乎也还相处得颇好，他的那些儿子们也都不成材，有的给英雄们收拾掉了，如“圆目巨人”便是其一，在他身边的只是一个特里同(Tritôn)，但他乃是一个人鱼，著者没有什么东西可以讽刺，这固然使他有本领没处使，但是因此却也使他写得更其和缓些，也就觉得平易可亲，说

是愉快也无所不可吧。看他所用的材料多取自史诗,那两篇荷马的大作,还有荷马派的颂歌,以及忒俄克里托斯(Theokritos)和摩斯科斯(Moskhos)等人的牧歌,——牧歌这字乃是"小品诗"(eidyllion)的意译,原意只是一种小诗,写田园农牧风景的,后来有人加上一个形容词云"饲牛人的"(boukolikon),因为是写乡村小景的,所以内容总是和平,而且有时带点滑稽色彩。有些情景,或者画家拿来作为图画,在著者当时看见得当不少,这些也或者取作对话的资料,因此使得它更有画趣了。上场的脚色既然多是小人物,不过是些小神或是神女,他无从发挥那讽刺的力量,这虽然似乎埋没了他唯一的长技,但因此也发见了他另一方面的本领,即是在对话里也有那牧歌一样的空气了。

(三)《死人对话》引言

《死人对话》(Nekrikoi Dialogoi)共三十篇,是著者最重要的作品之一,它与别的作品有一种不同的地方。神们的对话出场的都是些神话的人物,所讽刺的也就是他们的事,于后来攻击希腊多神教的时候(其实是基督正教的神父们利用资料罢了),很发挥些作用,但是在这里对象乃是些死人,即是那些英雄,他们虽然有"半神"之称,可是终于死了,多数是神话传说里的人物,有的也是历史上的,如马其顿的亚力山大王和斐尼基的汉尼拔,此外则是些哲学家,好的如犬儒大家墨尼波斯和狄俄革涅斯,坏的是一般假哲学家只作嘲笑的资料而已。此外也有些财主和帮闲,虽是有钱却还贪图别人的遗产,也在那里钩心斗角地竞争,不过这些都不是闻名的人,所以这几节只是描写社会风俗,与《妓女对话》已经很是相近了。

著者的思想是属于犬儒这一边的,上边所举的两位大家便是

代表，在这三十篇对话里边也不断请出他们来，他们所说的差不多也就是作者的意见。一般希腊人对于人生的态度大都是现世主义的，虽然他们相信有死后的生活，但是既然没有了肉体，所以生活也是空虚的，如《俄底塞亚》里阿喀琉斯叹息说，在冥中为王不如在人世做无产的人的奴隶。犬儒派的哲学家，至少在著者是这样想，死却是很好的，因为死是最民主的，在它面前一切平等，没有贵贱贫富之分，可能还有贤愚之差别，但是这可尽足发人们的深省了。不过他还更进一步，不问是什么英雄美人，他悉一律以枯骨看待，这虽然有似庄子的一种说法，但是拿来应用在说海伦什么人的时候，未免有点杀风景罢了。本篇中主要的人物虽说都是死人，但有的是赫耳墨斯与卡戎，或是普路同与埃阿科斯，他们都是"不死的"，所以是神的一类，只是因为和死人有关系，所以也列入死人中间了吧。

(四)《妓女对话》引言

《妓女对话》(Hetairikoi Dialogoi)共计十五篇，是描写当时也实在永久的这社会里的情景的，所以出场的只是现时的人物，而不是历史上有名气的人。换句话来说，其所形容所讽刺的乃是社会的形象，所以有些人说他这一类的著作是受着所谓新喜剧的影响的。其实别的对话也一样地受着影响，不过那是古喜剧的影响罢了，借用古代历史传说的人物，讽刺宗教哲学思想的都是。只可惜古喜剧虽然尚有存留，新喜剧却几乎全都散佚了，剩下若干断片以及罗马诗人仿作，约略可以见个大略，但是结构和情节都很是简单，似乎还不及从这里出来的小喜剧的高明。所谓小喜剧，就是指希腊拟曲(Mimoi)而言，今存忒俄克里托斯(Theokritos)的《牧歌》里面有五篇，赫洛达斯(Hêrôdas)的《拟曲》七篇，加上四百年后的

卢奇安的所作，分量不能算多，但是在成绩上却可以说是不错了。与著者差不多同时代，有名叫阿尔吉佛戎（Alkiphrôn）的人，著有尺牍三卷，模拟妓女与狎客的通信，也是取材于当时喜剧的作品，只是其中的一片段，却写得很是简要得神，有青出于蓝的称誉。

在这里关于妓女的名称，需要加以说明。原文赫泰拉（hetaira）本来只是赫泰洛斯（hetairos）的女性化，原义只是"伴侣"，从前许多学派和政党便都叫作赫泰里亚，例如梭格拉底的那些从游的人便是他的赫泰洛斯，女诗人萨福（Sapphô）的女学生则称为赫泰赖，可以译为女伴们了。可是因了社会上的变动，文字上也就随之发生了变化，于是作为男人的女朋友来说，这就发生了外宅，或妓女的意义，虽然还是那个字。后世堕落时期的文人甚至对于萨福的女伴也发生了流言，他们说勒斯玻斯（Lesbos）岛的女人们怎么样，在后来两性学上留下特别的术语，即如本篇的第五节对话，即是说这事的。讲到希腊的文化向来以伊俄尼亚（Ionia）为正宗，换句话说，这便是以雅典为主体，而关于妇女的教育与文化方面，这却老实地说是没有什么值得赞扬的地方。希腊文明是西方文化的前驱，但在这里它似乎是很株守着东方的传统，倒还是在小亚细亚沿岸诸岛的希腊人更是开放的，有一种新气象。公元前五世纪的历史家图库狄得斯（Thukydidês）曾说："女人愈是不出现于街上，不被人谈论，便愈算是好。"梭格拉底的弟子有名文人克塞诺丰（Xenophôn）也说："她们应当尽可能地少看见，少听到，也少问一切的事情。"所以雅典的女人比起同族异派的埃俄利亚（Aiolia）的女人来，在教育技艺方面不免要相形见绌了。而且雅典这一邦里有一个法令，它规定凡雅典市民结婚的对手以市民为限，因此在婚姻上遂有一种异常的现象，这便是于正妻之外多有外宅，作为公然的次妻。因为法律规定，应娶一个雅典的妻子放在家里，而这多是

无才便是德的，若是才色兼备的女子大抵都是异邦人，所以只好当作一个女伴罢了。外宅是长时期的，此外也有短时期的，时期长短虽异，但其关系无不同，于是由妾而妓，其名称亦随之而改变了。

在希腊历史传说上有过不少名妓，同中国的鱼玄机薛涛相似，她们多是才色双绝，与当代名流打过交道。顶有名的要算公元前五世纪的阿斯帕西亚(Aspasia)，她为珀里克勒斯所爱，终身不渝，且也很有学问，梭格拉底也极佩服她。塔伊斯(Thaïs)也是一个，曾从亚力山大王东征，他攻略珀耳塞波利斯，举火焚宫殿以取悦于她。佛律涅(Phrynê)在雅典被人告发为不敬神，许珀瑞得斯(Hypereidês)为之辩护，叫她解衣袒胸，陪审员悉眩惑，遂得免罪，今所传阿珀勒斯(Apellês)所画爱神从波浪中出之图，即是以她为模范云。又有拉伊斯(Laïs)，亦甚有名，雕刻家密孔(Mykôn)不见接纳，疑系白发之故，次日染为褐色再往，则曰，"愚人，昨日你的老子来，我已拒绝他了，今天你也来学他么?"但是在对话里出现的，现在却不是这些有名的人物，她们的故事也已经陈旧了，而且讽刺也没有多大的意思，倒还不如描写现实的平凡的赫泰拉的，于寻常的事件之中可以得到不少的悲喜剧。这里虽然只是寥寥的十五节，可是却尽有些不凡的描写，其写妓女方面，有天真老实的(第六和七各节)，也有不中用或狡猾泼辣的(第九和十四节)，客人有诚实不渝的(第二和十节)，也有不然的，如一节讲跳槽，四节要找寻巫婆来作法均是，此外遇见大兵，便是横暴地打人，或是说大话丢脸罢了(第十五和十三节)。以上都是很好的喜剧资料，但是这里边也包含着悲剧，因为人世间有这么一个行当，虽然说是出于自然，却是有点不合人道的，所以尽管有些文人替它鼓吹，却是盖不住里边的一抹暗影。我们读那几节母女的对话，如第三节里母亲对菲林那说：

“女儿,你不知道我们是同乞丐一样的么?你忘记了我们从他那里得到多少东西么?并且若是爱之女神没有打发他来,我们怎么样能够过得去年的冬天呢?”我们便自然地联想起《水浒传》里的一节来,那时白秀英在勾栏里说书,先唱下四句定场诗来,其末二句云:

“人生衣食真难事,不及鸳鸯处处飞。”这也是一联极好的反语,有如说古人云,饮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但是民生贫苦难得两全,卖淫寓饮食于男女之中,所以可称是理想的办法。著者原意写这样对话是意在讽刺,教人当喜剧去看,却不意在这些文章上碰到了彻骨的悲剧,这大概是他自己所没有料到的吧。

(五)《卡戎》引言

《卡戎》(Kharôn),一名《观察者们》(Episkopountes),是卡戎和赫耳美斯两个人的对话。卡戎是希腊神话里专门送死人过渡到阴间的船夫,这一日向冥王请了一天的假,心想走上阳间来,——希腊人相信阴间在地底下,可是同井底下又是不同,似乎那里又是平原,那里有一条河,在阴阳交界处,这就须得卡戎渡过去,可是又有两条河做交界,在那里就没有渡船了,——来一看阳间是怎么样的情形,因为在他船上的死人总是那么悲叹,好像生活得很有意思,舍不得离开它似的。他一上来,遇见了他的老伙伴赫耳美斯,赫耳美斯是主神宙斯的一个儿子,专给神们做使者,传达各事,也是商业这里包括买卖、欺骗以及劫夺之神,他又管把死人送往阴间的事,所以和卡戎是一向很熟的。卡戎便请他引导去观察人世,但这事似乎不很简单,所以他们便决定登上高山,望了一下子,并听了一回吕狄亚王克洛索斯和哲人索隆的对话,克洛索斯是传说非常有钱的人,生于基督前六世纪,正当中国春秋的时代。所以卢奇

安在他的对话上所写也都是古时的情形，并不着重在描写现实，如海罗达斯的《拟曲》那样，因为他乃是在假借古事讽刺现今，两者的用意是绝不相同的，虽然在形式上有许多相像的地方。

（六）《过渡》引言

《过渡》(Kataplous)，一名《霸王》(Tyrannos)，是说卡戎载一船鬼魂过渡到阴间去，其中有一个是霸王，这当初只是说他不依法定程序取得政权，后来渐成为暴君的意思了。篇名原意云往下航行，这里特别是指往阴间去，即是从上边到下界去的过渡，与普通的渡河不同，因为这条路是有去无回的。神话上有些英雄，如赫剌克勒斯、俄底修斯等，都曾到过阴间，但是他们并不经过这条河，是绕道从陆路去的。这篇里照例嘲笑世人的贪恋荣华富贵，特别借了那霸王来加以描写，中间用两个人做陪衬，即皮匠弥库罗斯与犬儒库尼斯科斯，这皮匠即是《公鸡》一篇中的主人，他似乎接受了公鸡的启发，已经放弃了发财的梦想，变成极端的乐观而且玩世了。犬儒则自有他那一套人生观，轻视世俗的所谓幸福，在著者的意思似以此为至善，应分发往“福地”里去。在公元前三世纪时，有一个犬儒派的哲学家，名叫墨尼波斯(Menippos)，曾经著好许多讽刺文章，对于世人种种缺点加以嘲笑，他的著作虽然都已散佚，不曾流传下来，但卢奇安的对话却是模仿他的，有两篇对话还以他的名字为题目。有批评家曾说，墨尼波斯著有《召鬼术》(Nekyia)，卢奇安仿之作《死人的对话》，并用其材料为此篇，虽无征[1]不信，殆亦可能吧。

这一篇我于一九二二年曾据“奥斯福丛书”福娄(F. G. Fowl-

① “征”原作“徵”。

er)的英译本译出，题名曰《冥土旅行》，这回能够于四十年后根据原本，再将此篇重译一过，实在是很可欣喜的事情。

(七)《公鸡》引言

《公鸡》(Alektryôn)一名曰《梦》(Oneiros)，或者颠倒过来，也有叫做《梦》，一名曰《公鸡》的，但是这样地说似乎意思不大明了，所以普通总是叫作《公鸡》，因为主要的是一只哲学家转世的公鸡，说起人话来，和它的主人大谈人生问题，它的主人乃是在《过渡》篇中出现的皮匠弥库罗斯，当初也是羡慕世俗的荣华，梦想那富翁的[1]生活，后来经过这番说服，变成[2]安贫乐道的人了。

(八)《宙斯被盘问》引言

《宙斯被盘问》(Zeus Elegkhomenos)就只是一个名称，系记述犬儒学者往见宙斯，问询关于定命和神意的矛盾问题，因为万事都由前定，故归结到没有神的自由意志，即是失了神的存在意义了。这与《伊卡洛墨尼波斯》(Icaromenippos)的用意相近，但在那篇里讲怎样飞上天去，情形颇是详细，而于此则是略过去了，便直从和宙斯对谈说起。另外有一篇《宙斯在演剧》(Zeus Tragôidos)，直译该是"在演悲剧"，说他听两个哲学家，一个犬儒派，一个斯多噶派，在辩论神的有无，斯多噶派是主张有神的，结果终于失败了。也是同一题材的，但要写得详细一点，可是没有这篇的那样尖锐。

(九)《宙斯唱悲剧》引言

《宙斯唱悲剧》(Zeus Tragôidos)，原文后边的这字是与宙斯同

---

① "的"原作"而"。

② "成"原作"得"。

位的名词，意思是说他作为一个唱悲剧的人，不是表示他的动作的，虽然如为通俗起见，不妨译为“宙斯唱老生”，因为形容他气急败坏，力竭声嘶的神情。宙斯这样着急并非出于无因的，因为他听说下界有两派哲学家在讨论诸神之有无，事关神界的前途，所以心里忐忑不安，往来行走，独自说话，引起家里的疑问，结果因事情重大，主张开诸神大会，共同讨论。诸神开会以后，便来听取哲学家的议论，这里对决的两派的代表，一个是画廊派[①]的提摩克勒斯，是主张有神的，一个是厄庇库洛斯派的达弥斯，是主张无神的。所以这篇的结构是显然分作两个场面，前边的重心是在天上，神们在会议场各自发言，后边则重心移到地上去了，重要在于两造的陈说，诸神只是旁听罢了。结果是主张有神的御用哲学家有点理屈词穷，渐渐不支，末了只好破口大骂，动手要打，实际上表明已是全盘输却了。这两个场面代表了古代雅典人在民主时代的活动，即在议会和法庭的论辩，也即是辩士发挥他本领的地方，虽然时移世易，已是数百年前的事，著者利用这些来作材料，手段是很巧妙的。此篇特别起首用韵文，与散文夹杂，这是所谓墨涅波斯[②]体，墨涅波斯是公元前三世纪中的一个犬儒派，所作讽刺诗悉已散佚不存，著者很推重他，在《死人对话》和别的对话中多以他为主角，也模仿他的文体著作，所可惜的只是这一篇留存着而已。在对话中写宙斯

---

① 原注：画廊派系指在“画廊”(Stoa Poikilê)讲学的什农(Zênôn)的一派，其学说承认神与物质并存，与唯物论的厄庇库洛斯(Epikouros)派正相反。厄庇库洛斯承认得摩克里托斯(Dêmokritos)的原子说，故主张无神，今人只知道这是“快乐派”，实在是一个大的误解。

② 原注：墨尼波斯(Menippos)是公元前三世纪时的一个犬儒，著者时常称道，作为许多对话的人物。著有讽刺诗，以韵语及散文夹杂，今俱散佚不存，唯有著者这一篇略存遗意，此外罗马文人伐洛(Varro)生公元前一世纪中，曾有拟作，今亦仅存断片。

的很多，有些还保存着荷马诗里的威严，但是在这篇里却写得他很有点可怜相，目睹要垮台了，束手无策，可是实际上还是很高明的，他虽然心里希望提摩克勒斯得胜，实在是还是佩服达弥斯，看他末了答赫耳墨斯的话，可以知道他的意思了。

（十）《提蒙》引言

《提蒙》（Timôn）亦名《憎人者》（Misanthrôpos），——此语通常译作厌世家，但它的原意只是憎恨人，并不是厌弃世间，所以改用了这样一个生硬的译语。据传说雅典人提蒙本来家很富有，因为好客慷慨，所以挥霍光了，到后来穷困的时候，旧时友好悉反眼若不相识，无人肯予以资助，乃怨恨世人，挥镐掘地为生。一世纪时普路塔耳科斯（Plutarkhos）著有《名人列传》（Bioi Paralleloi），于安托尼乌斯（Antonius）传中说及提蒙的事，云安托尼乌斯在公元32年阿克提翁海战大败之后，为亲友所弃，独自隐居埃及，住在一所叫作提蒙庄（Tïmoneion）的屋里，以提蒙自比。但是这篇里说提蒙后来又复发财，旧日一班恶友又聚集拢来，乃报以恶骂殴打，这大概是著者所创作的了。在卢奇安以前，有喜剧作家安提法涅斯（Antiphanês）曾经做过一本名叫《提蒙》的剧本，主人公贫而复富，对于那些势利之徒加以报复，这很是适合喜剧情节，但是剧本现已散佚，所以这是异同如何不可得而知了。可是它受古代喜剧的好些影响那是很明了的，第一是提蒙与财神的辩论，很像那里的所谓“对驳”，第二是宙斯叫财神来照顾提蒙，也像是受了阿里斯托法涅斯（Aristophanês）的影响，因为在他的一篇《财神》（Plutos）里，说财神原是瞎眼的，所以从前的富翁都不是什么好人，后来有人给他求那天医治好了眼睛，以后就改正过来了。（那篇《财神》经我翻译出来，收在《阿里斯托芬喜剧集》里。）但是在财神睁开了眼睛以后，

一切就不一样，正直的人都有了钱，也没有人祭神了，以致一向跟神的祭司和赫耳墨斯也不得不来向财神求差使了。莎士比亚在所著史剧中，有一篇《雅典人提蒙》——这里或者应该照俗译作“泰门”亦未可知，但那是英国读法，这里为统一计，所以不用了，——不过那是悲剧，所以只有它的前半，大概是照《名人列传》里所说的了。

（十一）《伊卡洛墨尼波斯》引言

《伊卡洛墨尼波斯》（Ikaromenippos）一名《云上人》（Hyperphenelos），后者的意思即是说在天上的人，前者则是集合伊卡洛斯与墨尼波斯两个名字而成。伊卡洛斯的父亲乃是古代希腊有名的匠人代达罗斯（Daidalos），他同中国的鲁班一样能造各样奇巧的东西，因犯罪被流放到克瑞忒岛，国王弥诺斯（Minos）怕他跑到别处去，便将他父子二人都关在迷宫里头。代达罗斯乃用鸟的羽毛做了两副翅膀，用胶粘在肩头，直从迷宫飞了出去，伊卡洛斯年轻好事，觉得很高兴，就愈飞愈高，渐渐接近太阳，那胶就熔化了，翅膀脱落，他也落入海里了，这一部分海后来便以他的名字叫做伊卡洛斯海，代达罗斯因为飞得低，所以没有危险，逃到了西刻利亚。这里因为墨尼波斯用了代达罗斯的方法飞到天上[①]去，故题目是如此，但是为什么用掉在海里的伊卡洛斯的名字而不用代达罗斯呢，这似乎只是语音配合的关系，没有什么别的原因吧。墨尼波斯是一个古代犬儒派哲学家，著有讽刺文数卷，今已失传，皆是诗文杂出，卢奇安所作《宙斯唱悲剧》（Zeus Tragôidos）起头的地方是模仿它的。因为墨尼波斯写过一篇《访问鬼魂》（Nekyia），所以这里便

① “上”原作“下”。

借用他上天去访问宙斯,作者对于犬儒较有同情,所以在对话上常用他们为脚色,而于墨尼波斯为尤多,这一篇和后来的《墨尼波斯》是以他为主人公的,此外《死人对话》(Nekrikoi dialogoi)三十篇中,有墨尼波斯参加的计有十篇之多。

(十二)《墨尼波斯》引言

《墨尼波斯》(Menippos)一名《死人占卜》(Nekyomanteia),亦可云《召鬼术》。墨尼波斯本犬儒派哲人,亦作对话嘲讽世人,今悉不传,一世纪时罗马诗人伐洛(Varro)曾有仿作,称"墨尼波斯杂体诗"(Saturae Menippeae),以诗文杂糅故名,亦已散佚,唯尚存著者的拟作,或能见其大略。《伊卡洛墨尼波斯》亦是讲墨尼波斯的,但说往天上找宙斯,此则是说往阴间找鬼魂,寻问人在世间应如何生活最为适当,因墨尼波斯亦曾写过《召鬼术》,故文体于散文中夹杂韵语,似更有意模拟,唯原文既不可见,亦遂无可依据。或谓对话中资料或亦多用前人意匠,其间更出己意,似未甚融和,似亦言之成理。盖观全文及死人决议,似重在抨击富贵的人,而篇中又杂出攻击哲学家的话,全体不甚调和,虽亦无可证明,但读去有此感觉,却也是事实。后人考证,此篇当是写于公元一六一年之后,因罗马出征帕耳提亚(Parthia),历时三载,多有损伤,终于无成,文中说过卡戎渡口的时候,遇见许多过渡的鬼魂,都是阵亡的,可以为证。

(十三)《真实的故事》引言

《真实的故事》(Alêthôn Diêgêmatôn),或有称为《真实的历史》(Alêthous Historias)的,但编订者以为系根据俗本,所以不足为据。原文皆用名词多数属格,似其前尚有一前置词,故其意当云"关于那些真实的故事"。本篇不用对话体裁,乃以第一人称叙述,

大略如小说形式。——关于代名词的第一二三位名称，向来承袭西欧文法成例，其源实来自希腊罗马，固古人质直故所说自近及远，首先说我，其次乃说你和他，次序乃与中国正相同，但是西欧却故作谦退，平常言说必说你和他和我，与文法背驰，这里所说却是文法上的本义，也就是中国的习惯了。——其意本在讽刺历史家与哲学家之虚妄不实，因模拟其说，历述漫游奇境，所见率荒诞不经，唯其所模拟之书今多散佚不传，故嘲讽已失目的，唯所写故事乃极奇诡可喜，甚见重于后世，过于所作对话。这篇虽似继续那两篇墨尼波斯的升天与入地而作，但是改换了一个方法，有似小说的形式，而文笔轻妙，实较后来的小说家还要写得好，即如公元三世纪时的隆戈斯(Longos)的四卷《关于达佛尼斯与克罗厄的故事》(Ta kata Daphnin kai Khloên)，看去只是幼稚的恋爱故事，虽然也别有一种趣味，但文艺价值则相差甚远了。《真实的故事》在后世文学上也很有影响，十六世纪法国的拉伯雷(Rabelais)作讽刺小说《巨人传》，其第二部中叙“胖大肓儿”(Pantagruel)的漫游，十八世纪中伏尔德(Voltaire)作《老实人》，英国斯威夫特(Swift)作《格利佛旅行记》，都是直接受着它的影响的。德国流行民间的明希豪曾男爵(Baron Münchhausen)旅行谈，也是出自同一源流，不过没有讽刺的意味，只是叙述一个说大话的人，讲他的离奇荒唐的经历而已。其实嘲讽的棘刺因了岁月久远也是要钝的，这篇故事写在一千八百年以前，其讽刺的对象——这里大半是书籍上的记载，现在已止存百一了，——已经不大明了，所以其价值差不多全在它的故事方面了。中间对于梭格拉底和荷马史诗里女主人公海伦，亦加以讽刺，西欧的评家或有微词，以为对于古代的先哲及美人似缺少珍惜之意，其实这也是过苛的责备。故事第二部只是说梭格拉底在福人岛战功卓著，海伦则因为她曾再三出奔，所以难免旧性不

改，与少年为第三次的逃亡，这实有操刀必割之势，不能怪作者的笔下不留情面了。作者对于宙斯还不表示客气，此外的人就不用说了。

这一篇不用对话式的，所以没有别的上场人物。

(十四)《关于丧事》引言

《关于丧事》(Peri Penthous)乃是一篇散文，不是对话体的，所以没有什么登场人物，只是作者出面来说话。他在这里仍然在很挖苦对于鬼神的俗信，不过对象不是那些讲诸神的故事的诗人了，却是民间对于人的死后的俗信以及行事，加以深刻的讽刺。这是一种所谓“骂倒”(diatribê)之词，为犬儒派哲学者所喜欢用的，他们见了人们有些不合情理的愚蠢的行为，往往不留情面地痛加诃斥，声音很大，因此赢得“狗”(Kyôn)的尊号，作者在这里便很发挥了犬儒的本色了。奥斯福英译本的译者在序文中有云：

> 这不必否认，他有点缺乏情感，在他分析的性情上是无足怪的，却也并不怎么不愉快。他所有的是一种坚硬而漂亮的智慧，但没有情分。他坦然地使用他的解剖刀，有时候真带些野蛮的快乐。在《关于丧事》这一篇里，他无慈悲地把家族感情上的幕都撕碎了。

作者的讽刺往往是无慈悲的，有时恶辣地直刺到人家的心坎里，但是我们怎么能恨他，因为他是那么明智的，而且又是那么好意地这样做。他在这一点上似乎可以同后来做《格列佛游记》(Gulliver's Travels)的斯威夫特(J. Swift)相比，斯威夫特在1729年著有一篇《育婴刍议》(A Modest Proposal).——原本题目很是冗长，经我缩

译成四个字，很和平地痛骂了那穷人没有生路的社会。现在卢奇安的对话可以当作古典文学了，但是那篇斯威夫特的文章，虽然也是二百多年前的作品了，却还是活着，可以请天下的资本家地主们看一看。

（十五）《关于祭祀》引言

《关于祭祀》（Peri Thysiôn）与《关于丧事》一样，也是一篇散文，是说宗教行事的荒唐的，其中以祭祀为代表，但所讽刺的亦仍以关于神的故事为主，和作者的多数对话没有什么不同的地方。其实关于神话，希腊的并不见得特别地可笑，但是因为有那一班哲学者首先发难，来攻击它，接着是基督教徒因异教的关系，接续下去，结果诸神都变成了魔鬼了。希腊的宗教很是特别，它虽有先知却是只管占卜，没有人著书立说，说是得到神的启示，成为后世不刊之经典，但只是凭了两个诗人的作品，据为典要，后来却也逐渐推广，并采及诗人戏剧家的著作。所以神话里的故事，有些很是美妙，却也有很粗野的，杂有原始时代的思想，但是其趋势乃是渐进于美化，这是与别国的神话显著地不同的。不过在唯理的哲学家看来，虚妄还是虚妄，仍是一样地值得讽刺罢了。据编者说，这两篇关于丧事和祭祀的文章，当是一贯相承的，虽然著作年代不可考，看两篇语气前后似有连贯的地方，这话似有几分的道理。

（十六）《爱说诳的人》引言

《爱说诳的人》（Philopseudês）一名《不信者》（Apislôn），这题目说明了两面，一面是那边那些专爱说诳话的人，一面是不相信的，这里是堤吉阿得斯代表了著者。著者的态度这里与平素有点不大相同，平常讲到神话里的虚妄故事他总喜欢嘲弄那古代的诗

人，以为他们扯谎，这回却有恕词，因为诗与真实差不多是对立的，运用空想就会脱离了现实，所以做得好诗好小说的人免不了要说些假话。他所攻击的乃是当时的哲学家，实在就是所谓学者，他们乃是“爱智慧”的人，论理应该是切实懂得事理的人了，但是他们只凭了传统，各立门户，有所主张，可是也只用空想，弄些诡辩，实际是和庸众没有什么不同。古来的哲学家虽然也不免是空论居多，但不少杰出的人物，如公元前六世纪有那伟大的唯理派哲学诗人克塞诺法涅斯(Xenophanês)，他首先非难荷马、赫西俄多斯的以人间种种恶行加于诸神，又反对神人同形的神话道，假如牛马狮子有手能绘画作诗，那么牛就会造出像牛的，马就会造出像马的神来吧，又说道，埃提俄庇亚人说，神们是塌鼻子黑脸的，特剌刻人说是碧眼红毛的吧，同时还有唯物的原子论者得摩克里托斯(Dêmokritos)，如本文中也曾引到他的故事。但时移世易，在经过五六百年之久，情形大不相同了，有如在《渔夫》(Alieus)里所说，各种学派已经名实不符，变成了庸俗以下的东西了，他们不但不足为群众的表率，简直同流合污地成为他们的先进了。在《伪预言者亚力山大》里第二十五节说，柏拉图派，画廊派，皮塔戈剌斯派成为他的朋友，与他和平共处，这就足以作本篇的注脚。这个伪预言者是著者同时代的人物，种种利用迷信骗人的事情写得很是详细，但写的时候像是真有点动了感情，文章不大写得很好，所以这回没有选译，虽然觉得很是可惜的。本篇中著者露出本相来，侃侃与说诳者争辩，不免减少讽刺之趣，似亦是一个缺点。

(十七)《拍卖学派》引言

《拍卖学派》(Biôn Prasis)与它的后编《渔夫》(Alieus)可以说是相连续的，这里须要一个说明才好。《拍卖学派》这篇文章给予

读者一个误解的可能，这误解起源于两方面，一是题目，它原文可以读为"生活的拍卖"，二是人物，其被拍卖者乃是古代的许多哲学者，从皮塔戈剌斯以下一一列举，其所陈说又多依据传说，故易被当作对于哲学诸大家的讽刺。其实却是不然，因为这里所讽刺的只是当时所谓哲学者，这时已是公元二世纪了，距梭格拉底之死已是五百几十年了，时移世易，而学派流传，因袭前人，转益可笑，文中以古人作各派代表，其所描写则实为后世的情形。但此节在本文中无从说明，须得后篇才能明了。这两篇都是著者重要的作品，唯因内容关系，不很能够通俗，以本篇为尤甚，因为不了解古代希腊哲学大要，便难免觉得没甚兴趣。

（十八）《渔夫》引言

《渔夫》（Alieus）一名为《再生的人们》（Anabiountes），一本则名《再生的人们》，一名《渔夫》。普通所用的多是第一种格式，虽然所据原本却是第二种格式的。在著者的对话里常有这样两个名称的，如第六篇《过渡》一名《霸主》，第十一篇《伊卡洛墨尼波斯》一名《云上人》就是，这是因为过渡的鬼魂中间有一个霸主，仿佛是这一幕中的重心，墨尼波斯到了天上，却又被打发回来，好像伊卡洛斯的从半空掉了下来，所以虽然有这样一个别名，却并无什么特别意义。这篇里似乎有点不同，因为这里边所说前后分作两起，前半是古代众哲学家因为得知著者在前篇对话里将他们拍卖了，并且形容尽致，有失真实，所以都向冥王请了假，来向著者问罪，结果在爱智女神面前公开审判，说所卖的乃是后代自称各学派的人们，并不是在说古代的哲人，于是"再生的人们"心开意解，与著者言归于好。这是上半的叙述，虽是说明卢奇安对于古代哲学家的意见，可以除去他的文章里的有些误解，和他的另一篇对话，叫做《双重告

发》(Dis Katagoroumenos)的，同样地有意思，可以知道他的本心，但是以讽刺的文章论却并不是他的最有特色的地方。后半著者为的证明自己所说，将后代学派的末流加以揭露，乃同检察之神共赴高城，用无花果与金子作钓饵，把怕被盘问而逃走的学者们，钓了起来。“再生的人们”在前半是原告，著者原是被告的地位[①]，到了后半却变作原告了，开始活泼行动起来了，题名叫作“渔夫”，意思便在这里。我们从讽刺的对话着眼，所以也觉得以用第二种称为《渔夫》为合适。

(十九)《苍蝇赞》引言

《苍蝇赞》(Myias Enkômion)这篇名直译起来是“苍蝇的赞辞”，这个名字有点定得尖头把戏，其实是这样的。这篇小文在卢奇安作品里并不占什么重要的位置，因为这里边既没有他的拿手的讽刺，也并没有关于动物生态出色的描写，实在只是他辩士生活的一种习作罢了。英译者的一人哈蒙(A. M. Harmon)说：

> 这篇既不能说属于美文范围，也不好说是科学。正像文艺复兴时期的意大利诗人一样，衰颓时代的辩士每喜欢表示他们的灵巧，来写文章“赞颂”各种的事物，好的，坏的，以及不好不坏的。

这里说得很好，《苍蝇赞》便是这种灵巧的文章。我们选译了他拿手的讽刺的杰作，再译一两篇别的文章来看看，似乎于了解作者也是必要，可见他的作品不只一样，不过那或者多是他的少作，就也

① “位”原作“方”。

是应当了解的。

(二十)《关于琥珀或天鹅》引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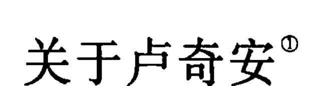
《关于琥珀或天鹅》(Peri tou Êlektrou ê tôu Kyknôn)也是作者的一篇不重要的作品,但是值得译出来,以供读者的比较与参考。这是那辩士(Rhètôr)在宣读他的辩论时的引言,就是中国说部上所说的楔子,虽是在宋人话本里的得胜头回,也有些写得颇漂亮的,但究竟是一种附属物,没有什么很大的价值。不过在这里却仍旧可以看出作者的特色,他的文词的干脆利落固是其一,就是他的"疾虚妄"的特性,在他拿手的讽刺文字里所表现出来的,也照样存在,这是很足以供我们参考的。



一九六五年四月八日的日记

1965年4月8日作
署名知堂
未收入自编文集

余今年一月已整八十，若以旧式计算，则八十有三矣，自己也不知怎么活得这样长久。过去因翻译路吉阿诺斯对话集，此为五十年来的心愿，常恐身先朝露，有不及完成之惧，今幸已竣工，无复忧虑。既已放心，便亦怠惰，对于世味渐有厌倦之意，殆即所谓倦勤欤。狗肉虽然好吃(猒字本意从甘，犬肉)，久食亦无滋味。陶公有言，聊乘化以归尽，此其时矣。余写遗嘱已有数次，大要只是意在速朽，所谓人死消声灭迹，最是理想也。



关于卢奇安[①]

1965 年 4 月 20 日作
署名周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卢奇安(Loukianou),又译琉善,可以算是文苑中的一个奇异人物,他是罗马帝国的一个叙利亚人,照那时的说法乃是外夷(barbaros),但是用了希腊六百年前的古典文字写成传世的作品。他的生卒年月的确定时期,已无可考,据推测大约生在公元 115 至 125 这十年里边,死于二世纪的末年,已是一千八百年前的人,当中国后汉,他的文学活动时期盖在桓灵之世。

卢奇安的事迹只在他的作品里边,搜查到一点。据他的自传《关于梦中所见,亦名卢奇安的生平》(Peritou Enypniou êtoi Bios Loukianou)所说,他的外祖父与舅父均系石工,这是较高的一种,专门雕造人像的,所以他最初是给他舅父去做徒弟,学习雕刻,因

① 本文作于 1965 年,但《卢奇安对话集》一书直到 1991 年始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署名周作人译。

为他在塾中常从[①]习字用的蜡板上将蜂蜡刮了下来，捻造各种物像，颇得好评的缘故。但是这学习只有一天，便告终止了。舅父给他一块大理石叫他试凿，不料他用力太猛，把石头敲成两块了。舅父拿起棍子来教训他，不料一下子就将这徒弟打跑了。他逃回家去，告诉母亲不再做石匠了，由他自己决定，改做了辩士，在那篇文章里说的就是这改行的一件事。这是记一个梦中所见的景象，他看见有两个女人，都来劝他到她那边去，一个是工人模样的，自己报名曰雕像（Hermoglyphikê），一个是很有文化的人，名字则曰教养（Paideia）。结果是他被昨日的棍子所吓慌了，决定走教养的一条路，学习在当时很是时髦的辩士了。

辩士（rhêtôr）专攻的学问便是辩论术（rhêtorikê），考究怎么说话的方法，现在还存留一种功课，叫作“修辞学”者，就是它的具体而微的遗迹了。这种学问在雅典民主时代特别发达，因为它在那时政治上很有实用，最重要的两点是在法庭里，两造曲直所由分，全得需要辩论，其次是在议会里，一场演说苟能抓得人心，立即大见成功。后来政体变更，辩士的职业仿佛成了塾师，他开门授徒，教以语言文字的技术，又兼近代文人的风气，将所写关于各种事物的文章，对众朗诵，据说是一种收入颇好的事。但是关于这一问题，我却是不很清楚，特别是关于卢奇安。他写的一手很好的古典希腊文，与二世纪时的希腊语已经有好些距离，例如基督教的《新约》，便是用所谓“普通话”所写的，那些他写的作品在一般听众会爱听么？有一个时候，他还在他的故乡叙利亚首都做过辩士的职业，那些本地的夷人怎么能懂呢？不过他做辩士乃是事实，早年在小亚细亚、希腊、意大利和法国南方游历，四十岁前后乃定居雅典，

① “从”原作“把”。

改而从事哲学，以得摩那克斯（Dêmônax）为师，所作有名的文章多是这时候所写的。180年罗马皇帝孔摩狄乌斯（Commodius）即位后，据说曾派他为埃及地方的一个检察官，是很好的一个差使，这已经在他晚年的时候，很少写文章了，只有《关于丧事》推测是那时候所作的，但是文笔还很是健朗呢。

从辩论术转而弄哲学，在《渔夫》里虽有"直言人"有那一番理由，可是也不一定实在，因为这两者本是邻近的学问，容易发生接触，不过他的变改却别有意义。因为他把辩论术应用于对话，这本是哲学家的用法，有如柏拉图的著作多[①]采用这种方式，可是在他的对话里所讲的却不是哲理，而是日常小事，这便成了一篇短小的喜剧了。他又采用历代喜剧家，如阿里斯托芬（Aristophanês），墨南德洛斯（Menandros），赫洛达斯（Herôdas），以及墨涅波斯（Menippos）的手法，造成他的特殊的讽刺对话。在一篇《双重起诉》（Dis Katêgoroumenos）里，"对话"便诉说他是怎样地受委屈道：

> 而且他将我的像样的悲剧面具拿去了，却换上了一个喜剧的，好像羊人似的，好笑的东西。随后又把我去与玩笑、讥刺、犬儒派、欧波利斯和阿里斯托芬坐在一起，都是些可怕的人，专是讥笑神圣的和正当的事物的人。末了他又掘出了那只老狗来，叫作墨涅波斯的，给我作伴，很能叫喊，张着利齿，真是一条可怕的狗，因为他会不经意地咬你一口，他咬你却是同时笑着。

这所说的便指卢奇安特殊的作品，模仿墨尼波斯的韵文散文夹杂

① "多"原作"各"。

的一种讽刺诗，只可惜原诗既尽散佚，他所仿作的也只留存一篇，那便是《宙斯唱悲剧》。

卢奇安著作共存八十四篇，唯其中尚有十馀，经近世学者审定系他人之作，此集共选二十篇，差不多其菁华已尽在这里了。据法国古典学者克洛塞(M. Croiset)的研究，其著作次序大旨如下，未曾选译者不列：

(甲)公元160年以前，在伊俄尼亚等处旅行时所著：

《苍蝇赞》，论文。

《关于琥珀或天鹅》，讲演引论。

(乙)公元165年以后，受新喜剧的影响而作者：

《爱说诳的人》，讽刺迷信的对话。

《妓女对话》，小对话十五则。

(丙)受墨尼波斯讽刺诗的影响而作者：

《死人对话》，小对话三十则。

《诸神对话》，小对话二十六则。

《海神对话》，小对话十五则。

《墨尼波斯》，讽刺哲学。

《伊卡洛墨尼波斯》，讽刺哲学与宗教。

《宙斯被盘问》，讽刺宗教。

《关于祭祀》，讽刺宗教的论文。但有人说，看这篇的语气似与《关于丧事》有关联，那么应当移在后面亦未可知。

《真实的故事》，模仿古代希腊历史家的作风而加以讽刺。

(丁)受古喜剧的影响而作者，讽刺人类欲望的空虚：

《过渡》，讽刺权力的空虚。

《卡戎》，讽刺世事一切的空虚。

《提蒙》，讽刺财富的空虚。

《公鸡》，讽刺财富与权力的空虚。

《宙斯唱悲剧》，讽刺宗教。

《拍卖学派》，讽刺哲学。

《渔夫》，同上，带有自序的性质。

（戊）在晚年所写：

《关于丧事》，论文。

此外还有两篇文章，据说是在公元180年以后所写，那么也是他晚年之作了，其一为《得摩那克斯的生平》（Dêmônaktos Bios），其二为《亚力山大或伪先知》（Alexandros ê Pseudomantis）。得摩那克斯是他的老师，他写这篇文章用以记念他，他说在他同时也不乏可以佩服的人物，武的有索斯特剌托斯（Sostratos），他吃苦耐劳，除暴安良，修桥铺路，人家叫他赫剌克勒斯，他有一篇记他的事，只可惜今已不传了，文的便是他的哲学老师，文中写老哲人的言行很有风趣，差不多与拉厄耳忒的狄俄革涅斯所著的《哲人列传》（Sophistôn Bioi）里的一章可以相比。亚力山大却是个并世无双的大骗子，他用了一只大蛇假装一个人头，说是天医显圣，招摇撞骗无所不为，有极大的权势，经卢奇安揭发了出来，可以看见二世纪时民间风俗的一斑，的确是很有意思的事。这两篇我也很想翻译出来，但是因为性质与别篇迥别，所以踌躇好久之后，终于将它割爱了。不过作者因为揭发伪先知的缘故，因此身后很受到诽谤，在十世纪时苏伊达斯（Souidas）所编的大辞典里，说卢奇安末年是被群犬咬死的，算是他一生非圣无法的报应。这个说法显然是基督教徒所造作的，因为说亚力山大的文章是写明系写给罗马人刻尔苏斯（Celsus）的，据基督教大师俄里革涅斯（Ôrigenês）作文回击一个刻耳苏斯，说他是厄庇库洛斯派人，曾有文章攻击基督教，所以

就怀疑他[1]那篇文章也是借亚力山大讥刺基督教的。但这是显然误解的事,不过他是怎么死的,到底是没有人知道。

临了还得将我与卢奇安的关系说一下。这已是五十多年前的事了,那时我还在东京念书,偶然在旧书店里买到一本英国加塞尔(Cassel)书店所出的丛刊,是袖珍平装的小册子,新的时候也不过是两角钱一本,所以这在书摊上找到也不过只是几分钱罢了。书名已经记不大清楚,仿佛是"月界旅行"(A Trip to Moon)之类,里边乃是卢奇安讲到月亮里去的文章,是《伊卡洛墨涅波斯》和《真实的故事》,大概是翻印1820年图克(Tooke)的旧译吧。我这才知道卢奇安以及《真实的故事》对于后世文学的影响,文艺复兴时期的法国拉勃来(Rabelais)和十八世纪的英国斯威夫特(Swift),都是我所佩服的人,也都受着他的影响。事隔多年之后,我乃找得了英国福娄(Fowler)兄弟所译文集,这是"奥斯福翻译丛书"的一种,共有四册,差不多译了全体之八了。但是原文总还没有法子去找,只在柏尔书局的"有图的古典教本"中得到一册《真实的故事》,书名用拉丁文写作 Vera Historia。以后遂陆续依据英文,译出《妓女对话》中的三则,论文《关于丧事》,易名为《论居丧》,又对话《过渡》,易名为《冥土旅行》,相继发表,但因找不到原文,所以这工作未能进行。在二十多年前,戴望舒先生曾经建议,他将根据法文全译本译出《妓女对话》,叫我就原文给他校对一下,当时虽然很愿意,可是也因为找不到原本,所以作罢了。1912年美国勒布(Loeb)捐资议办英希对译的古典丛书,自此以后才买得到另种的原文古典,但是卢奇安的著作出得很迟,1921年才刊行第一册,预定共有八册,中间经过二次世界大战,所以有那四大对话——就是本书里的第

[1] "他"原作"心"。

一至第四篇——的一卷，即是原书的第七册，于 1961 年始行出版，在图书馆里找寻不到，是我托了一位在国外大学工作的朋友才给我买得一本。我在这里说起我和卢奇安著作的关系，对于戴君和这位替我买书的朋友的好意，不能不表示谢意。

周作人，一九六五年四月二十日。



遗 嘱

1965年4月26日作
未署名
未收入自编文集

余今年已整八十岁，死无遗恨，姑留一言，以为身后治事之指针尔。死后即付火葬，或循例骨灰亦随便埋却。人死声消迹灭，最是理想。

余一生文字，无足称道。唯暮年所译希腊对话，是五十年来的心愿，识者当自知之。（但是阿波多洛斯的神话译本，高阁十馀年尚未能出版，则亦是幻想罢了。）[1]

以前曾作遗嘱数次，今日重作一通，殆是定本矣。

---

① 括弧内数语系作者本人后来所加。



与曹聚仁书三通

1965年7月2日起作
署名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一

聚仁兄：

得廿四日手书诵悉一一。闻老母去世，敬致唁意，唯年寿已高，且后起有人，亦可云有福气矣。回想录承为设法出版，至为感荷，无论如何总算不白写这许多字了，可以给许多人看看，而且也可以收入几文，一切蒙费心，感谢之忱无从言表。承蒙关怀，素所钦佩，也是一向遵循，决不去寻求别人的关怀，致入于错误。如出版事稍有头绪，希再随时见告，不胜幸甚。弟现仍从事译书，而年过八十，精神日衰，今夏又特别干热，三月以来殊鲜进境，本非强弩，已是其末了，可为一笑。惟过去所搞之希腊对话集有四十馀万言，历时两年多到去冬总算告成了，虽然出版无期，但在我却总了了一件心愿矣。草草奉复，即请

近安。　　　　　　　　　　　　七月二日，弟作人顿首。

二

聚仁兄：

顷得廿二日手书敬悉。回想录承蒙费心，感谢之至。所云自译一节，殊难担任，因弟现在为人民文学社翻译《平家物语》，一总有五十万字，每月约译三万字（以换取生活费），绝无馀力再干别事了。我想此事可一任《朝日》方面去办，好歹可以不管。我总疑心朝日方面事有点勉强，猜想终要坍台，在这里我与先生意见有点不同，不过我深信日本人是不很可靠，尤其不是慷慨的。我的希望仍以[1]中文本印出，售后再给印税也是无所谓。此请

近安。　　　　　　　　九月廿八日，弟作人顿首。

三

聚仁兄：

今日刚寄出一信，即得廿六日手书，承示拙稿可蒙刊登，甚为欣幸。但所幸者是有钱可得，此种不高尚的思想想可蒙谅解也。近一年来给与减半，故欲得芝麻的心思十分迫切，前此之致信奉扰实为此故，然此亦正表示我的关于拾芝麻的事情唯有老兄可与商量。"季友大兄请了"，拜见。订正病危的消息甚感，其实怎么会活到这个年纪，连自己也是觉得有点奇怪。草此即请

近安。　　　　　　　　十二月二日，作人启。

---

① "以"原作"在"。



与孙旭升书二通

1965 年 7 月 9 日起作
署名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一

五康兄：

得五日来书，知承寄茶叶甚感，不日当可收到，北京近来买茶叶已不难，只须稍为排队即可买到，有碧萝春每两八角五，似比龙井为好，贵的需要一元九角。《绍兴儿歌集》民间文学社说可当资料印出，所以拿去了。恐怕也是有年无月，浙江人民出版社来信索看，就没有给寄去，其实即寄去也是一样，这些东西没法出版，只是白费当时一点工夫，也不足惜了。专此即请

近安。　　　　　　　　　　　　七月九日，作人启。

二

五康兄：

包件已领到，茶叶试饮都很不错，要比普通龙井为佳，因为平

常泡到第二回很淡了，这却还不至于。附有南方食品，见之欣喜，虽然并不怎么想吃。北京自去年起可以买到杨梅，个子很小，却也看了喜欢。近日留了颔下胡须，照得一相，附奉一纸，请察收，仿佛有点胡志明的意味，亦可笑也。即此顺请

近安。

七月十二日，作人启。



关于清少纳言

1965年10月作
署名周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枕草子》的作者通称为“清少纳言”，这却不是她的真姓名，只是在宫中供职时的名称。她是歌人清原元辅的女儿，所以取这一个“清”字做代号，“少纳言”则似乎由于她父兄的官名，但详细不得而知了。她的名字无可考，生卒年月也不知道，但据后人考证，她当诞生于村上天皇的康保二年(965)或三年，也就是宋太祖的乾德三四年间。

十七世纪中，日本的水户侯德川光国有志于编修日本国史，曾招集文士，用汉文写了一部《大日本史》，里边有一篇清少纳言传，今抄录于后：

> 清少纳言为肥后守清原元辅之女，有才学，与紫式部齐名。一条帝时，仕于皇后定子，甚受眷遇。雪后皇后顾左右曰：“香炉峰之雪当如何?”少纳言即起褰帘，时人叹其敏捷。

皇后特嘉其才华，欲奏请为内侍，会藤原伊周等流窜，不果。老而家居，屋宇甚陋。郎署年少见其贫窭而悯笑之，少纳言自帘中呼曰："不闻有买骏马之骨者。"笑者惭而去。著《枕之草纸》，行于世。

清原氏家世，历代以文学著名，曾祖深养父为著名歌人，其著作被选入《古今和歌集》及《后撰和歌集》中。父元辅曾参与编选《后撰和歌集》事，为梨壶五歌人之一。少纳言家学渊源，深通歌道，又熟知汉学，于《白氏文集》及《和汉朗咏集》所得尤深。其兄出家比叡山为僧，法名戒秀，少纳言因之亦得有多少关于佛教的知识和修养，但当时所信似以关于密宗为多。

少纳言少时与橘则光结婚，生有一子名则长，则光武勇，但缺少文化教养，遂即离别，嫁于藤原实方，未几亦复离异，实方亦旋即转客陆奥，客死其地。其后则光亦供职宫廷，复与少纳言相遇，复相交往，以兄妹相待云。

正历元年(990)父亲清原元辅去世，二三年后，清少纳言始出仕于中宫藤原定子，诸说殊不一致，大抵以正历四年(993)冬天之说为最妥当吧，其时中宫年十七岁，清少纳言则当在十年以长了。自此至长保二年(1000)，中宫逝世为止，这短短的不到十年的期间，乃是清少纳言一生最幸福的时节，也即是《枕草子》里面所见者是也。

正历元年藤原道隆任为关白，将长女定子进奉一条天皇为女御，旋即册立为中宫，地位略亚于皇后，至五年(994)长子伊周任为内大臣，当时关白家的荣华，盖已达到顶点了。至次年长德元年(995)三月，道隆得病，四月初十日遂去世了。那关白的职务，照例是应该由伊周承继，却是意外的给了道隆的兄弟道兼，道兼不久谢

世，遂为其弟当时的左大臣道长所获得。伊周这人很是漂亮，也很有才艺，可是政治手腕却非他的叔父道长的对手，所以他终于失败了。长德二年春间，伊周和隆家终于因为家人箭射花山法皇，犯了“大不敬”的罪而被捕，左迁为地方官，伊周为太宰府权帅，隆家为出云权守，到次年四月虽然同被召回，但是道隆家运从此不振了。中宫引咎迁出宫外，先后居于二条邸、中宫职院及大进生昌宅，虽然一条天皇的眷爱似乎没甚变更，中宫于是年十二月生皇女修子，于长保元年(999)十一月生皇子敦康亲王，次年十二月生第二皇女媄子，而中宫亦遂于产后得疾去世，年二十四岁。是时道长的女儿彰子已进宫来，时方十二岁，初为女御，次年二月即正位为中宫，而以中宫定子为皇后。这时以后作者的女官生活也就完了。当初有人疑心她依附左大臣道长，她很是愤慨，这时候中宫彰子曾经想竭力拉拢她，到她自己身边来供职，可是她拒绝了。所以虽然有人说，敦康亲王后来归中宫彰子接收养育，作者便以侍奉敦康亲王的名义在宫，但这事没有证据，所以是未可凭信的了。

清少纳言晚年的生活，据说是颇暗淡的。她出宫后嫁给了摄津守藤原栋世，生有一个女儿，可是栋世不久去世了。她回到京都来，寄寓在兄长的家里，但是后来只剩了她一个人，过的很贫困的生活，《古事谈》里所记“买骏骨”的话，恐怕就是那时的故事。女儿名叫“小马命妇”，大约也是供职宫中的女官吧。

清少纳言一生的事情，最好的记录是她所写的《枕草子》。但是书流传至于今日，已经将近千年，所以这原来是如何形式，有点难于知道了。从它的内容来看，大约可以分作下列三类：

其一是类聚的各段。这就是模仿唐朝李义山“杂纂”的写法，列举“不快意”、“煞风景”等各事，以类相从，只是更为扩大，并及山川草木各项，有美的也有丑的，颇为细微。大约在关白家失势的长

德二年(996)夏秋间开始记录,由其亲友源经房借出,遂渐流布于宫廷内外。

其二是日记的各段。在皇后定子逝世以后,作者离开宫廷以后这几年中,回忆中宫旧事,不胜感念,因加以记述,或者留赠中宫遗儿脩子内亲王的,由是流传出来的也未可知。

其三是感想的各段。在她的晚年,老夫栋世既已死去,自己返回京都,出家为尼,过那老年孤独的生活,这时候对于自然和人生发生些感想,随时加以集录,秘藏于家。后来经了所遗子女橘则长和小马命妇诸人之力,遂流传于后世。

原来是这三种成分,似是各各独立的,后来经编订者混在一起,就变成现在的那个样子了。以上是池田龟鉴氏的一种看法,虽然未必就是那样,但是说得颇得要领,所以抄了过来,用作说明。至于本书的译文系依据池田龟鉴、岸上慎二、秋山虔的校注本,并参考北村季吟的《枕草子春曙抄》(十二卷)的底本,一切分卷分段都依后者。惟字句之间有参照别本,另加解释的地方,随处加以注明。(一九六五年十月)



与施蛰存书

1966年1月2日作
署名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蛰存先生：

久未通信，唯时在念中。顷得十二月三十日手书，至为欣幸。行年倏过八十，自己也不知道是怎么活下来的，可笑亦复可叹也。近来常苦无书可看。几经研究，近始获得一妙法，即以工作为消闲。因近正翻译《平家物语》。此书成于中国南宋末，却比《三国志演义》要写得好。以是一边看一边译，亦是一妙事也。此外别无善状可以奉告。专复即请

近安。　　　　一月二日，弟作人顿首。



《知堂回想录》后序

1966年1月3日作
署名知堂
收入《知堂回想录》

这篇文章，应该名叫后记的，但是我查看《回想录》的目录，却已有一节后记了，而且这乃是一九六三年的一月所写，距今是整整的三年，我也不记得里边说的是些什么了，所以只能把我现在所写改换一下叫做后序，反正所改换的只是一个名目，里边所写的无非我想说的这几句话。这话可以分作三点来说。——关于三点有个笑话，很值得记录它一下，以前维新很讲究演说这一套的时候，演说者开头总说所要讲的共有几点，说三点或是五点，而阐说一点的时间往往费的很多，因此听者很感苦恼，听说共有几点就很头痛。有的讲演者知道了这个情形，便来改良一下，说所要讲的只有几点，不说出数目来，可是这一下却更糟了，说数目时使人苦恼，不说时使人恐慌了，因为不知道他所说的究竟共有若干，是十点或是八点呢。不过我所说者很是简单，干脆就是三点，所费的时间一总不会超过一小时，虽然我这开头似乎有点拉长的样子，与回想录的全体相像，很有些噜嗦。

且说第一点，我要在这里首先谢谢曹聚仁先生，因为如没有他的帮忙，这部书是不会得出版的，也可以说是从头就不会得写的。当初他说我可以给报纸写点稿，每月大约十篇，共总一万字，这个我很愿意，但是题目难找，材料也不易得，觉得有点为难，后来想到写自己的事，那材料是不会缺乏的，那就比较的容易得多了。我把这个意思告知了他，回信很是赞成，于是我开始写《知堂回想录[1]》，陆续以业馀的两整年的工夫，写成了三十多万字，前后寄稿凡有九十次，都是由曹先生经手收发的。这是回想录的前半的事情，即是它的诞生经过。但是还有它的后半，这便是它的出版，更是由于他的苦心经营，乃得有成。我于本书毫无敝帚自珍的意思，不过对他那种久要不忘的待人的热心，办事的毅力，那是不能不表示感佩的。这大约可以说是蒋畈精神的表现吧。

第二点是说这回想录写得太长了。这长乃是事实，没有法子可以辩解，而且其实如要写得详尽，恐怕这还可以加上两倍，至少有一百万字，这便是一种辩解。因为年纪活得太多了，所以见闻也就不少，要拉杂的不加选择的说起来，话就是说不完的。我平常总是这么想，人不可太长寿，普通在四十以后死了最是得体，这也不必[2]听兼好法师的教训才知道，可是人生不自由，就这一点也不能自己作主，不知道这是怎么干的，一下子就活到八十（其实现在是实年八十一了），实在是活得太长了。从前圣王帝尧曾对华封人说道，“寿则多辱”，这虽是一时对于祝颂的谦抑的回答，其实是不错的。人多活一年，便多有些错误以及耻辱，这在唐尧且是如此，何况我们呢。但是话要说回来，活到古来稀的长寿虽然并不一定是

---

① 原无“录”字，今增。

② “必”原作“以”。

好事，可是也可以有若干的好处。即如我不曾在日军刺客光临苦雨斋的那时成为烈士，活到解放以后，得以看见国家飞跃的进步，并且得以参加译述工作，于一九六二年七月至一九六五年五月这三年中间，译成了路吉阿诺斯(Loukianos)对话集一卷，凡二十篇，计四十馀万字。这是我四十年来蓄意想做的工作，一直无法实现的，到现在总算成功了。这都是我活到了八十岁，所以才能等到的，前年，《新晚报》上有过我的一篇杂文，叫作《八十心情》，足以表达我那时的情意。

第三点也是最末的一点，是我关于自叙传里的所谓诗与真实的问题的。这“真实与诗”乃是歌德所作自叙传的名称，我觉得这名称很好，正足以代表自叙传里所有的两种成分，所以拿来借用了。真实当然就是事实，诗则是虚构部分或是修饰描写的地方，其因记忆错误，与事实有矛盾的地方，当然不算在内，唯故意造作的这才是，所以说是诗的部分，其实在自叙传中乃是不可凭信的，应该与小说一样的看法，虽然也可以考见著者的思想，不过认为是实有的事情那总是不可以的了。古代希腊叫诗人为“造作者”，意思重在创造，哲学者至有人以诗人为说诳的人，加以排斥，这并没有错，英国文人王尔德作文云《说诳之衰歇》(The Decay of Lying)，叹近代诗思的颓废，便不讳言说诳，日本人翻译易说诳为“架空”，这有点近于粉饰，如孔乙己之讳偷书为“窃书”了。自叙传总是混合这两种而成，即如有名的卢梭和托尔斯泰的《忏悔录》，据他们研究里边也有不少的虚假的叙述，这也并不是什么瑕疵，乃是自叙传性质如此，读者所当注意，取材时应当辨别罢了。因为他们文人天性兼备诗才，所以写下去的时候，忽然触动灵机，诗思勃发，便来它一段诗歌的感叹，小说的描写，于是这就华实并茂，大著告成了。也有特殊的天才，如伊太利的契利尼者，能够以彻头彻尾的诳说作

成自叙传，则是例外不可多得的。我这部回想录根本不是文人自叙传，所以够不上和他们的并论，没有真实与诗的问题，但是这里说明一声，里边并没有什么诗，乃是完全只凭真实所写的。这是与我向来写文章的态度全是一致，除了偶有记忆不真的以外，并没有一处有意识的加以诗化，即是说过假话。可是假如有人相信了我的这句话，以为所有的事情都真实的记录在里边，想来找得一切疑难事件的说明，那未免是所愿太奢了，恐怕是要失望的。我在上边说过，如果详尽的说明，那就非有一百万字不可，这第一说是没有这纸面。我写的事实，虽然不用诗化，即改造和修饰，但也有一种选择，并不是凡事实即一律都写的。过去有许多事情，在道德法律上虽然别无问题，然而日后想到，总觉得不很愉快，如有吃到肥皂的感觉，这些便在排除之列，不拟加以记录了。现在试举一例。这是民国二年春间的事，其时小儿刚生还不到一周岁，我同了我的妻以及妻妹，抱了小儿到后街咸欢河沿去散步。那时妇女天足还很少，看见者不免少见多怪。在那里一家门口，有两个少女在那里私语，半大声的说道，“你看，尼姑婆来了。”我便对她们摇头赞叹说，“好小脚呀，好小脚呀！”他们便羞的都逃进门去了。这一种本领，我还是小时候从小流氓学来的手法，可是学做了觉得后味很是不好，所以觉得不值得记下来。此外关于家庭眷属的，也悉不录，上边因为举例，所以说及。其有关于他人的事，有些虽是事实，而事太离奇，出于情理之外，或者反似《天方夜谈》里头的事情，写了也令人不相信，这便都从略了。我这里本没有诗，可是却叫人当诗去看，或者简直以为是在讲“造话”了。绍兴方言谓说诳曰讲造话，造话一语却正是“诗”的本原了。但因此使我非本意的得到诗人的头衔，却并不是我所希望的。我是一个庸人，就是极普通的中国人，并不是什么文人学士，只因偶然的关系，活得长了，见闻也就多了

些，譬如一个旅人，走了许多路程，经历可以谈谈，有人说"讲你的故事罢"，也就讲些，也都是平凡的事情和道理。他本不是水手辛八，写的不是旅行述异，其实假如他真是遇过海上老人似的离奇的故事，他也是不会得来讲的。

一九六六年一月三日，知堂记于北京。



与鲍耀明书四通[①]

1966年2月2日起作
署名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一

耀明兄：

《海光文丛》既然出版无期，乞赐寄《海光文艺》第二期，因为第一期已经平安到达，大约以后亦是无妨，不过这也未能预定，姑且试试看耳。韩素音之《枯木逢春》第一章颇佳，唯不知以后继续登载否？看第二期预告中不曾说及，或者是未必有了。北京天气渐暖，但早上仍是零下五六度，不过与春天总是渐已接近了。即请

近安。　　　　　　　　　　　　　　二月二日，作人启。

坂仓君写字另寄，字固劣而纸亦新且不佳，目下不可得旧纸也。

---

① 据《周作人晚年手札一百封》(影印本)。

二

耀明兄：

得十四日手书，诵悉。《海光文艺》第二期已早到了，海关似乎敌我分明，故对于我方刊物，亦不苛求也。

关于孙伏园的记事，大约是因为他在本月初去世而作的，但是率多传闻之词。如(1)《晨报附刊》初出时名叫《晨报副镌》，这乃是蒲伯英的主意(他乃是国会议员——前清参议员，四川争路代表之一，本是翰林，人颇明白，亦有理解，属于“研究系”)，从前报纸本有“附张”，他要别出心裁，所以起了那么一个名字。此事与鲁迅丝毫无关，研究系之报纸内部我们岂能[①]干预乎？(2)他的辞职，自说因为刘某擅自撤去《失恋》的原稿，实是内部编辑权限之争。(3)“必读书”的鲁迅答案，实乃他的“高调”——不必读书——这说得不好听一点，他好立异鸣高，故意的与别人拗一调，他另外有给朋友的儿子开的书目，却是十分简要的。胡适之提倡“少谈主义，多谈问题”，在《每周评论》上曾展开讨论过，那时反对的方面记得有李大钊，而他并不参加。后来说他曾反对胡适等有功，与李大钊并重，这也是追加的神话罢了。陆放翁说，“死后是非谁管得，满村听唱蔡中郎”，就是那么的一回事。

来书催问“注文”，甚感厚意。“注文”却有一宗，只是不便轻易提出。这是一种荷兰的注射药，名 Vasolastine，25 Ampoules of 2ml，每盒要港币六十四元馀，拟以奉托。但是有一个条件，即是请答应我日后归还此款，容后来曹君替我的回想录出版后收到版税，从中扣还。这事诚恳的奉商，务祈不客气的加以接受为盼。草草

① 原无“能”字，今增。

不尽，即请

近安。　　　　二月十九日，作人启。

三

耀明兄：

前得十四日手书，即复一信，却忘了说一件事，即笹岛君的《子供の歌》已经收到了，祈便中代为致谢。十七日信亦已到。十日前因外出购物，回至门外，因足力不济，失足倾仆，左腿稍负伤，现尚未全愈，不很好步履也。此次之跌，不关血压，且腰背重要地方均未受伤，尚属侥幸之至，大约尚须躺半个月始能走路乎？倚老卖老固属可笑，但太不服老，致失之大意，亦可戒也，意亦自尊自大之一种欤？即此顺请

近安。　　　　三月一日，作人启。

四

耀明兄：

得十二日手书，知谷崎君拟开遗品展览会，但敝处却没有什么东西可以提供，很是歉然。北京今春大雪，继以大风，这风是春天应有的东西，只是它使得天气也变冷了，今晨还只有零下一度，常年这个时候便有零上好几度了。春分便到，就是冷也快就要完了，这是可以乐观的。匆匆即请

近安。　　　　三月十九日，作人启。



与曹聚仁书二通

1966年2月27日起作
署名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一

聚仁兄：

顷得廿一日手书，不说什么客气话，实在感谢之至，校阅抄稿，还有印稿校样，都得偏劳老兄，这叫我怎样的道谢呢？所说颍考叔××，我也记不清了，大概是“纯孝”吧。这回全稿抄了，寄给“朝日”，总算完了一件事，至于他们怎样对付，还是给多少钱，还须得看他们了，据我的看法是不见得会慷慨的，反正随他们大老板的便吧。这是我对于日本人的估价法，似乎还不会怎么的离谱的吧。十日前外出购物，回到胡同失足倾仆，可是十分侥幸，这跌不因血压关系，也不曾跌伤腰脊四肢，那就麻烦得很了，只不过左腿筋肉顿挫受伤，只要静养些时就会好的。但是不凑巧，右眼又生起结膜炎来，张不开眼来，又值大雪严寒（至零下十四度，为多年所未有），终日蜷卧，有屋漏偏逢连夜雨之感。今日始稍好，可以执笔写字

了，俟愈后拟写一篇关于孙伏园和《晨报附刊》的文字，未知那边需要否？关于这事还有一点“第一手”的材料可用，比道听途说的或者稍好也说不定。即请

近安。　　　　　　　　　　　　弟作人启，二月廿七日。

二

聚仁兄：

得寄下《海光文艺》三月号及卜氏之论文，费神谢谢。卜氏所论亦属平平，唯欧人能如此亦已大难，且说陶明志编之《周作人论》中，除苏雪林文最有内容之外，馀悉是阿谀与谩骂的文章，可谓有识。《海光文艺》甚为漂亮，唯若以拙文厕杂其中，深悲形秽，亦可见岁月之不容情的逼人，催促人日益的落后耳。匆匆奉复，即请

近安。　　　　　　　　　　　　三月十八日，弟作人顿首。



与孙旭升书

1966年3月10日作
署名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五康兄：

得二月十三日津津有味的手书，乃搁置了许多日子方才答复，实在是很对不起。但是这却有一个原因的，因为在接到信的一天里，我因外出买物，回来失足倾仆，左脚受伤，睡了十多天这才可以坐立，但还不能行走自如。虽说如是，这也是万分侥幸的事。居然没有重大损伤，因为医生怕至少老年骨头在什么地方要断折了，现在才知所伤的只在筋骨而已，可是这就已经耽误了我不少事情了，你的信没有复，便是其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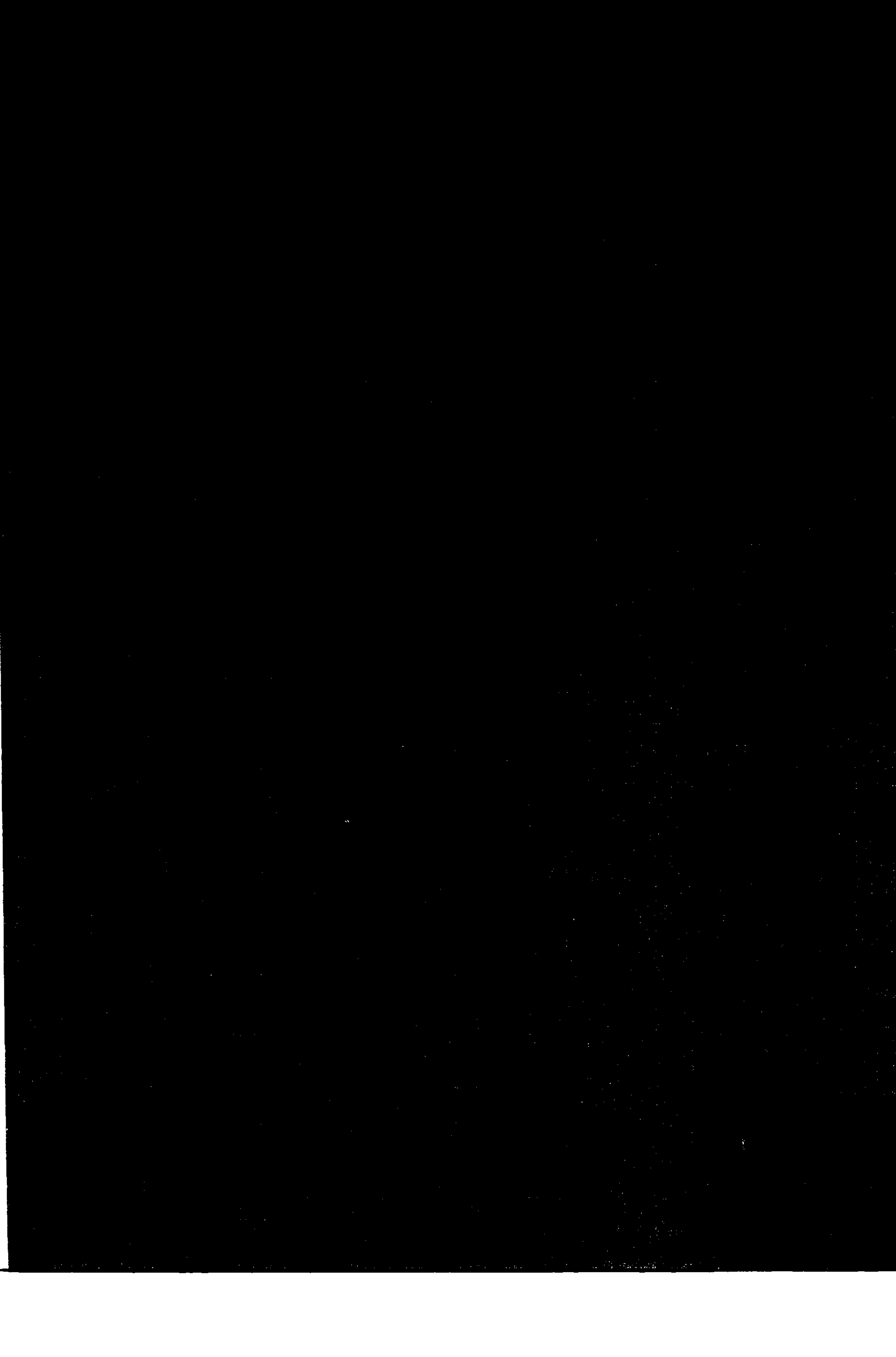
现在且说介孚公所说的故事罢，能言牛是指学生，豆腐山是说终年吃豆腐不会完，吐血鸡只看见鸡血做的汤，却不见鸡肉，所以这一定是有一只光会吐血的鸡了。

《梦忆》中"以结上文两节"的话，我也不很明白它的意思，因为越中年末年始对于祖墓，有送寒衣，拜坟岁，及扫墓三重仪文，而扫

墓则作为结束，未知是否是说此意。路路通是枫树子，说杉树子是错的。角麂即是麂的俗称。百草园中说有角的鸡乃系传讹。马熊只是凭传闻而说，究竟是否有既像马而又会吃人的动物，这件事大属疑问，大概事实是一种豺狼，看见的人于惊慌中觉得它似乎很高大，只听它走路阁阁有声，其实有蹄的兽都不是食肉的。

草草奉答，未能尽意，即请

近安。　　　　　　　　　　　　　　三月十日，作人启。



[illegible]自珍》（存·001）至《[illegible]》（存[illegible]

[illegible]是周作人最后的作品，寄往海外未及刊布，他便

[illegible]孚两先生提供的手稿复印件收录，统称

乎[illegible]



敝帚自珍

存稿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俗语有一句话，文章是自己的好。这一句话既然成为熟在人口的俗语，想必一定是有些道理，但是就我个人来说，却似乎不觉得对。这是当然，一定要说文章是自己的最不好，那也并不见得，而且也无此必要，总之就是自己看来，也就不过如此，平常得很，距离所定的理想还差得远。可是人这东西实在是很奇妙的，你以为他在右边明白一点，但同时在左边便很胡涂了，我觉得平时也有敝帚自珍的地方，不过这不是自己的文章，不是我的而是[①]曾经由我抄过来的别人的东西。老实不客气的说，这里露出文抄公的本色来，想把别人的文章经过一道翻译就算是自己的了，世界上哪里有这样便宜事情。这个道理我是十分清楚，我决不想侵犯他们的著作所有权[②]，但是他们的著作给我抄录的愉快是很大的，所以表示

① 原无“是”字，今增。
② “所有权”原作“权所有”。

一种珍重之意。本来翻译的工作有如积薪，后来居上，不是凭空所能霸占得了的，日后有更适当的译文出来，在前的自[①]当欣然引退，有如古代火把竞走的人等接力的人上来，便可以将火把交出，退到暗黑里去了。

我所说的敝帚自珍的翻译工作，大约有两点。其一是现今所从事的希腊对话选集，乃是公元二世纪（中国后汉桓灵时代）罗马帝国的叙利亚人路吉阿诺斯用希腊古文所写，其时希腊语已经通俗化，有如《新约》里用的那种文字，而这位夷人所用的却是数世纪前的正统古文，说的尽是些讽刺讥笑的话。他的著作我老早就知道了，还是在民国以前已经读到他的作品，这时候全是凭了英译，民国十年买到"奥斯福译本丛书"，曾经陆续译出《妓女对话》中的两篇，《冥土旅行》和《论居丧》各一篇。但是总没有能得[②]选译他的对话集的机会，因为一来得不到他的希腊文本，二来译了恐怕也没有人要。近年来人民文学出版社决定选译此书，由我担任这一件愉快的工作，一年多以来的工夫陆续译成了三十万言，大约再有三分之一，这事便可以成功了。这件事情搁在我的心上，历五十年，不料在垂暮之年得此机会，得以完成夙愿，安得不加珍重，看作比自己的文章还要重要呢？但是虽然鼓足干劲的做去，只是炳烛之明，不能达到多快好省的理想，所以常怀杞忧，生恐一旦溘然，有不能完成任务之虑。假如我能预先知道，我定要恳求活无常老爹为我转请冥王宽限一年半载，俾得译完对话，实为公便。若是我写的是自己的文章，那时我就二话不说，搁笔就走，不误刻限的。

第二点是关于《日本狂言选》的。我译狂言还是从民国十年

① "自"原作"所"。
② "得"原作"够"。

（一九二一）起手，到了十五年共成十篇，印了一册《狂言十番》，副题是“日本古代小喜剧集”。其时称室町时代，足利氏世袭将军，幕府设在京都室町地方，当中国的明朝，即公元十四世纪后半至十六世纪。狂言是民间的一种喜剧，以讽刺调笑为主，脚本传世者有二百馀篇，均历代狂言师所作，最早版本有德川时代的木刻本①，明治后始有活字本通行。我最初得到的是芳贺矢一编选的《狂言二十番》，是“袖珍名著文库”之一，定价日金廿三钱。这一册小书却给了我不少的启发，因为狂言向来有不少的派别，有大藏流、和泉流和鹭流三种，最古的《狂言记》虽说是和泉流，但不大靠得住，芳贺的系采用鹭流，很有一种特色，我便根据此本，并参照幸田露伴所编《狂言全集》的大藏流，译了十篇出版。其后芳贺又增订为《狂言五十番》，我也把旧稿加添为廿四篇，改名《日本狂言选》，刊行于一九五五年，现在也已经售缺了。好几年前出版社计划增订再版，拿来一册苏联译本，嘱照样翻译，计共有译文三十九篇，除与我所译的重出五篇外，悉数新译加入，所以我的增订本《日本狂言选》一总有五十八篇之多了。但是我看俄译所根据的原本还是用“日本文学大系”里的《狂言记》，觉得不大满意，便径自尽可能的改用别派的作底本了。这是一九五九年的事，到了第二年春天收到一册寄赠的《狂言之世界》，乃是日本狂言研究家古川久的著作，见附录之二《在海外的狂言》里，对于拙译大加恭维，——不，不是说译得好，乃是说译得早，在日本还不大有人注意的时候，《狂言十番》却已经出版了。其次是底本选得不错。他历举英法德各国以及最近苏联所译，大抵都用的是《狂言记》，只有中国的译本参用鹭流及大藏流。这其实是侥幸的，倘若说是根据杂驳，岂不是也可以么。我们

① 原无“本”字，今增。

平常对于西洋人,尤其是苏联老大哥,往往有一种自卑感,总觉得他们是不可及,我们是应该亦步亦趋[①]的。这回我却于无意中得到一种体会,我们于翻译日本的东西上面,不是亦步亦趋的做,却是对的。

我的敝帚自珍的故事是说完了,此外还有一个人的著作,我本来也很想去弄,但那人的著作是英文写的,这使我没有勇气去动手了。此人便是斯威夫特,他的大著《格里佛游记》全译总已有人搞出来了吧,我只译了他一篇《育婴刍议》和十几节的《婢仆须知》,他的那一路深刻的讽刺也是我所喜欢的,所译虽然只是点点滴滴,附记在这里,于我也是与有光荣的。

① "趋"原作"驱",下同。



《希腊小喜剧》介绍[1]

存稿
署岂明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此系路吉[2]阿诺斯所作《妓女对话》之一，描写人情，颇极其妙。希腊自公元前三世纪中政权移于他族之后，文学属于晚期，已无甚伟大著作，唯小品杂文颇多佳作。路吉阿诺斯生于公元二世纪中，正当中国后汉时期，所作讽刺对话甚有名。同时有阿尔吉佛戎，著书简四编，为渔人农夫及食客妓女各一卷，亦称佳作，亚于路吉阿诺斯，或谓其悉取材于喜剧，故可称为小喜剧。唯希腊喜剧今已不传，除古喜剧尚存阿里斯托芬所作十一篇外，中期喜剧及新喜剧今已散佚，根据断片所见其结构亦殊单调重复，与希腊小说相类，不及《对话》虽只是一插曲，却更是生动，活泼多姿。特别是这一篇，妓女疑心是她的热客"跳槽"，而他却是一个诚实不渝的人。著者

① 《希腊小喜剧》为《卢奇安对话集》第四篇《妓女对话》的第二节，本文介绍《希腊小喜剧》，即以此为题，却并未收入对话集中，"介绍"二字今增。

② "吉"原作"亚"。

以讽刺见称，平常对于神灵帝王以及圣哲愚夫无所假贷，今乃写此痴情男女，别无嘲笑之意，可以算是例外。其事初以误会致发生纠葛，终乃释明和解，此亦正是喜剧结构。上场人物共有三人，一密耳提温，是妓女之做外宅的，二是潘菲罗斯，是热客，三是多里斯，乃是妓家的使女。

《爱说诳的人》介绍[①]

存稿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近来在翻译一篇对话，是二世纪中罗马的叙利亚人路吉阿诺斯用希腊文所写的，篇名叫作《爱说诳的人》，这种对话照例有两个名称，它就一名《不相信的人》。这两个名字就要分作两面来说，爱说诳话的人们乃是多数，是指别一方面，不相信的人则是单数，实在就是写这篇文章的作者。他却不说是我，乃用都吉阿得斯的名字，与友人菲罗克勒斯对谈，我这里便称他是主，他的友人乃是客了。其实主客二人都是不相信的，爱说诳话的乃是所述的一班名流，都是各派的哲学家，有的年事已高，拖着很长[②]的胡须，却在讲些离奇的神怪故事，看了很是好玩。其实是很难怪的，那时正是中国汉末所谓桓灵之世，思想界也还是乌烟瘴气，只有著《论衡》的王

---

① 《爱说诳的人》为《卢奇安对话集》第十六篇，译者引言已收入《卢奇安对话集各篇引言》(65・002)，本篇即以此为蓝本，但文字颇有改动，"介绍"二字今增。

② "长"原作"高"。

仲任才说这些事是虚妄，但是他的文章不很明畅，读者不多，而志怪传奇之作在晋末六朝始行兴起，乃风靡一世，至于近世流风未沫。我们拿他这一篇来，借他人的酒杯，浇自己的块垒，也是好的，所谓他山之石，可以攻玉，但是原文颇长，这里只好摘录个大要就是了。

主人开头说，这世界不知道怎么搞的，许多人喜爱说诳话，或是听人家说。客便接说，这是难怪他们的，因为说诳有时也有用处。主人说，那也是的，为得谋自身的安全，或者给敌人以损害，如《奥德赛》里边对付独只眼的巨人那样，那不但情有可原，而且还是可以赏赞的，但是现在所说的却并不是那种情形。客说道，有些都市的传说神话，故意要抬高地方的价值，以及诗人的歌吟也不无藻饰过甚之处，这在艺术上是可以容许的，因为诗从头就不是真实。著者从前是很反对诗人，说他们所讲的神话都是诳话，但是这回对于他们颇是谅解，也就不再说他们的不对，却把非难的笔锋转向着当时的名流学者了。以后他就叙述去访问一个名叫欧克拉忒斯的病人[①]，听见了许多神异的故事，座[②]上有好些人，就只是他不相信，后来愈讲愈奇，他终于听不下去了，所以跑了出来。客说道，欧克拉忒斯乃是年高德劭的学者，怎么在他那里有这样的事呢？于是主人乃详细叙述所闻，大略如下。

欧克拉忒斯因为风湿病发了，所以问病的人很多，他到那里的时候看见有亚理士多德派的甲，柏拉图派的乙，犬儒派的丙，以及做医生的丁都在那里，正在讨论治风湿的神效偏方。有人说手里拿一个黄鼠狼的牙齿，将新剥下的狮子皮裹在腿上，就立刻见效，

① 原无“人”字，今增。

② “座”原作“坐”。

别人却主张用母鹿的皮，随后便讲到符咒的灵验。乙举出亲见的一个实例，有一个农奴给毒蛇咬了，看看要死，却被巴比伦的术士救活，他又用符咒将其处的各种蝮蛇、有角蛇、标枪蛇，普通和喷气癞虾蟆，都召集拢来，一口气喷去，都化作一阵烟烧光了。欧克拉忒斯开始讲他家里的一尊青铜像，雕的是五百年前的一位将军，却很能显灵，每到夜里下台行走，能使人发寒热，也能医好这种病，人来求他的就献给他钱财，有奴隶偷了他的钱就发狂而死。医生也说在他家里有古代医师的铜像，只有一尺半高，但也很灵，要每年给他祭祀，假如忽略了便要出来捣乱，把药瓶乳钵弄得玎珰的响。欧克拉忒斯还讲述他亲见冥界的事情，大地裂开，夜的女神出现，有十五丈高，左手拿着火把，右手执三丈长的剑，带着鬼狗，有象那么大。他向那大地裂口望去，就是冥土所在，他不但看见那些罪人，正如神话里所说在受着苦，还看到他的父亲，穿着葬时装束呢！亚理士多德派的学者也说他入冥的故事，这和中国的差不多，冥王说是误勾，放他还阳，所要找的乃是邻人铁匠得密罗斯，他刚才醒转，就听得邻家哭声起来了。

这时比塔戈拉派的阿里格诺托斯到来了，这人很有智慧，人家称他是圣人，所以大概是不相信这些鬼话的吧？可是他一来就讲科林托斯地方凶宅的故事，他亲眼看见那鬼变成公牛或狮子来恐吓他，但他用了埃及顶可怕的咒语逼他退到角落里，将他锁住了，到第二天把那死人掘出，那房子以后就不凶了。说到埃及，欧克拉忒斯也有过一件经验，潘克拉忒斯乃是阿里格诺斯的老师，他也和他打过交道，因为他能够和鳄鱼一起玩耍游泳，鳄鱼还同狗一样的摇尾巴呢！他和潘克拉忒斯住在一起，看见他常用法术使一把扫帚或一个木杵变作用人，供他使令，过后念咒仍旧复元为扫帚或是木杵。他就偷偷的听他咒语，等他出门便叫木杵替他汲水，及至水

汲够了，却没有法子叫它停止，因为这解除的咒语他不曾学得，所以拿起斧子来将那木杵劈作两半，岂知事情弄得更糟，两半个仍旧各自汲水，以至[1]满屋子都是水了。故事讲得很是有趣，但是层出不穷的诳话似乎有点听了生厌，便托故辞了出来了。

故事说了，客说道，据说被癫狗咬了的人倘若咬了别人，那人也便要发病，现在你给许多诳话咬了，转过来说给我听，所以我的心里似乎也有些鬼怪了。主人回答道，尽管放心吧，我们有解毒的药在这里，这便是真理和常识，它就不能侵害我们了。——这话是不错的，但是我们真是可以乐观么，我看这一千八百年前写的东西还是那么新鲜有意思，好像是读近时出版的《不怕鬼的故事》，这情形就可想而知了。

---

① "至"原作"及"。



别国的迷信

存稿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近日做完了一件工作，心里很是高兴，便想好好的休息它几天。其实这一样工作还没有全然做了，不过这一部分较为重要的总算是完成了，这是我所觉得很可庆幸的事。总的工作是翻译希腊文人路吉阿诺斯的《对话集》，他是二世纪时的哲人，以讽刺名家，著有对话杂文共八十多篇，我们选译才有十分之二，不过他的精华差不多都已有了。其最是重要的乃是四种神人对话，即是《诸神对话》《海神对话》《死人对话》和《妓女对话》，共计四卷八十五则，在他的对话里算是最短的，然而也是最为愉快的著作。从前只有英文译本，读了很是佩服，在民国十年（一九二一）虽转译《妓女对话》三篇，然而终不能看见"全豹"，因为英译是很谨慎的，有些篇便给删削了。到了去年这才得到担任翻译他的选集的机会，使我得以完成四十多年来的心愿，这实在是很可感激的事。但是那四种对话的原文在英国却是战后出版的，在北京的图书馆里还找不

到，我便只能从选本的第五篇译起，自从《卡戎》到第十二篇《真实的故事》已经译出，忽然心血来潮[①]，想到在外国或者已经出版也未可知，于是写信给一个在海外的友人，请他代购一册，这当然是句客气话，其实本来就是想敲他这一竹杠。事情做的很顺利，不到几时那一册书居然到了，我花了八个月的工夫，把这四卷对话翻译成功，计有十七万多[②]字，现在选集差不多已经七八分完成了。特别是这四种神人对话，以我炳烛之明终于将它译成，不可不说是绝大愉快的事，记得昔年戴望舒君曾约我同译《妓女对话》，因为法国有全译，他想来把它译出，请我用原文对校一回，但是我因为没有原文本，所以不成功，现在我总算译成了，而戴君墓木已拱，已不及告诉他，真是感慨系之了。

休息中仍拿《对话》来消遣，选集第十三篇原拟译《爱说诳的人们》，一名《怀疑者》，这是讽刺那些好说鬼话的人，又一名称的怀疑者，乃是著者自称之词。他这里并不再嘲笑古代诗人的胡说了，却集矢于现代的哲人们，喜欢讲神鬼妖异的事情，津津乐道，却反以不相信的人为愚蠢。主人是以学者闻名的，年纪已过六十，长着很长的胡子的人，客人都是名流，有画廊派，有柏拉图的学园派，还有亚列士多德的散步派，但所谈的都是些鬼话，末了一位大师，还述亲历的凶宅镇妖的事。这篇对话写得很有意思，我时常看它，已有好几遍了，这回再看，尤有感触。他这文章乃是中国后汉桓灵时所写，已经有一千八百年的历史，然而那么活现，仿佛是现在的事，古人有千年犹旦暮的话，真是一点也不虚假。最近读日本民俗学家今野园辅著的一册《现代的迷信》，他说的也是别国的事情，但是时代说明是在现代，所以意义也就不同了。据这本书里说，日本人关

---

① “潮”原作“朝”。

② “万多”原作“多万”。

于灵魂的信仰非常的深，这就种种行事上都可以看出来，如各地的神社，各家的神坛（信佛的便称佛坛），都是奉祀死者的地方，又有种种的慰灵祭与供奉，外形多少受着佛教的影响，其实根本却是萨满教的，与满洲朝鲜琉球的原有宗教是根本一致的。它接受了中国古代干支与阴阳学说，有许多迷信在中国已经过时或没有的，在那边还是存在而且跋扈着，例如丙午年生的女人，因为可以训作"火马"，所以非常命凶，有丙午的女人咬死八个丈夫的俗谚，结婚特别困难。历本上有大安佛灭发引诸名目，表示日子的吉凶，凡是结婚或出殡遇到佛灭或发引，必须延期，因为发引意云相引，这一回如办丧事，便要引起别一场来了。全国占卜者大约总计三万多人，大都标榜高岛易学的名义，现在每年发行的"运势历"也是高岛易断所编的，约发行五百万册。想不到中国的一部《周易》竟有这么大的势力，可是高岛吞象本人还是明治时代的人，也可以说是豪杰了吧。最近一个高岛派的叫做高岛象山的人，被一个青年挟嫌刺死，虽然有人笑他占卜不出自己的剑难，但是他的势力仍然是不可侮的。

以上所说都是别国的事情，于我们没有什么关系，不过借以警惕自己，看有没有类似这类的情形而已。可是在这上面，却是尽可乐观的，因为中国人是不大有宗教性的，所以这些阴阳家的学说和佛教虽然它的本源是在中国，却没有像在日本似的开花结果那么茂盛，也只是适可而止罢了。据我想来，在一切思想中要做到无我最是困难，而这无我却又不是神秘的，便只是科学的说明神灭，否认灵魂的存在，这话很是简单，但是由于无鬼以至无神，结果便是没有宗教存在的可能，所以这事便严重起来了。现在各国都承认信仰自由一项，可见鬼神思想在一切中还是受到保护，所以我想要消灭这种思想大约还是最困难的事，而对于一切新兴宗教的勃发，乃觉得这是一种反动的现象了。



现代的诺亚方舟

存稿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世间第一个人是上帝所创造的亚当，所以他是没有肚脐的，因为他并不是女人所生，这道理是十分充足，所以一九四四年美洲合众国的众议院因为一本说及黑人智能不比白人差的小册子里插图亚当画有肚脐，认为不合，没有许可发行。关于这事我曾写过一篇小文，现在却又听到诺亚的方舟的新说，也是很有趣味的，而且这也是出于《创世纪》，所以更觉得好玩了。

据说在一九六〇年的七月里，（这件事件我在当时并不知道，直至现今看一本日本讲迷信的书这才听说的，）有九十个人攀登阿尔卑斯的最高峰布朗山，这却并非普通的登山队，而是前来避难的。因为他们听见一种预言，说在七月十四日午后一时四十五分世上要遇到原子爆炸，以后继以地震海啸以及酷寒，世界上生存的人只能剩下一千万人，包括避难的自己和在西藏的喇嘛五百人在内。这个预言虽然是出于伊大利北方的一个巫婆，但似乎流传很广，同时在美国也是盛行，在阿利左那州的一条街里有一个教会，

聚集了信徒百数十人，带了十个月的食粮和用品，躲进一个地下的防空壕里去。可是过了一月，就给那警察查着了，强迫的被带了出来。有一个避难的团员写信给朋友说：

> 主耶稣说，在地球上就要起大异变，人类死灭三分之一，通过了预言者告诉我们了。正如主曾经通过了诺亚，预报异变一样，现在便借了政府的民间防卫的口号，再一次发出警告了。南北极的冰山都将融化，流出海里去，在神的严重的告谕之后，苏联的原水爆攻击将加于美国。这以后我们便将从避难壕里出来，替主整理这世界的废墟。

西洋的学者考据世界创造是在基督降生前的四千零四年，然则到现在也不到六千年，至于诺亚方舟的大洪水则在基督前二三四八年，这个年代正当中国的唐虞时代，或者可以说是有点与大禹所治的洪水相近，不过经书上没有说那时的人是怎[①]样逃难的。《创世纪》里讲方舟的筹备却是井井有条，"洁净的畜类和不洁净的畜类，飞鸟并地上一切的昆虫，都是一对一对的，有公有母。"这回上布朗山去的却没有这样的从容，虽然携有石油风炉二十个，多数的罐头和大量食料，但总没有耶和华计划的那么周密了。那一百几十个人的一组虽是详细的情形不知道，但是似乎尤其不见得高明，因为想在防空壕中躲上十个月，无论里边布置得怎么周到，恐怕总是不行的吧。警察们无端的干扰，虽然妨害了他们替主收拾残局的神圣工作，然而于他们个人的安全和福利总是很好的了。日本的著者在这里结论道：

---

① "怎"原作"什"。

> 健全的一般大众,并不靠预言者的预言而生活,凡关于天变地异的预测是听了天文学会、气象学会、地球物理学会以研究结果与观测为基础的预报而行动的,因此至少也要非等到这些专门学会和专门学者的一致的预报出来,不可轻举妄动,这才是所谓健全的常识。但是话虽如此,尽管说是文明社会,可是看现实的人间生活,却见有些埃及文明,或古罗马文明的古要素混在里边,有时候便会得显露出来。

著者的感慨是十分诚恳的,但是似乎不全切题,因为这若是全由于巫婆的预言,那自然是上古的遗风,可是在美国发生的可能是受了政治家的原子讹诈的影响,那么这就不纯是宗教或迷信的问题,而是亚当的肚脐那一类的笑话了。



爱罗先珂所说的缅甸佛教徒

存稿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近来在报纸上看见一种特别的消息，这便是南越阮廷艳[1]的压迫佛教徒。帝国主义的徒党压迫人民乃是他的本分，也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了，但是他找到和尚头上去，这似乎有点新鲜，所以值得注意，不免对于东南亚的佛教徒有些兴趣，想来略加考察。但是不幸的是我们对于亚洲的事情不大清楚，所有的只是一点旧有的常识，譬如说佛教出于印度的婆罗门教，正如基督教出于犹太教一样，它有南北两派，南宗为原始的佛教，它是小乘，只以修得阿罗汉果，独善其身为宗旨，北宗则更加以改进，变成大乘了，这或者同基督教的有新旧两派相仿佛吧。中国和朝鲜、日本属于北宗，东南亚各国的大抵是南宗，就是锡兰的佛教恐怕也是如此。这些事情大概是不错的，但是具体情形那可就有点难说了。为什么阮廷艳要压迫佛教徒的呢？他的走狗的职务一向是在反共，难道压迫佛教

① “阮廷艳”，原文如此，下同。

徒这于反共有必要么？后来在报上看见，说他预备把天主教来当国教，因为阮氏是天主教徒，而且又是什么主教，于是这原因总算明白了，可是这样花了大气力压迫佛教徒，把天主教抬上来做国教，这于反共有什么大价值呢，那是我们非教徒所不能了解的了。

我并不是佛教徒，也不是想排斥异端的儒教徒，但是虽然是自己不信宗教，却是比较的同情于佛教徒，可是同时虽然不反对任何一派宗教，而对于天主教却是特别的觉得不喜欢。唯一的理由小半是出于中古时代的宗教裁判，大半还是在它本身，圣彼得的后代徒孙不知怎么的坐上了法皇的宝座，与国王分庭抗礼起来，成为手执牧羊杖的皇上了。君师合一，这在宗教制度里是极端少有的。它凭藉了国王的威力，在历史上引起了多少次宗教战争，但是流血解决不了思想问题，结果还是归于和平，以信仰自由了事。阮廷艳的气焰似乎比法皇还要大，居然想要做这不可能的事业，这可以说是灭亡前的疯狂了吧。但是据我转侧想来，或者这倒是一种反共的彻底做法，也未可知呢。因为原始佛教的生活法是共产主义的，僧团的规则是一切不准私有，一律都归常住，所以这种作法是与资本主义的生活[1]不能相容的。可能在东南亚地方也还有些特殊事情，更容易促进共产主义的生长，不过这在外人是无从知道的了。

我这推测却也不是全无根据的，说有根据又有点儿渺茫，不能确说。我所根据的是俄国盲诗人爱罗先珂所说，关于缅甸佛教徒的话，虽然并不是越南，但是缅甸也在东南亚，那里的情形或者也有些与越南相近吧。——不过我们同在亚洲，却是不知道，而要引用俄国人旅行者的话，而且这又是眼睛看不见的，这真合于一句古话叫作问道于盲，要叫某名人笑我们为“盲从”的了。——他说，缅

---

① 此处原有“是”字，已删。

甸佛教的办法很是别致，它与人民生活全然是一致的，一点都没有乖违的地方。人民幼小的时候离不开父母，便在家庭里养活，到得五六岁时进了寺院，一面当沙弥，也即是在寺里读书受教育，成人以后回到家里，娶妻管理家务，或营农工生计，及至老来六十岁便又回至寺院，去过和尚静修的生活去了。他始终是出家，但是中间又是在家，有过俗世的经验，更无什么留恋，所以晚年可以一心修净业了。爱罗先珂所说就是这点大概，此外详细的事情他也不大清楚，因为他到底是眼睛不能看见呀，但是尽这一点也就够有趣味了。本来宗教是法术，能以自力或他力调整自然，增长繁殖，这便是满足人的求生与生生的大欲，后来术不很验，而理论益发达，变成现在的那样子了。可是佛教却很是特别，它最注意于解决人生问题，可是像梁漱溟所说那样，走的乃是倒路，想从取消生物的本能上着手，事实上虽证明是不可能，可是道理实在是说得[1]精微极了。知道倒路走不通，只可顺过来走，有如缅甸的信徒和中国居士们所做的那样，名称仍然是佛教徒，可是所走的方向乃是朝着社会主义的了。虽说[2]归依的是诸佛菩萨，但是向往的不是死后的[3]乐土而是幸福的现世，这在天主教的主教看来，不但是违背教理，简直是倾向共产，在他们自己急得无路可走的时候，正如俗语所说"东瓜咬不着，咬瓠子"一口出气，便不免找到和尚的头上来了。如若不然，为什么在这时候做起统一信仰的梦来的呢，难道真是上帝要叫谁灭亡就先叫他发狂么？

---

① "得"原作"是"。

② "说"原作"是"。

③ "的"原作"而"。



收集佛教书[1]

存稿

[译文]啬槐寿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译者按][2] 这篇随笔是日本小说家野间宏所作，他于一九五八年著有《真空地带》，写日本侵略军的野蛮腐败，很是有名。这里说他在研究佛教，但里边讲到锡兰的情形，说青年佛教徒都注意现在的现实问题，以为佛教如不能帮助解决而表示逃避，便将丢失它的势力。这是很有意思的话，觉得对于中国的佛教徒，也是一种很有参考价值的事。

最近我在收集佛教书。在我家里的国译大藏经什么，我在一直以前曾经看过一遍，但是现在想关于日本佛教再来考察一下。进日本来的外国思想，有佛教、基督教、马克思主义、儒教、兰学（从荷兰进来的学问，即是西学）以及其他，其中能够最多抓住日本人

① 日本野间宏原作。

② “译者按”三字今增。

的心的算是佛教，为什么它能够这么得日本大众的人心的呢，我觉得有从[①]马克思主义的立场来加以考察的必要。

但是贩卖佛教书籍的书店在战后减少得很多了。以前佛教书专门的书店很多，可是佛教书因为战灾烧掉就不再刊，佛教书的数目既然少了，自然书店的数也就减少。实在说现今刊行的佛教书也并不少，有些书还有很多部数每月刊行，不过那些多是创价学会或其他新兴宗教团体所出的书，虽然也确是佛教书，但是放在书店的书架上却不是那么引顾客注目的书了。

在东京大学的赤门前的山喜房佛书店里，最近也不大出版叫人想买的新书了，拿来填补书架上的空白的地方也多是那些创价学会所出的“圣教全书”之类的东西。据山喜房的老板说，真正的佛教书既然不多，而且出版社的数目也有限制，无论怎样所以书架总有空隙，虽如此说可是那书店里收集新出的佛教书还是比较的多。

我到西京的时候，总到旧书店里去找书，在那里的旧书店却还剩馀些古旧的佛教书。寺院既然不少，又多佛教大学的学生，自然旧书也多了，我在本能寺前的一家旧书店里看到了《缘起集》。这是德川时代所印刷的东西，纪载三井寺等种种寺院的缘起，加有绘画说明，说是集可也不是成册的，只不过是说明各寺缘起的东西，书店老板搜集拢来装在口袋里，放在店头罢了。我那时正在搜寻《真如堂缘起》的时候，看见了很是喜悦，可是在那二十五张的《缘起集》中间没有找到，不得不失望的走出店门了。

后来我在名古屋寺町的其中堂书店找到了《真如堂缘起》。其中堂是收罗佛教旧书的很大的书店，当我告知他在找寻的书名的

---

① 原无“从”字，今增。

时候，立即用梯子爬上书架去，在上头取出一册旧式线装的书来，乃是元禄六年(1693)出版，文章是三条西实隆写的，绘画则是埽部助久国所作。我对于真如堂的关心，乃是由于从中国输入在睿山上为贵族而说的佛教，却下了山来，不久大众化了成为日本人的东西，其时便建起这真如堂来了。这是睿山天台宗的寺，而且是以念佛为主的寺，也就是所谓女人成佛的寺。

我现在所搜集的书是关于佛教徒的犯罪或者说是破戒的书。在日本佛教上吃肉和犯淫是严禁的，可是和尚的娶妻虽然不是公然的却是很早就实行了，在亲鸾的娶妻的主张实行的时期，差不多和尚都已有妻，这是已为历史家所证明的事实。但是僧侣与女性的关系还是没有十分弄明白，正如日本佛教与女性的关系一样的是在雾里。

此外我更想搜集的，是关于"立川流"佛教的文献和参考书。这个流派说男女性交的快乐是涅槃，以此很流行于民间，是密教的一个宗派，可是到了今天我还没有能够找到什么文献和参考书。关于这立川流，在辻善之助的《日本佛教史》里有点说及，但是埴谷雄高更是详细知道，我也有两三回曾经听过他的谈话。但是这是怎么样把性和涅槃统一起来，在那经典是怎样的说法，这非看原典不能明白了。在这立川流里边可不是有印度教的流派加了进去呢，虽是这样推测，可是《日本佛教史》却不是这么说。

前年到哥伦坡去的时候，被介绍于郊外的佛教大学，在附设的图书馆参观，那里收集有世界各国的哲学书以及佛教书籍。我看了日本这一部分，日本的佛教书很收集得不少。日本发行的《汉译大藏经》很长的摆列在那里，据图书馆的青年馆员说明，这《汉译大藏经》非常的好，收集得很广，也少错误，就是中国自己也还没有这样的东西。我在大学的应接室里，看到了在薄薄的木板上所写的

古代经典，在细而且薄的木板一头开孔穿绳，翻转过去。很小的文字横行密书，这乃是梵文的经典。

我在哥伦坡买到一本《佛教的教义》，记着佛陀的一生，从那里边引出来切实的教义。将佛陀的一生当作教义看，这种看法在锡兰还是勃勃有生气的存在着，就是现在佛陀还是抓住了国民的心，没有离开。我在小孩的时候也听讲过佛陀一生的故事，可是在日本佛教里边，佛陀的一生似乎不曾那样深厚的沁透过。

去年在东京开亚非作家大会的时候，我和那位锡兰作家西里塞再会了，他守着夙约，把一册讨论锡兰佛教问题的很厚的书拿来给我，书名是《寺院里的叛逆》。这是锡兰的青年佛教徒组织讨论，所写成的书，——假如佛教对于现实的问题，即是锡兰所有的苦痛怎样解决，表示逃避的话，那么佛教便是失去了势力，大体的思想归结在这一点上。锡兰年青的佛教徒的关心现在是向着马克思主义，这便因为马克思主义有解决现实的问题的方法的缘故。我在那书的序文上看到佛教与马克思主义的综合，发见了到现在为止一直不曾见过的这一句话，不禁大为吃惊。这是一本将近七百页的大册，而且又是密密的排印，心里想这可能是在伦敦印刷的吧，可是一查印刷所的地方，却才明白是在哥伦坡所印的。将锡兰、中国、缅甸、泰国、老挝的佛教，与日本佛教作一个比较研究，若是可能，倒是很想一试的。

无名的先觉[1]

存稿
[译文]署名槐寿
未收入自编文集

[译者按][2]　近来在看日本的一本随笔集，觉得很有兴趣。这乃是加太幸次所著，书名《东京的口味》，内有文章长短共十七篇，全是关涉吃食的，我所觉得有兴趣的不但是这一点，更其有意思的乃是文章，这是纯用东京话所写，所以显得更有生气。其中有一篇名《决战食及其他》，是说战时的吃食的，里边讲起一个小学教员的事，因为与中国有关，觉得很有意义，这个人颇有先见之明，现在便把这一节抄译在下面。

多亏了战争，吃到种种可疑的东西，起头是在昭和十六年(一九四一)的年底了。

在昭和十年代里，《中央公论》社出版了《作文教室》的文集，文

① 日本加太幸次原作。
② "译者按"三字今增。

名轰动一时的，东京贫民街的天才少女丰田正子，在这《作文教室》以前，还有一册文集叫作《粘土的假面》。这里边有名叫木村义乔的一个教师登场，他教给当时小学二年的正子唱《马赛曲》，并且买《安徒生童话集》给她，末了还说要领她去教养，可是有一天却忽然的从正子的面前消失了。正子曾将自己做的一个粘土假面送给木村先生，在木村先生搬走的空屋里，这个多少有点怪相的假面却仍旧放着。这是那文集里关于木村义乔的部分了。在正子的文章里，木村义乔到哪里去了，正子自身就全不知道。事实是经过了以后三十年的岁月，和我遇见为止，她关于木村义乔为什么在暑假之后忽然不见，到哪里去了的事，全不知道。但是这个木村义乔却给了丰田正子，决定她后来[1]行动的种种因素。他与给正子编那作文的大木先生，以为人论简直是别种的存在。却说那木村义乔当年因为关于江东的贫民街小学校建筑贪污事件，地方人民开会纠弹，他就于暑假中让他们在学校教室开会，就以此事负责处罚，于暑假后调赴市区以外的小学校了。在那里任职两三年，却又遇见什么不正事件，引起了木村义乔的愤怒，于是又被调到荒川区的尾久初级小学里来。他在那里因了年轻的同僚的介绍，以四十几岁的人加入我们艺术青年的中间，成为我们的指导者。因为喜欢帮助人和憎恶不正，常常见于行动的关系，在尾久小学校也不久辞了职，变成为[2]染坊的掌柜的了。我爱上[3]木村义乔的这种怪气焰，所以不知多少回曾经同了他，在深夜的街道上漫无目的的走着。

木村很爱喝酒，在深夜的街道望见远远的红灯，不觉话题忽然的改变了。刚才正说着：

---

① “来”原作“年”。

② “为”原作“于”。

③ “上”原作“听”。

“老兄，这是历史必然的齿轮呀。在这里，这么一回转，中国就发挥出来可以支配亚洲全体的实力。我曾经在五年前，往扬子江去看了来，……”说到这里，忽然说道：

“中国的酒，是老酒、高粱酒、五加皮……”我听他这么说，就了解他的意思，所以说道：

“先生，我们在那地方且喝一杯吧。”于是他的话就回到原来的地方来：

“日本说是胜利了，胜利了，可是这没有什么用呀，不久就要来一个大破局。我们非活着到那时候，可是不行。——喔，这里，那么就稍[①]为喝一杯吧。”

那天夜里，我的零用钱也很是短少。木村则是有时候早晨来到我的家里，借了饭钱，到饭铺里去吃早饭，喝烧酒，有时临别借五分电车钱，所以无论是多少喝一杯的钱当然是不曾带着的。于是两人就走到卖烤鸡肉串的摊子去。那地方记得是都市电车从上野池之端到驹入去的方面，是千驮下町或是坂下町左近吧。钻进布帘子一看，另外的客人一个都没有，中年的瘦汉子正把插在叉上的肉在炭火上烤得滋滋作响。木村是要便宜而强烈的酒的[②]，我那时候是喜欢多少爽口的酒，所以各人都要了一杯威士忌酒，拿鸡肉串来吃。脂肪分很少，淡白的味道，却不像是鸡肉。我就对了烧肉的老板发这多馀的质问了：

“阿叔，这个，不像是鸡，可是也不是猪。”

“对啦，不是的。”

“那么说牛也不是。”

---

① “稍”原作“少”。

② “的”原作“好”。

“嘿嘿嘿，一点不错。”

“又不是马吧。”

“对啦，不是马。嘿嘿嘿。”

“鹿，……有人密猎了羚羊，那个肉，前几时得来吃了，可是似乎也不一样。”

“对，不是鹿之类的东西。嘿嘿嘿，再烤一串吧。”

“不要了，这已经够了。”

我慌忙的给拒绝了。既不是鸡，也不是鹿和牛马猪的肉，此外只有狗与猫了。听说中国人有喜欢吃狗肉的，但我是日本人，所以狗是不行。因为多馀的质问，弄得疑心暗鬼的十分不快，我就把威士忌一口呷干了，急急的付了代价，示意木村，一同回去了。这之后过了不几天，太平洋战争终于爆[1]发了。

到了第二年，有人介绍木村到菲列滨大学里去做日本语的教授，前去赴任了。木村个子虽小，可是也还有点肥壮，堂堂的躯体，脱去了和服与围裙，穿上陆军少佐的军服，离开了日本。但是到了菲列滨，对于军部的不正事情便致诘责。这便因为木村赴任的大学里，菲列滨人的教授与日本人的教授待遇有一种差别，木村去对军司令部说，“凡是从事教育的人都非平等待遇不可。所以菲列滨人应该尊重，而且这样也才能够把东亚的事情做好。”提议对于菲列滨人的教授的待遇改善，军司令部答说，且让考虑吧，过了几天木村便被[2]撤了大学教授之职，改为偏僻小岛的一个小学校的校长了。这件事救了木村的性命，直到战败为止木村就住在那个岛上。将木村左迁的军司令部的人，和其他的日本军一样，因了以后美军

① “爆”原作“勃”。

② 原无“被”字，今增。

的大反攻，终于都溃灭了。木村于昭和二十年(一九四五)的年底回到日本，第二年的秋天病没，家里只有三个养女，都是在那教师生活中间，从穷苦的家庭里讨来教养大的。

[译后记][①] 这木村义乔虽然只是一个无名的小学教师，但他的急公好义实在是很可佩服的，尤其是对于中日关系的批评，真不愧称先见之明，关于中国的预言虽只寥寥数语，却比后来长篇的赞美要好得多，盖锦上添花便很容易，不过也就近于制义程墨，看的人不大能够引起兴趣了。

① "译后记"三字今增。

略谈乳腐

存稿
署名山叔
未收入自编文集

从前我写过一篇《华侨与绍兴人》的文章，说绍兴人到处乱钻，引过《越谚》里两句谚语为证，其一云：

“麻雀豆腐绍兴人。”原本有注云：“此三者不论异域殊方皆有。”其二云：

“长江无六月。”原注云：“越人皆有四方之志，不敢偷安家居，无六月者言其通气风凉，虽暑天亦可长征也。”绍兴人做酒，卖给普天下的客官喝，我想这是他们遍处钻的第一理由，有如徽州朝奉的带了茶叶走遍天下一样。绍兴人于做酒之外还会造酱，北方一带的酱园都说是由绍兴分设的，其他酱豆腐、糟豆腐及臭霉豆腐等，还有霉干菜，虽然绍兴人只叫干菜，不加霉字，其起源的地方也是绍兴，大概当初这些东西也由他们专卖的，那么影响之大盖可想而知了。

现在我们只来说关于酱豆腐类的事情。绍兴只称红霉豆腐、

臭霉豆腐，其小者名棋子霉豆腐，术语则曰棋方，臭霉豆腐曰青方，红者不闻有什么名号。关于名称的争执，这虽然有点像阿Q，其实北京话的酱豆腐是不很妥当的，因为望文生义的看去，很像是说酱汁煮豆腐，不如说红霉豆腐的更得要领，但是一地的方言，而且文句太累赘，所以未能适用。现在通用的还是一种通俗的文言，称之曰乳腐，民间也叫作腐乳，查《国语辞典》也是二者兼收。它的出典查乾隆时顾张思的《土风录》卷五，引唐《国史补》说，穆氏兄弟四人赞、质、员、赏，时以赏为乳腐，言最凡固也。乳腐字见此。意思虽是不很明了，但可见由来已久，自唐宋以来已有此语了。

乳腐出自豆腐，豆腐虽然也是很平凡的东西，但是它的本性很是随和，可贵可贱的，所以一般穷人也都吃得，一面也有那做过宰相的人所供应的一品豆腐，里边百珍俱备，为文人们所津津乐道的。但是乳腐可是无论怎样总是上不得台盘的了。我们在北京大小饭馆里吃饭，不记得有过在吃稀饭的时候，去要过一碟乳腐来过，若是要时恐怕堂倌也只报以轻蔑的一笑，说我们这里没有这个东西吧。

其实乳腐这一类东西本来只是穷人们所吃的，因为咸的东西很是“杀饭”，也写作“煞饭”，言其只用一点便可以送下许多饭去，所以乡民的副食物如霉豆腐，以及自制的干菜咸菜、霉苋菜梗、霉千张（普通话叫百叶）和市售的勒鲞湝蟹，无不极咸，这就是所谓食贫的滋味吧。咸菜到了明年秋后，渐由酸而变臭，称为臭咸菜，尤极珍重，苋菜梗粗壮者切段，腌藏发霉，极可下饭，俗称“敲饭榔心”，榔心即榔头，木椎安横柄，苋菜梗形似之，故有此名，亦可以见老百姓诙谐的一斑。上边所说的情形只限于钱塘江东边，若是西边那是杭苏一带，人民生活自昔称为繁华，口味亦更为和淡，且多加甜味，此亦是生活舒适之一证。我因为从小习惯，对于故乡一切

霉的臭的食物都很喜欢，无奈路远不能致，北京也有臭豆腐，其原始或亦来自绍兴，但暑期中因怕生虫，暂时停制，这是很可惜的，其实在暑伏中吃白粥配以臭霉豆腐，乃是极妙的消暑法也。



果子与茶食

存稿

署名槐寿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中国称点心为茶食，日本则名为果子，普通又加添一个御字曰御果子。这本是女人说话的口气，但是现在已成通行的习惯，即茶饭亦称御茶御饭了。其实当初所谓果子即是说水果，古书《延喜式》（延喜年间所编，在中国唐末）里历举栗、柿、梨子、柑子等，后来模仿中国做米面的点心，名称还是照旧，只不过叫那些果物为“水果子”而已。中国式的点心大约做的很是不少，可是顶有名的乃是“八种唐果子”，根据《厨事类记》所列举的，是梅枝[①]、桃枝子（亦作梅子及桃子）、桂心、粘脐、饆饠、团喜、馅子、餲餬，都是照汉字音读的，写的字也很麻烦。除梅枝和桃枝不可考以外，据后人的记录大略可以知道，桂心是一种和有肉桂细末的点心，这肉桂乃是从中国输入的。粘脐乃是面粉所做，用油炸过，底平，上边洼下一点，像是人的肚脐，从前在南京当学生的时候记得曾经买过，叫做金刚脐

① 此处原衍“亦”字，已删。

子，或者是它的后裔，不过乃是蒸的却并非油炸罢了。饆饠据唐朝的《资暇录》里说，因为蕃中毕氏罗氏好食此味，故以为名，似乎说的有点牵强，总之是记音的字，那是无疑的了。据《类聚名物考》里所说，系用糯米粉所作，扁平形如煎饼，明初的《琵琶记》中说赵五娘因年荒，只供给舅姑米饭，自己独吃米糠所做的饆饠，大概却是与窝窝头相似吧。团喜即是佛经故事里常说的欢喜团，本来印度据《涅槃经》说是用酥面、蜜姜、胡椒、荜茇、蒲萄、胡桃诸物和合而成，中国未必能够照样的做，或者只是仿仿元宵一类的东西罢了。䭔子是一种蒸饼，或者形作尖锥，《教坊记》里记苏五奴的话，所谓吃䭔子亦醉，很是有名的故事。宋朝书里称焦䭔，或曰宝糖䭔，特为脆美，恐怕也是油炸的。餲餬《倭名类聚抄》云，饼名，煎面作蝎虫形也，《齐民要术》里说用酥面油煎，然则亦是寒具之类。此外有饼餤馄饨等也是来自中国，却不算在八种唐果子之内，所以现在从略了。

自十二世纪起日本由军人执政，经过了一个很大的变革，唐朝文化的影响渐以减退，但是佛教势力却仍是旺盛，而且似乎更是扩张开来了。自此以后直到近时为止，国民生活与文化差不多都受着这个影响，由华丽转向简素，由浓厚转向清淡，就饮食也是如此。用鸡鸭肉臛为馅的饼餤馄饨全然不见了，不必说是酥面乳酪，便是用油炸的寒具作风的吃食也没有了，这在八种唐果子里几乎都是一样的做法。说也奇怪，现今的日本点心差不多全不用油，这是很特殊的。但是它也并不是完全摆脱了中国的影响，可以举出几点来说。

日本点心里最大的一类乃是馒头，这在中国说应当说是包子才对，因为那种替代饭吃的实心馒头在日本是没有的，它只是里边有馅，大约一个两三口吃的大小，看古代玩具吃馒头的小孩，手里

拿着擘开的馒头，那里也是豆沙馅，没有什么鸡肉虾仁或是菜馅的。据说在十四世纪前半足利义政做着将军的时候，一个名叫林净因的中国人来到日本，开始做馒头，为盐濑馒头的始祖，一块招牌是足利将军给写的。林净因自称是林和靖后人[1]，但是梅妻鹤子的人不曾听说他有子孙，所以或者是做《山家清供》的林洪一家也未可知吧。看他的名字像是出家的人，但是他有后裔在日本，开着馒头店，说是二十九世了。盐濑馒头也没有什么特别，只是薄皮透明，个子很小，大概是故乡的“侯口馒头”的一类吧。

馒头没有什么别的花样，馅也只用纯净细腻的豆沙，可是外边的皮可以有些变化，有如葛馒头和荞麦馒头，乃是用葛根粉与荞麦面做外皮的。不过此外有许多饼饵之类似乎也可以归在这里，凡是用豆沙做馅，米粉做皮子的都是，虽然有种种美好的名字，这里为的说来太啰嗦了，所以不再列举。

其次是煎饼类，这是极普通的一种食品，无论什么人都爱吃的。其所谓煎实在乃是烘烤，用米粉和水，加上盐或是糖，摊成方圆大小各片，在火上烘成，或者流入有花纹的铁夹内，大形者有屋瓦那么大小，称曰瓦煎饼，吃时须用木槌敲碎吃，一个人也吃不了一片。也有小的像半截小指，那就是[2]另外一种名称叫作“霰子”了。在馒头与煎饼之间还有一种东西，也是极普通的，日本名“最中”，意译是中天的月亮，乃是用糯米粉烘成薄皮，与中国做蛋卷法相同，四周略高，两片相合，中装豆沙，样子很像是月亮。北京茶食有茯苓饼，仿佛意思相同，但是里边的百果仁太是复杂，有点吃五仁月饼的感觉了。

---

① 原无“后人”二字，今增。

② 原无“是”字，今增。

第三类是羊羹，用中国话说是“豆沙糕”。据说它的来源也是中国，从前上田恭辅说这是模仿中国古代的羊肝饼的，但日本羊羹店的传说则是说由于看见羊肉冻子而想到的，似乎后说未免牵强[①]一点，虽然从字面上看是对的。当初只是一种紫黑色的糕，后来加以改良，用小豆和糖做材料，制成了蒸羊羹，到了十七世纪后半从石花菜提炼洋菜成功了，就用了洋菜改作炼羊羹，因为这店是一四六一年就有了的，所以说是创业有五百年了。以历史年代的久远来说，它和馒头是可以媲美的。馒头在中国一直存在着，羊羹则是没有了，但在这近几年中却又开始移植过来，在北京有个娶了一个日本点心店的姑娘的人，便来仿制，也相当盛行，但是在日本羊羹的原料是限于豆类，虽然也有栗子柿子，似乎都不甚适宜，中国的则有奶油可可等花样，而且加入果子露，变得过于复杂，失掉了原来的纯粹的风味了。

第四类是落雁，中国可以说是炒米糕，不过它的材料不是炒米乃是炒麦面罢了。据说这名称乃是因了“长生殿”这种点心而起的，“长生殿”是一种长方形的模仿中国古墨的样式，用炒麦粉装在木模子里印成的点心，白色的上面撒有几粒黑芝麻，后水尾天皇见了说道，这好像是稻田的落雁，后来就以此为名了。其实这两个字恐怕还是外国话的音译，因为朱舜水在日本所写的文章里面，称它为软落甘，明清杂书记松子海啰啴的做法，这里三个名字大概就是一个东西吧。此外还有一种食品，汉字写作粔籹，俗语叫做米花糖，系用糯米或小米蒸过，俟干燥加入糖稀拌炒而成。此外或者也还有什么可谈的，但今悉从略了。

日本的点心从全体上看来，或者是佛教上来的影响吧，大抵是

---

① “牵强”二字原倒置，今乙正。

由华丽转向简素，由浓厚转向清淡，所以一般是不用荤腥，也绝少用油，就是像中国点心的那种起酥翻毛的皮也是绝没有的[①]。这是它的一种特色。但是自从维新以后这种情形也逐渐变化了，随着牛肉猪肉的盛行，西洋点心也逐渐侵入，风月堂首先创制“红叶山”，是一种日本式名字的洋点心，茶褐色径一寸的半圆形，中间有奶油的鸡蛋糕，这是在明治的末期的事情，只是才起头，到了现在是嚼口香糖、喝可口可乐的别一个时代了。——我在上边只说了“果子”一边，没有说及茶食，但是看了上面的文章，也可以得到一个比较吧，所以我说不说也是没有关系吧。

① “的”原作“了”。



日本的米饭

存稿
署名槐寿
未收入自编文集

我们平常想像，以为东亚的人民是以米为常食，至少中国与日本总是如此，因为他们说进食总是说吃饭的。近来看日本牧田茂的民俗学书《生活的古典》，才知道这也只是城市里是这样，若在大多数的乡村那就是别一种的情形了[①]。据他所说，这也只是在“不平常的日子”里，就是说譬如新年、七月半、祭神的时候、端午节日，以及插秧这些时候，才吃米饭，正如在老百姓的社会里，这时才穿绸衣服一样。这不但民俗学的资料上是如此，且亦也有史证，在重病人的枕头边，把竹筒里的米摇给他听，后来说：“连摇米也没有效，这真是天命了。”山村里尽有摇米的传说，这或者多少有点夸大也未可知，但是米是多么贵重的东西，也就十分明显了。那么他们平常是吃什么的呢？吃麦饭倒是好的，日本的东北和九州、飞驒的山村地方，即在今日也还如此，乃以小米和稗子为主食，红薯是近

① 原无“了”字，今增。

来才进去的东西，其普及的径路还是清楚可考，这也就成为近代主食之一了。以著者亲自调查过的土佐的鹈来岛为例，民间主食就全是红薯，或煮或蒸，那是不必说了，也把它晒干了磨粉，和上些面粉，做成馒头，终年就吃这个，吃白米饭要算是节日的特别供应了。每日吃米饭，还是这次战争以来的影响，因为主食配给，由于食粮[①]不足输入外米，所以米麦混食，但这也是麦占八成，米只是二成罢了。

这是民间的情形如此，近来看到日本的大周刊，上面有些时髦的论调，主张吃面包，说吃米不好，于智慧有关，仿佛日本之不能及美国，便是因为吃三顿米饭的缘故。因此社会上发生两句时新的口号，叫做反米派和亲米派，因为日本把美国称作米国，所以这有一种双关的意义，表面似乎说是反美，实在乃是说反对吃米。报上又征求过人们[②]的意见，赞否不一，但是应征的人都是些坐汽车住洋房的朋友，也只代表得中层以上的人，至于以外的广大的老百姓，原来不在他们的眼里了。从前有个文人名田口卯吉，深恨日本肤色是黄的，曾主张戴西式礼帽，以为便显得脸白了，现在农民还是吃着麦栖饭，却叫他们用面包当饭了。晋惠帝说饥民何不食肉糜，似乎同一路道，不过那是低能的皇帝，所以听见田鸡叫也要问是为公为私，后来也传为笑柄。日本知识阶级容易受外国的影响，在语言文字上表现得很显明，战败后十年来的文章有些几乎读不懂，即如这里亲米反米的话，用的倒不晦涩，只是未免有点轻佻了。

---

① “粮”原作“食”。

② 原无“们”字，今增。



陆奥地方的粗点心

存稿
署名槐寿
未收入自编文集

粗点心这句话是日本文的译语，它的原文是驮果子，在日本儿童听来却是听惯了的熟语，有一种说不出的亲密之感。这个驮字本来是驮负东西的意思，因为雌马以及劣马不能上战场，只配驮货之用，所以用作劣等的意思用，如不好的作品也称为驮作。但是这驮果子虽然做的粗糙，比不上贵人茶客所吃的上等细巧点心，却是专门供给小孩的，平常手里捏着几个有眼铜钱，就可以买两个来吃，所以可说是儿童的恩物，和玩具（我们乡下称作耍货，俗语却叫嬉家生，读若平上平三声）是同一性质。但是这在别一方面，又是老百姓的食品，据说这是在日本东北地方，就是在宫城、福岛、山形、秋田、青森和岩平诸县，最为发达，原因是地方偏僻，气候寒冷，生活困难，冬季很长，每天除眠食以外没有娱乐，所以只好用了粗粮和糖稀，想尽办法做些经吃耐饥的食品，供给这个需要，这就是粗点心发达的大原因。但是在明治前半期，因了军国主义政治的

影响，受到一种严重的打击，政府颁行苛刻的“果子税则”，对于用砂糖的点心征取五分的税，这使粗细点心都受到了致命的损害。当时有人要求废止这税，曾说：

> 不晓得是谁想出来的，等于一种恶戏，来妨害实业界的发达进步，特别是果子税则颇多疑义，真是太把点心业看得好欺侮了。很小的一所茶棚，或是一个可怜的老太婆，在拖鞋草鞋之外带卖[①]一点小孩的粗点心，一天里的买卖没有超过一角钱。从这样的有如风前的烛的人，也要征收每月一元有馀的税金，可谓不择手段的冷血汉了。

这税则开始于明治十八年(1885)，一直维持了十多年，经过好些请愿运动，这才废止了。

石桥幸作是仙台市舟丁桥头的石桥屋点心店的主人，专卖驮果子，前年曾发心作驮果子巡礼，走遍全国，访问驮果子的现状，做有两本书，叫做《驮果子的故乡》和《陆奥的驮果子》，便是这里所说的那一册。里边记各地现有的粗点心的做法等，今不细述，但择译其一节于左，题目是《骗骗女孩子的专称寺》，乃是属于山形县的：

> 我一个人嘴里叨念道，我的驮果子巡礼今年且以此为止吧，已经到了曾游的山形来了。这回已没有那样的感慨了，但是莫名其妙的总记念着专称寺(在山形市寺町)念佛会。在我心里想着的是过去搜集专称寺的“饴糖的马儿”的事，现在便是把眼睛张得像碟子那么大，也看不到饴糖的马儿了。就是

① “卖”原作“买”。

那些从烟草袋里掏出夹杂着烟末的一分铜货来，把那马儿两匹两匹的买去的老大爷老大娘的脸也都看不见了。

今天是专称寺念佛会的逮夜（原为人死后荼毗的前夜，凡宗教仪式正日的前夜亦称此，诸人彻夜念佛）的日子，男女老幼都手里拿着念珠，在寺境里大殿里都是满员，现出极大的盛况。大殿有十丈多见方，周回都雕刻着中国的二十四孝图，在这一天里似与浮世的尘俗隔离，遨游于西方净土或是阿弥陀的极乐，充满着极其和平的气氛。在铺着黄莺叫声的地板（木板特地铺排，行走时发声有如鸟叫）的廊下跑着玩耍的小孩滑了跌倒，一会儿又滑倒了，叫唤“痛呀”之声连续不断。这痛呀又是和逮夜的语音相通［小孩叫“痛呀”（ilaiya）与“逮夜”（laiya）声音相像］，说是和这一天有相关联的。

不知道是谁说起头的，说“骗骗女孩子的专称寺，噼噼嘎啦嘎啦的光明寺”，这寺是属于一向（首创这一派的僧人）念佛宗的，在资格上是在最上郡村山郡的九十六个寺中的本寺，收入有寺领、年贡米、侯爷寄进米、佛供米等很是不少，是山形第一等富裕的寺。在那时代，驮马背着的有好几十匹，送到寺里来，为了表示这种气势，用饴糖做成三公分大的马匹，鞍上载着米的草包，两匹一对，装在贴着纱绫模样的纸的薄木片的小箱内，买给来上庙的人，这是无论如何总要买的。从前是有几十家的糖店，不知从什么地方聚集了来，在寺境内紧挤着摆摊做着生意。此外陈列着山形地方特有的驮果子，如阿官的笛子呀，小马的爪尖呀，牛蒡片和萝卜片呀，眼镜面包呀，以及大福饼等，常要卖一晚上呢。但在今天却看不到过去那样的气势了，饴糖的马儿也是很早就已经消灭了。

我在茫然的望着给风吹了聚集拢来的落叶，心里却在想

着专称寺起源的悲哀的故事："弥陀断罪的剑所及的本身，有什么五障可说呢。"留下这一首绝命词，关白丰臣秀次的侍女於今女史在京都三条河原刑场死去的时候，年纪才只有十五岁。於今女史是山形的侯爷最上义光的独生女，称作驹姬，被召为秀次的侍女，随后秀次因为触了秀吉的怒，于文禄四年(1595)的夏天在高野山命切腹自尽，秀次的妻子和其他三十几个的侍女，都一起处斩了。这时义光是在京都，对于毫无罪责的女儿的死不胜悲叹，想必有肝肠寸断之感吧。义光于悲痛不堪之馀，第二年回到山形，乃郑重的埋葬女儿，又为得祈求冥福的缘故，乃起造了这个专称寺。

我译了这节文章，把我对于驮果子的一点兴趣完全消失掉了，却叫我引起对于丰臣秀吉的感想来。这个搅乱东亚三国的魔王，简直是非人，他给与中国与朝鲜的灾害是不必说了，虽然统一了本国，但在"征韩"上却也给日本不少的祸害。尤其奇怪的，是他对于家族的关系，一方面是那么残忍的杀害他的大儿子秀次一家，可是又溺爱小儿子秀赖，很可笑的托孤于德川家康，正像是把一只肥小羊托付给大黑狼，结果只供他大嚼一顿罢了。我这里想不到大有作史论的样子，实在只因为文中讲起秀吉父子的事情，心想加点注解，差不意笔杈了开去，所以弄得有点非驴非马了。



肴　核[1]

存稿

[译文]署槐寿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我们普通叫下酒的菜作酒肴（读若萨该诺萨加那），但据国学者所教，这只要一个肴字就已够了，这字读作萨加那，“萨加”是酒，“那”便是菜或鱼，所以连起来是说酒菜，但是现今说萨加那却多作鱼的意思讲，就因为在日本的酒菜是以鱼为主的了。这在四面都是海的国度里，是毫不足为异的，若在中国便以鸟兽的肉作为代表了。《诗经·大雅》“既醉”篇云：“既醉以酒，尔殽既将。”注云，殽，谓牲体也，即以供祭祀宾客用的牲畜的带骨的肉。殽与肴同字，这是说明和酒一同进上的食品，以肉类为主。又《大雅》“凫鹥”篇云：“尔酒既湑，尔殽伊脯。”脯是干肉，这是叙述将漉过的清酒送上去，连同干肉作殽，把酒肴限定在干肉这一点上，也是值得注意的。其次是《论语》“乡党”篇记录孔子的日常生活里边，说“沽酒市脯不食”。这是酒和脯都是自家制造，买来的东西以为不洁，所以不吃，

① 日本青木正儿原作。

也是酒脯对举的。由此可见古代的风气，似乎吃酒的菜总是主要用脯的，降至后代往往可以看出遗风。例如《后汉书》方术传说，左慈这个魔术家使用种种幻术，使得曹操出惊，其中记着曹操有一天带着士大夫百许人游于近郊，左慈仅携来"酒一升，脯一斤"，手酌劝百官，皆尽醉果腹，曹操觉得奇怪，叫去查看左慈所常去的酒店，那里的酒脯悉已没有了。这和日本下酒用鱿鱼，是仿佛相像的。

要是再略为阔气一点，普通便是用"炙"，这便是烤肉了，于是成功了"酒炙"这个熟语。《汉书》韩延寿传说，延寿得罪，在赴刑场的途中，吏民数千人慕其德共送之，老小围了他的车争进"酒炙"。《三国志》王粲传注引用《魏略》，说曹操的儿子曹植与文人邯郸淳初次见面，谈论古今文史政事，乃命庖人盛进酒炙。唐杜甫的《奉赠韦左丞丈》诗里嗟叹本身的不得意，说"朝叩富儿门，暮随肥马尘，残杯与冷炙，到处潜悲辛。"也都说及酒炙，肴本来并不限于炙，不过这总是代表的罢了。

且说下酒的东西，还有一种称作"核"的，与"肴"相并，称为"肴核"。古代在《诗经·小雅》"宾之初筵"篇里说，"肴核维旅"，据注里说是梅桃之属，这就是说有核的果实，与肉类并用作为下酒的东西。苏东坡的《赤壁赋》里也有，"肴核既尽，杯盘狼藉，"即是说的这个。这所谓核，使用鲜的与用干的，两样都有，但是近代的习惯却似乎是以用干果为下酒物居多。在宴会上，两样都有，鲜的叫做鲜果，当作果物看，干的称为"干按酒"，特别作为"按酒"即是下酒物。现在少为来在文献上征求一点证明吧。明代《七修类稿》卷廿一，说在元明时宴会上普通所上的菜的种类，是"五果、五按、五蔬菜，汤食五或[1]七"。这里果即鲜果，按即按酒，是下酒的东西，蔬菜

[1] 此处原衍"者"字，已删。

是菜食，以上都是五品，汤食是羹或者烹煮的热菜，是五品或是七品。在元代朝鲜人所编的华语会话书《朴通事》里边，恰好举有例子，便把菜单摘录如下：

冷菜：（一）十六碟，菜蔬（没有列举品目）；（二）十六碟，榛子、松子、干蒲桃、栗子、龙眼、核桃、荔枝（这似乎是干按酒）；（三）十六碟，柑子、石榴、香水梨、樱桃、杏子、频婆果、玉黄子、虎刺宾（这是鲜果）。此外是烧鹅、白煠鸡等肉类八碟，这些都是属于按酒的吧。先用按酒及烧肉等听着音乐，吃酒两巡。烧鹅之类是炙是肴，干按酒和鲜果乃是核，两者并称就是肴核了。以后便逐渐是羹汤：

第一道，爊羊蒸卷。第二道，金银豆腐汤。第三道，鲜笋灯笼汤。第四道，三鲜汤。第五道，五软三下锅。第六道，鸡脆芙蓉汤。第七道，粉汤、馒头。这便是汤食七品。看这个菜单，便可知道所谓干按酒者，非是果实或干果不可吧。此外在别的元代朝鲜人所编的华语会话《老乞大》（案语意不详）里，记着更是简单的一种宴会：

第一道，团窜汤。第二道，鲜鱼汤。第三道，鸡汤。第四道，五软三下锅。第五道，干按酒。第六道，灌肺、蒸饼、脱脱麻食。第七道，粉汤、馒头。这里是干按酒出于中间，还是上边先出冷菜的方式，和现在相近。但是与现今不一样，看了也很有兴会。凡是这样的民间琐事，在本国的文献上却是容易被人遗忘。

且说撮着干的东西吃酒，关于这样的事，记起在图画上边却看见过有这种场面。其一是现藏日本京都智恩院的什物，传说是明代仇十洲所画的《春夜宴桃李园图》。图上四个文人吟咏着诗，正在喝酒，桌上有几品酒肴装在高脚的盘上，可是在谁的面前都没有放着筷子，这显然是用手撮了来吃的，就是所谓干按酒吧。又一张则是明版戏曲的插画什么吧，已是记不得了，上面一个士人独自饮

着，旁边站了一个童子捧着一个分作几格的，现今也有人用了装点心用的器皿，盛着种种下酒的东西，似乎在撮了饮酒的样子。这也是用干按酒喝着的一个例子吧。其次是用鲜果下酒独酌的图，登在《神州国光集》第二集上，即明代李仰槐的《蕉阴独酌图》。士人在院子里芭蕉阴下穿着一件汗衫，坐在竹椅子上，手里执着酒杯，边上①一个童子拿一个盘盛着桃子等果物，另有童子拿着酒壶立在后边。这种风俗也是古已有之，宋代的《清异录》"酒浆门"里，记着唐穆宗在临芳殿赏玩樱桃，其时西凉州刚进献蒲桃酒。又宋杨万里有《清明果饮》的诗，说用鹅梨雪藕与青梅加糖，用以下酒，总之这"果饮"已成为熟语了。

在日本似乎也以干的东西用作下酒的菜。平安朝时代（案公元九至十二世纪）藤原明衡的《新猿乐记》里说，"酒则浊醪，肴则炒豆，"此是滑稽文，所举乃平民的食品，但事实上炒豆也是很适于下酒，又镰仓时代的《建久三年（一一九二）皇大神宫年中行事》所记，"办事人等的酒肴，如政府所指挥，肴是毛豆。"这也是适合大众，宜于随便取食，最适于下酒的东西。所以古来称下酒的菜为"取肴"，便是放在一个容器里的肴，由各人取食，这个名称见于室町时代（公元十三四世纪）的《尺素往来》里边，云"可预备酒桶两三，香木攒盒，装满取肴"。用现在的话来说，便是装在木片的盒子里，势必得用干的东西了。据《当流节用料理大全》中"取肴类"所列举，是鱿鱼、烤乌贼、盐鲑、鱼子、腐竹、烤昆布、糟鲍鱼之类，大略可见了。在江户时代的中间（十八世纪上半）有一种称作"中酒"的风气，吃了饭之后再拿出酒来吃，在这种情形之下，自然是"取肴"更为适宜了。酒杯放在台子上，轮流的转，酒菜则放在适当的器物里，加上

---

① "上"原作"里"。

筷子也随着回转，众客受杯饮酒，夹取酒肴，用手撮食，这似乎是普通的仪式。我对于这些事情不很明白，就只是在有插画的书里，往往看到这样的情景，得以窥知一斑罢了。

鱼　脍[1]

存稿
[译文]署槐寿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诗经·小雅》"六月"篇里，有"炮鳖脍鲤"的句子。脍即是日本的生鱼片（刺身），可见在周代前期已经吃鲤鱼的生鱼片了。可是这个脍字古来用肉字偏旁，后来才改用鱼旁，从文字改变上可以看出，古来主要的是生吃鸟兽的肉，后来似乎渐渐的多生吃鱼类的肉了。在《礼记》"内则"篇里，有"肉腥细者为脍，大者为轩"的话，注云："言大切细切异名也，脍者必先轩之，所谓聂而切之也。"又"少仪"篇云："牛与羊鱼之腥，聂而切之为脍。"这就是说，作脍必须将肉先切作小块，随后更细切作丝，这是日本生鱼片做成丝样似的了。所以《论语》的"乡党"篇里说孔子"脍不厌细"，就是喜欢切得碎的好。因为爱好切得细的，所以切的技术也渐渐进步，被称为一种妙技了。其状况往往如诗人之所形容，后汉的傅毅在他所作的《七激》里说道：

---

① 日本青木正儿原作。

涔养之鱼，其脍鲤鲂。分毫之割，纤如发芒。
散如绝縠，积如委红。

晋潘岳的《西征赋》里也说道：

饔人切缕，銮刀若飞。应刀落俎，霍霍霏霏。

又傅玄的《七谟》里也说：

飞刀浮切，分毫解缕。动从风散，委如䍜聚。

宋苏东坡的《泛舟城南》诗中云：

运肘生风看斫脍，随刀落雪惊飞缕。

这都是形容切的细而且快的样子。在日本的作鱼生，无论用了诗的夸张的修辞，到底也写不到那样。要是在日本，就好像是说切那鱼生的配菜如萝菔或独活那种情形罢了。若是萝菔那就容易切，现在是软的鱼肉却飞似的切成如缕的细片，实是可以惊叹的手段了。据说这里有一个秘诀，《酉阳杂俎》卷七里说，用鱼的腹部的脂肪，或是脑髓揩擦厨刀，切起肉来肉便不粘刀上云。

这样切的细丝似的鱼脍，是怎样的吃法的呢？据《内则》篇说是"鱼脍芥酱"，说用蘸了芥末吃最好。又说，"脍春用葱，秋用芥，"注里说道，"芥，芥酱也。"那么葱是怎样使用的呢？后文说生肉的脍及轩（薄片）的吃法曰，"切葱若薤，实诸醯以柔之。"便是把葱切

碎了，浸在醋里吃，到了后世似乎更用“齑”来和了吃。代表的是《齐民要术》卷八里，载有“八和齑”的制法。其法系用大蒜、生姜、橘皮、白梅、熟栗黄、粳米饭、盐、酱八物，入臼中捣烂，更加醋稀释。据这书的注里说明，加入栗黄便成金色，谚云：金齑玉脍，甚为美观，似乎是用以和脍的理想的东西。一说云：金齑玉脍，是用柚子的黄熟的皮，切了一起加入。齑这东西不但用于鱼脍，就是别的东西也常一起吃用。日本古时训为“和物”，这实是和物的原料。这样鱼生的吃用，在日本奈良朝（公元八世纪）时代，大概也模仿中国这样的吃鱼脍，《万叶集》卷十六有歌云：

我愿意得到鲷鱼，
用酱醋拌了捣蒜，
但是水葱的羹汤就算了吧。

这里的鲷（案中国叫大头鱼）大抵是鱼生吧。蒜和酱醋比起上边的八和齑来更简单得多了，但是要领却是一样的。

说起鱼脍来，这在向来得着水的恩惠的东南地方，特别在吴郡算是名物，鲈鱼的脍最是有名了。这最初使得它有名的是晋朝的张翰，他是吴郡的人，仕于齐王，住在洛阳，厌天下多事，见秋风起，忽然想起吴中的莼菜羹鲈鱼脍，遂辞官归乡去了，见《世说》“识鉴”篇。其所谓鲈者并不是普通的鲈鱼，乃是鲇鱼的一类，为松江的名物。唐代的《南部烟花记》中载，隋炀帝时，吴郡献上松江的鲈鱼，帝云所谓金齑玉脍，东南佳味也。可是据《大业拾遗》说（《太平广记》二三四所引），此时献上的乃是鲈鱼干鲙六瓶，这种干鲙乃是切出鲙来就在太阳下晒干，密封瓶内贮藏，当使用时用水暂渍，完全同现做的鲙一样。这种鲈鱼鲙在八九月霜下的时候，取三尺以下

的鱼作为干鲙，霜降后的鲈鱼肉如雪白，没有腥味。连晒干的鱼鲙也都做出来了，即此可以想见它的盛行了。宋朝的《春渚记闻》卷四云：吴兴溪鱼之美，冠于他郡，郡人有集会，必切脍相劝，其操刀者名为鲙匠云。这是一种专门的职业。又南宋《避暑录话》卷下里说，往时南方食品不行于北方，京师无切鲙者，梅尧臣家有老婢独能之，欧阳永叔等南方人士思欲食鲙，辄提鱼往梅家，梅有佳鱼亦必作鲙招诸人云。

以后查阅宋元明间的割烹书，都载着作脍的法子，但是似乎渐渐的不流行了，到了明代的《易牙遗意》，只载着"蟹生"一条，清初的《养小录》遂完全没有了。当时周亮工的《因树屋书影》中说，古代食物中不传者斫脍，想即是现今闽广人所作的鱼生吧。因此想见其时就是吴地也已没有，只有福建广东尚有遗风存在罢了。可是那也不像古时的脍那么细切，在《中华全国风俗志》里所载潮安地方鱼生的那样，切成厚约二分的薄片，浇上酱醋食之，与日本的吃法没有什么大差。这鱼鲙的终于废止的原因何在呢？想来或是由于元朝的征服者蒙古族游牧民的嗜好的影响也未可知吧？据说现今蒙古人很讨厌鱼类。假如是这样的，那么如为汉民族打算，这种味觉的没落实在是可悲的了。事情虽然不大一样，近年来几乎忘却了生鱼片的味道的萧然的我的食生活，不觉令我想起了这种事情。[①]

---

① 文末原署（一九五〇），当是青木正儿原作的写作时间。

普茶料理[1]



存稿
[译文]瞿槐寿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译者按] 普茶料理这里可以译作素菜筵席，是日本黄檗宗禅寺里所有的一种素斋，乃是直接从明朝传过去的，与中国现代还有许多相同的地方。黄檗宗乃临济宗的一派，隐元法师俗名林隆崎，在福州黄檗山万福寺出家得度，明末避难到日本去，在京都宇治地方开山，建立了黄檗山万福寺，得赐号为大光普照国师，一六七三年卒，年八十二。《黄檗清规》卷四"住持章"里说，"当晚小参，常住设普茶，言普及一众也"。普茶只是普遍给茶的意思[2]，后来引伸于食物方面，作为设饮的意义了。虽然用的都是[3]素菜作料，但也模拟作为鱼肉，这正是与中国相同，从前北京有素食饭馆，用山药等物做成鱼翅等

① 日本山路闲古原作。
② "意思"二字原倒置，今乙正。
③ "是"原作"用"。

物，就是民间也还留存将豆腐皮作素鸡的方法，可见这是古已有之，至少在明朝的寺院里便是如此的了。

从在西之原的山崎获风翁得到通知，招赴普茶料理的会，正在供养梅若的大念佛（按其时为阴历三月十五日）时候。会场在东京青山北町的海藏寺禅寺，离青山四丁目的电车站不远，至今还留着海藏寺横街这一个地名，可见这似乎是向来知名的一个名刹。但是这寺也给战火烧掉了，已经看不见当时的面影，现在只有一栋临时修造成的大殿，再[①]也不像僧房，也不像客室的，宽阔的房间内用板壁隔开了，那里设了筵席。

客人还没有很到来。主办人矶谷紫红翁和一个客人正[②]在说着话。在他们说话中间走上前去招呼，紫红翁只说得一句：

“承蒙光临。”但是那一个客人却说道：

“日前是失了礼了。”端正的坐好了（按这是说在日本房间里跪坐着的时候致敬的意思）打招呼。看去有些面善，但想不起姓名来。老人的脸都是一样的打着皱纹，干巴巴的，倘若不是很有特色，名字同脸相不容易连结在一起，浮到记忆上来。

随后想到这个老人乃是有名的民俗学研究家，叫作永江维章，这是在过了三十分钟以后的事了。听见传说这人是大名（封建的诸侯）之后，但是叫作永江的侯爷不大听见过，想来或者是什么地方的大侯爷那里的家臣吧。紫红氏是金石碑文的大家，他这人显然是旗本（高级武士）的出身。这倒也好玩，隐退的大名和旗本来到古寺，烘着炭盆闲谈，不像是什么原子力的时代，却是古色苍然

① “再”原作“在”。
② “正”原作“现”。

的。

这其间客人渐渐的到来，山崎获风氏来了，森山太郎氏也来了，矶部镇雄氏也来了。一总到了十七八个人，这中间计花费了二小时，随后是分发了普茶料理的菜单，当日管办筵席的海藏寺住持也出来，给讲了一场关于素食沿革的说话。此后搬出来的就是称作黄蘗的普茶料理了。

最初是叫作“澄汁”的小菜。在清汤里面有担子菌与生姜，此外加上百合花配一点青味。和尚说这里该有点甲鱼的味道，但是甲鱼是什么味道却不很知道，所以这是很可悲的了。

其次是大菜，麻腐与山葵。麻腐是将白芝麻磨了布袋滤过，随后凝结了做成的芝麻豆腐，与现成买来的切成块的豆腐不同，是很费些手脚做成的东西。在碗里边只放着四小块见方的东西，加上刚才擦下来的山葵末。这很是好吃，后来想起来，这大概是当夜的第一吧。

忘记早说了，最初拿出来的是日本酒，称作“药水”，便先慢慢的喝着，等候其次的菜上来。

其次的大菜是笋羹和飞龙头[①]。笋羹是咸甜煮的笋，飞龙头就是照例的赛雁鹅（按赛雁鹅是一种豆腐制品，圆形径可二寸，乃以胡萝菔牛蒡及麻实，切碎杂豆腐中，可称是八宝豆腐，云其味似雁故名，京都大阪方面则名为飞龙头），同这个盛在一起，还有豆腐羹、豆腐皮、煮油豆腐、芋头、花椒芽，酱拌的和白醋煮的，也[②]分别不出是些什么，杂然的盛着。不愧为中国式，供应很丰富，但是太是贪吃了就怕肚子就要满了，所以大半只是看着算了，等着后面的

① “飞龙头”原作“飞头头”。

② 此处原衍“不”字，今删。

菜。

其次又是大菜，叫做“油滋”。是拿海带和山药用油炸了的东西。将慈菇磨碎了再用油煎，就是家里的女人也常是自夸的做，这有点像鸡肉的味道。现在是把山药弄烂了，裹上面粉，一面包上海苔，炸了的时候一看很是像鳗鱼的蒲烧（按鳗鱼去骨叉烧，涂以作料，色焦黄有似菖蒲花故名），但是味道却没有什么。

“全是骗人的。这乃是骗人的料理呀。”客人中间有谁说这话，在旁边的做菜的住持听见了，便答说：

“正是这样。普茶料理里的肉类都是骗人的东西。”他大声的回答，那说话的人不禁吃了一惊。

其次是小菜，叫做“云片”。这乃是所谓杂煮，胡萝菔、牛蒡、藕、木耳、银杏，而且照例加有骗人的猪肉。将蕨粉做成肥肉，瘦肉则是用面筋和豆腐皮所做，因为做工细致，所以十分相像。

最后是拿出饭来，叫做“饭子”。据说正式是应该用黄栀所染的黄色的饭的，但是因为俗人觉得如不是白饭，便不像是吃过饭了，所以才不用的。

“浊汁”就是黄酱汤，汤里的菜是香菇和炸豆腐，添菜是叫做“掩菜”的一种盐菜，此外也有泽庵渍（按此系将萝菔晒半干，用米糠拌盐腌藏，相传系泽庵和尚所创制，故以为名）及酱制的各种习见的小菜。用茶泡了饭，很快的爬进嘴里去，酒也慢慢的醉上来了。

“怎么样，觉得醉的很愉快吧？普茶料理这物事，实在是酒的味道是很好的。你中意了么？”山崎老人这样的对我说。我说道：

“贵吧。即使是素菜可是这样的给吃，算起账来一定是了不得吧？”老人像是训斥似的说道：

“不许说这种的话。不则声的吃了，不则声的回去，那就行

了。”

吃完了饭就觉得没有事了，客人都陆陆续续的回去了。山崎老人说帽子不见了，在那里着急吵闹，随后却又找到了，戴了走出来到了青山大街上，这里是说忘记了外套，又回到寺里去。

客人里有谁说道：“天气暖和起来了。老头儿所以会把帽子不见，或是外套忘记了。”

“渐渐的要变成春天了。”

醉醺醺的又觉得春天来了，这个感觉的确是不错。也没有人说要喝梯子酒（接连的吃酒）的，的确是至极悠长的。走到涩谷，山崎老人和四五个人都分别了，我独自坐了到品川去的电车。回到家里，女人问道：

“怎么样，普茶料理？”我拿出菜单来给她看道：

“这就是菜单。”那是用石州的纸将四面都用胭脂染了，由矶部镇雄氏用美丽的钢板的字誊写的，上边写着紫香会主办，海藏寺援助。现在才知道这是个很少有的僧俗合同的趣味的集会。

［译者附记］　山路闲古是个科学家，现为学校教员，但是他的工作是研究古川柳，于今已经将有四十年了，所有著作据我所知道的，都是关于川柳方面的，有《末摘花百韵全释》《川柳岁时记》及《昨天今天》等。川柳是日本特有的十七字短诗之一种，而且又是专门嘲讽社会现象的，值得我们的注意，但因为生活风俗不同的关系，很不容易完全了解。这一篇是山路所写的随笔，附录在《川柳岁时记》里，所讲黄蘖宗的素菜与中国有些关系，所以抄译出来了。



堕贫闲话

存稿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吾乡有一句俗谚云：人生路弗熟，看见堕贫叫阿叔。这句话很有意思，但须得加注解，而且日子久远了，恐怕连本地人也要不懂，因为时代进行得真快，社会上发生很大的变化，有些已经变得没有痕迹了。这是很好的事，但是当作过去的事拿来讲讲，也是很有意思的。范寅的《越谚》卷中人类里边第七等人叫作“不齿人”，主要就是堕贫，小注里说：

> 相传宋时焦光瓒部曲以降金故，锢之世世不得与民伍，因而罚堕长此贫贱，每逢民间婚嫁丧祭寿庆诸事，男为乐户，女为妇役，以赡其家，自为婚姻。

这里虽然称作不齿人，但实际上社会并不加以什么歧视，不过从前法令禁止科举考试，便是不准他们做官，并自为婚姻罢了。关于职业，男的本是乐户，便是做戏，方言称为“子弟”，或在家开旧货铺，

外出收卖杂物，如破布、烂铁、乱发及鸡鸭毛，这些货色不用钱买，却只以关东糖（本地就称为堕贫糖）沙炒豆等不值多少钱的东西相兑换，这种生意又没有人来抢做，所以利益是颇有可观的，拿回去之后整理发卖，单只是破布一项，从前人家制作鞋底就需要很多，来源即是从这里来的。他们在城里聚族而居的地方叫作三埭街（在城外大概是散居的），临街就有几家破布厂，有好些妇女在那里工作，路上也闻得到石灰的气味，整理好的碎布成捆的堆放在那里。我们有时出城，特别是在山村走路，往往迷路，找不到人问，偶然遇着一个换糖的人，——不是卖糖，乃是用麦芽糖换破布头的，不言而喻是一个堕贫了，也就只好客气的说一声劳驾，请教问路了。记得光绪年间有一次同了族叔在会稽木栅走路，就得着一位换糖的阿叔指点，幸而没有走错到破塘地方去。其实上边这句俗谚的好玩，便是说得俏气，绍兴人对于堕贫平素并没有什么不敬，不过总觉得叫他做阿叔有点可笑，所以那句俗谚似乎说的很是中肯。也有些淘气的人，或者喜欢触犯他们的忌讳，想当面去叫他们一声堕贫罢了。民间相传的徐文长故事里，有这样的一节道：

有一天一个人和徐文长赌东道，说你如能够到三埭街去连叫三声堕贫，便请你吃酒。徐文长走到一家旧货铺里，大声说道："你那个大（方言读作驼去声）瓶要多少钱，那个大瓶，大瓶?"不过这也只是传说的有点流氓性的明朝才子才有这兴趣，平常的人决不想要走到三埭街去买什么瓶，故意的引起忌讳，总还是客客气气的对付，就只希望不要到乡下碰见非得叫阿叔罢了。他们破布头换糖，自做一行职业，况且大多数还做戏文给我们看，那么我们何必加以什么歧视呢。

堕贫的妇女在那里叫作老嫚，两个字都读作平声，她们这个名字却并不讳言，我们便直叫她做老嫚，出入我们故家的前后两个的

老嫚，便只称她们为老老嫚和小老嫚，连她们姓什么都还弄不清楚。我们对于堕贫的男性平常接触不到，唯独女性的老嫚却是似乎很是熟习，因为她们是照例为平民服役的，凡遇红白喜丧，必定前来帮忙，就是平常四时八节，也必来问候，拿了一包他们特制的所谓葱管糖，有二寸长，笔管那么粗，外面粘着芝麻的关东糖，普通大约是十支吧，主妇照例必厚酬之。她们外出的时候，有一套制服，与家居不同，这便是所谓青衣行酒的青衣，须穿黑色衣裙，外加黑色背心，头上梳着一种特别的"朝前髻"，——这其实也不特别，本来盖是女人们常梳的发髻，不过后来改变了，而她们却没有变，一直照旧梳着罢了。这个证据是从女人居丧时头发里得来的，男子的头发从前留起，忽而剃去一半，随后又都剪掉了，所以无可稽考，女人头发却是一直留着，梳成发髻，丧服制度又顶是守旧，即使平常小有改变，这时也一定要照旧式的，女子倘如遇到三年之丧，那时有一个时期也要梳成这种朝前髻的，不过头上须缠着白色头绳而已。因此可以想见这朝前髻，另外加上青衣，乃是古时执役的女人的服装，这大概一直沿至民国初年一直是如此。此外她总拿着一种篮，民间称作老嫚篮，实在却称作"箪斗篮"，因为用竹箪编成，可容一斗，方底圆盖，现今老嫚虽没有，大概篮或者尚有存在，再放大十倍，便是"箪篓担"，这在山乡很是适用，不过那是别一回事了。

她们的职务是替人民服役的，所以遇见婚丧大事，便是她们很是得力，也大显身手的时候了。因为她们专门的学问是那一大套的礼俗大全，如听从了她的指挥，便可以包你不会得少礼，或者要显得多礼一点也说不定。但是礼仪周全，费用也就割阔，而犒劳之费也就很要不少，特别是在结婚，一般对于"喜婆"的酬劳总不会得很吝啬的。所以这时候她们的箪斗篮里就满载而归，认为是丰年

了。《越谚》的著者有一篇附论里说道："男不耕，女不织，贫富民家皆其畎亩，婚嫁男女謍其刈获，祭埽则乞墦间，生死必往聚敛。"痛加训斥，虽稍嫌过刻，亦是实情。堕贫是本地的方音读法，普通在官文书上写作惰民，盖是贱民的一种，据俞理初的《除乐户丐户籍考》里说，这惰民起自明朝初年，在绍兴府八邑均有，起原已不可考，焦光瓒部之说也只是一种传说罢了。前清雍正元年（一七二三）曾经一度明令改革，削除其籍，但是没有效用。到了民国元年，恰巧二百年后了，南京的民国政府成立，重又下令，革除旧习。那时我在家里，看见有老嫚来送葱管糖，其实是来收取规费，我母亲便对她说，现今民国成立，万民平等，你们已经解放，以后可以少来此奔走了。她却答道，你说哪里的话来，我们是要永远走下去的。似乎已经不明白原来服役的意思，反而当作一种权利看了，大约其前的不能实行除籍，也由于此，而不是[①]因为外来的障碍吧。但是近十多年的翻天覆地的大变革，这些旧历史的遗迹当然悉归扫荡，我也去乡将近五十年，地方已经日新月异，昔日府城里的三埭街大概也已不是旧日面目了吧。

关于堕贫过去的事不觉一写写了许多字，是殊出于意外的事，当初觉得好玩的是那二句俗谚罢了，因为它说一个人在乡下迷路，不得不向堕贫请教时为难的神气，这不是嫌恶轻蔑，只是有点似乎难为情的样子，总之也随即克服[②]过去了。我想这是中国人的一种很好的性质，是我所想要来略加表彰的。这就是我所常说的中国人的没有宗教性。不过这句话也不是我的什么新发明，从前听见一个德国医生说，中国人没有什么宗教的偏见，给了我一种启示。

① "是"原作"能"。

② "服"原作"复"。

他名叫希耳失菲耳特，是专研究性学的，曾来东方游历，写过一本游记，名叫《男人与女人》，关于中国的地方，曾这样说，以为所以比起印度来希望要大得多，他说这话时是在一九三一年，所以已经是三十多年前的事。现在只就贱民即是“不齿人”的事情来说，我们把堕贫的事搁在一边，印度“四姓阶级”以外的“不可触”放在一边比较来看，不但完全隔绝，且财货也不可手交，居处也禁止践及。日本人对于“秽多”的嫌忌，也非常严密，因为日本人也是宗教性的国民，这种偏见很多，“秽多”虽已经解放列为平民，而民间称之为“新平民”，歧视如故。印度的“不可触”则似尚未解放，虽然甘地竭力支持，却仍没有什么用处。我们不管别国的事情，反正没有宗教性在中国人是够好的，我这篇冗[1]长的闲话的主要的意思就是在这里。

① “冗”原作“亢”。



“小大自休”

存稿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印度在古时候的确有过好些伟大人物，释迦是不必说了，便是那造作经疏的诸贤哲，才情见解也是有不可及的。最明显的一个例就是阿尸傅戈娑，通称为马鸣菩萨的便是。他的著作译成汉文的有好几种，大部的有《大智度论》①，这即《大般若经》的传疏，大般若的原名直②说是摩诃般若波罗密多，意思即是大智慧度彼岸，经文原有五百卷，那么这论的长也就可以想见的了。可是《大智度论》的译文却只有一百卷，原因是原本太长，恐怕译不完，所以只能节译，而译者乃是独一无二的译师鸠摩罗什，他在东晋末来到中国，学得中华的语文，所译有《维摩诘所说经》等，都是译林的珠玉。这佛经的奥旨我们外人无从理解，但是只看他那解说的文词，雅达晓畅，是六朝时代很好的散文，里边也尽包含许多事理，可以作我

① 《大智度论》其实是龙树菩萨的著作。

② “直”原作“具”。

们的参考的。卷九十二中有一节云：

> 尔时菩萨大欢喜作是念，众生易度耳。所以者何？众生所着皆是虚诳无实。譬如人有一子，喜在不净（案即是泥土垃圾）中戏，聚土为谷，以草木为鸟兽，而生爱着，人有夺者瞋恚啼哭。其父知已，此子今虽爱着，此事易离耳，小大自休。何以故？此物非真故。

明朝陶望龄的兄弟奭龄所著《小柴桑喃喃录》卷上，亦引用此文，盖亦有同感。《大智度论》卷三十一中有云："譬如小儿聚土为台殿城郭，闾里宫舍，或名为米，或名为面，爱着守护。日暮将归，其心舍离，踏坏散灭。"又卷四十三云："如小儿于不净物中取净相以为乐，长者观者而笑，知为虚妄。"这都是同样的用意，将虚妄与真实对举，表明小儿虽然对于虚妄爱着，但是到时候也知道此物非真，心生舍离了。我说他不可及者，却是因为他说"小大自休"，这不是什么佛法，乃是深通世法的话。小孩子目下虽然喜欢这些虚假的玩意儿，但是等到稍为大一点的时候，便自然会不玩了。这和第二节所说，玩了大半天，日暮将归，便悉踏坏不复可惜，正是同一样的道理。

但是在中国古代，便很难找到这样通达的意见，有的只是硬性的批评，如汉朝王符的《潜夫论》所说：

"或作泥车瓦狗诸戏弄之具，以巧诈小儿，皆无益也。"我所见古今人诗文集中，亦未有说及小儿游戏及玩具者，只在明末的王思任所著的《文饭小品》中，看到他的《游慧锡两山记》里有云：

"买泥人，买纸鸡，买兰陵面具，买小刀戟，以贻儿辈。"我曾于《儿童故事诗》中称赞他道：

买得泥人买纸鸡，兰陵面具手亲持。谑庵毕竟多情味，多买刀枪哄小儿。

可是了解得《大智度论》的“小大自休”这句话的真理的人，似乎是不大有。因为这句话里所包含的道理是很广大的，它可以应用在玩具上，也可以应用于童话。从前中国因为美国有人反对童话里的猫狗说话，以为不合科学，在民国十三年（一九二四）有过这么一个运动，现在虽是早已过去了，但在人们的记忆上总还有一个影子。当时我还没有找到《大智度论》的这句话，所以只是根据了别的参加了讨论。英国蔼里斯在所著《社会卫生的事业》（据序上所说，这社会卫生实在是社会改革的意思，并非普通的卫生事项）第七章里说道：

听不到童话的小孩自己来造作童话，——因为他在精神的生长上必需这些东西，正如在身体的生长上必需糖一样，——但是他大抵造作的很坏。

据所引医学杂志的实例，有一位太太立志用真实教训儿童，废止童话，后来却见小孩们造作了许多可骇的故事，结果还是拿那《杀巨人的甲克》来给他们消遣。他又说少年必将反对儿时所听的那些故事，正如他反对儿时的代乳粉一样，所以将来要使他相信的东西以不加在里边为宜。这句话说的很有意思，不但荒唐的童话因此不会有什么害处，而且连正经的科学小说因此也就不大有什么用处了。那么在他们要的时候，便拿《杀巨人的甲克》给他们玩耍，到得不要的时候，他们自会丢开了甲克，自己另外去寻找应杀的巨人了。

蝉的寓言

存稿
署名山叔
未收入自编文集

动物界的生活现象到了现代才开始为人所了解所研究，虽然还未能知道得很清楚，但是了解它们自有一种规律，和人类未必全是相同，所以古来的那一套“自然之伦理化”的曲解总之是可以没有了。古代一切都是为宗教和封建道德服务，所以利用所有材料都向这一方面努力，从动物生活里也得到许多教训，做我们的鉴戒。现在已值夏末秋初，南窗太阳渐上窗来，外边院子里老槐上面依然蝉鸣嘒嘒，因此便将蝉作为资料，把它来说上一番吧。

蝉我们平常叫它作“知了”，是夏天极普通的东西，但是它的名誉极好，古人称它“高洁”，仿佛可以和曲蟮相比。《孟子》里曾将蚯蚓比古时的廉士，说“充仲子之操，则蚓而后可也，夫蚓上食槁壤，下饮黄泉”，后来的人便跟着他说，晋朝杨泉《物理[①]论》里便有“检身止欲，莫过于蚓，此志士所不及也。”蝉虽是得不到圣贤的品评，

① “理”原作“泉”。

但是事实上很看重它，汉侍中冠加金珰，附蝉，取其居高食洁，所以晋朝郭璞赞语云：

虫之清洁，可贵惟蝉。潜蜕弃秽，饮露恒鲜。

唐朝的骆宾王《在狱闻蝉》诗的小序中就发挥此意，诗末联云：

无人信高洁，谁为表予心。

很有感慨。在日本文人中间它的名声也还不错，虽然并不怎么称赞，或者嫌它吵闹一点，比之于秋末的阵雨，不过那也还是事实。在十八世纪中有一个名叫横井也有的，著有一部俳文集《鹑衣》，里边有《百虫谱》，曾有一段是说蝉的：

蝉也只是五月的晴天初次听见时为佳，到了盛夏大叫的时节，仿佛是逼得人流汗。那么我们不曾听说什么初蝶初蛙，却只是此物名叫初蝉，这就是它很大的劳绩了。芭蕉翁有句云，"不大像就要死似的蝉声"，对于此物一语尽之矣。

芭蕉的俳句实在是很得要领，它原来还有一个题目，乃是一句佛教的成语，叫做"无常迅速"，他这样说，与无名氏的一句诗：

虫呵虫呵，难道你叫着，业便会尽了么？

意思有点相近，不过两者的说法显有不同罢了。

可是到了西洋，蝉的名誉似乎便不大好。不，或者不是蝉，而

是同类的蚱蜢，替它背了黑锅。大概是西洋不大有知了吧，即使有也不像这边的普遍，所以小孩们不很熟习吧，所以大抵把知了说做蚱蜢。便是神话里也是这样说，英雄帖托诺斯为晨光女神所爱，为他请求大神给予不死，虽得许可而忘记乞求不老，所以逐渐老衰而终不死，乃闭诸一室，不复能动作，唯唠叨说话不绝，或谓其化为一蝉，唯在英文中说是蚱蜢。我有一册很好的给儿童看的《伊索寓言》，英国约瑟雅各编著，有哈威的插画，亦极有趣味，其中复述《蝉与蚂蚁》一则，便说是蚱蜢，画作蚱蜢直立，有如人穿着礼服，站在蚂蚁的门口，脱帽乞食。这寓言说明，人对于一切事情不可疏忽，以免遇到苦难与危险。这是一个很好的教训，提倡勤劳，警戒游惰，对于现在也有意义的，只是取材有点不妥当，因为它与事实不合，他将自然现象和动物生活弄错了，所以要算是违反真实。本来寓言故事是离奇不经的，要来辨别真假，无异痴人说梦，有些事实上所决没有的，如鸟兽草木都能说话，那也没有什么不可以，但是假如把它的生活太歪曲了，那就不能不加以指出，至于为蚱蜢或蝉的名誉起见，予以订正，那还在其次了。

中国古语有云，夏虫不可与语冰。所谓夏虫，不但是苍蝇蚊子之类，便是知了马蛰也都包括在内，——其实是蚊子苍蝇在屋里的，倒还有一两个躲在角落，侥幸得以过冬，若是在野的那就没有幸免的了。北京民歌有云：

一阵秋风一阵凉，
马蛰死在秋草上。

这说明它们没有等到冬天，到蚂蚁窝里去乞食的运气。再说蚂蚁

自己，到了冬天虽然不死，也都已冬眠，不再能等[1]到太阳出来晒它们的谷子了。

至于讲到吃的东西，蝉这一方面是不谷食的，中国古时说它餐风饮露，固然说的太神秘一点，事实上它是靠树液为生，在它一面奏着乐（希腊人说它是在吹箫）的时候，正用它的嘴管插入树皮，喝那树汁哩。蚂蚁乃是杂食的东西，谷粒以及虫类的碎片无不收罗，所以即使它们大发慈悲，将一颗米粒布施给蝉，实在它也是没福消受的。而且照那法国做那二十卷的《昆虫记》的法勃耳的说法，当蝉在喝着树液的时候，他却发见有些大胆的蚂蚁在它的嘴边"掠夺"那流出来的液体，那么这蚂蚁的勤劳也就可想而知了。他一生与昆虫为缘，故知道它们的习性甚深，因为寓言很替蝉抱不平，曾有一文详记其事，虽然稍杀风景，亦是公平的话。

重勤劳戒游惰的教训，在民歌中多有之，却又凑巧与蝉有关系的。绍兴儿歌云：

知了喳喳叫，石板两头翘。
懒惰女客睏吁觉。

石板者铺地的石头，两头翘（读悄去声）言天气酷热，石板有如木材，也因热而翘起。睏吁觉即睡午觉，称为女客状似客气实含讥讽。现今午觉已成法定，从前则视为懒惰，于此亦可以见今昔风俗不同之一斑。

古语有"促织鸣，懒妇惊"之说，乡间闻蟋蟀鸣，亦有儿歌云：

---

[1] "等"原作"出"。

浆浆洗洗，钮襻倚倚。

倚倚俗言钉上，盖模仿其鸣声，言寒衣应当及早整理，亦是奖励勤劳之意。

洋八股的经验

存稿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以前搞过几年的土八股，一直没有搞通，因为这里边的奥妙实在太多了，但是洋八股却弄得颇好，可以说是已经入门了。所谓洋八股，其实并不是什么真正进口货，乃是洋装的土货，也因为八股的名声太坏了，所以改头换面的来这一下，拿出古已有之的策论来，与时务相配合，来充任八股的维新派，事实上是比八股还要古老，所以它的模范不是清朝的《小题正鹄》，而是北宋的"苏氏策论"以及《东莱博议》了。

对策在从前考试里原是有的，不过那是在考举人的乡试里第三场才有，向来有对空策的办法很是巧妙，譬如题目说关于什么可得而言欤，便答说关于什么可得而言也，接着就是一番空话，到处可以应用的。我们在学堂里做的不是对策，只是作论，材料是初级是《左传》，高级则是《通鉴辑览》，我们称它作"管仲论"与"汉高祖论"，因为这是两者的代表题目。关于他们两位大人物的材料，我

们掌握的也只是《论语》上的话和《通鉴辑览》的一点事实，但是这尽够用了，因为作史论有一种秘诀，这里不管它事实如何，只须笔头一转，就可以找着说话。这个方法我是学会了。简单的一句话，就是学那讼师的舞文弄墨的办法，记得在什么书上看见说过，问官有种种说法，他如要使被告得胜，便可以对原告说，为什么你先来告，可知是不安本分，或者翻过来说，如不是真吃了亏，有谁喜欢告状，这样就使原告得胜了。这一类的话很多，可以使得各样的人胜利或失败，看口气似乎是纪晓岚的笔法，但是我拿出《阅微草堂笔记》来看，从头到底看了一遍，却是找不到，不晓得出在什么书里了。总之这方法是极简单的，拿来用在作史论上边，大旨不外这两种方法，即是正说或反说。这是说在做"制艺"，规定非做不可的东西，可是怎么说都可以，便可以运用这种办法，出奇制胜。若是自己先有主意需要敷陈，那就得好好的直说，此种写法是不适宜的了。从前在学堂里上汉文功课，曾经试用有效，题目不记得是什么了，总之是属于"汉高祖论"一类的，我在起头说：

史称汉高祖豁达大度，窃以为非也，帝盖天资刻薄人也。

一起简洁，大有古文风味，我自己很是满意，所以虽然事隔多年，却还是记得，拿去给老师看，果然得到了许多密圈与一个好的评语。我有了这个经验，所以每年冬季大考，汉文名次一定在前三名，这是全体合考的，所以奖金也特多，总有七八元吧，尽够作年假还乡的旅费了。

上边说的是洋八股所得的好处，但是其坏处却也是不很可以轻视的。我们在这里引用一段苏东坡《答李端叔书》，自作忏悔的话，不是不适当的吧。

轼少年读书作文，专为应举而已。既得进士第，贪得不已，又举制策。其实何所有，而其科号为直言极谏，故每纷然诵说古今，考论是非，以应其名耳。人苦不自知，既以此得，因以为实能之，故哓哓至今，坐此得罪几死，所谓齐虏以口舌得官，真可笑也，然世人遂以轼为欲立异同则过矣。妄论利害，搀说得失，此正制科人习气。

反对韩文公

存稿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中国文人中间，运气顶好的要算韩退之第一了。平常说起中国的古诗文，总说是杜诗韩文，杜少陵的诗是没有说的了，不但因为我是自认不懂得诗的，所以不敢乱说，事实是即使由我外行看去，也是很好的，但是说到韩文那就不敢轻易附和了。平心说来，他既然雅号叫作“韩文公”，历来批评家都说他文起八代之衰，那么他的文章之好当然是不成问题的了，可是他在这一方面特别多受到人家的非难，所以在唐宋八大家中间又可以说是顶倒运的人了。喜欢来非难韩文公的文的人，我也就是一个，虽是现今似乎不大有人说起，但在清末却是常有批评的人。现在就抄引两个人的话[1]来作证明吧。

一个是谢枚如，是林琴南的先生，林琴南对于这种问题有点顽固，他就很不相同。所著《赌棋山庄笔记》，第二种是《藤阴客赘》，

[1] “话”原作“说”。

里边有一节道：

洪容斋曰，韩文公《送孟东野序》曰，物不得其平则鸣。然其文云，在唐虞时咎陶禹其善鸣者也，而假之以鸣，夔假于韶以鸣，伊尹鸣殷，周公鸣周。又云，天将和其声而鸣国家之盛。然则非所谓不得其平也。（《容斋随笔》四）余谓不止此也。篇中又云，以鸟鸣春，以虫鸣秋。夫虫鸟应时发声，未必中有不平，诚如所言，则彼反舌无声，飞蝴不语，可谓得其平耶。究之此文微涉纤巧附会，本非上乘文字，世因出韩公不敢议耳。

第二个是徐时栋，所著《烟屿楼笔记》卷四中有一则云：

选家选昌黎文，无集不有《送孟东野序》《祭十二郎》二篇，余生平最不喜此。送序拉杂太甚，使事点缀，信口而出，与其篇脑所云物不得其平则鸣者迥异。祭文描头画角，装腔作势，而真意反薄。余谓退之作二文，初成时当极得意，后必悔之，此语非门外汉所能知者。

手头没有古文选本，不能也抄录几篇选者的批语，来做一个对比，但是金圣叹的《才子必读书》在卷十一里也收有《送孟东野序》一文，他的批语我却抄有，这就可以拿来做个代表，因为他的意见或者高明些也未可知。批曰："只用一鸣字，跳跃到底，如龙之变化，屈伸于天。"这原意是在说好话，但是结果与说拉杂点缀有什么不同，这样的跳跃岂不就是纤巧附会，而且违反"章旨"（这是八股文的术语，即是徐君所说篇脑，篇中的主要的意思），连文章的起码条件都还够不上。古人云，辞达而已矣，这就是说讲话只要把意思

表达出来就是了，不但是说话也是作文修辞的准则，凡在说话或作文之前一定先要把主意想定，随后运用适宜的词句将这意思说明白，这其间虽然也有些技巧，但是总不能够随意的跳来跳去，将伊周的和声鸣盛，与虫鸟应时发声，混在一起，作为物不得其平则鸣的例证。用了这样的文章做范本，教导学生去写古文，除了写出思想混乱的东西来哪里还有别的希望，它的唯一的长处，就只是声调铿锵，读起来好听而已。或者现时韩文公的文章也已不大行时亦未可知，那么我这里的非难也就等于打落水狗了。



诗与真实

存稿
署名岂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歌德有一部有名的自叙传，名叫《诗与真实》，这名字定得很好，它表示文人的诚实，因为记载事实是一件很不容易的事情，一则因时光过去了，印象也容易模糊，所以有些不大记得明白了，二则写下去的时候，忽然高兴起来，无意的或是有意的，将笔杈了开去，把事情放大了，或者简直的凭空的构造，写成小说似的一段故事。这就是所谓诗，是与事实相对立的，但是我们怎能怪他呢，他本来原是诗人，耐心来写事实，但是他的本事是抒情的，到了他兴趣发动的时候，便忍不住要来发挥一番了。歌德在书名上表白了，这便是我所觉得很可佩服的诚实的地方。

这种实例可以随便的举两个出来。还是在民国以前的时候，大约一九〇八年的秋天，鲁迅还在东京，很是经济困难，那时许寿裳因为代他毕业回国的朋友经管印刷《支那经济全书》的事情，便把校对的工作分给鲁迅去做，可以得到一点报酬。《经济全书》乃

是同文书院的人所编的，有很厚的好几册，有人运动两湖总督（那时大概是张之洞吧）出资，叫人翻译了就在东京印刷，当初经理这事就是那个许寿裳的朋友。校对这件事极是单调的工作，可是看到讲家庭的部分却忽而热闹了起来，因为其间说到资产阶级怎样生活，在记述蓄妾的地方，译者忽然诗兴大发，说什么小家碧玉，坠入藩笼，河东狮吼，这一番滥调，凭空写了几百字。本来校对的人只管印刷有无错误，文句怎样全然可以不问，可是这里来的太是突然了，所以鲁迅就用了红墨水笔一气勾掉，结果使得版面上生出许多空白来。这《经济全书》后来大约出版了，却是无缘看见，但因了这个缘故，鲁迅与经印《经济全书》的神田印刷所的人却熟识了，后来那两册《域外小说集》便是也在那里印刷的。此外有一件事也值得一提，因为也与《经济全书》不无关系，那就是替章太炎缴纳罚金的事。那一年里日本政府因为接受清廷的托付，借一件小事情把《民报》禁止了，还判了罚金一百五十元。但是国民党（那时还是同盟会）不认账，一直到了满期的前一天，龚未生这才慌慌张张走来，说如果到期不缴，他们就要拘押太炎，一天抵一块钱。结果也是由许寿裳在印书款下借支了这笔钱，给龚未生拿去缴纳的。当时在场的只有我们这四个人，现在除我之外更没有知道这件事情的了，所以我觉得有说明一下的必要，虽然这与本文的题目是并无什么关联的。

上面只是翻译者的一时兴致，添写了些文词，算不了什么，那么这里让我再举一个例，是近年才发见的关于日本古典文学的事。松尾芭蕉是十七世纪的一个大诗人，因为他的诗是十七个音的俳句，所以实在应称俳人，也写有些散文，其俳文纪行《奥之细道》一卷最有名，在中学校以上的国文教本多被采用。这乃是一六八九年芭蕉在四十一岁的时候所作的大旅行，自江户出发，先到奥羽，

再沿了日本海，回到大垣，总计走了一百六十天。这里边最是脍炙人口的是关于“市振”的一节，记在旅舍里遇见两个妓女的事情，原文因为里边有俳句，很不容易译，现在只能略述内容。这一天走过了北国唯一的难所，困倦了睡着，听见相去不远的地方有两个年轻女人说话的声音，中间夹着年老的男子的语声。听他们的话乃是年限已满的妓女，要去伊势进香，那个男人送她们到此地，现在要回去了，所以在那里感叹身世的不幸。到了第二天，芭蕉同他的弟子要出发了，她们说以后只剩了两个女人走路，有点恐慌，希望以法衣之情（因为芭蕉是出家装束）赐予慈悲，路上给以照顾。芭蕉答说，因为他们路上多有停留，所以不便同行，请只管前去，神明保佑，必可无恙，便即别去，而感觉可怜，一时不能平静，因作了一首俳句，叫曾良记下了。这曾良乃是他的弟子，当时写有随行日记，但是没有印行过，一直到了一九四四年这才发现手稿，经过查对，却见其中对于这一天的芭蕉衣服为河水所湿，在岸上晒晾的事记的很详细，但是关于妓女却没有提到一个字[1]，那句诗也没有记着，可见这也是芭蕉的“诗”，而《奥之细道》乃是他的文学的创作，不是纪实的纪行。这虽然于芭蕉的著作价值没有什么关系，但总是一种很好的教训，特别对于想在文学中找寻史传资料的人。

---

① “个字”二字原倒置，今乙正。





《童子 Lin 之奇迹》[①]译记

1918 年 3 月 15 日刊《新青年》4 卷 3 号
署名周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Sologub[②] 本名 Fiodor Kuzmitoh Teternikov，一八六三年生，其经历不可考。或请作自叙传，答曰，“吾生别无可记，且吾亦无暇为此不急之务。”人或就著作研究之，仅知曾为学校教师而已。

Sologub 以“死之赞美者”见称于世。书中主人实唯“死”之一物，然非丑恶可怖之死，而为庄严美大白衣之母；盖以人生之可畏甚于死，而死能救人于人生也。

Sologub 著作，意义多隐晦。或造访之，——彼素不见客，唯此次出见云，——问其意，答言读者可随意立解，无法说明。其言曰：

吾之自我，今称 Sologub 者，正是历代遗传影响之合体。

---

① 后收入《空大鼓》(翻译短篇小说集)改题《童子林之奇迹》，文字亦有删改，并在文末添加了写作日期(下同)。

② 梭罗古勃。

谁能就吾书中，辨别孰为吾自我，孰为吾祖先之思想耶？吾但能以言文发表吾之感情，而此感情者，又为若干代以来逐渐养成之物。吾之不愿解释隐晦辞意，非不愿，实不能耳。情动于中，吾遂以诗表之。吾于诗中，已尽言当时所欲言；且复勉求适切之辞，俾与吾之情绪相调合。若其结果，犹是隐晦不可了解；今日君来问我，更何能说明？当时之事，已事过[1]情迁，久忘之矣。

所著小说有《小鬼》一卷最有名。短篇亦多佳品，此译其一，意义亦不可甚解。译者虽自有见，然此见地究合于 Sologub 自我之思想，或其祖先之思想与否，仍不自知，故复不为立解也。

一九一八年一月二十一日记。

---

① “过”原作“通”。

《皇帝之公园》[1]译记

1918年4月15日刊《新青年》4卷4号
署名周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A. J. Kuprin[2]者，一千八百七十年生，初学陆军，在役计七年，进至中尉；退职治文学，以小说《决斗》得名。又有短篇《生命之川》《泥沼》《马盗》等皆佳作。

Kuprin思想，颇近乐观；以为现世恶浊，而将来非无光明之希望。《决斗》中Nazanskij说：

> 将来有一个时候，世上更无主奴，无损伤残疾，无恶意，无恶行，无有哀怜，亦无有怨恨，人人都是神。那时我看别人都同我一样是个神，我怎么还敢欺侮他，虐待他呢？那时，止有那时，人生才是真的圆满美好。……自由高尚的爱成为世界的宗教。

---

① 后收入《空大鼓》，改题《帝王的公园》。

② 库普林。

又有《贺筵》一篇，述二千九百六年庆祝世界大同，席上有人演说云：

> 我辈祝这永久少壮圆满美好的人生，祝这地上独一无二的“神的人类”！赞美人生一切的欢乐！

此篇之意，大要亦相类，唯所谓三十二世纪中叶，社会又复革命，复回旧路，乃与他说不同，莫明其意旨之所在。或者有所感触，遂以此“污恶可憎之虫类”为不可救，不肯悛改本性，虽居“广大美丽地球之上”，亦终觉“狭隘如牢狱，沉闷如坟墓”，而无端发昏，毁灭“止有善在”之世界；（所引成语，前三句见《贺筵》中，后一句见本篇）于是稍稍悲愤，发于小说，亦未可知。欧战后一周年，Kuprin 作《圣母之花园》一篇为记念，结末云，

> “主呵！你的怒到那里是终极呵？”
>
> 但是神怒酷烈，无有人晓得他的终极，圣母又是悲哀，又是忧愁，转眼向地，止见清白的花瓣中，都满盛了血色的露水。

意思又与此篇开端略同。Kuprin 本来极佩服 L. N. Tolstoij，Tolstoij 对于将来既有希望，Kuprin 当亦如是。此篇何时所作，今虽不详，疑亦当在欧战以后。其时 Tolstoij 已去人间，后人无由知其意见，而 Kuprin 则目睹惨淡之状，于是文章间遂含惨淡之色，亦正是人情之常耳。然有不可不辨者，为此篇仍是希望，并非绝望，因发昏尚非必不可移之本能故，并非咀呪；因彼素来神往于世界大同故，亦非第以危言耸人；因彼自知身在局中，异于隔岸火灾故，又当

知此篇亦非据科学研究，与 W. Morris 及 E. Bellanuy 等所作颇不同；因所写止是一时的感觉，作者亦自题“幻想”故也。

七年三月十日，译者记。

《不自然淘汰》[①]译记

1918年8月15日刊《新青年》5卷2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A. Strindberg[②](1849－1912)为瑞典近代最大文人。又多所学问，凡天文，矿物，植物，化学，经济，历史，伦理，哲学，美学，皆有著作。文章一类，则有戏曲五十六种，小说三十种，其精力盖非常人所及。尝为Stokholm图书馆员，有中国文书未编目，乃习华文订定[③]之。又研究十八世纪中瑞典与中国之交际，作文发表，得俄国地学会赏。其博学多能，盖除Goethe外，世间文人，莫能比类也。

A. Strindberg于一八七九年作赤[④]屋(Boda Rummet)仿Dickens体，写社会恶浊情状，而更精善，遂有名。及短篇《结婚》(Giftas)出，世论哗然。其书言结婚生活，述理想与现实之冲突，语极

---

① 后收入《空大鼓》。

② 斯特林堡。

③ "订定"二字原倒置，今乙正。

④ "赤"原作"亦"。

真实，不流于玩世。而反对者乃假宗教问题罗织成狱，然卒无罪。又作自叙体小说九部。《婢之子》(Tjen：tequinnans scn)、《痴人之忏悔》(Die Beichte eines Thoren，原书为本国所禁，故以德语刊行)、《地狱》(Inferno)等最有名。

A. Strindberg 著作中，戏[1]曲尤为世间所知，与诺威之 H. Ibsen 并称，如《Iulie 姬》(Froken Iulie)、《父》(Fadsen)、《伴侣》(Kamraterna) 皆是。其艺术以求诚为归，故所有自白，皆抒写本心，毫不粉饰，甚似 Tolstoj。对于世间，揭发隐伏，亦无讳忌。又缘本身经历，于爱恋深感幻灭之悲哀，故非议女子亦最力，遂得 Misogynistes (厌恶女性者)之称。然其本原，固仍出于求诚也。《Iulie 姬》剧自序有云：

> 人皆责吾剧为太悲，意似谓世间有欢愉之悲剧也者。世人喜言人生之悦乐，剧场所需亦唯诙谐俗曲。一若人生悦乐，即在愚蠢中间；剧中人物皆患舞蹈病(*Chorea*)，或悉白痴也。吾则以为人生悦乐，乃在人生酷烈战斗之中；吾能于此中寻求而有所得，斯即吾之悦乐也。

此一节，足为 Strindberg 艺术之正解，即其行事思想，亦可因是解悟，无余蕴矣。

以上是译者从前所编《欧洲文学史》的一段，因为可供读者参考，所以抄在前面。以下所译，便是《结婚》中的一篇，原题是“不自然淘汰”，一名“种族之起原”。

一九一八年七月四日记。

---

① “戏”原作“戏”。



《改革》[1]译记

1918年8月15日刊《新青年》5卷2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这也是短篇集《结婚》里的一篇。从前读日本田村俊子著的《彼女之生活》也感到同一的印象；但田村是“新妇人”，将此事说得很痛切；Strindberg 是一个 Misogynistes，自然别有一种气味。现在翻译这一篇，并非附和著者的态度，也不是因为他比田村有名，不过这篇较短，可是其中的问题，原是一样，很可研究，所以便译了这一篇。

中国第三人称代名词没有性的分别，很觉不便。半农想造一个“她”字，和“他”字并用，这原是极好；日本用“彼女”(Kanojo)与“彼”(Kare)对待，也是近来新造。起初也觉生硬，用惯了就没有什么了。现在只怕“女”旁一个“也”字[2]，印刷所里没有，新铸许多也为难，所以不能决心用他；姑且用杜撰的法子，在“他”字下注一个

① 后收入《空大鼓》。

② “‘女’旁一个‘也’字”，即是“她”字。

"女"字[①]来代。这事还得从长计议才好。

一九一八年七月十三日记。

① "'他'字下注一个'女'字",即是"他女"字. 见后来的(补·012)等篇。



《爱情与小狗》①译记

1918年8月20日作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育珂摩耳(Jókai Mór 1825—1904)本是法学博士，匈加利独立的时候，尽力国事，后为国会议员。他在欧洲以小说家著名，属传奇派，多作历史小说，世称匈加利的司各得(Scott)。

他的著作经我译成中文的，有 Egy az Isten 的节本，改名《匈奴奇士录》。

后来又译有②《黄蔷薇》(Asarga Rozsa)，是他的杰作，又是匈加利大野唯一的牧歌。

第三种便是这《爱情与小狗》，本只是一篇普通的滑稽小品，并无什么深意，但因为匈加利文人的著作译到中国来的还不很多，所以也就留在集内。

---

① 后收入《空大鼓》。
② 原无"有"字，今增。

匈加利人姓名，系先姓后名，同中国一样，别国多将他改转，但他们自己仍是如此写，——育珂自笔署名数种，都写作 Dr. Jókai Mór——所以我也用名从主人的例，照样写出，但愿读者不要认他作姓摩耳就好了。

一九一八年八月二十日记。



《扬奴拉媪复仇的故事》[1]译记

1918年9月15日刊《新青年》5卷3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藹夫达利阿谛斯(Argyris Ephtaliotis)的事迹,我全不知道,但从他的著作里,看出他是医师,曾在别国留学。他的小说集的英译本,是一八九七年出版,译者劳斯(W. H. D. Rouse)说《扬奴拉》这一篇在希腊尚未刊行,系从著者的原稿译出,因此又知道他在十九世纪末还是生存罢了。

一九一八年七月十八日记。

---

① 后收入《空大鼓》。

《酋长》[①] 译记

1918年10月15日刊《新青年》5卷4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自编文集

Henryk Sienkiewicz[②]（1846—1916）在他本国，以革命首领著名，在世界上却更以小说家著名；世人单佩服他历史小说，识者却更佩服他短篇。美国 Phelps 教授说，古今历史小说，能得Homeros精神者，唯彼所作《火与剑》等三部及俄国 Gogolj 作 Taras Bulba。丹麦 Brandes 博士著《波兰十九世纪文学论》说他短篇最好：

> Sienkiewicz 系出高门，天才美富，文情斐恻，而深藏讽刺。所著《炭画》记一农妇欲救[③]夫于军役，至自卖其身。文字至是，已为绝技，盖写实小说之神品也。又《乐人扬珂》《天使》《灯台守》诸篇，亦极佳胜。写景至美，而感情强烈，甚能动人。

---

① 后收入《空大鼓》。
② 显克微支。
③ "救"原作"求"。

晚近模拟 Dumas Pere 作历史小说，叠出不已，因得盛名，且获厚利；唯余甚惜之，所不取也。

Sienkiewicz 作短篇，种类不一，叙事和言情，无不美妙，写[①]民间忧患这几篇尤好。事多惨苦，然文章极奇诡，能用轻妙诙谐的笔，写他出来，所谓笑中有泪，正同 Gogolj 一般。《炭画》就是他的代表著作。他又最恨日耳曼人，讥刺攻击，无所不至，《酋长》便是其一；《得胜的 Borsek》、《家庭教师日记》等，也是这一类。

Sienkiewicz 世界著名的杰作，是一部历史小说《何往》(Quo Vadis)，讲罗马 Nero 王时事，中国未有译本。他的短篇，经我译成汉文的，有《炭画》单行本；《乐人扬珂》《天使》《灯台守》在《域外小说集》中。《酋长》这一篇，本是民国元年所译。寄往上海去卖，寄一处，逐一处，如是的几次，终于连稿子也不见了。今年夏间，整理旧纸，草稿还在，可是那种“古文”，已经用不得。便从新起草，用国语改译。虽然依旧拙劣，但用适当的言语翻译，神气还能保存，不至于硬变“史汉”，似乎还对得起作者，这是自觉极喜欢的事。

Sienkiewicz 一字，照世界语拼法，是 Sjenkjevič。从前用汉字合音的时候，写作显克微支的就是。

七年八月十日识。

---

① “写”原作“这”。

《空大鼓》[1]译记

1918年11月15日刊《新青年》5卷5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Ljov Tolstoj[2](1828—1910)艺术的和道德的生活思想，略略绍介，便须一本小书，这事只能俟诸异日。现在简单说一句，可说：他的艺术是写实派，是人生的艺术(Art for Life)；他的道德思想是所谓无抵抗主义：非战争，赞美力作，主张共同生活。这篇《空大鼓》就是他非战的宣言；看了，胜过别人的一大篇肤泛的解说。

《空大鼓》是一篇民间传说(Skazka=Folktale)，题目上业经说明，是Volga地方通行的说话。在传说研究中，属于《友谊的兽》一系(The Friendly Animal Cycle)，法国Perrault编述的童话《着靴的猫》(Le chat Botte)，便是此系的代表；罗马[3] Apuleius著《变形记》(Metamorphoses)中《爱与心》(Cupido et Psyche)故事，说Psyche做的苦工与Emeljan的事更相似，此篇经Tolstoj改作，寄托

---

① 后收入《空大鼓》。
② 列夫·托尔斯泰。
③ "马"原作"事"。

他思想的精义;又有自作的《呆伊凡》一篇,同是这一类。Stepniak的《一文钱》(此篇曾译载《域外小说集》内)Shts edrin 的《捐躯的兔》等,也都用这方法。Stepniak 说:Shsthedrin 的思想勇敢,攻击猛烈,不能直说,所以用他所自称"奴隶的言语",作东方式的寓言譬喻童话等等。Tolstoj 此类著作,在 Romanov 治下发表,也不得不用奴隶的言语。但从别一方面说,则用这种形式宣传道理,多含暗示,较直说尤好:"奴隶"对于他自己的言语,本来更易理会。Tolstoj 要使农民明白他的道理,所以利用传说,更为适宜:我想这是第二理由。

Tolstoj 的小说,中国译出的,有(一)《复活》的节本,改名《心狱》;(二)Anna kareaina,名《婀娜小史》;(三)《骠骑父子》因未曾同原本对读,不能说他如何;(四)托氏《宗教小说》德[1]国教士叶道胜所译,全用白话,可惜现在绝版了;(五)《罗刹因果录》是八种短篇,用古文译成,称为笔记小说,删改的地方也多,全失了著者原来的义旨,也是极可惜的事。此外短篇译载各报上的无从知悉,——因为融会贯通得太利害,又每每不署原著者姓名,所以难于查考。我曾在什么月报上,见有《路西恩》一篇小说,仔[2]细看来,原来就是 Tolstoj 的 Lucerne。这样被人错认为中国大文豪著作的,想必自然还多。

中国又有一部历史小说,名《不测之威》,题托尔斯泰著,但这是 Aleksej Tolstoj 所作《银公爵》(Knjaz Serebrjannyj)的译本,并非 Jasnaja Poljana 老预言者 Ljov Tolstoj 的手笔。中国人时常并为一谈,所以顺便说及。

七年八月二十二日。

---

① 原无"德"字,据《空大鼓》增。

② "仔"原作"子"。



《小小的一个人》[①]译记

1918年12月15日刊《新青年》5卷6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这一篇从江马氏小说集《寂寞的路》(Sabishiki Mitshi,1917)中译出。本名Tshijsaj Hitori,用英文译不过是A Little One的意思;译作汉文,却很为难,变成了那六个生硬的字了。江马氏是新进作家,有人道主义的倾向。此外著作,有长篇小说《受难者》《暗礁》两种,又有《爱与憎》,也是短篇小说集。

① 译文后收入《现代日本小说集》,译记未收。



《卖火柴的女儿》[1]译记

1919年1月15日刊《新青年》6卷1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Hans C. Andersen[2](1805－1875)的著作[3]的特色，曾在《随感录》二四中约略说过，现在所译的便是他的童话之一。他的童话全分，收在全集第二十七八两册中。在第二十七册卷头，有他自撰的童话年谱，今将关于这一篇的说明，抄在下面：

> 一八四八年童话第二集第二分出，中为《老屋》《一滴水》《卖火柴的女儿》《幸福的家庭》《母的故事》《苧麻》六篇。……《卖火柴的女儿》在Grasteen旧城所作，当时接到Herr Flinch(案此系当时出版业者)的信，嘱我为他题画，共有三张，我取了一张绘着女儿拿火柴的画，就写了这一篇。

---

① 后收入《空大鼓》。

② 安徒生。

③ "作"原作"抄"。

当时所印的画，可惜现在已经没有了。但他集内丹麦人 Pedersen 的插画，有两张小图插在这故事里，也非常得神。

Andersen 这篇故事，又与平常的童话略略不同，所以别有一种特色。他写这女儿的幻觉，正与俄国平民诗人 Nekrassov 的《赤鼻霜》诗里，写农妇在林中冻死时所见过去的情景相似，可以同称近世文学中描写冻死的名篇。

一九一八年八月二十五日记。



《铁圈》[1]译记

1919年1月15日刊《新青年》6卷1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Sologub 本名 Fiodor K[2] Teternikov (1863—)。本志四卷三号已经载过他的一篇《童子 Lin 之奇迹》,但他杰作是长篇小说《小鬼》与短篇《迷藏》等。这一篇《铁圈》虽然并非他的一等著作,但很可看出他的根本思想,所以颇有研究的价值。

Sologub 是厌世家,又是死之赞美者(Peisithanatos)。他在《小鬼》中,表明人生的恶浊无意义;要脱离这苦,但有死这一条路;如《迷藏》中的小女儿 Leletshka,又或如《未生者之接吻》中的胎儿,便最好了。其次要算发狂,他称为祝福的狂气。此外还有两种法门,可免人生的苦恼:第一是美,第二是空想。但无论怎样天真的美,一与人世接触,也被污染毁坏;所以诗人的空想,便是唯一的避世的所在。英人 Cournos 说:

---

① 后收入《空大鼓》。
② "Fiodor K"原作"Fjodork"。

空想是美的媒介，能令人在悲哀中求得悦乐。有空想的人，真是幸福。他在这日光所照鄙俗可厌的人世之外，别有一个世界：怪异荒唐，同童话的世界一般，也便是夜的世界。

（见一九一五年九月分《两周评论》中）

Sologub 的意见大略与意大利诗人 Leopardi 相似：

以为人生止有苦趣；灵智之士，苦亦益大。盖人生慰藉，实唯空虚。人有希望空想幻觉，乃得安住。如幻灭时，止见实在，即是悲苦。欲脱此苦，唯梦或死。

（译者所编《欧洲文学史》的一段）

这篇小说里的老人，便只因能有了空想幻觉，所以虽然过了一世“狗的生活”，也能很温和愉快的微笑；死在不相关切的人的中间，也能很平静的微笑。所以他可算一个“真是幸福”的人。因为他能在这不幸的真实的世界之外，别有一个空虚的世界，可以容得他安住。

但我的意见，不能全与著者相同，以为人的世界，究竟是在这真实的世界一面，须能与“小鬼”奋斗，才算是唯一的办法。所以我们从别一方面，看这抛圈的老人的生活，与《卖火柴的女儿》比较观察，也是一件颇有意义的事。

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Tolstoj 对于《可爱的人》的批评[①]

1919 年 2 月 15 日刊《新青年》6 卷 2 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民数纪略》中有一篇意思极深的故事，记摩押王（Maob）巴勒（Balak）召预言者巴兰（Balaam）[②]咒诅他境内的以色列人。巴勒允给巴兰许多报酬，巴兰受了诱惑，到巴勒那边去，同他上山，祭台上供好了公牛犊和公绵羊，预备咒诅。巴勒等候这咒诅，可是非但不咒诅，巴兰却祝福了以色列的人民。

> 巴勒对巴兰说，你这是怎样待我呢？我请你来咒诅我的敌人，你反倒为他们祝福。
>
> 巴兰回答说，主传在我口中的，我能不谨慎传说么？
>
> 巴勒说，求你同我到别处去，……或者在那里你可以咒诅他们。（《民数纪略》第二十三章第十一至十三节）

---

① 后收入《空大鼓》，附于《可爱的人》译文之后，其实是一篇独立的文章。

② 译者原注：译名及此后引文均依美国圣经会《旧约》白话译本。

但巴兰又不咒诅，又祝福了。第三次也是如此。

> 巴勒对巴兰发怒，拍手对他说："我召你来为我咒诅敌人你倒三次为他们祝福。
>
> "如今你快回本乡去罢。我意思要尊荣你，主却使你不得尊荣。"　　　（同前第二十四章第十至十一节）

于是巴兰去了，没有得到报酬，因为他非但不咒诅，反祝福了巴勒的敌人。

巴兰遇见过的事情，在真的诗人与艺术家，也常常遇见。他们受了巴勒的报酬……声名……的诱惑，或为缪误的思想所迷，虽然驴子看见天使阻了他的去路[①]，诗人却不见，仍要去咒诅，但是——看呵！——他却为他们祝福了。

真的诗人和艺术家 Tshekhov，做这篇可爱的小说《可爱的人》的时候，便正遇着这样事情。

著者的原意，确要嘲笑这可怜的"可爱的人"，——他用了他的理智，但不曾用了他的心去裁判他$_{女}$[②]。她最初同着 Kukin，忧虑他的剧场；随后专心去管木材的营业；又受了兽医的感化，以为防止蹄与口里的病，是世间第一重要事情；末后又劳心去管文法问题与戴大帽的孩子的事。Kukin 这姓已是可笑[③]，连他的病症与报死的

---

① 译者原注：见《民数纪略》第二十二章。

② 这便是（补·004）篇中所说"在'他'字下注一个'女'字"的实例，但后来很快便被同样是新造的"她"字代替了（《空大鼓》亦改了），以下即径改为"她"，仅留此作为历史的痕迹。

③ 译者原注：Kukin 是疑 Knkushka（鹁鸪）转变之字，所以意含滑稽。

电报，也都可笑。那庄重的材木商，兽医，孩子，也无一不可笑。但"可爱的人"的灵魂，与她能将全生命专注在所爱的人的身上那种力量，却不可笑，却极伟大而且神圣。

我想，著者方做《可爱的人》的时候，他的心里，大约存着一种新妇人的影象：能同男人平等；智力发达，极有学问，能独立劳动，为社会出力，纵不胜过男子，也同男子一样有用；提倡女子问题，极力主张。他写这篇《可爱的人》便是表示一种型式，教女人不可如此。舆论的"巴勒"命令 Tshekhov 咒诅那柔弱的顺从的知力不发达的专心奉事男子的女人；Tshekhov 走上山去，牛犊与绵羊已经供在祭台上了，但他开口说话时，他反祝福了他想要咒诅的人了。虽然篇中有许多微妙快活的诙谐，我读到几节地方，不能不流下泪来。我见篇中写她全心的爱 Kukin 和他一切的意见；爱材木商以及兽医；以至只剩一身，无人可爱时的悲哀；后来用了女性的母性的——在她一生，虽未曾经验，——感情的全力，与无限的爱，专心奉事那未来的男子，那戴大帽的孩子：我不能不非常感动。

著者使她爱可笑的 Kukin，无价值的材木商，讨厌的兽医，但爱是一样神圣，无论所爱的事物是一个 Kukin，一个 Spinoza，一个 Paseal，或一个 Schiller；无论所爱的事物，时常变换，同"可爱的人"一样，或终生不变。

前几时我在《新时代》报上见到一篇论女子问题的好论文。著者在这文中，表出一种关于女子的极深切聪明的意见。他说：

> 女人正要表示他们能做一切的事。同男子一样，我并不否认；我还承认女人也能做一切男子所能的事。可是为难的是，男子不能做女人所能的事。

这话十分真实。非但在生产养育，及儿童教育上如此。男人不能做那最高最善，使人与神接近的那件工作，——爱的工作，对于所爱者全心的奉事：这件工作，凡女人皆能极自然的做去，过去时如此，现在如此，将来也如此。倘使女人没有这种能力，或不去实行他，那时世界不知变成什么样子，我辈也不知变成什么样子呢？我们现在即使没有女医生，女电报生，女律师，女科学家，女著作家，并无什么要紧；但倘若没有母亲，友朋，帮助的慰藉的人，爱重男性，无形中助成扶持他们的发展，那时人生可真足悲伤了。这样世上将没有忠于基督的抹大拉的马利亚，没有 St. Francis，的 Claire，也没有西伯利亚的十二月党[①]的妻子了。Dukhobori [②] 中间，也便没有那样的妻子，非但不将她们的丈夫阻止，反将奖励他们为真理受难。也便没有那些千万无名的女人，——最可贵重的人，同无名的英雄一样，——慰藉那懦弱的酗酒的放荡的男子；这种男子数目最多，也最要爱的慰藉。这个爱情，无论对于基督或 Kukin，便是女人的重大唯一的力。

这所谓女子问题，真是一个可惊的谬见；多数的女人，甚至有许多男人，也被这问题支配，大抵卑俗的思想，都有如此力量。

“女子想求自己发展”。——世间还有比这更正当合法的事么？

但女人的事业，从她天分上，便与男子的不同；所以女性完成的理想，也不能与男性完成的理想相同。我们承认，这女性完成的理想，不知应该怎样；但决非便与男性完成的理想相同，可是无疑的了。但现在那里时式的妇人运动的可笑而且有害的进行，却正

① 译者原注：俄国革命党人于一八二五年十二月十四日起事不成，故名。

② 译者原注：俄国新教派，意云灵魂的战士。

向着男性的理想这一方向走去。

我怕 Tshekhov 做这篇《可爱的人》的时候，也很受这谬见的影响。

他像巴兰一样，本想咒诅；但诗神禁止他，命令他祝福。他祝福了；无意中将这可爱的人被上微妙的光明，使她成了女人的模范的形式：倘她要自己幸福，并使运命给她的那人幸福，她便该当如此做。

这小说很优美，因为在无意中显出他的效力的缘故。

我曾经在一个可以练得一队兵的大厅上，学坐自转车，厅的那边，有一个女人，在那里读书。我想我应当留心避开，便将眼看着她。我看着她时，无意的渐渐走近了；她觉察着危险，急忙躲避，我已到了，将她撞倒：因为我的注意力集中于她，所以我做了心里所想的反面的事。

Tshekhov 也做了同样的事，不过意思相反：他想撞倒“可爱的人”，将诗人的注意力集中于她，却反将她扶起了。

《可爱的人》[①]译记

1919年2月15日刊《新青年》6卷2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Anton Tshekhov[②](1860—1904)本是医师，初作短篇两卷，很有诙谐趣味。一八八〇年后，时势改变，他的作风也变了；虽然仍带滑稽，却满篇有一种阴惨之气。其时亚力山大三世即位，听了旧党的话，大行虐政，民气颓丧，Tshekhov所写，便是此时的现象，所以有人说他著作里的人生是灰色的，他以短篇出名，与法国Maupassant并称，但只是技术相似，思想实不尽同：他虽悲观现世，对于将来却有希望，如剧本《樱树园》所说，十分明了。所作小说共十六册，译成汉文的有《塞外》及《戚施》两篇，载在《域外小说集》中。

这篇《可爱的人》是Tshekhov杰作之一，很得Tolstoj称赞，曾有一篇批评；这批评也有名，所以一并译出，附在篇末。著者的本意，大约正如Tolstoj所说，“表示一种型式，教女人不可如此”，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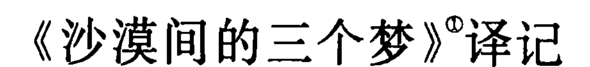
---

① 后收入《空大鼓》。

② 契诃夫。

未必咒诅这“可爱的人”；惟造成这样的咒的社会，才应得咒诅。Tolstoj 是近代大思想家，他的主张，可以佩服的极多，但这篇评话，却尚有可商的馀地，必须略略说明。Tolstoj 提倡人道主义，这人道里面，本只有唯一的道，不能有两性的差别；若轻轻断定女子天分上，与男子不同，便不免立出两歧的道来，不能圆满了。南非洲女著作家 O. Schreiner 做的《女子与劳动》第五章，对这问题，也已辩白。我辈虽承认女子生理心理上与男子有多少差异，但不能因此便成别一种人，别有一种天职。爱与生殖这两件，并非专是女子的事。男子既于这两事外，还有许多做人的事业；女子也是如此；她爱男子，生育儿女，此外也还应做人：她对于丈夫儿女，是妻是母，还有对于人类是个人，对于自己是“唯一者所有”。我辈不能一笔抹杀了她的“人”，她的“我”，教她做专心奉事别人的物品。Tolstoj 说 Olenka 是柔弱的顺从的知力不发达的专心奉事男子的女人；在这些德性上，译者也不觉可以赞美；她固然可爱可怜，然而世间女人，正不必如此：譬如见一小孩，走不得路，说话也未能清楚，诚然是怪可爱的，但决不望他永远如此；愿他长成了，为人类的一员。所以译者对于这篇里“可爱的人”的态度，是与著者相同，以为她单是可爱可怜，又该哀悼，并且咒诅造成这样的人的社会；希望将来的女子不复如此，成为刚健独立，知力发达，有人格，有自我的女人；能同男子一样，做人类的事业，为自己及社会增进幸福。因为必须到这地步，才能洗净灰色的人生，真贯彻了人道主义。

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沙漠间的三个梦》[1]译记

1919年11月1日刊《新青年》6卷6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O. Schreiner[2]生于一八五九年，本姓 Cronwright，后嫁 S. C. Schreiner。伊是有名的女权论者，又是小说家。一九一一年作《妇人与劳动》(Women and Labour)，竭力主张女子经济的独立，称为女子问题的圣书。法国 F. Lolie'e 著的《比较文学史》上说：

> W. D. Howells 与 H. James，都是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最好的英文小说的作者；我们又加上南非洲有才能的小说家，专为被虐的人民奋斗的选手 Olive Schreiner，新时代的光荣的人名表，就完全了。　　　　（英译本第二九八页）

现在译过来的一篇，从小说集《梦》(Dreams，1893)中选出，是伊的

---

① 后收入翻译小说集《点滴》。
② 须莱纳尔。

代表著作之一。伊的文体,很简直,是仿《新约》的,又多是比喻(Allegoria)体,仿佛《天路历程》(Pilgrim's Progress)一流。现代读者,或要嫌他陈旧也未可知;但我们所要求的文学,在能解释人生,一切流别统是枝叶:所以写人生的全体,如 Maupassant 的《一生》(Une Vie=A women's Life)的写实,或 Andrejev 的《人的生活》(Zhizni Tsherovjeka=The Life of Man)的神秘,固无不可。又或如 F. Van Eeden (现代荷兰文人)的《小约翰》(Der kleines Johannes=The Little Johannes)或 Maeterlinck 的《青鸟》(L'oiseau Bleu=The Blue Bird),用象征比喻,也可以的。现代文人对于人生,又多带乐观的倾向,在文艺上,理想主义渐占了势力。Schreiney 夫人对于女子问题,回顾过去,近看现在,自然多是黑暗;但远望将来,却抱着无限光明的希望:所以伊的著作的基调,与消极的自然派便自不同。伊一样的根据现实,但并不就此完结;却更以理想,寻求圆满的解决。这积极进行的态度,与古来空想家的梦幻,又有分别;所以这篇比喻虽说《天路历程》一流,却更加真实。因为写人间生活的历程,在现代人看了,自然觉得尤其深切;俗语说,"旧瓶装新酒",我们不能认定了外形,便疑到内容的。

这本小说集承半农借给我,使我能够翻译这一篇,也应该道谢。

一九一九年四月十二日。

《齿痛》[1]译记

1919年12月1日刊《新青年》7卷1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外国报说 Leonid N. Andrejev[2](1871—1919)于九月三十日死在芬阑了。我因此译这一篇，为他作记念。他的著作据我所知道译成汉文的，只有《域外小说集》里的《默》与《谩》，《欧美短篇小说丛刊》里的《红笑》。此外重要著作，全未译出，我译这篇，也还是第一次，是他短篇中最短的，但是颇有意义的一篇小说。原名 Ben Tobit，现在换了一个题目；文中的地名人名，多是《新约》中所有，却都照着旧译本沿用了。

Andrejev 四十八年的生涯，虽然不及 Tolstoj 那样悲壮与 Gorjkij 那样奇异，但也充满了"平凡的悲剧"，可以称得模范的"人的一生"。他在大学时候，便很穷困，从来没有饱时，而且常常绝食。毕业后做律师，又不流行，只有人邀请他一次，然而诉讼却输

① 后收入《空大鼓》。

② 安特来夫。

了;以后改了业,给新闻做速记,借此存活着。一八九七年才作小说,得Gorjkij的推重,渐渐有名。俄国革命后,逃在外国,详细情形不得而知;近来Gorjkij有被杀消息——虽然疑是谣传,同克鲁泡特金的事情一样,——画家Rjepin早饿死了,Andrejev的死,想来也难免藏着一场悲剧。他的有名戏剧《人的一生》(1907)中"灰色的人"说:

> 末了我们看见他是个老人,弱了病了。梯子的阶级全已攀完,只有黑的深渊张着口在他蹒跚的脚前。蜡烛的火光,向着地面低了下去,变了青色的微光。这光低下去而且战动,低下去而且战动,——于是轻轻的熄了。
>
> 这样人是死了。他从黑暗里来,还回到黑暗里去了;又被吸到时间的无限的虚空里去,更没有一点踪迹遗留了。……

那人从穷困得到尊荣富裕,随后终于回到穷困,死在酒店里,口里叫道:

> 我的捧甲胄的在那里?我的剑在那里?我的盾在那里?我没有兵器了!救我,快,快!我咀咒——

这一篇悲剧,宛然是Andrejev自作的挽歌,但有这一点不同:他虽然去了,他的踪迹永远留在世间,便是"灰色的人"也不能毁灭。种种著作,——小说戏曲,——便是他的武器。

Andrejev大概被人称为神秘派,或颓废派的作家,但仍然带着浓厚的人道主义的色彩,这是俄国的特性,与别国不同的。一九〇八年所作《七个绞死的故事》是呈Tolstoj的,书中记五个革命党人

一个强盗一个杀人犯同时处刑的事，是一部根本的反对死刑的大箸作。著者寄与美国译者 H. Bernstein 的信中。有一段说：

> 我的工作是在指出死刑的恐怖与不正，无论在什么事情之下。死刑的恐怖本来很大，倘使这件事落在勇敢正直的人的身上，他们唯一的罪便只在他们的过于有爱与正义，——在这时候，令人良心震动。但那绳索做成了圈子，套在愚弱的平民的颈上时，尤其可怕了。说起来似乎有点奇异，我对于 Werner 与 Musja 等革命党人的处刑，比那 Janson 与 Tsiganok 等思想情意都薄弱的，无知的杀人犯的绞死，还觉得少一点悲哀与苦痛。对于不可免的渐渐近前的死刑最后的恐怖，Werner 能够用他的开明的思想和铁的意志，Musja 用伊的纯净与天真来抵当他。……但在那弱的有罪的人，除了发狂与心灵的基本上的剧烈的震动以外，还有什么可以对付呢？

这几句话，几乎是 Dostojevskij 的口吻了。他又说：

> 我们的不幸，便是大家对于别人的心灵，生命，苦痛，习惯，意向，愿望，都很少理解，而且几于全无。我是治文学的，我之所以觉得文学可尊者，便因其最高上的功业，是在拭去一切的界限与距离。

这正是他文学上的宗旨，也就可以代表俄国人道主义的文学者，作他们的宣言。

一九〇四年日俄战后，Andrejev 作了一部《红笑》，用笔蘸了血，写出战争的罪恶。美国 Phelps 教授说，历来非战的文学中，要

推此篇为最猛烈。这不但描画许多肉体上的苦痛与凶惨,尤能写出精神上的悲剧。原书起首这一行,便是"疯狂与恐怖"这几个字,实在可以包括全书大意,也可以当作他全集的题词。

一九一四年欧战又起,Andrejev住在圣彼得堡,和一般的"智识阶级"饱受了战争中留守的恶趣,《大时代的一个小人物的自白》便是写这一种感想的书。这书于一九一六年出版,要算他最近的著作。书中的Ilja Dementev是一个普通的中流社会人物,他的自白也便是一般人的心理,但著者广大的爱,仍旧处处流露。Dementev固然多为自己的安全着想,但愈看重自己,也便不能不想到别人的"自己",所以他说:

> 我为什么要怕德国人呢?他们岂不是同我们一样的是人,又一样的怕我们,正同我们怕他们似的么?彼此岂不是同舟的人么?…… (第一分,一九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记)
>
> 无论我们事务所里的政治家怎样说,我总不能承认这战争是义战。想起来何等荒唐!人民被压死屠杀,然而他们说这是不妨事的;因为等到我们占领柏林的时候,正义便伸了。这是怎样的正义?又为谁的呢?在不幸的比利时人,——假如说,像和我同样年纪的一个人——这正义有什么用处呢?……
>
> (同上,八月二十九日记)
>
> 传闻柏林已完全在黑暗中,又闻德人均已受饿。以俄国人论,我对于他们的不幸,应该欣幸,因为这次野蛮的战争,全是他们的过恶;但……我又要说在事务所时不敢出口的话了。我实在为德人可怜,假如柏林的地方是和彼得格勒有些相像,那可怜的冒险的条顿人现在可不知道怎样受冷,又不知他们

将如何诅咒开战的那一个日子哩！……

（同上，九月二十日晚记）

今日又得到一个可悲的消息。勃加利亚人正在Kniaje-vetz地方攻击塞尔维亚人了。就是这一点，我们也还不能被饶恕么？兄弟在那里杀兄弟。一想到这种族将要全灭，便是这疏朗朗的草地还不能免于割草者的镰刀，禁不住神魂都萎缩了。……　　（第三分，一九一五年十月十三日记）

我偶然看到一篇关于残杀亚美尼亚人的记事，使我从哀怜涕泪，转为诅咒。这件事，使我足足一夜不能睡着。这是一个人亲眼看见，我逐字抄下来：——我们唯一的见证在Bitlis见了最可怕的景象。他刚入Bitlis境界，在树林中，看见一群新杀死的男人；在他们旁边有三个女人，完全裸体，两脚向上的倒挂着。一个女人的近旁，有一个周岁的小儿，伸着两手向他母亲。那母亲还活着，脸上充了血；伊也伸着两手向那小儿，但他们不能接触着。

这可怕的影象搁在我眼前，我怎么能睡着呢？我几乎连气也不能喘了。血都奔到头上，仿佛也被倒挂着一般，有时觉得气塞。然而奇怪，我并不流泪；这夜里我的泪已经干了。我发了暴怒；我要诅咒那伙杀人犯。我且不说那新杀死的人，——我们岂不已经习惯了，将人当羊看待；在被杀的时候，不过动一点因袭的情绪？而且在我们自己的屠杀场里，新杀死的岂不已经多的很么？但是女人与小儿呵！女人与小儿……

在这全夜里恶梦中间，我努力的想联合那伸出的手。看看成功了，两双手将要接触，而且觉得从这接触，便能生出永远光荣的生活，然而有不可知的力忽然将他们拉开，我也跟着分散了。……我又竭力的想联合那手，他们似乎已很接近，但

那不可知不可见的力又将他们拉开了。冲到我头里的血与我的绝望,几乎将我呼吸堵住了。这恶梦到得后来,变了十分可怕。那手不复互求联合,但伸着向我,向我的咽喉;他们仿佛铁钳一般,快要将咽喉夹住,那里也不止四只手了,更有无数无数的手。……

今天我有许多奇怪的感想。我见了无论忙着或闲着的一双手,便痴痴的望着,希求他们的联合……别种的力,正在作用。求联合的是谁,阻止的又是谁呢?——但他们不能接触着,那见证说。

我的怒已去,我的悲回来了,眼泪又流下了。我能诅咒什么人,裁判什么人呢?因为我们都是一样的不幸,苦难是普遍;手都互相伸着,倘他们——母地和伊的儿子——接触着时,大解决便到了。但我已经不能亲见了。而且我又做过什么,配受这幸福呢?我像一个细胞的活着,也应该像一个细胞的死了。我对于运命唯一的要求,便是我的苦难与死不要虚费了。我顺受那两件事。但我对于这无可奈何的事,不能全然自己暴弃了。我的心正在发炎,我伸出手去叫道,——来,让我们接手!我爱你,我爱你……

我的眼泪很急的流下来了。

(一九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第三分)

一月二十七日这一章,实在非常有力,我深恐“像座比石像更大”,所以竭力节省,只译了三分之一,但大概已可以窥见他伟大的一斑。以前 Tshekhov 作《樱桃园》这篇剧本,借了学生 Trophimov 的口,说出对于将来的希望;现在预言中了,但 Tshekhov 也应了他自己的预言,不及见“樱桃园”的重兴:Andrejev 所说,与 Tshekhov

恰恰相同；现在两双手的联合，仿佛一天近比一天，可惜他自己也竟"不能亲见"了。

但 Tshekhov 与 Andrejev 却又并不自己惋惜。Trophimov 说得好：

> 幸福是在那里。他向我们来，渐渐近来了。我能听出他的脚步声了。……如我们不看见，如我们不知道，那有什么要紧？别人会看见的。

第二幕他们明白，樱桃砍去了，有再生的希望；手不能接触着，有继续的企图；永远光荣的生活，将来总有实现的日子。这日子，他们虽然看不见，却已得到了对于运命唯一的要求，苦难与死，都不空费了。

一九一九年十月三十日译者记。



《圣处女的花园》[①]译记

1919年12月1日刊《晨报》增刊
署起明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库普林在俄国文学上本以写实派出名，但用别的方法可以加增表现的力量时，也就用别的方法。这篇小说是在欧战开始一周年（一九一五年）的时候做的，表明他对于这战事的情绪，倘用写实，便不容易在寥寥几页之中，造成这样深刻的印象了。

一九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记。

① 后收入《空大鼓》。



《摩诃末的家族》[1]译记

1920年1月1日刊《新青年》7卷2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Vassilij I. Nemirovitsh－Dantshenke[2]（1849— ）可萨克人，是陆军的军官，后来为新闻记者，一八七七－八年俄土战争和一九〇四－五年日俄战争，他都从军为通信员。这一篇文章，大约是在巴尔干半岛时候做的。又有一篇《清白的心》，写俄土战争中一个看护妇的历史；伊虽然在污泥里过了一生，精神却清净慈惠，有灵光围绕着。不知道为什么，俄政府当时竟将他禁止了。他的著作虽然不能及 Tolstoj 或 Tahekhov 这样重大，但也很有意义，所以便译了这一篇到中国来。

一九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

---

① 后收入《空大鼓》。

② 但兼珂。



《诱惑》[1]与《黄昏》[2]译记

1920年2月1日刊《新青年》7卷3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Stefan Zeromski [3]是波兰现代的小说家，他的事情，我不很知道。J. Hole Winski 著的《波兰文学史略》第五章，将他归在印象的主观主义派下：

> Zeromski 是个伟大的才人，他能吸收传奇的英雄主义与实验派的信仰，并在一处。他的著作里，寄[4]托着他的一代的一切苦痛的声音。在他的锐敏的感情上看来，恶是世界的实体，魔是胜利者；义务的本能是英雄主义。

看《黄昏》里的 Walek 夫妇的英雄的行为，约略可以看见作者的思

---

①② 后收入《空大鼓》。

③ 什朗斯奇。

④ "寄"原作"奇"。

想的一斑了。

《诱惑》这一篇的意思，同法国 Maupassant 的《月夜》（见《域外小说集》卷二）大略相似。但 Maupassant 是唯物论者，他所承认的爱的力，自然也只是物质的一面。《诱惑》的作者是理想主义的文学家，所以他的爱的赞美，是真诚的，也是健全的，这是根本上的不同了。

这两篇小说是从英国 Else Benecke 的《波[①]兰小说集》卷一译出的。《黄昏》第十三节的末句，原作"掘成了四立方码"，但我看上下的语气，似乎有点不妥，所以径把他改写作"六立方码"了。

一九一九，一二，二〇，译者记。

① "波"原作"渡"。

《晚间的来客》[①]译记

1920年4月1日刊《新青年》7卷5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Aleksandr Kuprin（1870— ）的著作，从前曾译过两篇：《皇帝之公园》（《新青年》四之四）与《圣处女的花园》（《晨报》三四四），都是一种空想的作品。

他别有《马盗》等一类短篇，是强烈的写实；但最有名的《生活的河》与《泥沼》等几篇，写实里面，也都含有新理想主义的色彩：这可说是他的特色所在。

我译这一篇，除却绍介 Kuprin 的思想之外，还有别的一种意思，——就是要表明在现代文学里，有这一种形式的短篇小说。小说不仅是叙事写景，还可以抒情；因为文学的特质，是在“感情的传染”，便是那纯自然派所描写，如 Zola 说，也仍然是“通过了著者的性情的自然”，所以这抒情诗的小说，虽然形式有点特别，但如果具备了文学的特质，也就是真实的小说。

---

① 后收入《空大鼓》。

内容上必要有悲欢离合，结构上必要有葛藤，极点与收场，才得谓之小说：这种意见，正如十七世纪的戏曲的三一律，已经是过去的东西了。

一九二〇年二月二十九日记。

《玛加尔的梦》[①]译记

1920年10月1日刊《新青年》8卷2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科罗连珂的著作，曾被比拟为"新鲜的微风，在病院里沉重的空气中吹过"。这病院是现代俄国智识界的悲观文学；新鲜的微风是"俄罗斯母亲"的心思简单的孩子们的声音。他们大抵是耕田的，征服荒地的人；农民，开荒的人，西伯利亚的流人；他们大抵属于"被侮辱与损害的"（案这本来是陀思妥夫斯奇所作的一部书名，后来用作成语了）这一大部类的中间：他们承受着说不出的辛苦，但他们的头是不屈的，他们的心里充满着勇气与对于公道的希求。这大著作家的早年，便在他们的中间过去了。

符拉迭弥尔·科罗连珂（Vladimir Korolenko）在一八五三年六月十五日生于什多弥尔（Zhitomir），是俄国西南——小俄罗斯的一个小镇。在父系上，他是从一个古旧的珂萨克家族出来的；他的母亲是本地的波兰地主的女儿。他少年的生活，在美丽如画的环

---

① 曾作为《苦雨斋小书》之二单行出版（北新书局1927年）。

境里过去；他生长在波兰人，犹太人，乐易的黑眼睛的小俄罗斯农民中间；所以他永远没有失却他在那温暖明亮的天空下养成的，对于自然的诗的爱与健全的滑稽趣味。在他的《恶伴侣》一篇小说里，他活现的画出他幼年时代住过的那个传奇的小镇。小说里的严厉而公正的法官，差不多便是他父亲的模型。老科罗连珂是以不可犯的廉洁出名，在那时的官僚里极少有的；因此他于一八七〇年死去的时候，没有留下一点遗产给他的妻与五个孩子们。但那英雄的母亲的努力，是很可感谢的，符拉迭弥尔在十七岁时，也就自够进彼得堡的工业学校了。

以后的三年，在他求学以外，还加上对于生计的需要的奋斗；在那期间里，科罗连珂自己说，也不知道怎样的得能免于饥饿。就是十八个戈贝克（案即九分）的廉价的午膳，在那时仿佛是珍品，一年里只能吃到六七回罢了。

一八七四年他往墨斯科去，衣袋里装着苦工挣来的十个卢布，便进了彼得罗夫斯奇学校，但不久即被斥退了。因为他与同学们上了一通请愿书给校长。他回到家族所在的彼得堡，他和他的兄弟竭力挣扎。给人家校字，想借此养活他们自己与弟妹们。他又做了稿件，登在新闻杂志上；因此便发生了第一次的逮捕，这是他为了所谓进步的社会的主义的缘故，所受的多少次逮捕的开头了。他最初被发遣往克朗斯达得（Kronstadt），住了一年，随后又往跋忒加（Vjatka）；他从那地方旅行到沛尔木（Perm），又到汤木斯克（Tomsk）；末后，他被流放到西伯利亚东边的辽远的耶库支克（Jakutsk）了。

他在耶库支克过了六年，是他一生中最有价值的时光。那广大的森林，掩盖着东北极边的沼泽，高大，阴暗，永远被捏在酷寒的紧握之中的森林，在这少年艺术家的想象上，加了一个不可磨灭的

印象。他见了那些住在没有人迹的荒林中的半野蛮的开荒人的悲愁，他的流放的同伴的不可驯服的精神，“游行者”（Brodiagi）——从监狱逃出的犯人，徒步通过西伯利亚大陆全部，秘密回到“俄罗斯母亲”去的人——的冒险的生活，他很深的受了感动。

一八八五年科罗连珂被放免了。他回到俄国之后，便发表了他的美的《玛加尔的梦》。

这篇小说的成功，非常迅速，作者的声名就立刻确定了。这里面并没有政治，也没有社会上的主张；玛加尔的辩诉是普遍的；进步的与保守的批评家都一样的同声赞美。俄国的读书界见了这体材的新奇，文体的光明简洁，结末的抒情诗的美，将以前的种种记述都很有深意的照耀着，——他们喜欢得出神了。可怜的玛加尔，西伯利亚森林里最孤独的住民，过了一世几乎不能相信的苦工与困穷的生活，终于死了，在大王的审判那里，因为他的罪孽，被判决到来生去受悲愁与辛苦，比他生前所知道的更凶。这便是陀思妥夫斯奇与托尔斯泰所爱的那些“被侮辱与损害的”人的模型，然而有一个极大的不同的地方：玛加尔并不消极的颓唐的承受不幸，他是反抗。他忿忿的反抗大王的审判的不公平。生活在他是极端的艰辛，所以用了专为大王所喜欢的好人——“他们的脸是用香水洗的，他们的衣服是欢人的手所缝纫的，”——而定的标准来判断他；是不公平的。这个反抗，又加上了对于全人类的温暖的爱，便成为科罗连珂著作的基音。

他的第二篇小说《恶伴侣》也在这一年内发表的，又增加了少年作者的若干的名望。这在俄国，直到现在，还是一般爱读的作品。文体上虽然带一种波兰华丽丰富的趣味，但那封建时代的废地的描写，充满着诗趣，小孩子们也写的很有同情与观察，那个流浪的土耳开微支（Turkevitsh）在他的先知耶利米的悲喜剧的脚色

中，也显然露出反抗的声调。

《树林絮絮的说》在一八八六年发表，是一篇南方俄罗斯梦幻的松林里的阴暗的传奇故事，模仿古代传说的体裁写成的。这篇里珂萨克人阿巴那思(Opanas)与看管森林的赖曼(Raman)的反抗，是盲昧而且乱暴的，他们的高贵的迫压者便因此而死，但这件事是发现在封建的时代，农奴的艰苦很重大。树顶的风声主宰着这篇单纯的小说的开展，像一条响亮的弦线；临末对于暴虐的伯爵，那凶猛的公道实现的时候，这件事的进行，似乎必不可免，正如雷雨的发作一样，——这雷雨在讲全篇故事的时候，早已在树林上面酝酿的了。

《净罪日》(Jom Kippur)是科罗连珂的最轻妙最愉快的一篇小说。在描写南方愉乐的生活里面，将小俄罗斯人的和善的滑稽与他的光辉的想象联络起来，我们能够得到活现的瞥见：安适的草舍，被樱树园围绕住，浴在温暖的月光中；黑眼珠的女儿，怯弱忙碌的犹太人，迷信的镇里的人民，一个干练的磨工；总之，在犹太人范围内的一个市镇的所有忙碌活动的生活。

但是无论庄重或愉快，喜悦或悲哀，科罗连珂在他对于世界的观察上，总是一个乐天家。即使经了艰难忧愁不幸，他小说中的穷苦质朴的英雄都回头向着光明。著者的亲切的心不绝的在那里寻求各人里面的"永久的人性"；他很深的表同情于人类的不可遏的求自由与公道的愿望，因为有这个，才能无畏的与"恶"相对面。他自己在一封信里，曾对朋友说："宇宙并不是偶然的各势力的游戏。决定论，进化论与其他学说，都使人承认那里有一个定律，牵引我们向着一件事物；这事物，在他一切的表现上。我们称他作'善'，就是说向着和爱，真理，正直，与公道。"

这便是科罗连珂的装在他一切著作里，对于世界的使命与主

旨。

科罗连珂从西伯利亚回来之后，他住在尼什尼诺夫戈罗特(Nizhni-Novgorod)，努力从事于改善他所爱的那些“被侮辱与损害的”人的生活。在一个荒年里，他竭力的组织了公共食堂，养活饥饿的穷人，又做了许多有力的论文，发表在报章上。他又继续做短篇小说，小品，几种略长的小说，其中最著名的是《盲乐人》。

一八九四年他往英美旅行一次，归国以后，做了一部有趣的旅行记，名叫《没有舌头》。

一八九五年他做了杂志《俄罗斯的富裕》(Russkoe Bogastvo)的总编辑，自此以后这小说家便专心于新闻事业，现在成了俄国最大的新闻家之一了。

俄国人的心，根本上是很慈善的，充满着人类的爱。他们相互的关系，本是民主的，只是不幸而处于欧洲最严酷的政治之下，饱受了苦辛。科罗连珂也和他的多数的同国人一样，现在专为着受苦与被虐的人的缘故，供献他的一生，帮助那些社会与政治的不公平的牺牲。

以上是英国人斐尔(Marian Fell)的评论，说的很明白，所以便将他全译了。这篇文还是一九一六年所作的，现在俄国情形已经大变，“欧洲最严酷的政治制度”成了会议的民主国，但科罗连珂也于今年二月在南俄死去了。我因此译出这篇小说，为他作记念。

科罗连珂人道主义的思想，多与陀思妥夫斯奇及托尔斯泰相似，诗一般的自然描写，又有都介涅夫的风趣；但篇中的诙谐味，是他独有的：他的小俄罗斯的温暖的滑稽与波兰的华丽的想象，合成他小说的特色，令人想起果戈理(Nikolai Gogolj)——也是小俄罗斯人——“笑中有泪”的著作。在《玛加尔的梦》里，这特色也极明了。这篇里写自然的美与自然的残酷，人性的罪恶与人性的高贵，

两面都到，是写实主义后的理想派文学的一篇代表作品，在这里面，悲剧喜剧已经分不清界限，便[1]是诗与小说也几乎合而为一了。

篇中叙述西伯利亚农民的言动，也很活现。玛加尔梦里的阴间，一半是拜物教(Shamamism)，一半是基督教的。住草舍烧金柴的上帝，又胡涂，又正直，正是农民祈求中的理想的神，也就是农民自己的真的人格的影子。因此，这便在小说里，造成一件事实，滑稽而且严肃与悲哀。埃及式的用天平来称人魂的罪，在俄国本部的传说里，也复如此；弥里珍那(Militsina)的《老乳母》(译载《新潮》二卷五号)上，也说及这事。玛加尔与老人，天使与神父的问讯"你说！"等六句，大约是西伯利亚土人的风俗。散处大平原中的文化很低的民族，平时没有书报可看，只能在见客的时候，满足他们的喜听新闻的本性，恰与中古时代以及现今偏僻地方的欢迎唱歌说书人一般，这或者便是那风俗的起源了。

一九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记。

---

① "便"原作"使"。

《被幸福忘却的人们》[1]译记

1920年11月1日刊《新青年》8卷3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大卫宾斯奇(David Pinski)于一八七二年生在俄国,二十岁的时候,住在墨斯科,因为遇着放逐犹太人,移居波兰。后来他到德美留学,曾在纽约办过社会党的日报。宾斯奇著有短篇小说许多,但戏剧尤其有名,有Abigail等数篇,叙古代大卫王的恋爱,德国路易孙教授(L. Lewisohn)批评他说:

> 这些剧本,都用宾斯奇独创的韵律的散文所写。散文的美妙,仿佛美忒林(Maeterlinck)或冶支(Yeats)一样;但在热情与真实上,这犹太的作家又超出两人之上了。

犹太人的古文是希伯来文,但还有一种变形的德文,当作现代通用语,称Yiddisch,便是德文的Jüdisch之转,犹太现代作家大抵

① 后收入《空大鼓》。

用这种文字著作。宾斯奇这篇剧本，原名 Gluecks－Oergessene，经 Goldberg 博士译成英文，载在《犹太戏剧六篇》中。他在序中说：

> 自己牺牲的姊妹的题目，在犹太剧场上是很普通的，正如为了他人而牺牲自己，在犹太生活中也很常见的一样。剧的发展上，他用了戏剧的能力，节制，人生的信实，使他完成；宾斯奇在犹太戏剧家中间，占第一的位置，就是为此。

六篇中有阿胥（Sholom Ash）的一篇《冬天》，也是描写同一的题目的，但不及这篇精彩了。

一九二〇年，七月二十五日，在北京记。



《深夜的喇叭》[1]译记

1920年12月1日刊《新青年》8卷4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千家元麿[2](Senke Motomaro)一八八七年生,是日本现代的诗人,所著诗集有《我所见》(Jibun wa mita,1918)、《虹》(Niji,1919)两种,每年又发刊集志《诗》,现在出到第八号了。但他又做小说戏曲,也都极好,近来编作一册刊行,名《青枝》(Aoieda,1920)。长与善郎的批评里说:

千家是现今具着希有的"心"的一个人。这心是极端亲和的感情,又是燃烧着的猛火。千家为这个心所驱使,燃著这个火而生活著的诗人。这个心便生出他的可惊的感受性;这感受性又生出千家独特的艺术与宗教。飘飘的同风一样,千家到处因了自己的心,发见别的心与生命。感情是一切——这

① 后收入《现代日本小说集》,译记修改后移入书后附录。
② "麿"原作"磨"。

一句话，在千家实是真理。用了现在希有的，对于自然的[1]真的从顺与对于或物的真的虔敬，千家仿佛是被凭依者一般，自然的喷出他的可惊叹的诗与散文。他那一字一句的活跃，恍如看燃烧着的火焰。只有能知道千家的心的人，才能知道喷出这火焰的洞穴的深奥。像千家这样善良和蔼的人，我可以说不曾有过。凡是略略与千家的心接触过的人们，不能不爱这希有的自然的人罢。这集里的作品，都是我们用了深的感动所爱读的著作。我们盼望这书的出现，真已好久了。我是千家的友人，这是我的光荣；日本有这千家，也是[2]日本的光荣。我敢大胆的说，千家在或一点上，已经是世界的人了。

这一节话，很能说出他性格与著作的特色。这一篇小说，即是从《青枝》中间译出的。有一两处不大明白的地方，承著者给我说明，很是感谢。

一九二〇年九月十八日记。

---

① 原无“的”字，今增。

② 此处原衍“的”字，已删。



《少年的悲哀》[1]译记

1921年1月1日刊《新青年》8卷5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国木田独步(Kunikida Doppo 1871－1908)是日本自然派小说家的先驱,他的杰作《独步集》在一九〇四年出版,但当时社会上没有人理会他,等到田山花袋等出来,竖起自然主义的旗帜,这才渐渐有人知道他的价值,但是他已经患肺病,不久死了。《独步集》里的《正直者》(Shojikimono)与《女难》(Nyonan)等几篇,那种严肃的性欲描写为以前的小说所未有,的确可以算是自然派的旷[2]野上的喊声;但他的兴味并不限于这一方面,他的意见也并非从左拉(Zola)一派来的:他的思想很受威志威斯(Wordsworth)的影响,他的艺术是以都尔盖涅夫(Turgenev)为师的,所以他的派别很难断定,说是写实派固然确当,说是理想派也无所不可。现在所译的《少年的悲哀》(Shonen no Kanashimi)也是《独步集》里的一篇,颇可以看

---

① 后收入《现代日本小说集》,译记修改后移入附录。
② "旷"原作"矿"。

出他的特色。飘流之女的运命,原来很是明显;那高兴的少年的农夫,在他高歌大笑的中间,也隐藏着多少悲哀的痕迹。

> 他描画那些回避公开的不幸,他特别是服从运命的人们的作者。他描画沉默的悲哀之内面的生活,——便是说不幸者的静生活。

我想起丹麦勃兰兑思(Brandes)博士批评都尔盖涅夫的话,觉得独步虽然不能完全承受,却也不愧为都尔盖涅夫的真的弟子了。

一九二〇年十二月十日记。



《乡愁》[①]译记

1921年1月10日刊《小说月报》12卷1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加藤武雄(Kato Takeo 1888—)的小说集《乡愁》(Kyoshu)是一九一九年十月出版的，内共小说十二篇，现在所译的便是其中之一，题作集名的他的杰作。中村白叶在杂志《新潮》(Shincho. No. 190)上曾说道：

> 外国人如问现代日本作品中间，有什么可以翻译，我们有几篇可以立刻推举出去么？有一回，一个俄国的朋友问我的时候我一时迷惑了不能回答；但是随即想到，有了，这就是加藤氏的一篇《乡愁》。我当时觉得对于日本与外国的文坛全体，负了责任，可以这样宣言。……这篇里贯彻的悲哀，就是纵横的深深的贯彻人生的悲哀；无论是俄国人，或是印度人，是太古的初民，或是人类的远孙，这篇著作翻译了给他们看，

① 后收入《现代日本小说集》，译记删改后移入附录。

都是无所不宜的。我也想能够写这样的作品，便是一生只写得一篇也满足了。

加能作次郎又评他著作的态度是一种求救助的心。

> 我所求于艺术的东西，一句话说，是救助的感情。我想在这世间，充满了辛苦烦恼，从我自身的经验上说来，也确是如此。我想到人生的苦恼，忍受不住他的伤痛，常常想对着或物祈祷，且牵住了求他的救助；又想和无论什么人，只是同具这样心情的人，互握着手，恸哭一番。这时候能够多少的救助我的心的，现在除了艺术更没有别的东西了。我用了这样的心情对待别人的艺术，也用了这样的心情，自己制作。……我读加藤氏的《乡愁》，心想他可不是也用了同样的心情制作的么？

加藤氏常被称为乡土艺术家，实在他还是人道主义思想的作家，不过他的艺术材料是就最接近的世界中取来罢了。他的《乡愁》是人类对于他的故土与同伴的眷恋，不只是单纯的怀乡病（Nostalgia）了。

一九二〇年十一月十六日记。



《世界的霉》[1]译记

1921年4月1日刊《新青年》8卷6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普路斯(Boleslaw Prus)本名格罗伐支奇(Alexander Glowacki),是现代波兰有名的小说家。据珂勒温斯奇(Holewinṣki)的《波兰文学史略》说:

> 普路斯是一个乐天的艺术家,伟大的造形的才人,实证主义的门徒,——但这派的束缚过于狭窄的时候,他也摆脱了,——精密的科学的老手,有强盛男性的情感的文人。他所作的《哨兵》(Placowka)和《回波》(Powracajaca Fala),都是感情的综合;同样的综合法也见于《泥人儿》(Lalka)《法老》(Faraou)诸书。《法老》是叙述少年君主想在古来承认的秩序之下,应用他那高上的正义理想之无效的努力;这部书已经遍译成欧洲各国的文字,在这书里普路斯可以说是达到他完全

① 后收入《现代小说译丛》。

的内面的和谐了。

凯拉绥克(J. Karásek)在《斯拉夫文学史》卷二说：

在普路斯看来，人生是一个谜，他所想解决的；但在显克微支却以为是色彩，人格和活动所合成的合奏。从现代的批评说来，显克微支是个性派，普路斯是综合派了。

这一篇也是据格拉波夫斯奇世界语译本，从《万国文选》里译出。

一九二〇，九，二八，译者附记。

《一滴的牛乳》[1]译记

1921年4月1日刊《新青年》8卷6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阿美尼亚是小亚细亚的一个小国，只有二百万的人口，向来为土耳其与波斯所分据。他们虽然也是伊兰人种，但因为是基督教徒，所以为回教的人所恨，到现在还是屡遭虐杀：阿美尼亚真可以说是殉道的国了。这篇的叙述大约便是虐杀时代的难民的生活。著者阿伽洛年（A. Agaronjan）的身世虽然不详，料来也是现代的人。阿美尼亚的著作，因为文字难解的关系，外国传译的极少；十几年前我曾见过一部小说，名《暴风雨之前》（Before the Storm），现在书已遗失，连著者的姓名都记不起了。近日在爱斯普列忒（Ajspurit）编的《万国小文选》里，看见达列陀夫（Daridov）世界语的这一篇的译本，非常喜欢，便将他翻译出来。承孙芾仲先生借书给我，使我能够译出这篇，我很感谢。

一九二〇年九月三十日记。

---

① 后收入《现代小说译丛》。

《愿你有福了》[1]译记

1921年4月1日刊《新青年》8卷6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显克微支（Henryk Sienkiewicz 1846－1916）的事情，我在《域外小说集》及《点滴》上曾讲到一点，所以现在不再说了。这一篇是据波兰人格拉波夫斯奇（Grabowski）的世界语译本译出，本来载在《万国文选》里边的。我们从这一篇可以看见他在理想的写实派以外，又是一个纯粹的抒情诗人。伐尔密基是印度史诗《罗摩衍那》（Ramayana）的作者，被称为"第一诗人（Adikavi）"，大约生在基督前四百年。罗摩是印度传说中的一个大人物，说是毗湿奴（Vialmu）的第七次的化身；第八次的是克利须那，第九次便是佛陀了。

这篇小说和以下的两篇，性质上并没有什么联系的地方，只因为都是从世界语译出，所以并作一起发表罢了。

一九二〇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记。

---

① 后收入《现代小说译丛》。



《到网走去》[①]译记

1921年4月10日刊《小说月报》12卷4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志贺直哉(Shiga Naogya 1883) 是现代日本的小说家，著有小说集《留女》(Rumé, 1913)《大津顺吉》(Ōtsu Tunkichi,1917)《夜之光》(Yorunohikari,1918)等三种；此外也有几篇著作收在《白桦》丛刊内。广津和郎(Hirotsu Kazuo)在第一七五号的《新潮》(Shinchō)上说：

明治四十年(1907)顷，日本文坛上，还是自然主义全盛的时代；志贺氏著作的几篇，已经在那时候作成。其后文坛几经变迁，各种的主义主张，倾向党派，接续出现，志贺氏的著作却不为他们所混乱，从那时起直到现在，始终一贯的保持他独特的风格与文体。那种与内容合致的技巧，——尽力省去夸张与虚饰，尽力简洁质直的描写，那种静涩而有底光的技巧，在

---

① 后收入《现代日本小说集》，译记删改后移入附录。

文坛正从自然主义要转到享乐的倾向去的那个浑沌时候，差不多已经将由志贺氏创造完成了。

又说：

他心底虽然燃烧着热的火焰，他透见事物的眼光却是冷静而且锐敏。但是他又毫无那些有冷静而且锐敏的眼的人们所容易得到的冷笑与嘲弄的分子。他却别有一种浓厚的忧郁与哀怜。这就是他的心是率真，清净，而且心的指针常是正确的证据。

《到网走去》这一篇最初登在《白桦》第一号（一九一〇年十月）上，后来收在《白桦之林[1]》（Shirakambano mori，1918）里，现在便据了这一本译出。

一九二〇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记。

① "林"原作"森"。

《燕子与蝴蝶》[1]译记

1921年8月10日刊《小说月报》12卷8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戈木列支奇(Wiktor Gomulieki),据诃勒温斯奇的《波兰文学史略》上说,"是在实证主义文学失败分散时代(案即近来三十年间)的一个诗人,唯理主义之子,所谓高蹈派的第一显著的优雅的代表。"关于他的小说,在本年一月号的小说月报上,有王剑三先生译的一篇《农夫》和说明,可以参考。

这一篇原名"这是燕子胡蝶们所不懂的"(Kion ne komprenas La hirundoj kaj papilioj),德国巴因(K. Bein)博士用世界语译出,收在所编的《波兰文选》(Pola antologio,1909)里,现在便据这一本重译的。

一九二一年七月一日记。

---

① 后收入《现代小说译丛》。

《颠狗病》[1]译记

1921年9月1日刊《新青年》9卷5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伊巴涅支(Vicente Blasco Ibanez)是西班牙现代的文人，现年五十馀岁，关于他的生活沈雁冰君有一篇评传，登在今年《小说月报》上，这里不重说了。

伊巴涅支最著名的著作是《启示录里的四骑手》(Los Cuatro Jinetes del Apocalipsis)，关于欧战的一部长篇小说。现在这一篇原文在他小说集《月女》(Luna Benamor)里边，据戈耳特堡(Isaac Goldberg)博士英译本译出。这是他描写故乡伐伦契亚生活的作品之一。美国福特(J. D. M. Ford)教授在《西班牙文学的主流》里批评这些作品说，

> 没有一点愉快的事物来减轻这些图画上悬着的阴暗；他是这样的一个画家，专将阴影和悲苦的景色移到画布上，不取

---

① 后收入《空大鼓》。

> 那些含有光明与喜悦的。但他是一个有确实的技艺的艺术家，虽然他的材料和色彩的选择只能显出一个凄厉的印象。

我们读这一篇也可以看出这特质，只是他虽然“过于喜欢左拉（Zola）的技工”，但他又是社会的宣传家，因此他的著作于自然派的气息以外很有理想派的倾向了。

一九二一年九月五日，在北京西山记。

《二草原》[1]译记

1921年9月10日刊《小说月报》12卷9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显克微支(Henryk Sienkiewicz 1846—1916)的小说,由我译出的,有《炭画》(单行)《乐人扬珂》《天使》《灯台守》(《域外小说集》内以上皆文言)《酋长》(《点滴》内)《你祝福了》(《新青年》八之六)共六篇。这一篇也是从世界语《波阑文选》译出,原注云印度故事,与《你祝福了》同属一类,是空想的诗的作品。格拉波夫斯奇(Grabowski)的《万国文选》里,又有他的一篇《宙斯的裁判》(La juĝo de Zeŭg)也是这一类的希腊的故事。这种新作的古事,犹如旧酒囊里的新酒,有一种特别的风味。无论时地情事怎样的渺远荒唐,但现代人的心却在底下跳着,所以同写实作品一样的能够引动我们的心情。

七月七日附记。

---

① 后收入《现代小说译丛》。

《神父所孚罗纽斯》[1]译记

1921年9月10日刊《东方杂志》18卷17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藹夫达利阿谛思(Argyris Ephtaliotis)是希腊现代最大的小说家之一，曾在欧陆留学，本业医。这篇据英国劳斯(W. H. D. Rouse)的《希腊诸岛小说集》译出。我们读这一篇故事，不觉联想到二千多年前的谛阿克利多思(Theokritos)。他的描写物色，有如收获祭的那篇牧歌；神父的恋爱的苦甜，很有些类似愿化为胡蜂进阿玛吕利斯(Amaryllis)的岩室去的牧人和对月呵禁的魔术女(Marphakeutria)：但是一样的悲哀，却没有那样的热烈了。侏儒(Punchinello)与舞姬之爱，我们在于俄(Hugo)及安兑尔然(Andersen)等的著作里，差不多看得很普通了，但这篇加上一个希腊的背景，又有别一种的情趣。

著者是独立战争时代的人，所以富于爱国思想，而反抗异族的运动，即以怀慕古昔之情作根柢：这在被压迫的民族里，原是自然

① 后收入《现代小说译丛》。

的趋势,如现代波兰和爱尔兰都是一例。在这篇里,所以怀古的思想也很丰富。但是革命精神的怀古,是一种破坏现状的方便,与对于改革而起的反动的保守的运动很不同,譬如希腊复活古语,貌似复古,其实却在驱逐闯入的土耳其语。中国革命以前的复古思潮也如此,与革命后的反动的复古完全是两样的;所以我们对于被压迫民族的怀古的思想要能客观的理解他,不可将他认作民族的传统精神。希腊民族的真精神,还是在于先代的异教的现世主义;劳斯在卷头的论文《在希腊诸岛》内说:

但没有运命女神,没有哈隆(Charon,渡人的魂灵到冥间之鬼),也没有疾病的恐怖,能够使希腊人忧郁。他应着必要尽力的工作,去得食物以活命。……希腊人将时常跳舞着,正如英国人高兴的时候将唱一只滑稽歌一样。

一九二一年八月九日记。



《我的姑母》[1]译记

1921年10月10日刊《小说月报》12卷10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科诺布涅支加(Marja Konopnicka 1846—)是现代波阑的女诗人,但伊也做小说,诃勒温斯奇在《波阑文学史略》里说:

> 近代波阑诗界里的大人物是亚斯尼克(Adam Asnyk)。……但这是马理亚科诺布涅支加,波阑最大的女诗人,在诗人的竖琴上添了一枝新弦:便是现代意义的"平民"。从伊的伟大的才能,产生出许多富美的各式的文学作品。最近的一书,名《在巴西的巴尔折耳先生》,是一篇平民的史诗,正如密支该微支(Mickiewicz)的《泰达思君》(Pan Tadeusz)是贵族的史诗一般。这不但是文学上的一个界牌,而且是民众教化上的边境的标柱;他表明国民已经超出阶级精神之上,容纳平民到全

① 后收入《现代小说译丛》。

灵堂里去了。

凯拉舍克（J. Karásek）著《斯拉夫文学史》第二卷云：

> 科诺布涅支加在许多地方，是哲学的，对于古典世界有著特爱的一个确实的勇敢的人物。……伊是女子的苦楚和哀愁的诗人。伊的功绩，是在以民族的全灵堂——饶富其民众。伊以叙述移住民生活的，尚未完成的史诗《在巴西的巴尔折耳先生》引起颇大的惊异。……至于故事，则该尔支的旅行记载，尤其是抱了对于南斯拉夫的特爱而作的。但伊也识得诺曼的海岸。诗人之外又为动人的故事家；也做文学的论说和美文，虽然多是主观的，而构思叙述却都颇为奇特。

这一篇小说，从世界语《波阑文选》译出，虽然没有女诗人的那种特色，但别有一种殊胜的地方，为别人所不能及。这便是描写独身女人的感情的变化。那种细腻优美的描写，带着一点轻妙而且有情的滑稽，的确是女性的特长，不是一般男性文人所能容易学到的。我以为在这一点上，女小说家的独有的价值差不多就可以确定了。

七月十五日记。



《父亲拿洋灯回来的时候》[①]译记

1921年10月10日刊《小说月报》12卷10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约翰尼哀禾(Juhani Aho)本名勃罗佛尔德(Brofeldt),一八六一年生于列塞尔密(Lisalmi,芬阑内地)。早年作小说数篇,有名于时,英国倍因(R. Nisbet Bain)评云:

> 哀禾的艺术是将丕佛林多(Päivärinta)的一切的照相的精确与宽宏的善感,与来约南(Reijonen)的真实的滑稽结合而成,但哀禾的滑稽却更广且深;他此外又有优美的空想与活现的想象,——这些特质,在芬阑小说家大抵很是缺乏的。

一八九〇年哀禾以官费游历法国,颇受自然派的影响,一时褒贬纷然。据倍因说,因为他的真实的滑稽,优美的空想,柔和的忧郁,深厚的感情,都与自然主义不甚相合;这或者是确当的断语,但是他

---

① 后收入《现代小说译丛》。

最近的成就，我们也无从得知了。这一篇从倍因译哀禾小说集中译出，是他早年著作之一。德国勃劳绥威德尔（E. Brausewetter）在《北方名家小说》（Nordische Meisternovellen）传记里说：

芬阑近代诗中最重要最特别的趋向之一，是影响于芬阑人民的欧洲文明生活的潮流的反映。在这事上，少有一个诗人，能深深的攫住而且富于诗致的展布开来，如站在他祖国的精神运动中间，为第一芬阑日报的领袖之一的哀禾的。

他在公布的第一册，总题为《国民生活》的三篇故事之中，《父亲拿洋灯回来的时候》和《铁路》两篇里面，将闯入的文明生活的势力，用诗的意义来体现他。最初的石油灯和最初的铁路，及于少年和老人的效力，有种种的不同。人看出开创的进步来，但从大口的仆人的状态上，也看出一切文化在最初移植时偕与俱来的无可救药的势力；而终在老仆沛加这人物上，对于古老和过去，都罩上了传奇的温厚的微光。正如伽耶尔斯坦（Geijerstam）美妙的表白说，“哀禾对于人生的被轻蔑的个性，有着柔和的眼光。这功效，是他能觉着交感，不特对于方来的新，而且也对于方去的故。”但这些故事的奇异的艺术的效力，却也属于能将这些状态纳在思想和感觉态度里的哀禾的才能。

《铁路》这一篇，据倍因说：

他用了真实的芬阑的滑稽和详细，描写乡下老夫妇初见铁道时的影响；他们在看见以前，不相信有这事；看见以后，又不赞许这事。

哀禾早年著作，大抵是乡土艺术一流。因为芬阑虽为属国，但瑞典与俄国先后待他都颇宽和，不像波兰那样的受压，所以爱国思想趋重歌咏乡土，而怀慕古昔之情，也就自然的同时发生了。但到九十年代末，哀禾的著作便倾向于写实，与先前不同。倍因译集中《海尔曼老爷》与此篇，属于前期；《前驱》与《诚实》皆后期之作。《前驱》曾译载《域外小说集》中，又《欧美小说丛刊》中亦别有译本。

七月三十一日记。



《伊伯拉亨》[①]译记

1921年10月10日刊《小说月报》12卷10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蔼夫达利阿谛思(Argyris Ephtaliotis)生年事迹不详，但知其为医生，曾留学欧洲大陆。这一篇从英国劳斯(W. H. D. Rouse)译的《希腊诸岛的故事》中译出。原书一八九七年出版，云当时希腊文本尚未刊行，是从著者手稿翻译的。他虽然是爱国思想的作家，但仍是富于人情，描写希腊和土耳其人不分什么轻重，令人对于篇中的人物，一样的各自引起同情，这可以说是他的好处。

一九二一年八月一日记。

---

① 后收入《现代小说译丛》。



《巡查》[1]译记

1921年10月20日刊《晨报副镌》
署仲密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国木田独步(1871－1908)的著作,我曾译过一篇《少年的悲哀》,登在《新青年》第八卷内。这一篇从小说集《运命》(一九〇六年出版)中选出,据江马修在《国木田独步评传》中说,是一九〇一年寄寓在西园寺侯[2]爵邸内的时候所作。

> 在这期间,他做了两篇佳作,《牛肉与马铃薯》及《巡查》。……《巡查》是以侯爵邸内的巡查为范本而作的,虽然很短,他自己却很中意,曾说,"这是我的杰作。像这样写的如意的作品,还不曾有过。不能容于现今的读书界也未可知,但我自己相信这是杰作。"这两篇都载在大阪的文学杂志小天地上。……

---

① 后收入《现代日本小说集》,译记编入书后附录。

② "侯"原作"候"。

当时他预料《巡查》一篇的酬金至少当有五元，所以约定朋友去上饭馆，等到送来的时候，却只有三元，他心里很不高兴。这也是关于这篇小说的一则轶闻。

一九二一年十月十五日附记。

《大言》[1]译记

1921年10月28日刊《晨报副镌》
署仲密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路吉亚诺思(Lukianos)二世纪时叙利亚人，讲学雅典，以希腊文著作。其问答体诸篇最佳，具喜剧拟曲讽刺诗哲学问答诸种分子。此篇系其《妓女问答》(Hetairikoi dialogoi)之一，原第十三，别无篇名。古今相去千[2]七百馀年，但人情没有变化，读古文书，仍有现代文艺的趣味，所以译他出来。我想古典之有生命者，不以古而遂湮灭，正犹今"典"之无生命者不以今而得幸存。

一九二一年十月十七日附记。

---

① 后收入译作集《陀螺》。

② 原无"千"字，今增。



《兵士》[①]译记

1921年11月6日刊《晨报副镌》
署仲密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这篇也是《娼女问答》之一，原列第十五。海罗达思《拟曲》第二，述娼家主人巴达洛思诉水手泰勒思劫娼女密耳达勒，大略近似。巴云：

> 我在这泰勒思手里，受了多少苦恼，正如掉在沥青里的老鼠。我被打了，我家的门捣破了，我的门楣烧掉了，——我却一年拿出四个斯达台耳（值银三十元）做房租，老爷们。密耳达勒，前来，给大家看，不要害羞，只当你所见的那老爷们都是你的父亲和兄弟们便好了。老爷们，请看伊的柔嫩的身体，给那恶棍在拖伊出去的时候，怎样的都被抓破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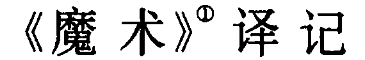
他又对泰勒思说：

---

① 后收入《陀螺》。

我想,你爱密耳达勒罢。那是不足为奇。我也爱麦。给我那个,你就得到这个了。否则,凭了上帝,倘若你胸中有情火烧着,将伊的身价塞到巴达洛思的手里来。那么,伊是你的了,你可以去随意的捶伊了。

十月二十一日附记。



《魔术》[1]译记

1921年11月14日刊《晨报副镌》
署仲密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这是《娼女问答》的第四篇，与谛阿克列多思《牧歌》第二相似，而较轻妙，盖所言系外宅，所以没有那样的真挚而猛烈。文中魔法轮原云Rhombos，陀螺之一种，如原始民族所用的牛鸣板，挥舞之作大声。《牧歌》中云：

> 正如这青铜的轮之旋转，他也将因了爱神的禁厌，这样没有安息的转转于我的门外。我的魔法轮呵，牵引我所爱的人回我这里来！

又说：

> 兑耳菲思从他的外衣上落下这条花边，我现在将他撕碎，

---

① 后收入《陀螺》。

投入凶残的火焰里。

这便是用硫黄薰鞋子的意思,想因了感应之力伤害衣物的主人。

十月二十二日附记。



《苦甜》[①]译记

1921年12月11日刊《晨报副镌》
署仲密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朗戈思(Longos)的事迹无可考,只知道大约是四世纪时的人罢了。他所著的一部《达夫尼思与赫洛蔼》,是后世田园小说的始祖,正如台阿克利多思之于《牧歌》。现在牧羊人与牧羊女的那种拟古的小说虽然已经不再流行了,但是在描写田园生活的作品里,一切的清新优美之气,差不多仍然从这个源泉里出的。原书凡四卷,共一百四十馀节,现在所译系第一卷十六至十八节,是全书中有名的处所之一。丹麦尼洛布(Nyrop)教授在《亲吻与其历史》中说,"最初的亲吻以后的感情,曾记述在那古代的纯朴而又极优雅的恋爱故事《达夫尼思与赫洛蔼》的里边",所指便是这几节。文中略有涉及神话故实的地方,今附注于左。

宙斯(Zeus)是希腊最大的神,幼时为母羊所乳。达夫尼思与赫洛蔼都是贵家的弃儿,亦受母羊乳哺,后为牧人所留养,所以文

① 后收入《陀螺》。

中说正如宙斯一般。

牧神(Ran)居山林中,角耳及两足皆如羊,又有山灵(Satyroi)形状相似,但品位稍下,数亦众多,不如牧神之只有一人。

提阿尼梭思(Dioaysos)是一切生命之神,亦是酒神,状如美少年。

“面色比夏天的草更青白”,本出于古代女诗人萨普福(Sappho)有名的《寄所爱(的女)》的诗中。伊的断片中又有“苦甜”(Grykypikron)一个字,表示恋爱的苦恼[①],现在便拿来当作题目。“伊的嘴比密房更甜”,在《旧约》雅歌里也说“你的嘴唇滴蜜,好像蜂房滴蜜”,台阿克利多思《牧歌》第一章说,“愿你的美的嘴满是蜜,满是蜜房”,正是古代常用的文句。

一九二一年十二月五日记。

---

① “恼”原作“劳”。



《金鱼》[1]译记

1921年12月25日刊《东方杂志》18卷24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铃木三重吉(Suzuki Miekochi)是夏目漱石(Natsume Soseki)的弟子。漱石在二十世纪初年日本自然主义最盛的时候,提倡他的低徊趣味的文学,独立一派,可以说是新古典主义。三重吉从他受业,但并不是低徊派,同时也便不是自然派了。派别原是不易定的,有人称他为理想派,不过聊以别于他派罢了。

他最擅长描写男子的对于理想的女人的追求与幻灭的悲哀,又写少年时代传奇的情绪也很美妙,如《栉》《黑血》《鸟》及长篇《小鸟的巢》都是。

现在所译的这一篇,收在他小说集第八卷《金鱼》(Kingyo,1915)里,是他得意著作之一。今年土岐哀果编罗马字的日本小说集,请各作家自选一篇,三重吉的便是这《金鱼》。

三重吉的文章非常优美,因此不容易译。他又有特别的修辞,

① 后收入《现代日本小说集》。

如青的雨，黑的心情之类，是他的一种特色，现在都仍沿用，因为不好去更改他，以致失了原有的趣味。

一九二一年九月十日附记。



《媒婆》[1]译记

1922年1月1日刊《晨报副镌》
署仲密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海罗达思(Herodas)大约是基督前三百年的人,事迹不详,但存所作拟曲数篇。

> 拟曲者亦诗之一种,仿戏曲之体而甚简短,多写日常琐事,妙能穿人情之微。古作者中以海罗达思为最胜,生当中国汉初,著作尽逸;二十年前始于埃及败棺中得其残写本,仅存七章,及断简三四而已。

八九年前我曾将其中《媒媪》及《塾师》译成“古文”,登在《中华小说界》上,上面的一节便是当时序言的一部分。现在将《媒媪》重译一过,有几处与古文译本颇不相同了。

一九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记。

---

① 后收入《陀螺》。



《形影问答》[1]译记

1922年1月8日刊《晨报副镌》
署仲密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佐藤春夫生于一八九一年,是现代日本的一个诗的小说家,所著有《田园之忧郁》等五种。我以前曾译过一篇《雉鸡的烧烤》,登在去年本报上,在《觉悟》上又登过鸣田君译的《早春的一日》。现在这一篇系从小说集《美的街市》中译出。法国波特来耳的散文小诗中有一章《月的恩惠》(我的译文收在译诗及小品集《我的华鬘》中,今年春间想付刊),可以参看。

一九二二年一月五日附记。

---

① 后收入《现代日本小说集》。



《潮雾》[1]译记

1922年1月10日刊《东方杂志》19卷1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有岛武郎(Arishima Takeö)生于一八七七年,本学农,留学英国。一九一〇年顷,杂志《白桦》发刊,有岛寄稿其中,渐为世间所知,历年编集作品为《有岛武郎著作集》,至今已出到第十三辑了。这一篇当初载在东京《时事新报》上,又收在《白桦之林[2]》里,其后编入著作集第七辑。

关于他的创作的要求与态度,他在著作集第十一辑里,有一篇《四件事》的文章,略有说明。他说:

> 第一,我因为寂寞所以创作。在我的周围,习惯与传说,时间与空间,筑了十重二十重的墙,有时候觉得几乎要气闭了。(但是)从那威严而且高大的墙的隙间,时时(望见)惊心

---

① 后收入《两条血痕》(日本小说集)。

② "林"原作"森"。

动魄般的生活或自然，忽隐忽现。得见这个的时候的惊喜，与看不见这个了的时候的寂寞，与分明的觉到这看不见了的东西决不能再在自己面前出现了的时候的寂寞呵！在这时候，能够将这看不见了的东西确实的还我，确实的纯粹的还我者，除艺术之外再没有别的了。我从幼小的时候，不知不识的住在这境地里。那便取了所谓文学的形式。

第二，我因为爱着，所以创作。这或者听去似乎是高慢的话。但是生为人间而不爱者，一个都没有。无因了爱而收入的若干的生活的人，也是一个都没有。这个生活，常从一个人的胸中，想尽量的扩充到多人的胸中去。我是被这扩充性所克服了。爱者不得不怀孕。怀孕者不得不产生。有时(产生)活的小儿，有时死的小儿，有时双生儿，有时月分不足的儿，而且有时母体自身的死。

第三，我因为欲爱，所以创作。我的爱被那想要如实的攫住在墙的那边隐现着的生活或自然的冲动所驱使。因此我尽量的高揭我的旗帜，尽量的力挥我的手巾。这个信号被人家接应的机会，自然是不多。在我这样孤独的性格，更自然不多了。但是两回也罢，一回也罢，我如能够发见我的信号被人家的没有错误的信号所接应，我的生活便达于幸福的绝顶了。为想要遇着这喜悦的缘故，(所以创作的)。

第四，我又因为欲鞭策自己的生活，所以创作。如何蠢笨而且缺向上性的我的生活呵！我厌了这个了。应该蜕弃的壳，在我已有几个了。我的作品做了鞭策，严重的给我抽打那顽固的壳。我愿我的生活因了作品而得改造！

《星的小孩》译记

1922年3月19日刊《晨报副镌》
署仲密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小林章子是现代日本的一个女诗人，伊的年纪我不知道，看伊的照相不过七八岁罢了。伊同姊姊园子千贺子都能做很美而自然的诗，去年《觉悟》上曾经有人介绍过、可惜我此刻找不到了。“星的小孩”是他们三人诗集的名字，现在从这里面选译了最小的女诗人的十首小诗。

三月十五日记。

《一日里的一休和尚》[1]译记

1922年4月10日刊《小说月报》13卷4号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武者小路实笃(Mushakôji Saneätsu)生于一八八五年,先前为“白桦派”文人的领袖,近三年来在日向经营新村,但一面在文艺上仍然很努力,在《白桦》之外去年又创刊一种杂志名《生长的星之群》。

他的著作集现在刊行者共约三十册,其中十种是评论感想,其馀都是戏剧和小说。这一篇从《小小的世界》中选出,是他得意之作的一篇,去年土岐哀果编集罗马字的短篇小说集,请各著作家自选一篇,他所选的便是这《一日里的一休》。文中意思很明显,用不到再加注释,现在只就史实上略略说明。一休是禅宗大德寺的高僧,初名周建,后改宗纯,一休是他的号。文明中奉勅住持大德寺,赐紫衣;文明十三年(1581)卒,年八十八。他在大德寺里的住所,称瞎驴庵;后世传述他的奇行甚多,常被用作近代通俗小说的材

---

① 后收入译文集《两条血痕》。

料。

武者小路君的著作里，还有戏剧《三和尚》小说《从一休听来的话》，也是说着一休的。

一九二二年一月十二日附记。



《与英国人》[1]译记

1922年5月31日刊《晨报副镌》
署仲密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一九〇七年顷在东京的时候，K君拿了这篇诗来，叫我译成白话。那时我们受了太炎先生的影响，正做著古怪的古文，没有译白话的意思，但K君说这诗在一本小册中，张溥泉君正在翻为白话，所以这篇也非白话不可，因此我便将他译作一种曲调的东西，送给他去。到了现在，这件事差不多完全忘记了。前日E君忽然提及，说演说里要引用，叫我译他出来，我于是想到那本小书，四处找寻，好容易在C君处总算找到了，但是原本八节，在那里只有六节，所以不得不修改一遍。其中有三四节还是旧译，没有很大的变动，此外虽然是新译，但也略仿旧的体裁，使得语气不至大差。至于这种译法，据我现在的意见，总觉得是劳而无功的。

一九二二年五月三十日。

---

① 英国诗人雪莱的诗。

《世界语的诗》译记

1922 年 6 月 11 日刊《晨报副镌》
署名周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今日上午北京世界语学会在法政专门学校开讲演会，除世界语演说之外，尚有爱罗先珂君的独唱。现在将原诗三篇及译文先行发表，其中柴孟霍夫博士的二诗，在盛国成君的讲义中曾有译本，因为是文言的，所以应爱罗君之嘱，改成语体了。爱罗君的诗据说汪馥泉君也已译过，但找不到那一个本子，也由我匆匆的另译一过了。

周作人附记。

《西行法师》[1]译记

1923年7月10日刊《东方杂志》20卷13号
署名周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长与善郎(Nagayo Yoshio)生于一八八八年,是白桦派的一个代表著作家。这一篇收在小说集《春天的访问》(1921)中,他自序中说是会心的作品之一。他的小说由我译成中文的有《亡姊》及《山上的观音》两篇,收在《现代日本小说集》(世界丛书社)中。

西行(Saigyo)是镰仓时代的高僧及诗人,生于一一二八年,本名佐藤义清,初为上皇院卫士,二十三岁时见友人猝死,因舍妻子出家,行脚全国,以歌咏自娱,著有《山家集》二卷,七十五岁卒。文学史上称"其歌自具一种风骨,纵横自在,不拘规格,虽为后世轨范家所不喜,但风调清新,融化自己于自然之怀,且有直逼真实人生之概,非专以新诗形装旧诗思为事的平安末期歌人之所能企及的。"文治二年(1186)西行过镰仓,为将军源赖朝所要请,嘱讲武术,优加礼遇,本文所说本此。

一九二三年七月二十一日附记。

---

① 后收入《两条血痕》。



《某夫妇》[1]译记

1923年11月5日刊《小说月报》14卷11期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这一篇小说见去年出版的短篇集《燃烧的树林》中，今收在《武者小路全集》卷五第二部。

武者小路君的著作之译成中国语者，有毛李二君合译的《人间的生活》，鲁迅君译的戏剧《一个青年的梦》，我所译的《久米仙人》和《第二之母》。在《现代日本小说集》(《世界丛书》之一，未出版)中，俞寄凡君译的童话剧《开花翁》及《地藏与鬼》等。

武者小路君的文体非常简明而有力，不易传其神气，意思亦很明了，本无说明的必要，现在只就自己所感到的略赘数语。《约翰福音》里说，文人和法利赛人带了一个犯奸的妇人来问难耶稣，应否把她按照律法用石头打死，耶稣答说，"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她。"这篇的精神很与他相近，唯不专说理而以人情为主，所以这边的人物只是平常的，多有缺点而很可同情，

---

① 后收入《两条血痕》。

可爱的人,仿佛是把斯特林堡(Strindberg)的痛刻的解剖与陀斯妥也夫斯奇(Dostoievski)的深厚的感情并合在一起的样子。像莎士比亚的阿赛罗(Othello)那样猛烈的妒忌,固然也是我们所能了解的,但是这篇里所写的平凡人的妒忌,在我们平凡人或者觉得更有意义了。

中国有许多人读小说,专在里边求事实,或者用为笼统的论断的根据,譬如看见易卜生的《群鬼》便说诺威青年多半发疯,看见苏德曼的《故乡》便说德国女子大抵淫凶无耻之类,决不是少见的事情。其实人性总是相同的,在时间空间上迥不相同的国里可以发见许多类似的暗黑面(当然也有许多类似的光明面),这原是不足为奇的事;但如在目的截然不同的文学作品里想来寻求攻击的资料,那未免大错特错的走错了门了。凡爱好文学者当然早已了解这些道理,所以上边所说的话不免有冒犯读者之嫌,但是据自己的经验,因为时常遇见这些误解,在介绍者的责任上似乎不得不预先说明一声,以免错误,所以加了这一节蛇足的话。至于对于明白的读者们,我当然诚意的请求他们的原谅。

一九二三年七月十七日。



《密谈》[1]译记

1925年1月26日刊《语丝》第11期
署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这是海罗达思(Herodas)所作《拟曲》的第六章,今从英文本重译。等七章说美忒罗带了几个女友到皮匠开尔敦的店里去买皮鞋,末节开尔敦说:

> 吹箫的友谟台列思时时来这里,求我将这鞋卖给她,但是我不喜欢她,我不肯卖,倘若她不出四个达勒科(约值十元)。她很凶的骂我的妻。我知道你是等着鞋穿。不要那么呆,把这个拿去送给友谟台列思,或是赫加台,或是她的女儿。是了,你拿这两双去,算七个达勒科罢。我为了美忒罗这样算了罢。——唉,你的亲吻将送我直到天上,即使我是一个石像。这你的并不是舌头,这是幸福的篩。唉,你为他日夜开你的嘴的人,真是与祝福的神们相去不远了。

---

[1] 后收入《陀螺》。

这一节话，颇可以作上文的参考。至于这开尔敦与美忒罗，当然与第六章的人物没有什么连络，古代喜剧中某种人物差不多有一定的名字，古典喜剧的皮匠便统叫作开尔陀。这一个字出于希腊语的开尔陀思，意云利，云狡计，后移为狡狯者，为狐之别称，这里所用大约便取这意思。

一九二五年一月二十日补记。



《婴儿屠杀中的一件小事》[①]译记

1926年5月3日刊《语丝》第77期

署周作人译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上文初登《白桦》，后收在戏曲集《心与心》(1913)中，现此书已绝版，唯《武者小路全集》内尚有，在第一册内。

三月十八日执政府大屠杀以后，我心中感到一种说不出的郁抑，想起这篇东西觉得有些地方颇能替我表出一点心情，很想把他翻译出来。但是因为心绪纷乱，只起了一个头便又搁下了。十一日起忽发高热，足有十天不能出门，又拿出来看，在热退后的四五天里随手补译，到了今天总算已经写完了。我译这篇的意思，与其说是介绍武者小路君的著作，还不如说是我想请他替我说话。

一九二六年四月二十日在北京——中国之伯利恒。

---

① 后收入《两条血痕》。



与柳无忌书二通[①]

1927年5月10日起作
署名周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一

无忌先生：

《曼殊诗集》四页《本事诗》第五首，查沈尹默先生写本作“桃腮檀口坐吹笙”，似于义为长，又第一首末句沈写本作“那堪更听八云筝”，则明系错误，日本有二弦琴名八云筝（Yakumo-goto），唯平时很少弹者耳。

五月十日，周作人。

二

无忌先生：

承惠赐照片，谢谢。“桃腮檀口坐吹笙”，照上六字看来，当为

① 据柳亚子《苏和尚杂谈》。

"笙"无疑,因"筝"当云弹,而"桃腮檀口"又明指"吹"也,虽然在事实上日本绝少吹笙的人。沈君系根据黎稚鹤君(世衡)所有抄本,便中当一问之,再行奉告。曼殊照片不但穿华服,而且还着朝靴,更妙也。

五月十八日,周作人。

与许寿裳书[1]

1928年[2]5月31日作
署名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季黻兄：

承问数事，今略述于后。

(A)复形式等英文为：

(1)Transformation. (2)Renewal of Life. (3)Beast-marriage. (4)Theft of Women. (5)Cannibalism. (6)Clever youngest Brother (or sister). "式"字原系 Cycle (of transformation ke)字，但似乎不如译"系"字略妥也。

(B)闻有黄洁如女士译童话集（崇文书局出版）中有グリム童话，又赵景琛译グリム童话集（崇文书局近刊）似均尚可，又赵景琛译アソテルヤン童话，散见《妇女杂志》《少年》等志上，拟收集由书

---

① 据《鲁迅研究资料》（下同）。

② 年份为编者推定。

局出版。中国的童话虽有编述者，似很少惬意者。

(C)游戏歌：

(1)“拉大锯、扯大锯。锯木头，盖房子。姥姥家，娶娘子。搭大棚，唱大戏。接姑娘，请女婿。小外甥，你也去。”见意大利人(原有汉文)Guido Vitale 编《北京歌谣》(Pekinese Rhymes 1896)中，系母戏(Mother Play)之一。

(2)“墩、墩，墩老米。开了锅，煮老米。你不吃，我喂你。”见(美国)何德兰(I. T. Head Land)编《孺子歌图》(原名 Chinese Mother Goose Rhymer 1900)中，系儿戏(Child-Play)之一。

(3)“希拉华拉跳(?)锁来。什么锁？金钢打的老花锁。什么开？条帚疙瘩钥匙开。开不开，铁棍打。打不开，石头扰。扰不开，希拉华拉关城来。”亦见《孺子歌图》中。观所插图，小孩掺着手排立，两人举手略高，一人俯首将钻过去，大约歌者[①]将手放下不准过来。“跳”义未详，英文译作 Buy 似未妥。

五月三十一日，弟作人。

① “者”原作“了”。



与许寿裳书二通

1929 年[①] 8 月 4 日起作
署名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一

季黻兄：

前奉手书，久未答复，甚歉。承询关于儿童之文献，因近来未留意，竟无以奉答下问，用是踟躇，不觉耽搁多日，幸祈鉴原。涉及儿童文献之书弟所有的只是下列几种：

1. Scudder，Childhood in Literature of Art。
2. 高岛平三郎，儿童な歌へゐ文学
3. 增田抱村，儿童社会史

如兄有可用之处，当再寄上。闻此种书中以 Payue 之《进化中之儿童》为最，惜已绝版，弟曾购德文终未得到也。

蔡孑民先生近在南京否？北平近日各学院正闹独立风潮，不

① 年份据周作人日记考定。

知兄能对蔡公进一言，请其转劝梦麟让各校独立，以息事而宁人，一言可以解纷，或蔡公当不吝惜乎。北平大学办法本甚允当，唯各校各有相当历史，其初又因与李石曾先生有意见，故风潮不绝，至今日大学区停止，各校独立乃为不可免之事。闻教部拟令北大师大独立，而以其馀七校仍合并为北平大学，交李先生主持，对于李先生的敷衍面子我们觉得亦可谅解，唯在事实上乃很有困难，如女师大即欲援师大例，女大亦欲援北大例而独立，此他单科学院虽别无充分理由，但北京九校向来一律平等，今如强分大学学院，必多不可疏解之纠纷。现在李先生既不欲再办，大可一齐解放，虽于理未尽妥贴，（其实让师大独立即已不甚合理，）唯事实上只有如此始能解决纠纷耳。弟意此事只有请蔡、李二公对梦麟劝告，蔡公方面不知兄能为一言否？弟年来在北大、师大、女师大、女大（现称女子学院）皆有功课，日下女师大、女大独立运动皆来求助于弟，日后师大或有代表晋京，尚当面请援助，务望代为进言，不胜幸甚。

年来懒且胆怯，久不作文章了，唯在北平一切均安，可以告慰。

专此奉恳，顺候

兴居佳胜。　　　　　　　　　　八月四日，弟作人启。

二

季茀兄：

九日快信已收到，所要三书当于明日寄去。又《永日集》一本，系弟新刊之杂文集，芜杂不足观，但犹千里鹅毛，只稍表礼意而已。

北平各学院争独立风潮，方兴未艾，旧女师大学生代表陈君已出发，晋京请愿，嘱为介绍，想已见到了。教部此次办法殊多破绽，

弟意至少女师大、女子[1]学院照北大及师大例应当独立，始为合理，唯蒋部长似乎无此大量耳。

匆匆。　　　　　　　　　　　　　　　　作人，八月十一日。

[1] “子”原作“文”。



与许寿裳书

1932年①9月25日作
署名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季茀兄：

久未通候，惟起居佳胜为慰。弟现专任北大功课，尚不忙碌，但困于尘劳，亦未能多读书作文，春间偶在一校讲演，经学生记录刊出，兹以一册奉寄，乞赐教正。又有一事奉托，有郑生德音系兄长女师大时学生，章士钊时被除名，由尔时国民政府派往俄国留学，今年夏间在曲阜第二师范教书，因嫌疑被捕未释，有不满一龄小儿在家，自己又患病，寄信请求设法，唯弟在平别无可托者，因此可否乞兄费神对蔡公一说，如能为一援手，感同身受。其寄旧同学一笺附上请阅。郑女士近改名泳涛，去函电时说在曲阜第二师范

---

① 信中云“春间偶在一校讲演，经学生记录刊出”，应是1932年2～4月间在辅仁大学讲演，由学生邓恭三（广铭）记录成书的《中国新文学的源流》，同年9月出版。

被捕之郑泳[1]涛，当可知道，不过韩主席恐在前线，去电有无用处亦未可知，而此外又别无善法，如何乞尊裁，并祈示复以便转知，至幸。匆匆不尽，敬颂

近安。　　　　　　　　　　　　　　弟作人启，九月廿五日。

① "泳"原作"咏"，从上文改。

与梁实秋书[1]

1934年7月6日作
署名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实秋先生：

小文附呈，乞察收。本来想一说和日和共的狂妄主张，又觉得大可不必，故复终止。前承高教，知茅台酒之可饮，次日有友人自川中来，忽见惠赠，因得一尝，觉得与越中的烧酒香味颇相似，但其质则更佳耳。匆匆，顺颂

近安。

作人启，七，六。

---

① 据董炳月文(《回望周作人·是非之间》)。



与许寿裳书

1934年①7月19日作
署名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季茀兄：

在北平匆匆未得细说为怅。弟等于十一日由塘沽出发，十五日到神户，即晚抵东京，现寓本乡，大约一个月中当暂不迁移也。东京一切都大改变，本乡一带尚留若干旧观，又因系旧游之地，故对之别有兴趣。近一星期天气忽凉，几乎须穿夹衣，今日已晴，恐又即大热矣。孙席珍君系绍兴同康（ドンカソ）人，苦学独修，颇能有所得，在女院英文、国文系任课三数小时，下学年希望维持，若能少少增加尤所切盼。弟因未知目下此两部主任系何人，未能函达，故以奉烦，乞鼎力赐以扶助，至感至感。匆匆不尽。

弟作人启，七月十九日。

日内孙君或去奉访亦未可知。

---

① 年份据日记考定。



与许寿裳书

1935年11月[1]19日作
署名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季茀兄：

廿一日下午约士远、兼士、幼渔、玄同四五老朋友来谈闲天，晚上就吃乡下厨子做的便饭，乞兄参加，并不是吃饭，乃只是为谈天计而稍具茶饭耳。如天气尚早，拟令家中小孩为照一像，故下午希望早来，但冬天天短，不知大家能来得及否也。《随笔》托杨君转呈，想已蒙察收，错字太多，盖令文章减色矣！一笑。顺颂

近安。　　　　　　　　　　　　　　　　作人启，十九日。

---

① 年月据张编年谱。



与梁实秋书[1]

1937年6月7日
署名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实秋先生：

手书敬悉。近来大有闲，却也不知怎的又甚忙，所以至今未能写出文章，甚歉。看看这“非常时”的四周空气，深感到无话可说，因为这（我的话或文章）是如此的不合宜的。日前曾想写一篇关于《求己录》的小文，但假如写出来了，恐怕看了赞成的只有一个——《求己录》的著者陶葆廉吧？等写出来可以用的文章时，即当送奉，匆匆不尽。　　　　作人启，七日夜。

---

① 据梁实秋《忆周作人先生》。梁氏云，此信“是在抗战前夕写的”，故将年月定为1937年6月。

遇刺后的一封信[1]

1939年1月13日作
署名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上款略去]

得五日来信，承远念甚感谢。

电报所记不尽不实，时为元日上午，自称某校学生求见，鄙人弹中左腹，棉袍皆穿而阻于毛线衣之磁扣，只腹皮被撞伤，铅丸后为警察从地上拾得，其上印有扣纹，其来袭固是意外，亦是意外幸免也。

沈启无君刚来，则弹中左胸，现在医院中，虽是重伤今亦可无虞矣。刺客出去在门首已被抓住，而门外尚有一人，进来开枪，致车夫死一人伤一人（皆是街坊熟车，鄙人自己并无车），殃及无辜，甚为负疚，实在亦是无可奈何也。

此事原因不明，但我想与近半年（以至近十年以来）不无关系，

---

① 据张泽贤《现代作家手迹经眼录》（远东出版社 2007 年 2 月第 1 版），系采自“中央书店”《作家书简》，信的上款原已略去。

官厅虽在查究(亦未必有结果)却已与我无干，鄙人素持“忍过事堪喜”主张，至其影响则使我不能再往燕大，经济上不免更窘耳。

匆匆奉覆不备。　　　　作人启[1]，十三日。

① “启”原释文作“顿首”。



《北大文学》发刊词

1943年6月刊《北大文学》第1辑
署名周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国立北京大学文学院于民国三十一年六月由本院学生生活指导委员会决议，为鼓励同学研究起见，编刊《北大文学》，暂定年出四期。《北大文学》乃北大文学院刊物之一，并非普通杂志。又其宗旨在于供给本院同学发表作品，不收外稿。本院现有五学系，故其内容亦包含哲学史学中外文学各部门，不以文艺为限。本刊性质因此本甚明了，但因名称关系，不免有被误解为文学杂志之虞，而撰稿者以兴趣所至或亦不无偏好，与本来鼓励研究之宗旨未能尽符。用特叙述发起经过，作为本刊发刊词，以冀将来共勉云尔。



题《古赋识小录》[1]

1944年9月作
署名十堂
未收入自编文集

数年前从杭州得此书，目次残缺，因据本文补抄之，旋在北京得到全书，此本已无用矣，卖却亦复可惜，故姑存之。

甲申秋日十堂题记。

① 据刘思源《周作人的两则题记》。刘云，在此题记后，又题有"奉赠诗英兄，作人"。案，诗英为许寿裳之子。



题《广阳杂记》[1]

1945年2月2日作
署名十堂
未收入自编文集

十馀年前，闻亡友饼斋说刘继庄，极致倾倒，自云曾号掇献以志景仰。因求得《广阳杂记》读之，果绝佳。唯因后印，纸墨均劣，有剜改处脱落重行嵌入以致颠倒者，殊为疏忽，阅之令人不快耳。

民国三十三年除夕重阅记此。十堂。

---

① 据刘思源《周作人的两则题记》。



与柳存仁书五通[1]

1952年7月9日起作
署名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一

二月手书诵悉。鄙事承关切，至为感荷。拙稿搁浅者有《〈呐喊〉〈彷徨〉衍义》，系一种鲁迅小说的笺注（关于人地事物部分），拟在内地寻觅出版处。此外有根据英译之可萨克及俄国民间故事（亦称童话，似不很适切），如可以请徐君一看，乞费神接洽。可萨克稿在沪，已去索回，日内当一并寄上。可萨克约六万馀字，俄国则只五万言，如可出版，条件则无一定，只是版税远水不救近火，故如可能，自希望售稿也。（1952.7.9）

二

今日寄出一信，并稿本一册，旋得四日手书，诵悉一切。“大

---

① 自柳存仁《知堂纪念》文中辑出，信末年月日均据柳文，下同。

公”盛意甚感，唯所说诸书均无可设法，因《伊索》及《神话》版权俱售给开明，悲剧三部亦预支版税，数目过于开明的售额。不但不易取出，且即使转让亦于鄙人了无利益也。特此申明，祈转告“大公”乞谅为幸。 (1952.7.10)

三

《希腊的神与英雄》因原本颇好，因此稍有敝帚之感，唯初版(二千)已售完，出版社虽说要再版，恐须在明春矣。或者能早找到一册旧书，或当先行寄奉。 (1952.9.29)

四

《庚辛》以先睹为快，写广州旗人情形尤所愿闻，昔只于《儿女英雄传》中得见一斑耳。以前曾一度留意收集旗下人文集，觉得有清新之气，未为道学与科举(八股文)所淹没，在《书房一角》中曾有说及。大抵旗人文章思想上似少年而是主人，所以有自主自立的地方。汉人则中年而是皂隶，故极不堪耳。 (1952.11.9)

五

十一、十二日手书诵悉，都到得很快，一是十一日邮局消印，十六日收到，二是十四日消印而十八日晚即到了。关于《神与英雄》的赞语，惭愧亦甚喜幸，因此书私心颇以为佳(译欠流利)。后记一系在南京时所写，手头无一参考书，只凭记忆，付印时由巴金自告奋勇与康嗣群共同看末校，曾谬蒙赞许，亦因此记。今读手书，益增感叹。后记五系再译时所加，亦尚得要领。英美重述希腊神话故事所见当然不能说多，但似能比得上劳斯(此人系 Loch Classical Library 编辑者之人，所译注有农诺斯诗)者殆无有也。在上海

亭子间寄寓时曾抄译英人著《萨波(Sappho)传》,加入原诗(另据原文改译),成一小册,系未曾奉赠,因手头已缺,日内由书店寄到后当再寄上。此书殊不通俗,但一年间销了千五百册(原印三千),有意外之感,想不到尚有这许多人(自然有一部分是图书馆)要这样的书也。匆匆。 (1952.10.20)



与柳存仁书五通

1953年2月3日起作
署名作人
未收入自编文集

一

《庚辛》中太史第一部分觉得爱好，前信曾及。反过来说，兄所写庚子辛亥叶[①]风声之大事件似较差了。太史第大概写实分子多，百草园聚族而居，亦曾有类似的见闻，但太史第尚觉光明部分为多也。（1953.2.3）

二

承询日本古典音乐唱片，恐无适合条件之物，因其皆极简单也。据所知曾有"雅乐"Ga-gaku一组三片，其中一张催马乐，有歌词，云系情歌，而听去宛如胡僧诵经，因此系从中国传去之乐，由日本皇室之雅乐寮保存下来，而唐朝之乐歌颇受印度声明学之影响，

---

① 柳氏注云："叶当作林，先生误书。"

其唱情歌如念经卷[1]也。其纯乐之片，似亦只鼓笙箫筚篥而已，剧中未必适用，如买来一听以广见[2]闻，亦有意思。该片系 Victor 公司所制，现在港亦可定购乎。　　　　（1953.6.17）

三

宜家小朋友的信很使得我喜欢，我的译书得到小朋友爱读，是最可喜的事。她不但看故事，而且还注意到内容的异同，这是很难得的。童话（民间故事）除内容故事很有趣（它是古代最早的小说）之外，研究的兴趣在于比较研究故事的分子的同异。俄国与乌克兰（亦称小俄罗斯）本是相近的同族，所以故事有些相同的地方，但是事实上在截无关系的民族中也有好多故事大同小异，异而同或同而异的，这里便有些问题值得研究。宜家小朋友将来多读些童话时（格林姆的文化生活社已印出三本），更将感觉到这异同，可以更引起她的兴趣。我想写回信，只怕写不好，所以潦草地这里说了一番，请酌量择取，转告给她为荷。　　　　（1953.7.10）

四

前寄信想已到。今有别一件事，请兄便中转告徐少眉君，请其考虑示覆。去年承徐君好意，接受两种《民间故事》，厚谊至今无以为酬，耿耿于怀。顷想得一种办法，不知以为何如。现在该地不景气情形如何，是否有印小书的馀地？如有此意思，可请就下列办法中择取，愿供给材料，一切不受报酬。

一、为随意选印一种选集，如《药堂文录》，在北方出版之两册

---

① “卷”原作“宜”。

② “见”原作“□”。

及上海未发行之《立春以前》中取材，全由“大公”自由办理。但如看去不见得有生意，自然不值得做。

二、将《苦茶庵笑话选》增订，或改题为《明清笑话选》，印为一册。原本系明冯梦龙之《笑府》，清陈皋谟之《笑倒》，石天基之《笑得好》三种选本，绝版已久。嗣求得明名人(忠臣)赵南星之《笑赞》全卷，拟增入而未有机会，今可加在后面(因系后加，又是全书而非选本)，内容更较充足。以价值言(旧观点)，此册胜过《文录》百十，或在市上也还有人需要。《笑赞》素少全本(通行都残缺不能通读)，今抄得完全之本(也已十年前事了)，如需用可以寄奉。总之此纯为报酬“大公”起见，一切由“大公”计算利益决定。如此刻无所用之，即乞兄转示知可也。 (1953.7.24)

五

七日手书诵悉。胜利唱片公司所列各种都是近世日本俗曲，想无可以供参考之处。唐乐系包括在“雅乐”之内，因该乐属于宫内省，因此所谓宫内乐也即是雅乐。越天乐即唐乐之一，亦称越殿乐，云系般涉调，唯详情不明，总之其为中国传去之古管弦乐则无问题也。实藤说录音，此事未能实行乎？ (1953.9.16)



赫剌克勒斯的故事[①]

1956年6月作
署名周启明
未收入自编文集

赫剌克勒斯的故事，特别是他的十二件工作，今依据公元前一世纪阿波罗多洛斯所著《希腊神话》节抄于下，以供参考。本文见于原书卷二，从第四章第八节至第五章第十二节。

安菲特律翁打败了塔福斯人，但是在他回到忒拜以前，宙斯乘夜来到那里，把一夜延长了有三倍的长，他变作安菲特律翁的模样，与阿尔克墨涅同床，讲述关于塔福斯人的经过情形。安菲特律翁回来，看出他的妻子对他并不欢待，便询问原因，在她告诉了他，前夜他已来过，和她同睡了时候，他从预言者那里得知了宙斯和她同居的事。阿尔克墨涅生了两个儿子，宙斯的是赫剌克勒斯，年长一夜，安菲特律翁的是伊菲克勒斯(Iphiklês)。赫剌克勒斯刚有八个月，赫拉派遣两条极大的蛇来到床上，想要害死他。阿尔克墨涅

---

① 《欧里庇得斯悲剧集》中《疯狂的赫剌克勒斯》的附录。

大声叫安菲特律翁来救助，可是赫剌克勒斯站起来，用他的两手把它们扼死了。

他住在牛群里，刚到十八岁的时候，杀了喀泰戎的狮子，他穿上了那狮子的皮，把张嘴的头当作了他的盔。

他从打猎回来，有些由厄耳癸诺斯(Erginos)派去接受忒拜的贡品的使者和他遇见。弥倪埃人的王在忒拜被人用石块打伤，临死严命他的儿子厄耳癸诺斯要给他报仇。于是厄耳癸诺斯进攻忒拜，立誓定约，要忒拜人给他进贡二十年，每年一百头牛。赫剌克勒斯对于这些使者大肆残虐，因为他割去他们的耳鼻和手，用绳子将这些挂在他们的胸前，叫他们带这贡品给厄耳癸诺斯和弥倪埃人去。厄耳癸诺斯因此大怒，便来攻忒拜。但是赫剌克勒斯从雅典娜得到了兵器，自己统率作战，杀了厄耳癸诺斯，打散了弥倪埃人，强迫他们加倍的进贡于忒拜人。赫剌克勒斯乃从克瑞翁得到他的长女墨伽拉，算作勇士的奖品，他因了她生有三个儿子，忒里玛科斯，克瑞翁提阿得斯，得伊科翁。但克瑞翁将他的小女儿给了伊菲克勒斯，他从前因了奥托墨杜萨(Atomedousa)已生有一个儿子伊俄拉俄斯(Iolaos)。

在与弥倪埃人打仗之后，由于赫拉的妒忌，赫剌克勒斯发起狂来，把他自己因了墨伽拉所生的儿子以及伊菲克勒斯的两个儿子都扔到火里去，因此他自己判定出外流亡，经忒斯庇俄斯(Thespios)给祓除了，来到得尔福，询问神明何处可以居住。那女祭司叫他去住在提任斯(Tiryns)，给欧律斯透斯服役十二年，去做那吩咐他做的十件工作，她又说，在那工作完成了时候，他将成为不死。(以上第四章)

赫剌克勒斯听了这话，走到提任斯去，做那欧律斯透斯吩咐他的事。第一件，他叫他去拿涅墨亚的狮子的皮来，那是一个不可伤

害的生物，是堤丰所生的。他去到涅墨亚，找着那狮子，先用箭射，他发见这是不能伤害的时候，便举起木棍，追了过去。那狮子躲进有两个出口的洞穴里去，他把一个入口堵住了，从别个入口里去找到那野兽，用两只手抱了它的项颈，紧紧搭住，直到它气闭而死，乃将它扛在肩上，带到密刻奈来。

第二件工作，他吩咐去杀勒耳那的水蛇。这蛇生长在勒耳那的沼泽里，出到平原上来，扰害那牛牲和地方。水蛇有一个很大的身体，有九个头，八个头可死，但中间一个是不死的。于是他上了车，由伊俄拉俄斯驾御着，来到勒耳那，他发见水蛇在一个山上，那里即是它的巢穴。他用火箭射[1]它逼它出来，这时候他便捉住了它，但是那水蛇缠住了他的一只脚，也揪着他。他用木棍砸它的头，一点都没有用，因为一个头砸了，那里就长出两个来。一只很大的螃蟹也来帮助水蛇，钳他的脚。他因此把它杀死了，也就叫伊俄拉俄斯来帮助他，去烧着了附近一部分的树林，拿那木橛来烧蛇头的根，阻止它再出来。这样他制住了那生长的蛇头，再把不死的头砍了下来，埋好了，搁上一块很重的岩石。但是那水蛇的身体他剖开了，用箭蘸在它的胆汁内。可是欧律斯透斯说这不算在十件工作之内，因为不是他独自制伏水蛇，却是有伊俄拉俄斯的帮助的。

第三件工作，他吩咐他去把刻律尼忒斯河(Kerynites)的母鹿活捉了来。这鹿是在俄诺厄地方，有金的角，属于阿耳忒弥斯，是神圣的，因此赫剌克勒斯不想伤害它，追了它整整一年。但是后来这鹿被追得疲倦了，它躲藏在叫作阿耳忒弥西俄斯(Artemisios)的山里，在它要渡河去的时候，他射了一箭，便将它捉住了，放在肩上

---

① "射"原作"把"。

走回去。但是阿耳忒弥斯同着阿波罗遇见了他，要夺下那鹿，并且责备他想要杀害她的神圣的动物。可是他辩说这事是出于不得已，又把责任推给了欧律斯透斯，平了女神的气，就把那鹿活着带到密刻奈去。

第四件工作，他吩咐他去把厄律曼托斯(Erymanthos)的野猪活捉了来，那野猪在扰害普索菲斯(Psôphis)地方，从一座叫作厄律曼托斯的山里出来。于是他走过福罗厄，受到马人福罗斯的款待，他将烤肉供给赫剌克勒斯，自己却吃生肉。赫剌克勒斯要酒吃，他说他怕打开酒瓮，那是马人们所共有的。但是赫剌克勒斯叫他胆放大点，把这打开了，不久马人闻了这香味，拿着石头和杉树做武器，来到福罗斯的洞穴。由赫剌克勒斯抛去烧着的木橛，被打倒了，其他被用箭射死。但是福罗斯从死尸上拔出一枝箭来，心想这么小东西杀得那么大物件觉得奇怪，却从手里滑下，落在他的脚上，立即死去。赫剌克勒斯将他埋了，前去捕那野猪。他大声叫喊，把它从一个树林中赶了出来，追进深雪里，捉住了，带往密刻奈去。

第五件工作，他吩咐他去把奥革阿斯(Augeas)的牛群的粪在一天里全都除去。奥革阿斯乃是厄利斯(Elis)的王，他有许多群的牛。赫剌克勒斯走去找他，没有说明欧律斯透斯的命令，只说他将于一日里除去那些牛粪，如果他肯给他十分之一的牛群。奥革阿斯不大相信，可是他答应了。赫剌克勒斯乃在养牛的院子的墙基上打通了一个洞窟，再把靠近流着的两条河引着向院子里来，先做了别一个出口让河水流出去。奥革阿斯知道了这是遵奉欧律斯透斯的命令而做的，他就不肯再给报酬，欧律斯透斯也不肯把这一件算在十件工作之内，说这因为是他为了报酬而去做的。

第六件工作，他吩咐他去赶走那些斯廷法利斯(Stymphalis)的

鸟。赫剌克勒斯不知道怎么才能把这鸟赶出来，那时雅典娜给了他一副青铜拍板，这是她从火神那里得来的。在一座下临湖沼的山上打起这拍板来，他吓走了那些鸟。它们受不住那声音，都惊惶的乱飞，他就把它们射下来了。

第七件工作，他吩咐他去带那克瑞忒的公牛来。据说这就是给宙斯背走了欧罗珀（Europê，卡德摩斯的姊妹）的那牛，但也有人说，这是克瑞忒王弥诺斯说，他将把凡是从海里出现来的东西献给海神的时候，海神从海里送来给他的。那时弥诺斯见了这公牛很美丽，便将它送往牛群里，而用别一头牛去祭了海神，因此神发了怒，使得那牛变野了。赫剌克勒斯来到克瑞忒岛，捕捉了公牛，带到欧律斯透斯那里，给他看过了之后，就放它自由去了。

第八件工作，他吩咐他去把特剌刻人狄俄墨得斯的那些母马带到密刻奈来。这人是极善于战斗的一个民族的王，他有着些吃人的马。赫剌克勒斯于是同了志愿同行的人航海前去，制服了管理马槽的那些人，将马赶向海边。特剌刻人前来救援，赫剌克勒斯杀了狄俄墨得斯，将其余的都赶散了。

第九件工作，他吩咐他去拿然波吕忒的腰带来。她是阿玛宗的女王，她们是很能战斗的民族，因为她们养成男性的风气，生了小孩的时候，她们留养女孩，却将右乳割去，以免妨碍投掷标枪，但左乳仍保留着，可以哺乳。希波吕忒有战神给她的带子，是表示她为大众的首长的标征。于是他带了些志愿兵，乘船出发，到了港口停泊下来，希波吕忒走来看他，问他来此的缘故，就答应给他那带子。但是赫拉化作一个阿玛宗人模样，在众人中间走来走去，说那些到来的外邦人要将女王抢走了。于是许多阿玛宗人都拿了武器，骑马冲向船那边去。赫剌克勒斯看见她们这样武装，以为有什么阴谋，乃杀了希波吕忒，抢去了她的腰带，同其余的阿玛宗人打

仗之后，开船驶去，到了特洛亚。他在路上有过许多冒险经历，末了回到密刻奈，将带子交给欧律斯透斯。

第十件工作，他被命令去从厄律忒亚(Erytheia)拿革律翁(Geryôn)的牛群来。厄律忒亚是在大洋相近的海岛，在这岛上住着革律翁，他有三个男人的身体，在胸腹间长成连合为一，但自腰胯与大腿以下分为三人。他有红色的牛，欧律提翁(Eurytiôn)是牧牛人，牧犬则是那两个头的狗，堤丰所生的俄耳托斯(Orthos)。赫剌克勒斯在路上除灭了许多野兽，到了利彼亚，他建立了他旅程的标识，两条柱子对立着，在欧罗巴与利彼亚的界上。在路上被太阳晒得热了，他对了日神弯他的弓，日神佩服他的刚勇，借给他一个渡过海洋的金杯。他到了厄律忒亚，那狗看了他，向他奔来，他用木棍打它，在牧人欧律提翁来救助这狗的时候，也被杀了，革律翁追赶上来，战斗起来，终被射死。赫剌克勒斯把牛装在那杯内，渡过了河，把杯还给了日神。他将牛带回去，交给了欧律斯透斯。

这些工作在八年和一个月中间做完了，欧律斯透斯命令赫剌克勒斯做第十一件工作，去从赫斯珀里得斯(Hesperides)那里拿金苹果来，因为他不承认奥革阿斯的牛和水蛇这两件工作。这些苹果并不如有些人所说在利彼亚，却是在“北风以外”人中间的阿特拉斯山上。这是地在宙斯与赫拉结婚之后送他的，由一条有一百个头的不死的龙看守着，是堤丰所生，说着各样不同的声音。赫斯珀里得斯(黄昏的女儿们)也同着它一起看守。他走过利彼亚，这地方由海神的儿子安泰俄斯(Antaios)统治着，他常强迫外邦过客角力，便加杀害。赫剌克勒斯也被迫和他角力，抱住他举了起来，把他扼死了，因为他碰着地面的时候就会变得更强，所以有人说他乃是地的一个儿子。他通过埃及阿剌伯，到了高加索(Kaukasos)，射死那在山上吃普洛墨透斯(Prometheus)的肝的鹰，

解放了普洛墨透斯。普洛墨透斯告诉他不必自己去取苹果,只须叫阿特拉斯去,自去替他肩那个天球,他依从了,替代了他的工作。但有人说他并不从阿特拉斯得到苹果,乃是他杀了看守的龙,自己摘来的。他取到了苹果,便送到欧律斯透斯去。但是他接到之后便即给了赫剌克勒斯,雅典娜又从他那里得到,将这苹果送回去了,因为把这放在任何地方都是不应该的。

第十二件工作,他被命令去从冥间把刻耳柏洛斯带了来。这有三个狗的头,龙的尾巴,在它后面有蛇的头。赫剌克勒斯将要去找这狗的时候,他先到厄琉西斯(Eleusis),去参加了密教仪式。他来到泰那戎地方,那里是下冥土去的入口,他便从那里下去。走近冥土的门,他看见了忒修斯和珀里托俄斯,他们来对珀耳塞福涅求婚,因此被绑缚着的。他们见到赫剌克勒斯的时候,都伸出手来,好像想要凭了他的力量被救了出来的样子。他拉了忒修斯的手,真把他拉起来了,可是他正要引起珀里托俄斯来的时候,地都摇动了,他只好放下。赫剌克勒斯向冥王要那狗,他叫他自己去捉,只要他能制服它,不用他所有的武器。赫剌克勒斯在阿刻戎的门口,他穿了胸甲,盖着狮子皮,将两手围绕了它的头,用力扼它,虽然那尾巴上的龙来咬他,他一点都不放松,直到那狗屈服了。于是他带了它,从特洛曾(Troizen)走向上边来。他将狗给欧律斯透斯看了,再送它回冥土去。　　　　(以上第五章)